

國學基本叢書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 三

書叢本基學國

錄要年繫來以炎建

(三)

撰傳心李



行發館書印務商

國家圖書館典藏

由國家圖書館數位化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十八

【建炎三年】九月丙午朔，日有食之，所蝕僅四分，未幾復退。故事，日食不視朝。呂頤浩言：「今車駕巡幸，事務至繁，乃以晚朝進呈公事，上謂頤浩曰：『太史所奏日蝕早而分深，朕適以油盆觀之，食淺而退速。』」頤浩曰：「陛下嚴恭寅畏，威格如此。」宣義郎監登聞鼓院范廉上封事，上批令奉使金國。呂頤浩召直學士院汪藻至都堂，令作國書，且召廉赴堂咨問。頤浩奏：「使臣以忠信爲主，而廉所獻封事，狂誕不經，乃罷之。」詔尙書兵部侍郎湯東野權管平江府職事，以李邴未至故也。是日，上幸登雲門外閱水軍，時諜報金人陷登萊密州，且於梁山泊造船，恐由海道以窺江浙，初命杜充居建康，盡護諸將，至是輔臣言：「建康至杭州千里，至明越又數百里，緩急稟命，恐失事機，請以左軍都統制韓世忠充兩浙江淮守禦使，自鎮江至蘇常界鬪山，福山諸要害處，悉以隸之。」上曰：「未可，此曹少能深識義理，若權勢稍盛，將來必與杜充爭衡，止令兼鬪山足矣。」

己酉，上次常州。

庚戌，上次無錫縣，晚朝進呈。周望言：「昨晚望氣，楚清覺嘗占天象，牛宿光明，正在東南，敵騎不渡江，第恐擾關陝襄鄧，爲五路災爾。」上曰：「大率皆本晉天文志，本朝自祖宗禁星緯之學，故自太史外，世罕知者，金人不禁，其人往往習知之。」

辛亥。上次平江府。

王子。金人降單州。取興仁府。遂陷南京。守臣直徽。猷。閻。凌。唐佐爲所執。敵因而用之。

直徽。正忠義錄云。唐佐知應天府。建炎三年。金人圍

城。守節不屈。爲齊欲用之。不受命。爲所害。此誤也。趙銜之遺史云。金人見應天。唐佐投拜。金人以應天爲歸德府。令唐佐知府事。日歷附傳亦云。金人陷南京。執唐佐降之。復以爲南京守。今從附傳。唐佐紹興二年十月死節。

癸丑。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周望。充兩浙荆湖等路宣撫使。時尙書左僕射呂頤浩。請自留平江。督諸將拒戰。而命望駐兵鄂渚。以控上流。既而上以頤浩不可去。行在乃以望爲兩浙宣撫使。總兵守平江府。翰林學士奉議郎張守爲端明殿學士。朝奉郎同簽書樞密院事。正議大夫李稅守戶部尙書。往

建康調軍食。熊克小歷。戶部侍郎李稅。遷尙書。案稅靖康中已爲執政。無緣復除侍郎。克誤也。稅初見元年正月辛卯。尙書戶部侍郎陳邦光。移刑部。兵部侍郎湯東

野。移工部。詔江東宣撫使劉光世。移屯江州。時隆祐皇太后在南昌。議者以爲自贛。黃渡江。陸行二百餘里。可至上憂之。遂命光世自姑熟移軍。以爲南昌屏蔽。既至。軍中月費錢十三萬緡。江南路制置使起復寶文閣直學士權邦彥。以用支不足。告於朝。已而言得東平故吏報其父亡。遂解官持服。

丙辰。迪功郎張邵爲奉議郎。直龍圖閣。假禮部尙書。充大金軍前通問使。起復武翼郎楊憲爲武翼大夫。副之。時將復遣使入金。而邵以上書得見。因請行。邵自楚州渡淮。則逢金軍。遂見左監軍完顏昌於昌邑。前御史中丞秦檜在焉。知萊州吳玠者。宣和間爲太學生。與邵善。昌使與邵飲酒。玠頗有得色。初邵之至。

軍也。昌責邵拜禮。邵不從。昌怒。使人拘於昌邑。久之。憲與其從者謀。欲共殺監已者。脫身來歸。事泄。金人執憲鞭之。與其徒囚祚山寨。士卒。邵以不同謀得免。邵初見今年三月初。張浚調兵潭州。而帥臣直龍圖閣辛炳。

儒怯不能遣。幾至生變。浚罷之。起復直龍圖閣。向子諲知潭州。至是以開。

日歷於此日書二人除罷(案)此月王申潭州軍變。子諲已在本州相去幾十

六日不應赴鎮。如是之連。蓋浚先除後奏也。

高麗請入貢。詔不許。給事中兼直學士院汪藻草詔。略曰。壤晉館以納車。庶無後悔。

閉玉關而謝質。匪用前規。上大善之。以藻爲得體。

紹興二年閏四月癸巳再入貢。

金人陷沂州。守臣以城降。

辛酉。徽猷閣直學士陳彥文落職。以張浚奏其在江州妄用諸司錢四十餘萬緡。且多欺隱也。仍遣御史一員往察其事。未幾。彥文卒。朝議大夫知岳州。案史作邢倬坐結伊都事。再責汝州團練副使。英州安

置。倬結伊都事。已見元年正月辛卯。

壬戌。宣教郎直祕閣京東轉運判官張自牧追還所轉官資職名章服。令開具元庸錢物收支數。申尙書省。金之未渡江也。詔以自牧兼京東制置副使。厚賜金帛遣行。自牧至揚州。留不進。居數月。乃言有已見機密急切利害大事。欲具實封。差人齎申朝廷。竊慮路中失滯。今不免渡江前來。欲乘時速詣都堂面稟。朝廷察其欺罔。乃重緹之。會軍務擾攘。事遂寢。此乃紹興五年五月十三日。張洵劾疏。修入作書並無之。

癸亥。尙書左司員外郎兼御營使司參議官李承造直祕閣。知筠州。以言者論列。故有是命。右武大夫忠州防禦使知泗州李成言。所統軍衆。天寒無衣。今艱難之際。府庫不充。欲望量賜支絹。以激戰士。詔成所言。忠能體國。令戶部輟絹二萬匹賜之。初。上遣賀子儀撫諭成。成卽令其將張琮。走在。又命舉人許道爲表謝。上曰。恨無李廣之無雙。願效顏回之不貳。李頤。浩喜。以琮爲乘義郎。召道赴行在。琮自言本諸生。乃以爲承務郎。使遂成入見。道行至白塔市。成追還之。復以其衆叛。琮遂歸。詔以琮監温州酒稅。琮。安肅軍人。道。泗州人也。

丁卯。直龍圖閣福建轉運使程邁。守太常少卿。江南西路提點刑獄公事張公濟。爲尙書右司郎中。尙書金部員外郎王岡。爲御營使司參議官。岡。無錫人。呂頤浩之守揚也。岡通判州事。多所贊助。頤浩德之。至是。外召爲郎。尋薦對而有是命。

己巳。御筆。朕累下寬卹之詔。而迫於經費。未能悉如所懷。今聞東南和預買絹。其弊尤甚。可下江浙。減四公之一。以寬民力。仍俛見錢違真之法。令尙書省榜諭。徽猷閣待制知建康府胡舜陟。爲兩浙宣撫使。司參謀官。徽猷閣直學士。知鎮江府陳邦光。爲顯謨閣直學士。知建康府沿江都制置使。徽猷閣待制兩浙宣撫使參謀官。胡唐老。知鎮江府。

舜陟。邦光之除。熊克小歷繫之十一月己酉。案唐老實代邦光。而日歷四年四月壬辰有唐老母康氏乞恩澤狀云。自宣謀移鎮江府十一月三日到任。決不是初五日。除日歷闕。

八月四日。陳邦光知建康府。九月七日。陳邦光除刑部侍郎。此亦差誤。案建康知府題名。陳邦光今年十月到任。以時考之。當是九月二十四日。除日歷誤差一月。今移附此。但不知唐老何以許時方到官。當考。時舜陟以金人勢逼。乃

求爲周望屬官。呂頤浩從之。浙東制置使韓世忠在鎮江。或執舜陟以獻。世忠數其棄城之罪。縛於海舟之桅檣。旣而問之曰：「改除矣。」乃聽行。

庚午。詔休兵兼旬。可涓日進發。以尙書工部侍郎湯東野爲徽猷閣直學士。知平江府。兼兩浙西路安撫制置使。留御營統制官巨師古。陳思恭。李貴。以所部守平江。並受宣撫使周望節制。始平江人猶幸駐驛。倚以爲安。及是皆失望。於是有遠散之閩。越者。宣撫處置使張浚言已。割下京湖。川陝轉運司。時下差官權攝職任。若犯入己贓。其元差官並同罪。從之。是日。李成入滁州。初。知滁州向子偁聞有敵師。乃堰滁河。使環遶城下。水暴至。堰成輒壞。子偁令民輸財募工。疊石穿孔。灌以金汁。會秋雨連日。堰卒壞。子偁率軍民徙居琅琊山寨。五軍之士僅二千人。猶慮不能守。聞成在泗。卽移書招之。成喜。盡掠泗州強壯以行。或謂子偁曰：「成包藏深險。豈可與共居。」子偁悟。遂卻之。成怒。率兵入城。屯於州治。

辛未。故直龍圖閣鄒浩追復龍圖閣待制。

浩。黨籍待制。已上第三十四人。永州安置。已見二年九月壬辰。紹興六年二月己酉再增。

故延康殿學士沈積中追

復資政殿學士。通奉大夫。盡還合得恩數。積中。晉陵人。宣和中。知真定府。上疏論不可取燕山。童貫惡之。奪其職。至是三省以爲言。故有是命。

壬申。上謂大臣曰：「有爲朕言。移蹕浙東。人情未孚。宜降詔具述。初非朕意。悉出宰執。庶幾軍民不怨。朕旣爲天子。當任天下之責。舉措未當。豈可歸過大臣。」王絢曰：「古之賢君。不肯移災股肱。無以過此。」

熊克小歷載上語在癸酉。

今從日歷

遣御史趙鼎往杭、秀諸州按察。上聞浙東西諸州科率黃曠，且調民治道，慮其擾人，故命鼎先往。仍許民間自陳其科率者皆還之。草澤天文耿靜言：太極垣在午，推步今歲熒惑纏次方在巳，未應至太微垣。上曰：此人不深知，朕夜以星圖仰張殿中，四更親起見其已至。昨夜已退二度半。呂頤浩曰：宋景出人君之言三，而熒惑退舍，或者疑焉。陛下寅畏天應之速如此，信傳記之非虛也。

耿靜、耿聖之姪，紹興元年正月癸亥，以從義耶麻密

院赴擇官乞召耿靜赴行在

是夜潭州禁卒自城南縱火，殺一兵官於市，劫其將使爲主，其將誘之以入甲仗庫。至子城，反關拒之。郡卒焚東西城樓，火市民居，放水自馬軍營始。馬軍營忿之，出戰，賊掠金銀，遂自東門出瀏陽路。城中大亂，殺戮攘奪，至旦未息。帥臣向子諲命通判州事孟彥卿、趙民彥以將領馬軍等追之。至醴陵，攸縣聞與鄉兵戰，爲寨柵所阻，不能去。遂招安，歸至城門，皆搜索而入。畏其黨與，不敢盡誅。彥卿忠厚從父，民彥燕人，嘗爲張覺參謀者是也。

甲戌，戶部侍郎葉份請江浙、湖廣、福建、成都、潼州府、利州路贍學錢糧，並起發赴行在。內川廣、福建仍易輕齋。京畿、京東、西、淮南路贍學錢糧，並借與漕司爲軍期之用。夔州路半給漕司，半易輕齋。從之。金陝西諸路選鋒部統治索大合兵渡渭，犯長安。是日，經略使郭瑛遁去。

張渡行狀載瑛嘉長安在今年九月二十九日甲戌，今附此。趙特之遺史繫之去年八月

十二日甲午。與此不同。據史。瑛靖康元年四月。自朝議大夫。龍圖閣直學。陝西制置解。使不知今爲何官職也。

乙亥。御營統制官巨師古所部健卒陳觀等謀爲變。焚營夜遁。詔都統制辛企宗遣兵追捕。至無錫縣。盡獲之。

是月。兵部尙書謝克家罷爲徽猷閣學士。知泉州。殿中侍御史趙鼎爲侍御史。先是。御史中丞范宗尹因奏事論鼎自司諫選殿中。非故事。上亦嘉鼎敢言。故有是除。直龍圖閣知婺州黎確行左司諫。

諫院題名

盜鄺瓊圍光州固始縣。瓊。相州人。崛起於兵火中。尙氣敢爲。衆所推服。至是轉寇淮右。知縣事向宗輝悉力禦之。(案)宋史保寧軍承宣使主管侍衛步軍司公事閻勅以所部奉西京會聖宮祖宗神御南歸。

繫甲戌日

由蔡河而下。至濠州。守臣孫逸謂之曰。太尉雖王臣。而逸未嘗識面。今爲軍民計。不敢開門。勅曰。勅奉祖宗神御而來。守臣郊迎禮也。逸乃朝服率屬吏遙拜於四望樓。勅不能奪而去。初。勅至澠河。遇劇賊張用。說使歸朝。以其義女嫁之。因以爲中軍統領。用遣其參議官劉舜臣與勅偕行。

是秋。金國元帥府復試遼國及兩河舉人於蔚州。遼人試詞賦。河北人試經義。始用契丹三歲之制。初。鄉薦。次府解。次省試。乃曰及第。時有士人不願赴省。州縣必根刷遺之。雲中路察判張孝純主文。得趙洞。孫九鼎諸人。九鼎。忻州人也。宣和閒嘗游太學。陷金五年。始登第。

熊克小歷稱九鼎陷金十年始登第。蓋承洪邁夷堅志所書也。非實金人以靖康元年陷河東。至此始五年。蓋

誤記

金左副元帥宗維禁隱藏被掠亡人犯者罪死。初，金人之始入犯也，右副元帥宗傑建樞密院

於燕京，以劉彥宗主之。左副元帥宗維建樞密院於西京。

即中府

以時立愛主之。

彥宗初見元年正月辛卯，立愛初見元年八月末。

金人

呼爲東朝廷，西朝廷。及是，彥宗以病卒。宗維乃併樞密院於西京，以西京留守韓企先與立愛同主之。宗維素念彥宗，遂以其子筈簽書樞密院事。又以通事高慶裔爲大同尹，山西兵馬都部署。

〔案〕原注作英宗廟諱同音今補入

以烏陵噶思謀權太原少尹。思謀者，卽色疇美也。姓最賤。宗維初起時，色疇美方負薪。宗維喜其才，妻以庶弟宗憲之乳母，命爲郡點檢。久之，其門人洛陽吳士鼎爲制令名。宗維以思謀奉使有勞，令樞密院白身差權少尹。金國樞密院分河間、真定府爲河北，東西路。平陽、太原府爲河東南，北路。去中山、慶源、隆德、信德、河中府名。復舊州名。去慶成軍名。復舊縣名。改安肅軍爲徐州。廣信軍爲遂州。威勝軍爲沁州。順安軍爲安州。永寧軍爲寧州。升樂壽縣爲樂壽州。降北平軍爲永平縣。金元帥府禁民漢服。又下令髮髮不如式者殺之。青州觀察使李邁故爲真定帥，城陷入燕，留金三年。金欲以邁知滄州，笑不答。及髮髮令下，邁憤詆之。金人以搗擊其口流血，復吮血噴之。翌日，自祝髮爲浮屠。金人大怒，命擊殺之。邁將死，顏色不變。謂行刑者曰：願容我辭南朝皇帝，拜訖，南向端坐就戮。燕山之人皆爲流涕。邁，清江人家，世儒業。其母曾輩女兄弟也。登進士第，累官都刺史。以忤蔡京，意畏禍，換右列。死年六十九。後秦檜還，言其忠，贈

昭化軍節度使。諡忠壯。禮死不得其時。附傳云。建炎三年。初。宣武卒闖進。從朱弁出使。至是逃歸。爲邏者所獲。

西京留守高慶裔。義而釋之。進逃。至三。乃見殺。進南鄉受刃而斃。保義郎李舟者。被拘。斃其首。舟憤懣

一夕死。

此據朱弁奏。不得其月日。故附於慶裔除留守及金人下令後。

是時知代州劉陶。執一軍人於市。驗之。頂髮稍長。大小且不如式。卽

斬之。其後知趙州韓常。知解州耿守忠。見小民有衣犢鼻者。亦責以漢服。斬之。生靈無辜受害。莫可勝紀。時復布帛大貴。細民無力易之。坐困於家。皆不敢出。常慶和子守忠。本燕人。宣和末。爲石嶺關守將。宗維入犯。以關降。因爲金用。

冬十月丙子朔。詔諸路按察官。自通判至監司。歲具發摘過賊吏姓名。置籍申尙書省。以爲殿最。卽有失察。而因事聞者。重譴之。給事中兼權直學士院汪藻。轉對。請給故遼達錫林牙。以圖興復。

丁丑。金人犯蔡州。守臣程昌寓遣將時貴拒之。敵留攻七日而去。旣而賊田皋犯新恩縣。昌寓命杜湛出擒之。昌寓因留皋以爲將。此據昌寓奏狀及家傳。修昌寓所奏守禦事甚詳。十一月乙巳朔。有旨。割下江淮諸州爲法。文多不載。日歷。紹興六年五月十三日。量移人陳齊狀。昨任京西運副。建炎三年十一月。金人侵犯蔡州。知州

程昌寓託病在假。齊蓋措置。擇退與此不同。當考。

戊寅。上發平江府。自巡幸以來。駕後諸軍。多乘勢爲亂。至是。詔駕後諸軍先發。獨以禁衛諸班扈蹕。由是

平江得安。此據錢復平江記。

利州路轉運司奏。辛企宗擅引兵過興洋。

庚辰詔軍擅入川者依軍法。

癸未上至臨安府。

丙戌執政登御舟奏事。呂頤浩曰：陛下邇來聖容清羸，恐以艱難聖慮焦勞所致。然願以宗廟社稷付託之重，少寬聖抱。以圖中興。上曰：朕嘗夜觀天象，見彗惑纏次稍差，食素已二十餘日，須俟復行軌道，當復常膳。

庚寅上御舟幸浙東。時內侍馮益以潛邸舊恩，恃此頗恣，與御前右軍都統制張俊爭渡，以語侵俊。且訴於上。事下御史臺。侍御史趙鼎言：明受之變，起於內侍覆車之轍，不可不戒。益紹興六年七月庚辰貶。郭仲威自楚州

引兵至通州，遂渡江至常熟縣。兩浙宣撫使周望招降之。仲威有衆幾萬人，望承制以仲威爲觀察使。充

本人司統制官，使將其軍屯虎丘山寺。

日歷閏八月辛卯御營使司魏子晉汪聽杜充使喚。此日後書郭仲威至通州受周望招安。晉汪而下以次補官。前後不同。當考。

辛卯李成陷滁州。先是李成攻琅琊山寨，知滁州中奉大夫向子伋遣僧智修持書遣成通好。且犒師。成不從。攻之益急。寨中惟有澗水，不足以供數萬人之食。軍中皆食炒米，多得渴病。於是往往越城而遁。鵝鶩山高而逼，成累土運薪填其坳處，遂與城平。是夜賊攻城，大肆殺掠，溝澗流血。成執子伋殺之，盡取強壯以充軍。

日歷辛卯李成陷滁州(案)此時滁州已移治矣。向子伋事以趙銜之遺史修入。

壬辰上至越州入居州廨百司分寓。王明清揮塵錄云。上初過蕭山縣。宗室趙不哀等迎拜道左。上大喜。顧左右曰。符兆如是。吾無慮矣。命進不哀三秩。晚朝謂宰執曰。朕自建

康至此。不無擾民。欲赦所經州縣。朕誠知數赦非良民之幸。但金人榜文。要動搖民心。使歸怨國家。強使從彼。因赦諭以朕意。謂巡幸非出得已。事定當議蠲除。令詞臣深知此意。

戊戌令東南八路提刑司歲收諸色經制錢赴行在。一曰權添酒錢。二曰量添賣糟錢。三曰增添田宅牙稅錢。四曰官員等請給頭子錢。五曰樓店務添三分房錢。其後歲收凡六百六十餘萬緡。而四川不與焉。

紹興元年四月庚午可參考。知樞密院事宣撫處置使張浚至興元。上奏曰。竊見漢中實天下形勢之地。號令中原。必

基於此。謹於興元積粟理財。以待巡幸。願陛下早爲西行之謀。前控六路之師。後據兩川之粟。左通荆襄之財。右出秦隴之馬。天下大計。斯可定矣。浚治兵興元。欲易置陝右諸帥。乃徙端明殿學士知熙州張深。知利州。充利州路兵馬鈐轄。安撫使。而以明州觀察使劉錫代之。於是徽猷閣直學士知成都府盧法原。去利州路兵馬鈐轄。不兼利路置帥。成都帥臣不兼利路自此始。旣而趙哲帥慶。劉錡帥渭。孫渥帥秦。於是諸路帥臣悉用武人矣。錡。錫弟也。

行狀浚以十月二十三日抵興元。故附此。錫以今年七月除熙帥。續成都記。法原今年八月罷兼利鈐轄。是七月與深並命也。哲。錡渥之除。皆未見本年月日。且附此俟考。

浚又以武功大夫忠州防禦使本司前軍統制王彥爲利州路兵馬鈐轄。浚初至漢中。問諸將以大舉之策。彥曰。陝西兵將上下之情。皆未相通。若少有不利。則五路俱失。不若且屯兵利。閬。興。洋。以固根本。若敵

人侵犯則檄諸將帥互爲應援以禦敵若不捷亦未至爲大失也時浚之幕客皆輕銳聞彥之言相視而笑彥以言不行卽求去故浚因而授之

彥爲利幹未必卽在此月且附於此俟考

是日金人陷壽春府時金人大起燕雲河朔

民兵入犯又使萬戶尼楚赫布爾噶蘇大託卜嘉王伯隆等將女真渤海漢軍以完顏宗弼爲統帥初鄧紹密旣死淮西提點刑獄閣門宣贊舍人馬識遠代知府事識遠舊嘗使金金將知之南侵過城下扣城呼曰馬提刑與我相識何不開門司法參軍王尙功聞之夜見識遠說以迎降識遠拒不可府人籍籍言郡守有異志識遠懼不敢出以印授通判府事朝散郎王摠摠卽自爲降書啓城迎拜金兵亦不入城但邀識遠至軍中三日已而以其將周企知府事遂南行

此據洪邁夷堅志增修志中通判無名今以日歷壽春府奏狀考之則王摠也餘見四年十一月癸未

修武

郎宋汝爲奉詔副京東轉運判官杜時亮使金請和行次壽春遇完顏宗弼軍不克與時亮會汝爲獨馳入金壁奉上國書宗弼怒命執之欲加僇辱汝爲色不變曰一死固不辭然銜命出疆願達書吐一詞死未晚宗弼顧汝爲不屈遂解縛延之坐且問其邑里謂左右曰此山東忠義之士也以金帛酒食遺之命引至東平見劉豫汝爲曰願伏劍爲南朝鬼豈忍背主不忠於所事宗弼亦感歎遂留之軍中

此據宋氏忠嘉集修入集

又云烏珠道儼人三十輩護送汝爲至京師則恐誤蓋此時京師未陷當是來年北歸時也今且云留之軍中更俟詳究

庚子金人犯黃州守臣直龍圖閣趙令晟死之先是張用屯光州境內沿淮爲柵上下百里盡收禾稼入

寨中儲蓄甚富。光州患之。及是敵聞隆祐皇太后駐南昌。欲自斬黃濟。乃遣精騎五百直攻其寨。用之衆數萬。悉奔散。金人遂焚用積聚。徑趨黃州。敵之未至也。令晟以內艱去。詔移州治武昌縣。命下而令晟起復。前一日辰刻。敵犯黃州。守衙軍校晏興得其木箭鑿頭箭。遣軍士潘明浮江白令晟。令晟視之。驚曰。金兵也。夜半以官軍渡江入黃州。敵治兵攻城。翌日城陷。令晟在西壁被執。金人猶欲降之。令晟大罵曰。汝輩侵犯中國。殺害生靈。我雖死不屈。金人飲以酒。令晟揮之。又衣以戰袍。令晟曰。我豈當此服。金人曰。趙使君何堅執如此。今天下大半爲大金所有。若降當富貴。令晟曰。此膝但拜祖宗。豈能拜爾。金人怒。以鞭擊令晟。流血被面。令晟罵不絕口。遂敵殺之。兵馬都監王達。軍事判官吳源。巡檢劉卓皆爲所殺。令晟守黃隴再歲。羣盜丁進。李成。張遇。貴仲正之徒。俱不能犯。至是卒以節死。事聞。贈徽猷閣待制。諡曰愍。

辛丑。張浚承制以朝請郎同主管川陝茶馬鹽牧公事趙開兼宣撫司隨軍轉使。專一總領四川財賦。開言蜀民已困。惟權索尙有盈餘。而貪猾認以爲己私。惟不恤怨讟。斷而行之。庶救一時之急。浚以爲然。於是大變酒法。自成郡始。先罷公帑賣供結酒。卽舊撲買坊場所置隔槽。聽民以米赴官自釀。每一斛輸錢三千。頭子錢二十二。多寡不限數。明年遂徧四路行其法。夔路舊無酒禁。開始權之。舊四川酒課歲爲錢一百四十萬緡。自是遞增至六百九十餘萬緡。

夔酒紹興十五年七月乙巳減免。

是日。金人自黃州濟江。初。金人得岸下

小舟。其數不多。乃毀民居爲筏。以舟引之而行。集英殿修撰荆湖沿江措置副使王義叔聞敵逼黃州。引

舟遁去敵遂渡大江。凡三日。濟江盡絕。時江東宣撫使劉光世在江州。日與朝奉大夫韓栢置酒高會。無有知敵至者。比知之。以爲斬黃開小盜。遣前軍統制王德拒之。於興國軍始知爲金人至。遂遁。栢粹彥子。粹彥琦子。故宣和末爲戶部侍郎。責黃州安置。於是敵自大冶縣徑趨洪州。

大事記金之分道寇海也。不惟廬州之李會澤州之孫逸和州之李錫無爲軍。

李知幾。真州之向子恣。洪州之王子獻。臨江之吳江。吉州之楊淵。撫州之王仲山。袁州之王仲巖。建康之杜充。越州之李鄴。潭州之向子諱。荆南之唐穀。或降或走。而張俊劉光世之兵亦遁矣。豈獨江淮素無兵備哉。亦習見兩河官吏被禍而無益。寧畏敵而不長義也。

癸卯。李鄴被旨造明舉甲。每副工料之費凡八千緡。有奇。上召大將張俊。辛企宗示之曰。是甲分毫以上皆生民膏血。若棄擲一葉甲。是棄生民方寸之膚。諸軍用之。當思愛惜。時王綯在側曰。陛下愛民如此。凡百臣工。當體此意。

（中興聖政臣留正等）曰。敵人之財。以爲殺人之器。聖人忍爲之。惟其捍敵禦難。使斯民得遂其生。所利有大於所敵者。此所以行之而不疑也。苟輕棄之。而捍禦之效無聞。豈聖人之本心哉。太上皇帝以此戒諭諸將。孰敢

不竭忠實勇。以靖國安民爲任耶。聖諭一發而愛民取將之方。兼得之嗚呼休哉。

詔右諫議大夫富直柔遇事敢諫。皆合大體。艱難之中。賴其獻替。以裨朕躬。可特轉一官。報行天下。使知朕優賢納諫之意。監察御史沈與求上疏論執政過失。改爲尙書兵部員外郎。與求奏。臣言苟不當。宜黜。不應得遷。上行其言。甲辰。擢與求殿中侍御史。

與求論執政過失。據附傳云耳。未知所論爲誰。

考。當

是月。盜入宿州。保義郎權通判州事。盛修己守節不屈。爲所害。久之。州人爲之請。遂贈武翼郎。闔門宣贊。

舍人封表其墓。

此以紹興九年六月八日樓炤所奏修入奏稱廟修武等突犯州城未知廟修武爲誰當求作書參考。

江淮宣撫使杜充聞李成叛命神武前軍統

制王瓊以所部赴滁州瓊留輜重於長蘆屯其軍於瓦梁不敢進成遣輕騎五百劫其輜重不克會充遣宣撫司統制官岳飛爲瓊援遇賊於九里堽盡殲之旣而聞金人大入瓊不至滁而還楊進之死也其徒劉可以進所部轉寇汝蔡隨唐之間

程昌寓家傳云三年閏八月沒角牛楊進軍十餘萬寇襄陽公令杜湛等以兵援擊之俘斬不勝計案是時楊進已爲程興所殺湛所擊卽劉可耳。

至是其

下劉滿寇信陽軍執權知軍事朝散郎趙士員而去至荆門軍殺之後贈右朝奉大夫官一子

此以紹興三年八月二十

四日程昌寓保奏狀修入。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十九

【建炎三年】十有一月乙巳朔。金人犯廬州。守臣徽猷。開直學士淮南西路安撫使李會。以城降。先是王善自淮寧分軍由宿毫而南。無駐兵之地。遂犯廬州。聞金人至。乃移屯於巢縣。既又以其衆降金。遂拘善於軍中。盡散其衆。其將祝友。張澗輩各以所部行。自是兩淮皆被善餘黨之擾矣。初。閣門宣贊舍人韓

世清在蘄州。

事初見六月。

州人請以爲兵馬鈐轄。上許之。仍以世清兼蘄黃光江州興國軍都巡檢使。世清聞

金人渡江。是日。將吏會於州治。世清有酒意。卽取黃衣被兵馬鈐轄趙令峻。

(案)北盟會編作俊。

於東廳。俾令峻卽皇

帝位。令峻號呼不聽。褫其黃衣。知蘄州朝請郎甄采等共勸之。世清乃止。

紹興二年閏四月辛丑行遣。

知濠州孫逸聞

金兵已渡淮。卽聲言往建康。見杜充計事。遂以州印付淮西兵馬都監王宗望。

(案)北盟會編作張宗望。

而去。充聞之。卽

檄節制兵馬劉位權知濠州。位招信人。素豪強。爲鄉里所仗。擾攘之際。位聚集鄉民。保守鄉井。西北衣冠與細民多依之。充在建康。以位節制軍馬。就統其兵。至是。付以州事。

丁未。以上至越州德音釋諸路徒以下囚。罷鄂州歲貢火筋。襄陽漆器。象州籐合。揚州照子之屬。初。未行鈔鹽以前。兩浙民戶。每丁官給蠶鹽一斗。令民輸錢一百六十六。謂之丁鹽錢。皇祐中。許民以紬絹從時

價折納。謂之丁絹。自行鈔法後。官不給鹽。每丁增錢爲三百六十。謂之身丁錢。大觀中。始令三丁輸絹一匹。時絹直猶賤。未有賠費。其後物價益貴。乃令民每丁輸絹一丈。綿一兩。軍興丁少。遂均科之。民甚以爲患。至是聽五等下戶以爲半折帛。半納見錢。於是歲爲絹二十四萬匹。綿百萬兩。錢二十四萬緡。紹興十三年七月壬

中所書
可參考。

勘會宋齊愈所犯當寘於法。然已經大赦。祇緣憎愛之私。致抵極刑。可追復通直郎。仍與一子

恩澤。勘會責授單州團練副使昌化軍安置李綱罪在不赦。更不放還。緣累經恩赦。特許自便。綱行至瓊

州而還。初。京西制置使程千秋既軍襄陽。有劇盜曹端者。自京城聚衆擾於京西。號曹火星。千秋遣人

招之。屯於城下。是時桑仲在唐州。盡取彊壯爲兵。唐州之民在桐柏者。先爲董平攢集。其不屬平者。進退

無所依。皆盡室歸於仲。仲之衆漸盛。遂自光化軍而南。千秋亦招之屯漢水之北。始范瓊討李孝忠。至襄

陽。留五百兵戍守。使東南第五將徐彥領之。仲故識彥。嘗遣以二刀。千秋怒其通寇。是日南至。諸將入賀。

酒三行。千秋叱彥起席。數其與仲通書之罪。遂斬之。仲怒。引兵犯襄陽。千秋命端出師。并檄知鄧州譚克

爲援。端與仲遇於高車。急擊之。仲敗。稍引退。會竟遣騎兵策應。千秋賞其精銳。端愠。遂率衆軍於中廬。南

漳之間。仲謀知。整衆復進。至李羅岡。與馬軍遇。岡地坡仰。而有低林。非騎兵之利。鄧州兵大敗。仲進薄襄

陽。千秋公安親隨兵未嘗歷行陣。皆輕佻欲出。戰。千秋不許。至於再三。乃令出戰。親隨兵無器甲。仲以馬

軍數百伏路兩旁。俟其過未盡。卽突出大呼令坐。以棍杖次第敲殺之。統制官貴仲正等聞之。遁去。千秋

襄城奔中廬。仲遂據襄陽。千秋密遣人說端裨將王闢，使殺端。端軍多潰。惟後軍李忠塞差遠，獨爲散。自稱權京西南路副總管，與其徒冠白巾，聲言爲端報仇。千秋不可居，乃自金州入蜀。貴正仲以潰卒寇荆南。兵馬鈐轄武功郎渠成與戰，殺之。提點刑獄公事李允文在郢，亦不能守，引所部往鄂州。於是京西列城皆爲仲所據。

王之望記西事曰：張浚用程千秋，久之又疑其跋扈，乃以郭水爲檢察軍馬。李允文爲京西憲，使左右擊其肘。二人傾險輕躁，欲得其處，更謀撓之，使不得有所爲。既又奪其便宜，諸將以故解體，遂至於敗。案千秋爲帥，至此僅半年，蓋未久也。不知浚何以遽疑而抑之，恐別有故。姑附此，當求作書考證之。趙銜之遺史：四年八月，桑仲陷襄陽，程千秋棄城走。案四年六月九日，知襄陽府王擇仁狀：準宣撫使司劉子勸會程千秋、李允文不務協和襄陽府、鄂州，並各失守，已落職罷本任。王擇任差知襄陽府。據此，則千秋失守，張浚聞知，乃命擇仁而擇仁已到京西。然後申上，是時道不遇郵置往來，必已更涉數月。其失守必在今冬不疑，但未知的實是何月日也。今因斬徐彥事并牽連書之俟考。

戊申，尙書戶部員外郎陳瓘守太常少卿，新除太常少卿陳邁爲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江東提刑司奏自罷本路常平司，取會到見管錢四十五萬餘緡，糧五十九萬餘石，金帛三萬八千餘匹，兩韶錢米仍舊椿管，其金帛並輸行在。是日，完顏宗弼犯和州，守臣李儔以城降。傳初見元年七月丙午。時奉使崔縱從行。

官屬盧伸自北逃歸，宗弼得歸朝官程暉，令攜嫂書與伸，皆赴行在。十二月壬辰至明州。

己酉，宣撫處置使張浚，以便宜增印錢引壹百萬緡，以助軍食。其後八年間，累增二千五十四萬緡。浚又置錢引務於秦州，以佐邊用。是日，金人陷無爲軍，守臣朝散大夫李知幾挈其帑藏與其民俱南歸。歷

陽縣丞王之道率遺民據山寨以守之道無爲人也。

庚戌金人攻采石渡知太平州郭偉率將士拒敵敗之翌日又敗之金人退攻慈湖偉又敗之敵遂趨馬家渡。

辛亥江東南路轉運司言近旨江州建康府守臣並帶制置使止用制置軍事不用常法處斷將士罪名及抽取器甲兵級今江州制置司乃用制置二字行遣他州事務如刑獄財賦及差官權領州事竊慮州縣無以適從望仍令提刑轉運司用條行遣從之。

壬子隆祐皇太后退保虔州前數日江西轉運司得報敵騎至大冶縣未辨番漢是月戊申會江東宣撫使劉

光世馳輕騎以聞翌日乃知敵且至滕康劉珪共議奉太后及近上妃嬪陸行餘皆舟行百官從便路起發集英殿修撰江西安撫制置使知洪州王子獻棄城遁走撫州衆推士人朝請郎李積中權州事積中初見

元年七月己丑於是中書舍人李公彥徽猷閣待制權兵部侍郎李擢皆遁司動員外郎馮檝匿廬山佛舍郎官

已下多潛去者此據張延壽劾疏修入既而檝貽書光世勸以出兵掩敵大略言比敵深入最兵家之忌又進則距山

退則背江百無一利而敢如此橫行者以前無抗拒後無襲逐如入無人之境故無所忌憚也非敵之能也觀村人之強壯者尙敢與之敵其閒勝負亦或相半豈有國家素練之兵反不如村人之強壯者但望

風畏之耳。實不足畏也。太尉儻選精兵萬人，厚立賞格，自將而來洪州等處援救，開一路令歸，伏兵於前而掩殺之，可使匹馬不還。光世不能用。

丙辰，尙書左僕射呂頤浩奏宗支凋零之後，欲望逐人各與添差監當一次。州勿過七員，縣勿過三員，皆不釐務，奉賜儻從視正官之半從之。

丁巳，金人陷六合縣，又陷臨江軍守臣中奉大夫直祕閣吳將之遁去。將之，吳興人也。徽猷閣直學士致仕蔣猷卒於昌國縣。猷，金壇人。事上皇爲御史中丞，立朝有直聲。及是避兵南來而卒，特贈顯謨閣直學士，諡莊定。

戊午，承奉郎致仕孫悟落致仕，爲通直郎。假尙書兵部員外郎，充大金軍前致書使。承信郎卞信臣爲忠翊郎，假閣門祇候副之。金人犯洪州，權知州事李積中以城降。紹興二年二月甲申，葉夏彌劾疏乃云：夏彌權通判，總部事，率衆投降，當考。時內侍

邵成章居洪州，金人召之曰：「知公忠正，能事大金，富貴可長享。」成章不從，遂逼之以威，屢欲殺之，亦不從。金人曰：「忠臣難得，吾不忍殺，復遣之。」金帛。賊劉忠犯蘄州，蘄黃都巡檢使韓世清與戰，破之。忠遂轉入

湖南。先是東京乾明寺尼法靜嘗僞稱柔福帝姬，檢校少保保順軍節度使同知大宗正事仲的聞而迎之。會仲的被旨移司至宿州，與忠遇。仲的死。仲的官職及死事日歷皆無之。論音集有仲的加檢校官制詞，蓋明受中所除也。紹興二十一年六月辛卯，士上奏仲的遇賊劉忠，沒於王事，蒙聖恩與五資。

恩澤亦不云。法靜爲忠黨所掠，世清得之。法靜自言己上皇季女，小字環環，其母小王婕妤也。世清疑焉，卽何月日當考。

坐之堂上。與守臣朝請郎甄采等朝服隔簾問其故法。靜自言脫難之因。且及往時宮闈閒事。世清信之。遂以聞於朝。采亦恐寇至不能守。卽與世清率所部護帝姬自江西赴行在。是役也。斬春尉晏子開。率射士迎敵。爲所殺。忠又入舒州。執朝請大夫通判州事孫知微而去。知微不屈。忠怒。櫛而食之。後贈二人官。錄子孫有差。

四年十月。愚方據白面山。不知以何時入湖南也。知微紹興三年九月壬子推恩。

庚申。金人陷真州。守臣向子恣棄城保沙上。其所攜金帛悉爲韓世忠所奪。

子恣子謹弟。初見今年三月。

辛酉。隆祐皇太后至吉州。

壬戌。金人自馬家渡濟江。初完顏宗弼既破和州。與叛將李成同犯烏江縣。尙書右僕射江淮宣撫使杜充在建康。諜言成師老可擊。充遣遺兵而金師已大入。充聞敵且至。以其兵六萬人列戍江南岸。而閉門不出。師無統一。會將官張超失守。敵遂過江。充急遣都統制陳淬督統制官岳飛、劉綱等十七人將兵三萬人與戰。又命御前軍統制王瓌以所部萬三千人往援。敵犯溧水縣。尉潘振死之。

呂中大事記方其幸維揚也。使經理兩河之計。

行。則敵豈能越三關四鎮而擄淮及渡江也。使防淮之議不格。則敵豈能越大江重湖而攻我哉。朝廷棄三路如棄土樓。棄兩淮如棄敵屍。使敵入數千里。如陷無人之境。不戰而陷。二百年之天下。不因民之怨叛而直失其大半。可勝惜哉。

癸亥。金人犯太平州。保寧軍承宣使主管侍衛步軍司公事閔勅奉迎祖宗神御至越州。詔奉安於天

慶觀。

甲子。陳淬與完顏宗弼遇於馬家渡。凡戰十餘合。勝負略相當。王瓌引西兵先遁。淬孤軍力不能敵。還屯蔣山。水軍統制邵青以一舟十八人當金人於江中。舟師張青中十七矢。遂退於竹篴港。統赤心隊。朝請郎劉晏以所部走常州。浙西制置使韓世忠在鎮江。悉所儲之資。盡裝海舶。焚其城郭。既聞敵南渡。卽引舟之江陰。知江陰軍胡紉厚待之。先是瓌部將輔遠在東陽。被檄策應。瓌與遇於中途。日已失渡口。遂與遠引其軍自信州入閩。所過大擾。是日。知臨安府康允之言。有歸朝官自壽陽來報。金人數道並進。已自采石濟江。朝廷以未得杜充。周望報。大懼。詔侍從議之。給事中兼權直學士院汪藻。中書舍人李正民。議移蹕平江。親督諸將拒敵。綏急則登海舟避之。宰相呂頤浩因率從官同對於便坐。或謂且遣兵將。或謂宜募敢戰士以行。頤浩又乞自行。議未決。退詣邵堂。午閒。得周望奏。且錄杜充書。言充在采石防江。朝廷稍安。然不知充已敗矣。上未知韓世忠棄鎮江去。命追世忠赴行在。又欲令移軍常州。呂頤浩請以御筆召之上。曰。朕與世忠約堅守。令聞急乃來。頤浩因請。遂遣中書齋詔召之。議者又慮金人自江。黃閒渡江。或趨衢。信以逼行在。

乙丑。以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傅崧卿爲嚴信州防遏使。募土豪集鄉兵以守衢。信隘路。命兩浙東路提點刑獄公事王黼。江南東路提點刑獄公事姚舜明。兩浙東路安撫司幹辦公事郭充。悉以所募人聽崧卿節制。崧卿取將必用儒術。統制官侯延慶將前軍。步汝霖將後軍。自將中軍。延慶。長沙人也。諜報敵自鄂州南渡。有中使自洪州至。云。太后已往虔州。詔前知濱州向大猷爲臣不忠。屢爲叛逆。移文

指斥罪狀深重。可令越州領赴市曹處斬。先是武功大夫忠州刺史宮儀既以所部留真州。

事見今年八月。

而徽

猷閣待制劉洪道入朝言其在山東時事儀縊死傳首赴行在以其軍隸御營前軍統制王瓌洪道又與大猷偕來且奏其指斥之罪故抵死呂頤浩言洪道之才乃以爲御營使司參議官。

洪道除參議未見月日今併書之。

丙寅從官入見慮敵騎不測馳突時殿前副都指揮使郭仲荀方自臨安來乃請以仲荀輕兵三千人從駕往平江府倚周望韓世忠兵爲重仍令張俊兵以次進發上以俊重兵不可留遂決議皆行退命汪藻草詔書諭中外以將往浙西迎敵是日杜充聞軍潰欲乘舟出奔方開水門士民爭門不能出充使人諭之曰相公欲迎敵金人耳衆皆呼曰我亦往迎敵竟不能行而止於是市井喧言杜相公枉殺幾許人及其警急乃欲先遁充懼命軍士犒銀絹十四匹兩時陳淬已戰死夜岳飛等皆引去上元縣丞宣教郎趙壘之統鄉兵迎敵死之。

紹興三年四月壬子趙壘之奉議郎與恩澤一資

詔海舶擅載外國人貢者徒三年財物沒官。

此據慶元國敕申明。

丁卯詔曰朕纂承以來深軫念慮謂父兄在遠而兵民未撫不欲身陷於鋒鏑故包羞忍恥爲退避之謀冀其還志而歸稍得休息卑辭厚禮遣使相望以至願去尊稱甘自貶黜請用正朔比於藩臣在建康則遣洪皓崔縱杜時亮在平江則遣張邵其爲書指無不曲盡哀祈假使金石無情亦當少動近報金人一項自采石一項自黃州渡江生民嗷嗷何時寧息今諸路兵聚於江浙之間朕已移蹕浙西爲迎敵之計。

我將佐人民，與其束手待斃，不若併計戮力，以存國家。遂遣兵三千先行，時敵已逼建康，而行在未知也。

金人犯吉州，知州事直龍圖閣楊澗棄城去。隆祐皇太后離吉州，至爭米市，敵遣兵追御舟，有見金人於市者，乃解維夜行。質明至太和縣，舟人耿信及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楊維忠所領衛兵萬人皆潰，其將傅選、司全、胡友、馬琳、楊皋、趙萬、王璉、柴卞、張擬等九人悉去爲盜，乘輿服御物皆棄之。欽先孝思殿神御頗有失者，內藏庫南廊金帛爲盜所攘，計直數百萬。宮人失一百六十人，維忠與權知三省樞密院滕康、劉珪皆竄山谷中，兵衛不滿百。從者惟中官何漸，使臣王公濟，快行張明而已。金人追至太和縣，太后乃自萬安舍舟而陸，遂幸虔州。后及潘賢妃皆以農夫肩輿，宮人死者甚衆。從事郎三省樞密院幹辦官劉德老亦爲敵所殺。後官其家一人，先是康珪爲幹辦官汪若海、何大圭所閒，二人不和，遂有兵火之禍。選初見元年十月乙酉，若海初見元年正月丙午，大圭初見元年六月庚午。潰兵之作亂也。知永豐縣承議郎趙訓之、尉修職郎陳自仁爲所害，後贈

訓之直祕閣，自仁通直郎。

訓之後
諡忠果

時金分兵犯撫州，守臣王仲山以城降，拜金以其子權知州事，令括管

內金銀赴洪州送納，又犯袁州，守臣顯謨閣待制王仲巖亦降。仲山、珪子仲巖、仲山兄也。

(案)宋史
繫戊午日

詔兩

浙宣撫司統制官郭仲威以所部七千人屯通州海口，金人寇六安軍，知軍事邊某降敵，遣北軍三百人屯城中，不殺不掠，己又陷建平縣。是日，杜充引親兵三千，絕江而北，統制官王進、王冠猶以本部隨之。

時上遣內侍任源至充軍前。道梗不達。以狀白充。充卽附奏。以謂初乞御營。諸將聽其節制。實無妄自尊大之意。但欲人情相諳。緩急可使。今者劉光世遠在九江。不得使。韓世忠近在鎮江。不能使。儻王玘有心報國。當陳淬等接戰之際。乘勢向前。敵兵必敗。豈有今日。玘之不忠。萬死有餘。臣今在儀真。檄召徐泗二州。趙立。劉位等集兵。卻回鎮江。以護王室。此區區困獸之志也。時充在真州。寓天慶觀。守臣向子恣勸充自通。秦入浙。欲與之偕行。充有邪謀。不聽。子恣棄真州去。充命冠知真州。自爲出陸計。聲言往招信縣。會劉位兵來援。遂北行。進登州人。初爲遞卒。此據呂頤浩奏議。後以功補官。充擢爲宣撫使統制。

戊辰。贈故刑部尙書王雲觀文殿學士官親屬八人。以新除吏部侍郎鄭望之言其死節也。仍命所在訪其家屬。日歷無此。今以紹興五年四月十四日雲子壻任使臣乞恩澤狀修入。

己巳。上發越州。次錢清堰。夜得杜充奏。我師敗績。上謂輔臣曰。充守江不利。陳淬戰沒。王玘擁兵南遁。金國人馬。必臨浙江。追襲事迫矣。卿等意如何。呂頤浩曰。臣有一策。望聖意詳度。斷在必行。上曰。何如。頤浩奏。金人以騎兵取勝。今變輿一行。皇族百司官吏兵衛家小甚衆。若陸行山險之路。糧運不給。必至生變。兼金人旣渡浙江。必分遣輕騎追襲。今若車駕乘海舟以避敵。旣登海舟之後。敵騎必不能襲我。江浙地熱。敵亦不能久留。俟其退去。復還二浙。彼入我出。彼出我入。此正兵家之奇也。上沈吟久之。曰。此事可行。

卿等熟議來日召侍從臺諫至都堂參議可否庚午上遽回鑾

王庭秀聞世錄云二十五日駕至錢清聞金人已渡大江二十六日駕回謝敵已已二十五日也李正民乘桴

記云二十五日夜得杜充敗奏又康允之奏人馬已自建康徑路犯杭州界遂倉猝回鑾案敵以二十七日辛未入建康

晚次越州

十二月初始自廣德軍湖州界犯臨安府恐此時允之未應已奏敵犯府界正民所記或誤熊克小歷又因而書之當考

城下從官對於河次亭上侍御史趙鼎言衆寡不敵勢難與戰宜姑避之呂頤浩乃聚議航海新除吏部侍郎御營使司參贊公事鄭望之後至獨謂自古興王未有乘舟楫者權戶部侍郎葉份中書舍人綦密禮曰若別有策甚善不然舍海道將安之頤浩晚朝奏事上曰航海之事朕昨夕熟思之斷在必行卿等速尋船遂決策移四明

中興聖政張遜進論曰金人之犯江南也朝廷豈不知敵所利者騎也我所利者舟師與步兵也江浙之地騎得以爲利乎此皆騎之危地也舟師步兵之利地也金人有知豈肯致身於此耶若御駕親征諸

路進討尙可取勝而乃朝廷自散爲敵得志而去此失於退二也案全論見是年十二月

頤浩奏令從官已下各從便而去上曰士大夫當知義理豈可不

扈從若如此則朕所至乃同寇盜耳

此據李正民乘桴記

於是郎官已下或留越或徑歸者多矣御史中丞范宗

尹參知政事侍御史趙鼎試御史中丞二人皆嘗建議避敵故遂用之時密院惟張守獨員乃命宗尹兼

權樞密院事

宗尹兼樞密院事無有紹興四年五月十五日樞密院客司供到下項

建炎年參知政事范宗尹兼權樞密院事且附此當求他書考其月日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周望同

知樞密院事仍兼兩浙宣撫使總兵守平江府殿前副都指揮使郭仲荀爲兩浙宣撫副使與御營使司

都統制辛企宗並守越州。御前右軍都統制張俊從上行。以俊爲浙東制置使。尙書祠部員外郎萬格

爲監察御史。

格之除日歷不見。此據本臺題名。

格鄱陽人也。

辛未遣右武大夫和州防禦使樞密院提領海船張公裕往明州募舟。戶部員外郎宋輝往秀州自海道

運錢糧赴行在。公裕開封人。故省吏輝敏求孫也。

敏求平棘人。元豐龍圖閣直學士。

是晚上詣都堂撫諭將士。移御舟過都

泗堰。不克。上命斧碎之。是日金人陷建康。初完顏宗弼既濟江。士馬皆集。遂鼓行逼城下。戶部尙書李

稅與守臣顯謨閣直學士沿江都制置使陳邦光具降狀。遣人卽十里亭投之。宗弼喜曰。金陵不煩攻擊。

大事成矣。宗弼入建康。邦光率官屬出門迎拜。通判府事奉議郎楊邦乂。

邦乂初見元年五月。

不從。大書其衣曰。寧

作趙氏鬼。不爲他邦臣。既見邦乂。獨不拜。宗弼不能屈。翌日遣人說邦乂。以舊官許之。邦乂以首觸階求

死。金帥張太師者止之。邦乂又遺金書曰。世豈有不畏死而可以利動者。幸速殺我。方邦光出城投拜也。

居民爭出城取蔣山路而去。金人馳騎往蔣山遮其路。約居民復回城中。

壬申光澤縣射士與金人一騎至邵武軍。言大軍千餘人且至。守臣朝請大夫張髦斬其首以聞。既而髦以州事委寓居官陳直方而行。閩中大震。

癸酉晚中上發越州。雨始作。自是連雨泥淖。吏卒暴露。不勝其苦。兩浙轉運副使直顯謨閣陳谷瑞排頓

得豬肉六百斤炭千百斤以給衛士。

日歷上發越州在壬申。今從李正民樂府記。

谷瑞、莆田人也。

是日金人犯建昌軍。先是金人

既陷撫州。遣人齎檄諭降。守臣方昭慮爲軍民所脅。以印授承事郎通判軍事晁公邁而去。未幾公邁亦以募兵爲詞而出。衆推承信郎兵馬監押蔡延世以守。公邁任城人。嘗爲少府監主簿。延世建昌人。本太學諸生。先是金人既入洪。遣十人持檄至城下。延世盡斬之。及是敵兵臨城。問十人所在。延世示之以其首。金人怒求戰。延世擊卻之。公邁歸。延世拒不納。遂領軍事。公邁坐罷去。

晁公邁。建昌人。通判建昌軍。未至。建昌女真。劉豫。章。臨川。遂命權知撫。

州女真始去。公私掃地亦立。盜發其傍。州人憐恐。乃誅豪獷。撫騷寧。盜聞其聲不敢犯。或者毀其功以爲罪。呂頤浩當國。銜前所發運使爭公事。奏免所居官。案此與日歷所書全不同。蓋私家傳誌類多失實。今不取。

甲戌奉議郎通判建康府楊邦乂爲金人所殺。前一日。令帥張太師與李悅、陳邦光、燕樂方作。召邦乂立堂下。邦乂見悅、邦光。叱之。有劉團練者。取紙書死活二字示邦乂曰。若無多言。欲死趣書。死字示我。乃信。邦乂奮前奪吏筆。書字曰。死。金人相顧動色。然未敢害。是日。完顏宗弼再引邦乂。邦乂不勝憤。遙望大罵。宗弼大怒。擊殺之。剖腹取其心。邦乂死年四十四。

贈。邦乂死節在十一月庚申。案廣申金未渡江當考。

初贈直祕閣。官其子二人。賜田

二頃。後諡忠襄。

紹興二年正月再贈。

是月。張浚至秦州。才數日。卽出行關。陝參議軍事劉子羽言。右武大夫忠州刺史涇原兵馬都監兼知懷

德軍吳玠之才於浚玠亦素負才略。求自試。浚與語大悅。擢爲統制。又使其弟進武副尉璿掌帳前親兵。淮西兵馬都監王宗望在濠州。以孤城難守。遂率官吏請降金。以其將孫興知濠州。迪功郎陳浩然同知州事。且屯北軍五百。興、燕人浩然、壽春幕官也。興等既入城。但改天會之號。其餘一無所問。由是居人稍安。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十

【建炎三年】十有二月

（案）是月乙亥朔

戊寅，徽猷閣待制知鎮江府兼浙西安撫使胡唐老爲軍賊戚方所殺。

方勇悍善射，初爲教駿卒，軍興盜起，在九朵花行伍中，未知名。方殺其爲首人，遂率衆歸建康，投杜充，以爲準備將。建康失利，諸軍皆散，方率潰卒數千走金壇縣。時鎮江無兵，獨倚浙西制置使韓世忠軍爲重。世忠旣去，唐老力不能拒，因撫定之。方欲引兵犯臨安，妄言赴行在，請唐老都衆以行。唐老不從，爲所害。主管安撫司機宜文字迪功郎鄭凝之亦以兵死。後贈唐老徽猷閣直學士，謚定愷。官凝之家一人，凝之俄孫也。

己卯，上次明州，提領海船張公裕奏已得千舟，上甚喜。王綯曰：「豈非天耶？」先是監察御史林之平自春初

遣詣泉、福、召募閩、廣海舟爲防託之計。

事見二月辛酉

故大舟自閩中至者二百餘艘，遂獲善濟。時閩、廣大舶皆

委之諸司，而右文殿修撰廣東轉運使趙億所募舟先至，上手詔嘉賞。億，抃曾孫也。

抃，西安人，熙寧參知政事。萬至明州，日歷在初二日。

丙子，而李正民乘桴記在初五日己卯。王庭秀閱世錄在初七日辛巳。正民時爲從官，所記必不誤，今從之。

徽猷閣直學士王序知鳳翔府，寶文閣待制程唐爲陝西路

都轉運使，不許辭免。如違重行竄責。序，榮德人，欽聖憲肅皇后姊子也。二人在宣和間皆事近倖，以進。蜀

人鄙之。序已見元年六月。

辛巳。金人陷廣德軍。時完顏宗弼既得建康。區處已定。乃率衆自溧水路徑趨臨安。道路之人。但知潰卒爲亂。不虞金人之至也。金游騎至廣德軍。知軍事周烈遣人迎之。且許其轎軍。約以毋擾。宗弼僞許之。俄頃傳箭至。招其投拜。烈大驚。索馬而奔。遂陷其城。烈爲金人所殺。江東宣撫使劉光世自信州引兵之

南康軍。此據光世四年二月奏狀修入。

是日。賊方犯常州。入其郛。守臣周杞守子城拒敵。遣赤心隊統領朝請郎劉晏與

戰。翌日破之。方乃去。

壬午。起復直龍圖閣御營使司參議官李迨試尙書戶部侍郎。金人犯安吉縣。知縣事曾綽聚鄉兵往

石郭守隘。或視其矢曰。金人也。鄉兵皆棄紙甲竹槍而遁。金人入縣。遂焚之。綽。肇子也。肇布弟。元符末翰林學士。江淮

宣撫司潰卒李選號鐵爪鷹。與其徒數千人攻陷鎮江府。此據日歷壬午日書。但日歷又云。就杜充招安。此時充已離真州。恐誤。趙鼎推韓世忠。時又云。烏珠北還。王提兵謝之。先

降其將鐵爪鷹李選。此蓋誤。或是選先降烏珠。其後又爲世忠聽降。然實非金將也。

是日。定議航海避敵。執政請每舟載六十衛士。人不得過兩口。衛士

皆曰。我有父母。有妻子。不知兩者如何去留。訴於主管禁衛入內內侍省都知陳宥。宥不能決。宰相呂頤浩入朝。衛士張寶等百餘人遮道問以欲乘海舟何往。因出語不遜。頤浩詰之曰。班直平日教閱。何嘗有

兩箭上貼今日之事。誰爲國家死戰者。衆欲殺頤浩。參知政事范宗尹曰。此豈可以口舌爭。引其裾入殿門。門閉。衆不得入。上謂輔臣曰。聞人情紛紛。不欲入海。緩急之際。豈可知二聖不避敵。坐貽大禍。今以御筆諭之。頤浩與參知政事王綯捧御案近御座前。上御翰墨。撫諭中軍。人情稍定。遂山呼於殿門外。上密諭宰執曰。此輩欲沮大事。朕今夕伏中軍。甲士五百人於後苑。卿等翌旦率中軍入朝。捕爲首者誅之。頤浩退。密諭中軍統制辛企宗及親軍將姚端。令陰爲之備。

癸未。執政早朝。命御營使司參議官劉洪道部兵在宮門防變。而中軍及姚端已整礙於行宮門外。二府引中軍入。遇直宿兵衛。皆擒之。其徒驚潰。或升屋。或踰牆遁走。上自便殿御介冑。引伏兵出。彎弓手發二矢。中二人。墜於屋下。其衆駭懼。悉就擒。上命呂頤浩至都堂。詰爲首者以奏。其餘皆囚之。

趙姓之遺史云。車駕欲幸明州。有班

直數十人出語不遜。呂頤浩冒雨著泥靴。彈壓之。班直理屈。往往跳水面死。與史不同。今不取。

是日。完顏宗弼自安吉進兵。過獨松嶺。歎曰。南朝可謂無人。若以

羸兵數百守此。吾豈能遽度哉。知餘杭縣曾思知是金人。乃與丞徐聿成率父老具香花迎拜。懸鞶孫也。

登布兒。元豐中書舍人。時尉楊汝爲在徑山寺。請監寺僧爲統領官。率強壯以拒敵。主僧梵仁從之。

甲申。誅衛士張寶等十七人於明州市。景福殿使昭德軍承宣使入內侍省。部知主管禁衛陳宥責汝州團練副使。潭州安置。除行門外。其衆降隸諸軍。宥官職。日歷不書。今以昭興元年十月四日刑部敕官狀增入。

乙酉完顏宗弼犯臨安府錢塘令朱躡

躡已見二年九月壬辰

率民兵逆戰傷甚猶叱左右負已擊敵守臣浙西同安

撫使康允之未知爲金人遣將迎敵於湖州市得二級允之視之曰金人也遂棄城遁保赭山時直顯謨

閣劉誨自楚州赴召

王明清揮鞭第三錄云誨棄城走行在今從趙姓之遺史

在城中軍民推之以守

戊子朝奉郎知明州張汝舟爲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

宜州觀察使張思正爲浙東馬步軍副總

管屯明州

日歷張思正除浙東宣撫使明州駐劄案此時郭仲荀以殿帥爲宣副恐思正不應在其上紹興元年七月二十三日刑部檢取敕宣狀云前任浙東副總管爲失守明州降官居住今從之

尙書戶部員外郎

宋輝直徽猷閣充江淮等路發運副使

日歷費除直龍圖閣誤也輝明年正月乃除直龍圖

直祕閣陳汝錫添差兩浙轉運副使應副

防遏使司錢糧時防遏使傅崧卿在浙東宣教郎江惇禮以客從潰兵踵降州縣無見儲或請賦諸民以

給惇禮持不可悉發封樁錢粟賦之汝錫縉雲人惇禮蘭溪人也朝請郎劉晏直祕閣依舊常州防託

右武大夫和州防禦使樞密院提領海船張公裕落階宮徽猷閣待制御營使司參議官劉洪道知

明州留尙書戶部侍郎李迨於越州俾調軍食

己丑上幸定海縣御樓船參知政事張守收後前一日臺諫請對上諭以不得已之意夜諜報敵逼臨安

知越州李鄴奏至是日天雨羣臣入朝至殿門有旨放朝惟執政入對上於御袍中出鄴奏示之既退上

自州治乘馬出東渡門登樓船宰執皆從之

上登舟幸海日歷在是月十一日乙酉李正民乘桴記在十五日己丑王庭秀閱世錄在十六日庚寅日歷又云甲申上出李鄴奏金國人馬已渡浙江案

初十日烏珠未犯臨安。
日歷恐誤。今從樂府記。

詔止親兵三千人自隨。百官有司隨便寓浙東諸郡。時上旣廢諸班直。獨神武中軍辛永宗有衆數千。而御營使呂頤浩之親兵將姚端衆最盛。上皆優遇之。晚朝。二府登舟奏事。參知政事范宗尹曰。敵騎雖百萬。必不能追襲。可以免禍矣。上曰。惟斷乃成。此事是也。詔行在諸軍支雪寒錢。自是遂爲故事。是日。金人陷臨安府。初。完顏宗弼旣圍城。遣前知和州李儁入城招諭。儁與權府事劉誨善。至是。削髮左衽而來。二人執手而言。儁歎歎不能止。有倡言誨欲以城降金者。軍民因殺誨。是晚城陷。錢塘令朱蹕在天竺山。亦遇害。後贈誨直龍圖閣。張匯進論曰。靖康之初。金人初犯京城。時在內則城高池深。兵食兼足。在外則諸路勤王之師。霧合雲集。四方忠臣義士。雖素不預軍籍。亦皆橫軍捭腕。自備器甲。效命登先。圖報國家二百年德澤。朝廷以天下之勢。當一鳥合深入之敵。亦未足爲慮也。復苟攄目前之急。不顧後日之患。許削地以議和。敵旣去。官軍從之北行。若用种師道夾河三戰之策。敵衆無噍類矣。時以親王宰臣在敵中。使命絡繹道路。約束諸軍。不得少有犯敵。敵至內邱。有數騎輒犯官軍。已斃數人。官軍束手不敢擅動。內有一卒不勝其憤。輒擊殺一人。適會使命在軍。目覩其事。統制馬忠恐使命回告朝廷。遂斬其卒以徇。且傳首於敵。自後敵時以數騎張弓注矢。戲犯官軍。官軍避之。敵以爲笑。以至與敵馬尾相繼。隨之出塞。無敢誰何。由此勤王之師。莫不解體。故不踰半年。復敢入犯。至百雉戒嚴。而天下勤王之師。無向戰之心者。此失於和一也。至京城之陷。若御駕親征。率軍將整陣而出。亦足以當敵。突圍而

出亦足以脫敵矣。何則？軍民雖非願戰，然陷之死地而後生，置之亡地而後存，故韓信背水以破趙，田單鑿城以擊燕，是也。設若不能出城，但收兵退保舊城，次遣使卑辭厚幣，許割地以退兵，且曰：舍此則有死戰而無生降之理。兼外城初失，我軍必有隳城得脫者，但有一二人得脫，則四方勤王之師定相傳播，無不知京城已陷，御駕已出，或御駕退保舊城，則勤王諸帥熟不奮身赴難，爭先救主耶？彼雖有破城之勢，然內有決死之敵，外有必救之兵，內外受敵，苟不釋去，則我與和，此自然之理也。或曰：城既破矣，豈能整陣而戰，突圍而出，及退守舊城耶？臣曰：不然。蓋京師與邊城異，邊城郡邑，其內守臣之軍，不若攻城之敵之盛也。所恃城而已。城池既失，衆寡不敵，不爲敵降，則爲敵害矣。而京城侍衛之兵，守埤之士，不下十萬，尼瑪哈、幹喇布兩路之兵，共無六萬，至如城破，其勢亦足以拒敵也。何必淵聖速出見敵耶？譬如御駕親征，遇敵於路，亦無城池矣。焉有謂我方行而以無城池可依，更當棄六軍以單騎入敵陣，願議和耶？而城陷三日之間，淵聖已幸敵營，不惟城爲敵陷，又自無其朝廷也。由是在內軍民在外勤王之師，已成失國之人矣。孰有禦敵之心哉！此失於和二也。至建炎三年春，尼瑪哈犯揚州，時御營之師必有十萬，而尼瑪哈止有五六千騎。自建炎二年秋九月，離雲中下太行，渡黎陽，攻瀆、濮，山東諸州郡，以至犯揚州，可見疲勞之甚矣。此強弩飄風之末，無足畏也。兼是時兩河州郡尚有未陷者，山東州郡十陷二三，人心未安，糧道未集，盜賊蜂起，而不顧後患，投身深入我境，又可見其無知之甚也。時若我師乘其遠來新至，行列未定而擊之可也。或則深池堅城，拒而勿戰，以對其銳，以沮其意，且多方出兵邀其出掠者，彼萬里孤軍，後

無委積。忌於相持。利於速戰。求戰不能。糧道不繼。又且野不能掠。以此制之。其遁必矣。俟其既遁。襲而擊之。舍而縱之。皆可也。而乃望風之際。車駕渡江。六師自潰。爲敵乘之。席捲而去。此失於退一也。至是烏珠之犯江南也。朝廷豈不知敵所利者騎也。我所利者舟師與步兵也。江浙之地。騎得以爲利乎。此皆騎之危地也。舟師步兵之利地也。烏珠有知。豈肯致身於此耶。若御駕親征。諸路進討。烏珠之敗必矣。而復望風之際。車駕泛海。朝廷自散。爲敵乘之。得志而去。此失於退二也。凡此四者。非敵之善。乃我靖康之兩和。建炎之兩退。所自致也。大抵朝廷自來。每自視如火。視敵如水。謂火必不可以敵水。旣以此處之。焉有不爲敵勝耶。此當時失於料敵。不知彼我之過也。不然。則真廟之時。值契丹蕭后入寇澶淵。若真廟不戰而和。不戰而退。則景德之元。已有今日之事矣。

張遜本未見紹興十年正月丙戌。並論在十三年八月案。張遜此論。其時已分見於本年二月壬子十一月己巳各注。此處疑爲後人插入。今姑依原本

之存

庚寅。從官以次行。吏部侍郎鄭望之以疾辭不至。給事中兼權直學士院汪藻以不便海舶。請陸行以從。許之。於是扈從泛海者。宰執外。惟御史中丞趙鼎。右諫議大夫富直柔。權戶部侍郎葉份。中書舍人李正民。綦審禮。太常少卿陳戩六人。而昕夕密衛於舟中者。御營都統制辛企宗兄弟而已。時留者有兵火之虞。去者有風濤之患。皆而無人色。

辛卯。上次定海縣。有傳金使至者。上不欲令朝行在。卽遣參知政事范宗尹還明州俟之。留御史中丞趙

鼎給事中兼直學士院汪藻參議軍事

日歷載上語云鼎爲御史嘗建議與金畫江爲界案此日歷乃秦檜領史院秦檜爲祕書少監時所修張存祥嘗乞刪改疑未可盡信姑附著此更俟考詳云

且令

宗尹盡護諸將

壬辰宗尹等至明州乃盧伸等自和州來所攜國書語極不遜宗尹遂不奏

癸巳上至昌國縣杜充所遣屬官直徽猷閣陳起宗至言充敗欲引衆趨行在而路不通是日范宗尹聞臨安陷復還見上於舟中

甲午皇叔右監門衛大將軍眉州防禦使知南外宗正事士椿言自鎮江募海舟載宗子及其婦女三百四十餘人至泉州避兵乞下泉州應副請給許之於是祕閣修撰知西外宗正事令應亦自秦州高郵軍遷宗子等百八十人至福州避兵已而又移湖州士椿郇康孝王仲御子也

乙未潰兵杜彥自袁州入瀏陽遂犯善化長沙二縣朝散大夫通判潭州孟彥卿率軍民拒之手殺數人賊勢挫欲遁而民兵有自潰者賊遂乘之擒彥卿持其首以告所掠民兵曰此會斲殺孟通判首也因遂殊其支體賊亦逃去直祕閣添差通判州事趙民彥領兵追之與之大戰殺傷甚衆初民彥依山爲陣而慶戰山下偶爲閒人折其陣中認旗衆謂民彥已敗遂潰民彥爲賊所擒斬之陣前賊乃去事聞並贈直龍圖閣

彥卿民彥已見九月壬申雙頭正中興忠義錄云二人以担金人死節蓋承會要之誤其後朱熹乞爲二人立廟狀從而因之今不取

是日金人屠洪州先是金帥烏瑪喇太師

烏鴉喇太師陷洪州。佗書不見。惟夏夏爾効疏有之。

留洪州月餘。取索金銀寶物百工伎藝之屬皆盡。金使至分寧縣。知縣事朝奉郎陳

敏識斬其首。謂邑人曰。欲降先殺令。因與民死守。時尙書郎侯懋。李幾等三人避地不及。聞敵屠城。潛伏於城南隅。民圍之梁上。僅得免。翌日。敵引兵去。卒不入分寧境而還。

丙申。浙西制置使韓世忠以前軍駐通惠鎮。

日歷作青龍鎮。鎮此時已改名通惠。紹興元年九月甲戌方復舊名。史誤也。

中軍駐江灣。後軍駐海口。世

忠知金人不能久。大治戰艦。俟其歸而擊之。

浙東制置使張俊自越州引兵至明州。時已無舟可載。俊

上奏乞海舟。朝廷欲其且留拒敵。報以方聚集遣行。上賜俊手書。許以捍敵成功。當封王爵。俊納俠士劉相如之策。遂留以抗敵。相如者。初以募人入衛王室。樞密院借補承事郎。及是揭榜通衢。勸諭迎敵。士皆

思奮。

熊克小歷稱俊納隱士劉相如之策。蓋留以抗敵。此論林泉野記所書也。考相如本末不可謂之隱士。今不取。

俊軍士在明。頗鹵肆掠。時城中居民少。遂出城。以清野爲

名。環城三十里。皆遭其焚劫。資政殿學士新知鼎州范致虛薨於岳州。賊成皋寇婺州。州學教授孫邦

請率兵擊賊。守臣集英殿修撰沈晦從之。邦率民兵數百出城。大敗而還。晦將斬邦以徇。旣而釋之。浙東

防遏使傅崧卿在城中。乃單騎追泉。說以忠義。泉遂降。

丁酉。上謂輔臣曰。昨者從官同詣都堂。鄭望之獨謂自古興王未有乘舟楫者。所論未爲通方。呂頤浩曰。望之以謁告後至。不知衆人所論。王綯曰。自崇寧以來。大臣專權。不容立異。比者會議都堂。更相詰難。各

盡所見無所顧避。臣不意十數年後復見此氣象。皆陛下優容忠讜所致。望之自守所見。乃朝廷之福也。

於是望之奉祠而去。望之奉祠無職名。必以論此事不合也。日歷全不載。東坡題名在十二月。故因上語遂書之。或卽此日事也。

(中興聖政臣留正等)曰。杜衍、韓琦、范仲淹、富弼皆當世名臣。慶歷間同立於朝。協恭和衷。佐佑王室。至於議論之際。則各相可否。不爲苟同。衍欲驟宗諒。仲淹則爭之。仲淹請備邊。弼則以爲契丹必不至。尹洙號仲淹之黨。及爭水落城事。琦則是洙而非劉暹。仲淹則是劉暹而非洙。非固相違也。各極所見。歸於憂國愛民之心而已。仁宗皆倚之爲治。不以其異同而有去留焉。蓋天下之事。安危成敗。藏於幾微之間。豈一人之智所能盡。惟議論往來。可否相濟。而後歸於至當。故事無遺策。自熙豐間。大臣惡人異己。有立議論者。必力排而去之。厥後士大夫皆爲身謀。無敢持異議於其間。直臣賢士。雖有忠謀。論弗克上聞。此風一行。歷數十年不能變。馴至靖康之禍。皆人臣尙同之罪也。登朝廷之福。望之之異論。是宜太上皇帝包容而不之罪也。聖訓警云。朕仰惟仁宗皇帝當時立政用人之事。當置之左右朝夕以爲法於斯見之。

戊戌。金人陷越州。初。兩浙宣撫副使郭仲荀在越州。聞敵陷臨安。遂乘海舟潛遁。知越州充兩浙東路安撫使李鄴遣兵邀擊於浙江。三捷。旣而寡衆不敵。鄴乃用主管機宜文字宣教郎袁潭計。遣人齎書投拜。敵引兵入城。以巴哩巴爲守。親事官唐琦袖石擊巴哩巴。不中。詰之。答曰。欲碎爾首。死爲趙氏鬼耳。巴哩巴曰。汝殺我奚益。胡不率衆救汝。琦曰。在是汝爲尊。故欲殺汝耳。巴哩巴歎曰。使人人如此。趙氏豈至是哉。琦顧鄴曰。汝享國厚恩。今若此。非人也。聲色俱厲。不少屈。巴哩巴殺之後。爲立祠名旌忠。

熊克小歷云。親事官唐寶

袖石擊烏珠。不中。死之。蓋因日歷所書而誤爲烏珠也。(案)會要及常寶封事。皆作唐琦。又琦所擊乃巴哩巴。寶封事所言甚詳。當以爲信。趙銜之遺史云。烏珠在越州。乘馬往來市中。班直唐琦憤怒。以石擊之。被執。罵不絕口。亦屬李鄴降敵。不思被殺。以王庭秀所記

樊明州事考之疑烏珠未嘗過江。又兩浙運司體完王
翻死事狀亦云。賊首巴哩巴令嗣權州趙姓之恐誤。

初，鄴之降也。提點刑獄公事王譚遁居城外，寮吏皆迎拜，朝

散郎新通判温州曾憲監三江寨，獨拒敵不屈，敵驅譚至城內，執憲併其家殺之。惟稚子密得免，憲息兄
也。事平，特命憲弟愆及密以官。

王明清揮塵第三錄：越州李鄴既降，通判曾憲不屈而死，全家被害，獨乳婢抱一嬰兒獲免，事
平詔特贈憲直祿，命其弟愆、子密以官。日歷紹興四年二月壬午，承議郎曾冠狀云：兄朝散

郎新通判福州憲於建炎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越州申乞致仕，乞將致仕恩澤奏補兄男密，吏部勸會本官未赴任，因浙東提判
司差監越州三江寨與敵抗拒不屈，被害身亡，承較時與一資恩澤了當奉聖旨特與致仕恩澤一名。據此則憲非本州通判，明清小說
又所云贈直祿，
亦不見於史，當考。

初，上在越州，遣選鋒將梁斌、張進以所部屯諸暨縣，及是金使人招之，二人皆欲投拜，
其下不從，乃與腹心數十人入城降敵。既而張俊招其衆至溫州，遂留麾下。比敵去，斌、進復歸朝廷，亦善
待之。於是屬邑不降者，惟嵯縣宋宗年而已。

宗年事以紹興元年九
月乙巳御史奏狀錄入

是日遣權戶部郎官李承造往臺州刷

錢帛。蕭克小歷載承造之行在
癸巳，今從李正民乘桴記。

己亥，徽猷閣直學士知平江府湯東野奏杜充自冀州至天長軍，與劉位、趙立會合。先是立以右武大夫
忠州刺史知徐州，朝廷聞金人入犯，詔諸路兵援行在，立以徐州城孤且乏糧，不可守，乃率親兵禁兵民
兵約三萬人南歸。會知楚州劉誨已赴召，宜撫使杜充以楚州闕守，命立率所部赴之，立至臨淮，被充之
命兼程至龜山。時金左監軍昌圍楚州急。

王鈺獨立傳云：託落郎君圍楚
州，即達賽而音誤也。今正之。

立斬刈道路，乃能行至淮陰，與敵遇。

其下以山陽不可往，勸立歸彭城，立奮怒，嚼其齒曰：「正欲與金人相殺，何謂不可？」乃令諸軍曰：「回顧者斬。」於是率衆先登，自旦至暮，且戰且行，出沒敵中，凡七破敵，無有當其鋒者，遂得以數千人入城，而後軍孟成、張慶皆以所部渡淮北去，方其入城也，立口中流矢，貫其兩頰，口不能言，以手指揮，軍士皆憊，而後拔其矢，立之未至也。通判州事直祕閣賈敦詩欲以城降，至是乃止。

立入楚州，趙姓之遺史繫之十一月，王詳立傳云四年正月，權知楚州，未知孰的也。熊克小歷載

之五月末，賈甚誤，前已辨之。日曆，湯東野奏，十二月初九日，徐州趙立差使臣來杜充府投下文字，稱劉位兵馬未肯放，令過淮，杜充指揮令放渡過，據此則立入楚州，當在十二月末間，今因東野奏杜充事附見。

李鄴之未降也。上奏

言金分兵自諸暨趨嵯縣，徑入明州，是日奏至，乃議移舟之溫臺以避之。

庚子，上發昌國縣，先是金分兵犯餘姚，知縣事李穎士募鄉兵數千，列旗幟以捍敵，把隘官陳彥助之，敵既不知其地勢，又不測兵之多寡，爲之彷徨不敢進者一晝夜，繇是上得以登舟航海，進穎士兩官，擢通判越州，穎士，閩縣人也。

此以李正民乘桴記，王明清揮塵第三錄參修，明清以爲大駕由是得以自定海登舟，恐誤，蓋上以此月己丑登舟，次定海縣，是時敵未渡浙，無由遣兵餘姚，蓋上在昌國縣，而金兵至餘姚，穎士能擊卻之耳，今

略修潤

附入

辛丑，上艤舟白峯寺，自是連日南風，舟行雖穩，而日行僅數十里云。

癸卯，浙東制置使張俊與金人戰於明州，敗之，先是金遣兵追襲乘輿，至城下，俊遣統制官劉寶與戰，兵

少卻其將黨用邱橫死之。統制官楊沂中、田師中、統領官趙密皆殊死戰。

沂中師中初見元年正月辛卯，密初見元年正月戊午。

主管殿

前司公事李質率所部以舟師來助。知州事劉洪道率州兵射其傍，遂大破敗之，殺數千人。敵自城下呼請遣人至寨中計事，俊令小校徐姓者往，敵釋甲與語，欲知越官吏投拜，俊拒之。

趙姓之遺史云：烏珠親道乘輿至明州，而潭案王庭秀聞

世錄：金陷明州，請於臨安之大帥。注云：大帥乃四太子，據此則烏珠未嘗渡江也。庭秀，鄞縣人，所聞必審。今從之。中興聖政龜鑑曰：明州之戰，金自高橋攻西門，併兵並進，勢亦亟矣。張俊忠義奮發於下令軍中之時，始則清野閉關以拒其來，終則開門迎敵以挫其銳。中興戰功自明州一捷始，敵自入中國以來，未有一人敢嬰其銳，至此而軍勢稍張矣。

是月，隆祐皇太后命統制官楊琪軍臨江軍，張忠彥屯吉州，以爲行宮聲援。忠彥，河東人，初以效用出身，太原之破，遁入五臺山，後隸楊惟忠，權中軍統領。至是以所部屯廬陵，就領州事。金陝西諸路都統洛索將數萬衆圍陝府，守將李彥仙悉力拒之。初，彥仙在陝，增陴浚隄，利器械，積糧食，鼓士氣，且戰且守，人心益堅固可用。又嘗渡河與敵戰，蒲解開，民皆陽從敵而陰歸彥仙，敵必欲下陝州，然後併力西向。彥仙亦自料金人必併兵來攻，即遣人詣宣撫處置使張浚，求三千騎，俟金人攻陝，即空城渡河北，趨晉絳，并汾擣其心腹。金人必自救，乃由嵐石西渡河，道鄭延以歸。浚不從，浚貽書勸彥仙空城清野，據險保聚，俾敵無所掠，我亦無傷，俟隙而動，庶乎功可成。彥仙亦不從，守城之意益堅。至是，洛索貝勒尼楚赫及知府州折可求合兵來犯，彥仙以死拒之，且告急於浚。李成知金人已南渡，自滁州率衆往淮西，時成之黨

周虎據蕪湖。水軍統制邵青與戰。一日七敗。參議魏曦以小舟觀戰於中流。既而告青曰。吾知所以勝矣。彼以紅巾軟纜。與我之號一同。故與戰則不能分彼我。所以必敗。宜易其號。則勝矣。青然之。乃令其徒更作鑽風角子。一戰勝虎。青遂據蕪湖。初杜充之衆既潰。其統制官岳飛、劉經自芳山引衆入廣德軍。後軍扈成駐於金壇縣。爲戚方所殺。

是歲臨高、澄邁縣人陳縉、鄧文等聚衆作亂。官軍討平之。

此以紹興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明臺申申書狀修人。

諸路斷大辟三百二十

四人。戶部言兩浙路戶二百一十二萬二千七十二口。三百五十六萬七千八百。成都府路戶一百一十三萬一千四百八十九口。三百二十六萬九千三十六。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十一

【建炎四年】

歲次庚戌。金太宗歲天會八年。僞齊劉豫阜昌元年。

春正月甲辰朔。大風。御舟碇海中。

乙巳。北風稍勁。晚泊臺州港口。

蕭克小麻甲辰朔。上至臺州章安鎮駐蹕。蓋因日屢所書也。今從李正民彙摺記。

是日午。西風忽起。敵乘之犯明州。御

前右軍都統制浙東制置使張俊與守臣徽猷閣待制劉洪道坐城樓上。遣兵掩擊。殺傷大當。敵奔北墮田間。或墜水。俊急令收兵。此據王庭秀閱世錄。夜。敵拔寨去。屯餘姚。且請濟師於完顏宗弼。

丙午。早上。御舟次章安鎮。朝請郎知臺州晁公爲與權戶部員外郎李承造皆來朝。上去警蹕。易衣徒步。幸祥符寺。從官迎謁。拜於道左。直徽猷閣江淮發運副使兼軍前糧料使宋輝自秀州金山村以海船運米八萬斛。錢帛十萬貫。匹至行在。時百司正闕續字食。從行者甚賴之。上喜。欲擢輝徽猷閣待制。宰相呂

頤浩以太峻難之。乃除輝直龍圖閣。公爲直顯謨閣。公爲補之子也。嘗爲倉部員外郎。

補之見今年三月。公爲以去年七月庚辰除倉

部外。未見出守在何時。蕭克小麻云。甲辰。上至章安鎮。恐誤。李正民彙摺記在初二日。時正民實冠上行。當得其

初。上遣中使召

的。今從之。紹興二年十二月。韓世忠奏。乃稱上幸臺州時。有武大夫張杞。樞知臺州。應辦無調。得旨轉一官。當考。御前左軍都統制浙西制置使韓世忠赴行在。世忠已治舟師於通惠鎮。乃請往鎮江邀敵歸師。盡死一

戰上從之。

丁未御史中丞趙鼎自明州還行在遂與從官等六人同對於舟中。是日象山縣敵騎至明州。張俊爲戰守備。明州西城外居民盡焚之。其意亦欲赴行在也。晚得知臨安府康允之奏。且繳杜充書言充已在真州。合兵爲邀擊計。又言徐州趙立以兵來援。建康守陳邦光降於金。

戊申戶部侍郎李迨自明州來朝。

己酉詔遣使自海道至福建。虔州問隆祐皇太后艤舟所在。上慮太后徑入閩廣。乃遣使問安焉。張俊奏明州小捷。從行百官皆賀。內侍陳願言獨不賀。曰。上幸海道。何賀之有。是日遣御營都統制辛企宗以兵千人赴明州策應。又降手詔趣杜充。趙立進兵。旣而企宗卒不行。

庚戌同知樞密院事兩浙宣撫使周望言敵之在建康者焚糧草。收金銀。稍稍渡江北去。自稱李成人馬。先是完顏宗弼旣陷建康。望與徽猷閣直學士知平江府湯東野聞之。集耆艾士夫僧道問所以爲計者。且曰。今戰守皆無策矣。蓋其意在迎降。而欲衆發其端。士民不答而罷。望遂收諸將兵歸城中。懼其抗敵取怒也。已而敵徑走臨安府。遣人馳檄諭旁郡。令趣降。知秀州朝奉大夫程俱答言。小邦不敢專。卽率官屬棄城保華亭縣。留兵馬都監趙士醫以守。朝廷遂命俱押米綱赴行在。望怒。遣嘉興尉段澤捕俱至平江。將斬以徇。旣復釋之。至是以聞。俱開化人。嘗爲禮部員外郎。平江城環全壯。而城下聚水四圍。渠壑深廣。望又竭取民財錢穀以鉅萬計。庫廩充牣。兵甲犀利。郊居遷避之家。往往而復。望倚降寇郭仲威爲心

腹俾盡護諸將。由是人益安之。是日金人再犯明州。浙東制置使張俊禦之於高橋。戰數合。慮其濟師。遂託以上旨。扈從辛亥。盡其衆入臺州。於是帶御器械權同主管殿前司公事李質亦以班直行城中。居民去者十七八。熊克小麻云。金烏珠引衆再犯明州。誤也。烏珠自入臨安。未嘗過江。克又云。丙辰。張俊。劉洪道。皆避去。亦誤。俊以正月辛亥引兵去明州。丙辰。洪道夜遁。相去凡五日。今從王庭秀所記。 尙書吏部兼權

戶部侍郎高衛請卽虔州鬻鹽鈔二十萬緡以給行宮之用。許之。時淮鹽道不通。故暫通閩。廣鹽於諸路。

正月壬申

又通閩鹽。

癸丑。遂安軍承宣使兩浙宣撫副使郭仲荀責授汝州團練副使。廣州安置。仲荀既棄越州去。其所部兵多散而爲盜。仲荀乘舟夜過行在。不請朝。言者疏其罪。詔御史臺大理寺雜治。仲荀引伏。故謫。熊克小麻。仲荀謫命在壬

辰。日麻。會要在乙巳。今從李正民。乘桴記。正民時在詞掖。當不誤。日麻既於乙巳書仲荀謫命。而戊午又書令仲荀溫州城外下寨。已酉又書言者乞罷仲荀兵柄。足明謫命不在己酉已前也。

乙卯。滕康言太后已至虔州。

丙辰。劉洪道言敵再犯明州。初。張俊既行。士民皆去。有士人率衆扣洪道馬首。願留以禦敵。洪道曰。子嘗數克敵而勝。若等毋慮。是夜。洪道悉府實徵服而遁。與浙東副總管張思正引所部奔天童山。所過盡撤其橋。民不得濟。死者數千人。哀號震天。城中惟崇節馬軍與惡少僅千人。以酒官李木將之。詔金人侵犯兩浙。陷沒州郡。官吏以衆寡不敵。遂且降伏。推其本心。實非誠意。並特與放罪。令尙書省榜諭。日麻無此指揮。

以今年五月丁未
黎暉奏狀修入。

命福建市舶司悉載所儲金帛見錢自海道赴行在。初，主管侍衛步軍司楊惟忠所部九將既叛去，至是司全張擬以所劫神御詣虔州行宮請降，傅選陷郴州，大肆焚掠，趙萬寇袁州，江東宣撫司前軍統制王德與戰，萬軍敗，臨陣乞降，德斬之，遂併其衆。江淮宣撫司右軍統制岳飛自廣德軍移屯宜興縣，杜充之敗也，其將士潰去，多行剽掠，獨飛嚴戢所部，不擾居民，士大夫避寇者皆賴以免，故時譽翕然歸之。

丁巳，張俊自臺州引兵赴行在。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程邁充集英殿修撰，知福州。時寶文閣待制知福州林通言敵犯閩中，請兵防守，又自言老病不任事，故以邁代之。是日，金陝西諸路選鋒都統洛索陷陝府，守臣右武大夫寧州觀察使李彥仙死之。敵自去冬以重兵來攻，彥仙守禦甚備，遇士卒有恩，食既盡，煮豆以啖其下，而取汁自飲，至是亦盡。宣撫處置使張浚聞道，遣以金帛使犒其軍，且檄都統制曲端以涇原兵往援，端素疾彥仙，出己上，無出兵意。浚屬官資陽謝昇言於浚曰：敵朝夕下陝，莫以爲憂者，殆未知敵意也。敵已得長安，今取陝則全據大河，且窺蜀，衆莫謂然，力爭數日，師乃出。至長安而敵先壅阻不得進，彥仙日與敵戰，將士未嘗解甲。洛索命自正月旦爲始，以一軍攻擊，一日不下，則翌日更遣一軍，每一旬則聚十軍併攻，一日期以三旬必拔之。彥仙意氣如平常，登譙門大作伎，潛使人隧而出，焚其攻具，敵愕而卻。洛索雅奇彥仙才，嘗招之，彥仙斬其使，至是遂欲降之，使人呼曰：卽降當富貴。彥仙

不應日鉤取敵兵數十礮城上。雖殺傷大當。而敵兵杳至。守陴者久。傷夷日就盡。旣而敵軍亦無食。欲引去。或告以急擊可入。敵益衆攻之。每隊以鼓在前。擊鼓一聲。則進一步。旣渡濠池。鼓聲漸促。莫不爭先疾去。併力齊登。死傷者雖滿地。而不敢返顧。是日有鳶鴉數萬。飛噪於城上。與戰聲相亂。洛索曰。城陷矣。促使急攻。城遂陷。彥仙率士率巷戰。左臂中刃不死。猶不已。敵惜其才。以重賞募人生致之。彥仙易敵衣。雜羣伍中。走渡河。曰。吾不甘以身受敵人之刃。敵縱兵屠掠。彥仙聞之曰。金人所以殺傷過當者。以我堅守不下故也。我何面目復見世人乎。遂投河而死。敵取其家殺之。陝民無噍類。浚聞。承制贈彥仙彰武軍節度使。卽商州立廟。且官其子。給宅一區。田五頃。久之。賜諡曰忠威。

浚承制贈官在紹興二年。賜諡在乾道元年。

彥仙守陝再踰年。大

小戰二百。及城陷。其屬官陳思道、李岳、杜開、通守王誥、趙叔憑、職官劉效、馮經、縣令張玘、將佐盧亨、邵雲、閻平、趙成、賈何、呂圓登、宋炎等五十一人。皆與同死。無屈降者。叔憑宗室子。初爲兵馬都監。積功武翼大夫。通判府事。及城危。有子爲盧氏吏。閒使語之曰。吾託肺腑死國難。固其所。若則走也。雲、龍門人。敵陷蒲城。雲獨與少年數百。保聚山谷。初事邵興。後爲彥仙部曲。累官閣門宣贊舍人。敵得雲。欲以爲將。雲怒罵不屈。洛索怒。釘雲五日而磔之。平、湖城人。官閣門祇候。何、陝縣人。與成皆修武郎。成正平人。已見前。圓登、夏縣人。嘗爲僧。前後功最多。號愛將。城垂破。自外來援。與彥仙相持而泣曰。圍久。不知公安否。今得見公。死且不恨。左右皆泣。創甚方臥。聞城壞。遽起戰死。炎、陝縣人。善蹶張。敵圍城。炎取大弩數百。調治所射洞。殺傷

敵兵甚衆，城陷，敵欲將炎呼炎出，不應，戰死。後自雲以下皆贈官，錄其家一人。

戊午，張俊全軍立功人並遷七官，賞明州之捷也。是役也，軍卒王進身先士卒，獨立奇功，詔授武翼大夫。

俊拔以爲將進，延安人也。於是進士劉相如以嘗撰榜文募人迎敵，亦補迪功郎，添差監温州酒稅。

相如補官

未見本月日且附此

尙書倉部員外郎章誼罷，坐出使浙東變賣度牒稽留也。遣戶部員外郎李承造往閩中刷錢。

帛。金人再犯餘姚縣。是日，上元節，韓世忠在秀州，取民間子女張燈高會。此據汪藻奏議既遂，引兵之鎮江。

己未，金人破明州。先是，敵益兵而來。前二日，駐軍廣德湖舊寨前，遣老弱婦女運瓦礫填塹。次夕，植砲架。

十餘對西門。是日，以數砲碎城樓，守者奔散而出，城遂陷。敵引兵入城，顯謨閣直學士提舉建隆觀鄭億。

年避寇山間，爲所執。熊克小麻載明州之破在丙辰日，屢在戊午歲說。

夜，大雷雨，翌日，上謂大臣曰：昨雷聲頗厲，於占爲君弱臣強。

四裔兵不制所致，朕當與卿等修德應天。

庚申，劉洪道奏金人大至，詔權同主管殿前司公事李質貶秩三等，引所部還赴之。不知明州已陷矣。

辛酉，御舟離章安鎮，朝議分遣張俊所部救明州。上不欲遣，乃止。又批令劉洪道等皆退避其鋒。

已上並李正民

所記時統制官李捧屯黃巖縣，有旨候金人至臺州則前來温州。此據汪藻奏議然議者謂明旣失守，則海道可慮。

而行在必不敢安枕也。初李彥仙遣其將耿嗣宗屯盧氏縣。陝州既陷。金人攻盧氏。嗣宗與戰。敗之。知虢州邵興聞彥仙死。乃退兵與嗣宗合。

壬戌晚雷雨又作。上謂大臣曰。此與前占無異。惟頻發者應速耳。

癸亥泊青澳門。

甲子泊温州港口。

日歷甲子御舟至温州館頭今從李正民乘桴記

宣教郎吳表臣守監察御史。先是御史中丞趙鼎薦表臣及宣

教郎林季仲充臺官。而表臣先至上召見。遂有是命。二人皆永嘉人也。

乙丑以中書舍人李正民爲江浙湖南撫諭使。朝隆祐皇太后於虔州。事有不可待報者。得與權知三省樞密院滕康等參決。仍許於簾前奏事。所至官吏能否。民間屈抑。並體訪以聞。

丙寅御舟移次温州之館頭。先是金人自明州引兵攻定海縣。破之。遂以舟師絕洋。犯昌國縣。欲襲御舟。至碇頭。風雨大作。和州防禦使樞密院提領海船張公裕引大船擊散之。敵乃去。上聞明州失守。遂引舟而南。與金人纔隔一日。趙姓之遺史云。金人乘小鐵頭船泛海。隨潮過昌國縣。至沈家門而回。不知沈家門卽碇頭否也。

丁卯虔州從衛諸軍作亂。初隆祐皇太后既至虔州。府庫所有皆盡。衛軍打請惟得沙錢及折二錢。市買諸物不售。軍士與鄉民相爭。鄉民以槍刺軍士。有傷者。奔入所屯景德寺。被甲持仗保所居。百姓亦持器仗保坊巷。有虔化縣民沈立率鄉兵三百人。與城中相犄角。其將司全令甲軍出於寺後。轉殺鄉兵。由是

鄉兵與將兵及百姓爭門而出。軍士遂縱火肆掠，度多竹屋，煙焰亙天，不可鄉邇。太后以禮部尚書曾楸爲撫諭使，楸遷延不行。金人犯潭州，時敵自南昌掠袁，筠至長沙城下，遂圍之。盜劉可轉寇京西，屢與知唐州桑仲戰，皆不勝。至是爲其黨所殺，遂推劉超爲首，以據荆門軍，可超所過，井邑邱墟，人無噍類。戊辰，資政殿學士權知三省樞密院事滕康，端明殿學士權同知三省樞密院事劉珪並落職。康提舉亳州明道宮，珪提舉江州太平觀，以監察御史張延壽言其罪也。

日曆：康、珪之罷在二月乙亥，熊克小麻在三月丙寅，皆並虛益李回除命書之。今案樓鑰所編宰相題名

則康、珪之罷在正月戊辰，益回之除在二月乙亥，故各附本日。克又以延壽爲殿中侍御史，案日曆延壽除副端在五月癸丑，克麻恐誤。

己巳，上幸水陸寺，侍從臺諫官稍集，班列差盛。尚書戶部侍郎葉份請令僧道換給已書填黃紙度牒，每道輸紙墨錢十千，從之。初，趙立既至楚州，朝廷因以立知州事，會金左監軍昌親率數萬人圍城，攻其南壁，自爲旗頭，引衆出戰，相持四十餘日。至是，敵以砲擊三敵樓，遂登城，立先取生槐木爲鹿角，以槎其破處，而下修月城以裹之。月城之中，實以柴薪，城之內爲鎔鑪，敵自月城中入，立命以金汁澆之，死者以數百，敵不能入，遂退守孫村大寨。時遣數百騎出沒於城下，以掠取糧探薪者，由是城中人不能出，而薪糧日竭。

庚午，李成陷六安軍水寨，以其衆攻六安軍，不克。時安豐縣土豪孫暉統率鄉兵保守安豐塘，羣寇不能犯，由是人多依之。

辛未。詔將來敵騎北歸。或盡數過江。或留兵守建康。杭越當如何措置。及於何駐蹕。令侍從官條具以聞。御史中丞趙鼎請遣使督王瓌進軍宣州。周望分兵出廣德與之合。邀敵歸路。仍責瓌不策應。杜充之罪。俾立功自贖。及詔劉光世渡江駐軍蘄黃。牽制湖南賊兵。與杜充爲聲援。並趣劉光世爲邀擊之計。或與杜充會於楚泗。使敵知江左軍衆歸路稍艱。必有退軍之漸。如尙占臨安。建康則乘暑擊之。期於克復。而後已。時或傳金人在建康築城爲度夏計。故鼎有是言。給事中兼直學士院汪藻言。金人爲患。今已五年。陛下以萬乘之尊。而佞然未知稅駕之所者。由將帥無人。而御之未得其術也。如劉光世、韓世忠、張俊、王瓌之徒。身爲大將。論其官則兼兩鎮之重。視執政之班。有韓琦、文彥博所不敢當者。論其家則金帛充盈。錦衣肉食。輿臺厮養。皆得以功賞補官。至一軍之中。使臣反多。卒伍反少。平時飛揚跋扈。不循朝廷法度。所至驅虜甚於外患。陛下不得而問。正以防秋之時。責其死力耳。張俊、明州僅能少抗。柰何敵未退數里間。而引兵先遁。是殺明州一城生靈。而陛下再有館頭之行者。張俊使之也。臣痛念自去秋以來。陛下爲宗社大計。以建康、京口、九江皆要害之地。故杜充守建康。韓世忠守京口。劉光世守九江。而以王瓌隸杜充。其措置非不善也。而世忠八九月間已掃鎮江所儲之資。盡裝海舶。焚其城郭。爲逃遁之計。泊杜充力戰於前。世忠、王瓌卒不爲用。光世亦佞然坐視。不出一兵。方與韓柁朝夕飲宴。敵至數十里間。不知則朝廷失建康。敵犯兩浙。乘輿震驚者。韓世忠、王瓌使之也。失豫章。大母播越。六宮流離者。劉光世使之也。嗚呼。諸將已負國家罪惡如此。而俊自明引軍至溫。道路一空。居民皆逃奔山谷。世忠逗遛秀州。放軍四

掠至執縛縣宰。以取錢糧。雖陛下親御震翰。召之三四而不來。元夕取民間子女。張燈高會。君父在難而不恤也。璣自信入闕。所過遼索千計。公然移文曰。無使枉害生靈。其意果安在哉。臣觀今日諸將。用古法皆當誅。然不可盡誅也。惟王璣本隸杜充。充敗於前而璣不救。此不可赦。當先斬璣以今天下。其他以次重行貶降。使以功贖過。臣愚以爲敵退之後。正大明賞罰。再立紀綱之時。莫若擇有威望大臣一人。盡護諸將。雖陛下親軍亦聽其節制。稍稍以法裁之。凡軍輒敢擅移屯。以護駕爲名者。自主將以下。並論如法。仍使於偏裨中。擇人才之可用者。開付以方面之權。待其有功。加以爵秩。陰爲諸將之代。此今日所最急者。惟陛下與大臣熟議斷而行之。奉直大夫浙西提舉茶鹽公事陳述責監饒州酒稅。述便文之浙東。上在明越。不朝請。詔押還任。時平江道梗。述以無船爲詞。乃有是命。

壬申。戶部侍郎葉份言。淮鹽路梗。妨阻客販。浙鹽數少。積壓客鈔。望權以福建鹽通商。仍稍還買鹽本錢。卽本路官搬官賣。兩不相妨。從之。福建路歲產鹽一千一百萬觔。政和中遣左司郎官張察至本路參定。歲以三分爲率。二分歸朝廷。許商人輸錢於權貨務。給鈔。卽本路受鹽一分歸漕司。許自買鹽。積於海倉。令上四郡及屬縣搬賣。以辦歲計。時商販官搬二法並行。靖康倣擾。商販殆絕。故官悉自鬻。歲收課錢四十萬緡。至是份請行鈔法。而姦民乘之。盜販者甚衆。

癸酉。詔行在職事官條具駐蹕所在及守禦之策。太常少卿陳瓘言。兵將用命。則寡可敵衆。不用命。則多適致敗。今國之典刑。不能加之將。將之威令。不能施之軍。宜申嚴紀律。使左右進退。惟命之從。則敵可破。

矣。

是月京城留守上官悟以京西南路招提司中軍統領牛皐爲本司同統制兼京西南路提點刑獄公事。皐魯山人。初爲射士。聚衆與金人戰。以功補官。金人蹂踐京西。皐數戰皆捷。知汝州王俊假皐武節大夫果州團練使。至是爲留司所辟。

二月甲戌朔。鄆瓊以其衆降於江東宣撫使劉光世。

瓊初見三年九月末。

瓊圍固始縣。凡四月有二日。至是乃解。初。

瓊之未至也。羣盜黃林引衆來犯。曹官吳翊。

趙銜之遺史作吳翼。日曆中有知光州吳翊者。卽此人也。

招降之。守臣任詩以翊有功。請於朝。

改京官。通判州事。及詩還朝。而翊權州事。瓊尙未去也。翊乃請統制官劉紹先以所部解圍。紹先至固始。爲瓊所敗。知縣事向宗輝開門納之。紹先以其衆登城。用強弩禦瓊。殺傷甚衆。會光世遣人招瓊。瓊受招。安光世因以爲將。旣而宗輝恃其功。與翊不相下。翊招宗輝至光州。誣以罪。送獄死。叛將傅選詣虔州。行宮乞降。選自江西潰散。卽率衆入湖南爲盜。旣厭所欲。遂來降。

乙亥。御舟至温州江心寺駐蹕。更名龍翔。

日曆正月二十五日戊辰。御舟次温州。三十日癸酉。奉聖宮御舟二月一日進發。駐州城外。蓋重疊差誤。今從諸書繫此。

奉安啓聖宮

祖宗神御於福州。大中大夫盧益爲資政殿學士。權知三省樞密院事。責授安遠軍節度副使。吉州居住。李回復端明殿學士。權同知三省樞密院事。回。范宗尹所薦也。熊克小廡。益同之。除在正月丙寅。今從日曆繫此。集英殿修撰都

大提領水軍荆湖路沿江措置使王義叔落職放罷。坐金人渡江不奏報也。禮部尚書曾楙充顯謨閣直學士。知洪州。承信郎建昌軍兵馬監押蔡延世進三官爲閣門祗候。權主管本軍公事。集英殿修撰知洪州王子獻坐失守。知撫州王仲山坐迎降。皆罷。詔温州守臣盧知原治狀有聞。除右文殿修撰。知原法原弟也。以供億無闕。故擢之。是日。金人陷潭州。敵旣破江西諸郡。乃移兵犯湖南。帥臣直龍圖閣向子諲初聞警報。率軍民固守。且禁士庶無得出城。敵騎至潭。呼令開門投拜。軍民皆不從。請以死守。宗室成忠郎聿之隸東壁。子諲巡城督察官吏。顧謂聿之曰。君宗室。不可效此曹苟簡。聿之感激流涕。敵圍之八日。旣而登城。四面縱火。子諲率官吏奪南楚門去。城遂陷。聿之拔刃自殺。城之始破也。將官成忠郎劉玠率餘兵巷戰。身中數十矢。戰愈力。賊又以槍中之。衆欲扶持而去。玠揮衆直前。死於陣。敦武郎新杭州兵馬都監王暎部民兵守朝宗門。亦死。聿之。魏悼王後安定郡王。

(案)原本作郡公。今依宋史改正。

叔東子也。敵掠潭州數

日。屠其城而去。子諲乃復入。後贈玠武經大夫。陳武德郎。聿之右監門衛將軍。

潭州之陷。日歷不載。趙銜之遺史繫之正月甲子。熊克小歷繫之去

年十一月。案今年四月癸巳。五月癸丑。湖南轉運司兩次所奏。及紹興四年閏二月己酉。王暎家乞恩澤狀。並云。敵騎二月二日打破州城。故繫於此。克又云。敵騎縱掠四日而去。轉運使所奏。乃云。敵騎初八日離潭州。今從之。

丙子。金人自明州引兵還臨安。初。敵旣破明州。遣人聽命於完顏宗弼。且云。搜山檢海已畢。宗弼曰。如揚州例。敵遂焚其城。惟東南角數佛寺與僻巷居民偶有存者。城之始破也。守者奔湊東南。縫城而去。或浮

木渡江。生死相半。而奔逃村落者與敵遇。由是徧州之境。深山窮谷。平時人蹟不到處。皆爲金人搜剔殺掠。不可勝數。敵留明州七十日。引兵去。以修職郎蔣安義知明州。進武校尉張大任同知明州事。王庭秀閱世錄云。張

盛爲通判。而會要作大任今從之。且授安義以兩浙轉運司印一紐。

辛巳。金人去潭州。

癸未。虔州鄉兵首領陳新率衆數萬圍虔州。隆祐皇太后震恐。赦其罪。不聽。權知三省樞密院滕康、劉珪、主管侍衛步軍司公事楊惟忠皆坐視其亂而不能禁。先是惟忠之將胡友旣叛去。犯臨江軍。統制官楊琪與戰不勝。城遂陷。至是友以其衆復犯虔州。與新戰於城下。破之。新乃去。統制官張忠彥時在吉州。聞亂不顧。旣而康、珪聞罷命。乃以吏部侍郎高衛權主管三省樞密院事。衛論顯謨閣直學士曾楙撫諭功。與其屬十餘人皆進秩。後御史張延壽以爲言。復奪之。追奪在九月乙巳。

甲申。慈溪縣令林叔豹引鄉兵入明州。執蔣安義。奪其印。金人十餘在開元寺。皆病不能前者。叔豹誅之。

安義四月

戊戌行道。

丙戌。劉洪道言已復明州。時洪道自臺州還屯奉化縣。其麾下精卒暴橫市肆。邑人蔣璉夜集數十人之岳林寺。圍洪道。將殺之。縣丞百彥金勸洪道流其敵人之卒。衆乃定。洪道復入城。剽民家窖藏之物。併得

四萬緡以獻。州人怨之。

是日，金人自臨安退兵。

熊克小廡在丁亥，而趙銜之遺史在丙戌，銜之載此事，排日甚詳，今從之。

初，完顏宗弼留臨安，聞浙

西制置使韓世忠自江陰趨鎮江，恐邀其後，是月庚辰，宗弼斂兵於吳山七寶山，遂縱火，三日夜煙焰不絕，癸未，火息。

甲申，縱兵大掠，且束裝。丙戌，退軍，以鹵掠輜重不可遵陸，乃由蘇、秀取塘岸路行。先是，武功大夫成州團練使陸漸迎降，宗弼以爲臨安府兵馬鈴轄，漸勸宗弼括金銀焚臨安，因從軍北去。方金人之未退軍也，有衢州軍事判官錢觀復者，以衢當路衝，白郡守縱民老弱出戶，留一丁，不留與留而瘦弱不堪任，論如軍法。其後諸兵欲乘時爲變，顧城中金帛子女無異獲，乃止。陸漸紹興二年六月戊戌行道。靈隱寺僧智納有禪學，宗弼初

入杭，軍士執之以至，宗弼解其縛，置一榻上，善事之。比去，飭十騎送還。時李儔、李鄴、鄭億年皆在軍中，宗弼因攜之以北。敵分兵寇海鹽，縣尉朱良率射士百餘拒之，卒力戰以死。良，吳縣人。光祿卿公綽孫也。丁亥，金人陷京師。時河南之北悉爲敵有，唯洛皆屯重兵，惟京師及畿邑猶爲國家固守，而糧儲乏絕，四面不通，民多飢死。有河北僉軍首領聶淵者，與其徒十五五以食物與守城者博易，積久稔熟，遂不之疑。是日，淵與其徒數百人夜登城之北壁，縱火焚樓櫓，猶未敢下城，乃爲慢道自守。是時城之東有羣盜李潰、蘇大刀等，權留守上官悟皆招入城，既入城，則焚掠不止，城中亂，悟及副留守趙倫出奔，悟至唐州。

爲董平所殺。金人得京師。以前都水使者王夔爲留守。時在京強壯不滿萬人。自是四京皆陷沒矣。

熊克
小廩

載京師之陷在今年三月。又云。城破。上官情爲敵所害。而徐夢莘會編所載甚詳。今從之。

江東宣撫使劉光世奏杜充敗事未知存亡。王瓌所統前軍亦潰。韓

世忠徑上海船而去。臣今以孤軍駐南康。移檄諸路。會兵勤王。望陛下遠避賊鋒。俟春暄破之不難。詔光世所部軍不少。今又會兵。深慮騷動。可止統本部乘間擊之。毋失機會。浙東防遏使傅崧卿在婺州。聞敵去。遣前軍統制添差通判衢州侯延慶以所部入越州。敵之去越也。以兩浙提點刑獄公事王誦權州事。誦招義兵入城防守。土豪仁和縣茶槽巡檢胡仁參以其衆入城。因與安撫司主管文字宣教郎袁潭謀。執誦殺之。於是崧卿就除直龍圖閣。知越州。

此事日歷全無首尾。今以建炎四年六月十五日尙書省所奏及王誦家陳乞狀。七月三日大理寺胡仁參等案款。七月十一日臣僚上言乞體究

王誦死事指揮。八月九日樞密院奏約束土豪事件。九月十六日浙東安撫司體究狀。及臣僚上言。紹興元年三月二日兩浙轉運司體究狀。參修傳崧卿除越州日歷不載。但於今年三月一日書樞知越州傳崧卿狀。收到安撫司印乞改鑄。而崧卿以六月八日改除婺州。崧卿狀稱印以二月十七日得之。十七日庚寅。在此後四日。故併附此。胡仁參。袁潭。七月癸卯行遣。

己丑。奉安景靈宮。祖宗神御於溫州開元寺。時祭並官屬歲費錢萬七千餘緡。皆以上供錢給之。仍命祠部郎官及內侍各一員典奉祠事。

紹興十三年八月
丙戌。神御還臨安。

庚寅。上入溫州。駐蹕州治。

楊氏編年云。四年正月。金人犯浙江。駕自明州幸海。江南淮南兩浙宣撫處置使統制御營軍馬趙鼎率諸帥敗敵於江浙。加鼎。扈從定難中興社稷功臣。教十死。駕還越州。案。史。鼎未嘗爲此官。當時亦

無此事未知楊氏云何謬妄如此

温州觀察使御前軍統制王瓌自閩中引餘兵還行在詔降授文州團練使

辛卯金人陷秀州先是兩浙宣撫使周望在平江有言敵自越州還金陵者望素不嚴斥堠但以傳聞之

語爲信乃遣統制官陳思恭張俊

此卽小張俊也初見三年八月癸亥

統兵入杭以規收復之功思恭至秀州偵知傳言之妄

開道走湖州之烏墩鎮以觀變至是完顏宗弼過秀州通直郎權州事鄧根留武翼郎本州兵馬都監趙

士醫乘城拒敵城陷士醫爲流矢所中而死後贈武翼大夫官其二子

此據紹興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士醫家乞贈官狀修入狀中云昨知州鄧奉議差充東

壁守禦官案此時守臣程俱已遁鄧奉議乃根也今年六月壬辰正差

望聞金師至崇德縣壬辰調太湖舟千艘赴吳江禦之根邵武人也

甲午尚書省言淮鹽道路不通商人皆自京師持鈔引至兩浙請鹽故溫臺州積下引鈔至多有至二三年者乞令行在權貨務換給新鈔赴閩廣算請每袋貼納通貨錢三千從之金人過吳江縣統制官巨

師古不戰而潰更以太湖民舟爲鄉導歸於西山直龍圖閣知蔡州程昌寓以王命不通軍儲乏絕率

軍民棄城南歸

趙銜之遺史二月壬辰程昌寓棄蔡州壬辰十九日也案日曆紹興元年三月二十四日辛卯蔡州奏今年二月二十一日前知本州程昌寓將帶官兵入衛王室二十一日甲午也銜之小誤當以奏牘爲正蔡州奏狀以建炎四

年道故云今年

先是昌寓恐金人退師乃言朝廷除張用知蔡州已被召命欲引還直祕閣京西轉運副使滕膺

言用奮攻圍陳、蔡二州。今令守城。懼軍民含恨生事。乞且留昌寓。道梗不報。昌寓乃以勤王爲詞而去。遂與膺偕行。

此以昭興六年五月十三日諱乞改正狀修入。但狀稱昌寓於建炎三年正月內詐作被召離任恐小說。

是日鼎州人鍾相作亂。自稱楚王。初金人去潭

州。羣盜乃大起。東北流移之人相率渡江。武經大夫澠州團練使孔彥舟自淮西收潰兵。侵據荆南。鼎、澧諸郡。祕閣修撰知荆南府唐懋棄城去。相、武陵人以左道惑衆。自號天大聖。言有神靈與天通。能救人疾。患陰語其徒。則曰法分貴賤貧富。非善法也。我行法當等貴賤。均貧富。持此語以動小民。故環數百里。閒小民無知者。翕然從之。備糧謁相。謂之拜父。如此者二十餘年。相以故家資鉅萬。及湖湘盜起。相與其徒結集爲忠義民兵。士大夫避亂者多依之。相所居村有山曰天子崗。遂卽其處築壘浚濠。以捍賊爲名。會孔彥舟入澧州。相乘人情驚擾。因託言拒彥舟以聚衆。至是起兵。鼎、澧荆南之民響應。相遂稱楚王。改元天戰。立妻伊氏爲皇后。子子昂爲太子。行移稱聖旨。補授用黃牒。一方騷然。時鼎州闕守臣。而湖南提點刑獄公事王彥成。單世卿皆挈家順流東下。僅以身免。賊遂焚官府城市寺觀。及豪右之家。凡官吏儒生僧道巫醫卜祝之流。皆爲所殺。自是鼎州之武陵、桃源、辰陽、沅江、澧州之澧陽、安鄉、石門、慈利、荆南之枝江、松滋、公安、石首、潭州之益陽、甯鄉、湘陰、江化、峽州之宜都、岳州之華容、辰州之沅陵。凡十九縣。皆爲盜區矣。

趙葵之遺史。相起兵在此月庚寅。而傳雲奏捷狀云。相以二月二十一日僭號。甲午二十一日也。或者庚寅之日起兵。甲午之日僭號。亦未可知。今從奏狀附此。

乙未。尙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江淮宣撫使杜充罷。爲觀文殿大學士。提舉江州太平觀。充自

真州而北。

熊克小廉云。充將還行在。而道不通。案趙牲之遺史。向子恣約。充同赴行在。充不從。出西門。自天長軍北去。然則非道不通也。

完顏宗弼遣人說充。許以中原地封之。如張

邦昌故事。充遂降敵。知真州向子恣以聞。上聞之。不食者累日。御史中丞趙鼎。右諫議大夫富直柔。同對

請先罷充。竝得其投降的報。則別議罪。故有是命。朝奉郎提舉亳州明道宮邵溥。再責汝州團練副使。

峽州安置。

丙申。以上還温州。德音釋天下徒刑。應士民家屬有自金來歸者。所在量給錢米。於寺院安泊。訪還其家。

以洪州三省樞密院淹延刑禁。自今奏讞。並令赴行在。徽猷閣直學士知慶陽府兼陝西制置使王似

知成都府。時宣撫處置使張浚。聞上親征。亟治兵。自秦州入衛。留參議軍事劉子羽。掌留司事。凡川。陝軍

政民事。皆得專決。又徒似知成都府。而以親衛大夫明州觀察使趙哲代之。徽猷閣直學士盧法原。時守

成都。乃命法原赴行在。

熊克小廉。建炎三年十一月。張浚出行關陝。徒王似知成都府。而以趙哲代之。案成都知府題名。似以四年二月二十三日除。五月二十一日到法原。以四年五月赴行在。克書於去年十一月。實甚誤矣。然此時

道路隔絕。似以此時改命。則五月上旬。未必便到成都。蓋浚已奏於朝。而又以便宜先遣之。鑄也。法原五月壬子除。更書蓋其離成都之日。今但云赴行在。

李成入舒州。初。淮西都巡檢使劉文舜。聞

成犯舒州。率兵迎戰。爲所敗。文舜率其衆走。權知州事鄭嚴。亦走入山中。成遂入其城。得修職郎李雱。以

爲參議官兼軍正。雱。建炎初嘗爲祕書省正字。至是在舒州。雱以王命不通。敵留江。浙。妄生向背。遂以成

爲一時之英雄。投書於成。請順流而過金陵。號召江。浙。以觀天意。成不從。時淮西提點刑獄公事李著。受

代未行。與州縣官百餘員皆爲成所執。其徒有執鄭嚴而至者。成殺之。是日敵游騎至平江城東。統制官郭仲威兵未交而退。同知樞密院事兩浙宣撫使周望奔太湖。市人請留不可。則極口譏罵。望不顧而去。守臣徽猷開直學士湯東野。聞望已出。則挈家遁。以府印付仲威。錢糧收復平江記。二十三日守臣湯東野出奔。周望以印付仲威。案望爲宣撫使若未行。守臣不應先遁。蓋望先出奔而東野乃棄城也。趙銜之遺史當得其實。今從之。

丁酉。仲威會諸將飲城上。士民叩頭出血。請加守禦之備。仲威奮髯曰。卽發騎兵。敵行破矣。民謹無擾。日欲晡。金人大集於城下。仲威與將官魯珏縱火城中。夜望及仲威皆遁。其下自城南轉劫居民。北出齊門而去。民之得出郭者多爲所殺。茶陵縣軍賊二千餘人犯郴州永興縣。所虜鄉民皆面刺聚集興宋四字。欲自連韶路逕趨虔州。廣南東路提點刑獄公事曾統恐其枝蔓。以便宜遣監韶州永通監宣教郎宋履往招之。至是以聞。

戊戌。宣教郎新荆湖南路提舉茶鹽公事秦梓守尙書金部員外郎。梓辭不至。奉議郎章傑守祠部員外郎。傑。惇孫也。是日午漏未盡四刻。完顏宗弼自盤門入平江。駐兵府治。南掠金帛子女既盡。乃縱火燔城。煙焰見百餘里。火五百乃滅。敵之在湖南者。是日亦渡江趨石首縣而去。知岳州袁植聞敵且至。棄城避之。

己亥鍾相遣兵犯桃源縣。朝請郎知縣事錢景持率保甲出戰爲所殺。

紹興五年二月辛卯。景持二官與恩澤一資。

庚子呂頤浩奏戶部侍郎葉份言。駕幸浙西。須早除發運使。臣觀可任漕計。極難得人。閒有之。又素行不修。上曰。有德者率漕直。或不得辦事。有才者多是小人。如梁揚祖誠無學術。使爲發運使。則有餘矣。大抵小人不可在侍從之列。若藉其才任於外。亦何不可。

〔中興聖政〕臣留正等曰。世不能無小人。固也。因其小人而遂絕之。使不容於世。可乎。至治之世。君子小人各安其分。在易之泰。

其至治之時歟。君子道長而居於內。小人道消而居於外。是之謂各安其分。且君子小人之別。安在哉。德勝才謂之君子。才勝德謂之小人。才有所用。則豈在所絕哉。使之居外。則足以効其所長。而不至於害吾之治。此太上皇帝所以不棄揚祖也。生乎斯時者。尙安有不遇歎之。

辛丑鍾相陷澧州。守臣朝奉大夫黃琮等十餘人皆爲所殺。迪功郎澧陽縣丞葉奮守西門。戰死。敵入城。縱掠而去。

琮紹興五年贈兩官。與一子恩澤。奮當年四月己巳與恩澤一資。琮家乞恩澤狀稱。妖賊吳慶耶犯澧州。而奮家陳乞乃云。二月二十八日。鍾相攻澧州西門。疑吳慶耶即相所遣也。

初。保寧軍承宣使權

主管侍衛步軍司公事閻勅自西京攜所部數千人至越州行在。上以金人入寇。命勅節制淮西等路軍馬。往據之。勅行次崇德縣。聞敵已犯臨安。遂至平江。招軍得數百人。自江陰渡江。入柴墟鎮。

是月至楚州。與守臣右武大夫忠州刺史趙立計事。勅因稱上命。授立徐州觀察使兼淮南東路兵馬鈐轄。將佐皆邊官二等。仍書告以賜。勅遂將所部往泗州。先是宿遷人趙瓊率衆據守水寨。後降於金人。有

楚州進士國奉卿者。以假成忠郎知淮陰縣。見立之參謀官陳括。

趙銜之遺史作陳括。今從王鈺所撰題立傳。

與語楚州事。因爲立

謀。以旗榜招瓊。瓊聽命。立大喜。奉卿自言本儒士。不能出戰。恐誤使用。乞換文資。立使視學籍。信然。遂假奉卿宣教郎。措置高郵軍。羣賊犯應山。土居將仕郎連萬夫率邑人數千保山寨。賊不能犯。至是有寇浪子者以兵至。圍之三日。卒破其寨。賊知萬夫勇敢有謀。欲留以爲用。萬夫怒厲聲罵賊。爲所害。後守臣陳規言於朝。贈右承務郎。官其家一人。

規奏贈官在紹興二年十月辛亥(案)萬夫居德安。恐是南夫之弟。當考。

金人自江西還過荊門軍。劉超

率衆避之。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十二

【建炎四年】三月癸卯朔，孔彥舟入鼎州。鍾相之反也。鼎州孤危，官吏軍民計無所出，乃迎彥舟入城，以拒相。時宣撫處置使司主管機宜文字傅雱權湖北制置使，以本司便宜之命，授彥舟翊衛大夫康州防禦使，荆湖南北路捉殺使，就平之。

此據紹興元年二月辛卯彥舟奏狀修入。

彥舟過澧州，而澧州之民有應相者，彥舟爲所攻，喪

甲而走，僅以身免。及入鼎，慮復有應相者，遂屠其城，取其民八九，悉點爲兵。時西京南路提點刑獄公事直祕閣李允文以宣撫司察訪使在鄂州，聞相叛，遣統領官武義大夫安和率步兵入益陽，統制官武功大夫張崇領戰艦趣洞庭，武顯大夫張奇統水軍入澧口，三道討之。

此據趙銜之遺史及傅雱、李允文奏狀參修。熊克小廩云：湖北帥司檄本路捉殺官孔彥舟，

副總管領兵往鼎捕鍾相，蓋誤。此時解潛未來，唐愨已去，程昌寓四月方權湖北，實無帥臣。又彥舟亦未爲提殺官，乃勞便宜假授，克不細考爾。

是日，完顏宗弼去平江府，時敵之後軍泊吳江

縣，下臨太湖，石岸險狹，統制官陳思恭以兵邀之，金人舟亂不整，思恭小捷而退。

熊克小廩云：敵過吳江，思恭以舟師邀於太湖，擊敗之。

獲烏珠，此據張隨簡要所書也。以趙銜之遺史考之，乃不然。錢糧收復平江記亦無此事，當更詳考。

甲辰，張俊至自崑山。

乙巳，巨師古至自洞庭，李貴、魯珪、郭威皆至自常熟。

初洛索既陷陝遂與其副薩里干長驅入關宣撫處置使司都統制曲端聞敵至遣右武大夫忠州刺史涇原路馬步軍副總管吳玠及統制官張中孚李彥琪將所部拒之於彭原店

熊克小廡作自原店蓋因張頤節要所書也吳玠功績紀趙姓之遺

史皆作彭原店今從之

端自擁大兵屯於邠州之宜祿以爲聲援敵乘高而陣洛索引兵來犯玠擊敗之薩里干懼而

泣金人因目爲啼哭郎君既而敵師復振官軍敗端退屯涇州敵亦引去端勸玠違節降武顯大夫罷總管復知懷德軍宣撫處置使張浚素奇玠尋擢玠秦鳳副總管兼知鳳翔府時當兵火之餘玠勞來安集民賴以生始青溪嶺之戰玠牙兵皆潰

事見二
年四月

及是玠治兵秦鳳諸潰卒復出就招玠問訊再三搜索非

是者五六人斥遣之餘悉斬於遠亭下去秦州十里軍中股慄自是每戰皆効死無復潰散者矣

丙午御史中丞趙鼎言敵騎始還當竢浙西寧靜及建康之寇盡渡江然後回蹕萬一敵去未遠或作回戈之期何以待之於是行計稍緩

丁未詔發運副使宋輝誘說兩浙州軍儲蓄之家借助米斛以備巡幸是日陳思恭自烏墩至平江初

郭仲威既入城卽領府事時金人焚劫之餘金帛錢穀尙多餘民自外至者輒執而掠之窮問瘞藏之物民益冤憤良久周望自遁所乃出領兵之吳興初望奔太湖失其宣撫使印敵既退募善沒者於湖中求得之上聞平江失守命望往常州襲敵師以功贖過是役也平江士民死者近五十萬人得脫者十之一

二而已。上嘉陳思恭太湖之功，尋擢思恭右武大夫忠州團練使。

己酉，張浚言：大食獻珠玉，已至熙州，詔津遣赴行在。右正言呂祉言：所獻真珠犀牙乳香龍涎珊瑚梔子玻璃，非服食器用之物，不當受。上諭大臣曰：捐數十萬緡，易無用珠玉，曷若愛惜其財，以養戰士，遂命宣撫司無得受，仍加賜遣之。

（何備龜鑑）寶器異物，即命碎之。內府珠玉，即命投之。螺鈿什物，悉皆銷毀。幔帶文繡，一切屏去。銷金鋪翠，則有禁。繡筒玳瑁，則有禁。真珠文犀，則有禁。廣州貢珠，則罷。交趾獻羽，則罷。川蜀錦綉，則又罷。且

作損齋以自警。而上謂宰執曰：捐數十萬緡，易無用珠玉，曷若惜財以養戰士，吾君之儉何如也。

時浚率步騎數萬人入衛，至房州，遇德音，知敵騎退，乃還。以本

司參議官直祕閣王以寧代程千秋為京西制置使，使圖桑仲，假以便宜。又以宣義郎御營使司參議官王擇仁知襄陽府，節制京西軍馬。擇仁初為浚所按，與前知永興軍郭瑛俱繫獄。既而釋之，以寧開封人，政和中，自小校換授，建炎初，以樞密院編修官出知鼎州，為浚所辟，以寧至襄陽，見仲方彊，乃卑辭假道而去，引其兵屯潭州，擇仁孤軍不敢進，亦屯留均州。由是仲益無所憚。

王之望記西事曰：張浚歸自秦亭，士馬甚盛，至房陵，畏桑仲而不敢近，乃以王以寧為制

置使，王擇仁節制軍馬步騎十萬，措置漢上，以寧至襄陽，乃卑辭假道而去，擇仁孤軍不敢進，頓於均州。後其將王闢叛去，復潰而亡。於是四師之東下者，星散盡矣。仲知浚長己，而四師之易與也，益亡所憚矣。（案）浚初引兵入援，聞敵退而歸，非畏仲也。以襄宿之勇，烏珠之銳，而浚不之畏，豈果畏仲邪？至於以寧不留襄， 郎而之長沙，則真畏仲者，今採取附見，庶不抵牾。

浚請除荆、夔諸帥，是日，詔復朝議大夫葉宗諤直龍圖閣，知鄂州。

中大夫知夔州張上行知荆南府，朝議大夫成都府路提點刑獄公事蘇覺知夔州，會浚已除吏，三人卒

不行。

浚以李允文節制鄂州。六月甲午。宗諤別與差遣浚以解潛知荆南。六月丙子。上行別與差遣浚以韓迪知應州。九月庚戌。詔依已行事理。今並附見。

初。河東制置副使解潛。靖康末。坐覆師

貶。及是在浚軍中。浚以潛知荆南府。令王以寧所部統制官王宗尹。柴斌受其節度。又遣秦鳳第十將關師古將兵二千五百人馬千匹隨之。師古。隴干人也。時浚遣本司主管機宜文字尙書兵部員外郎馮康國來奏事。詔進康國二官。以爲荆湖撫諭使。上令康國諭浚遣西兵屯荆南。以爲行都聲援。

辛亥。康國辭行。

潛除荆南。不見本月日。據浚今年九月所奏云。臣在房州。遣關師古隨解潛往荆南。故附於此。

壬子。金人犯常州。守臣右文殿修撰周杞聞敵至。棄城走宜興縣。敵遂入常州。

癸丑。祕閣修撰唐慤坐失荆南。落職。

日。厥此日。又書慤望之落職。不知望之原除何職也。

甲寅。權知三省樞密院事盧益至行在。詔趣令入對。先是。上諭呂頤浩曰。朕初不識隆祐皇太后。自建炎初。迎奉至南京。方始識之。愛朕不啻己出。宮中奉養及一年半。朕之衣服飲食。必親調製。今朕父母兄弟皆在遠方。尊長中唯皇太后。不唯相別數千里外。加之敵騎衝突。又兵民不相得。縱火交兵。五六日乃定。復爲驚擾。當早遣大臣。領兵奉迎。以稱朕朝夕慕念之意。

上諭是在是月癸卯。

遂命益與御營使司都統制辛企宗。

帶御器械潘永思偕行。朝奉大夫林杞除名。連州編管。坐提點福建路刑獄日。與成忠郎呂熙共殺張

政也。

事見三年五月己亥。

時言者以爲政本誘執苗傅。杞懼分其功而殺之。遂以杞屬吏。法寺奏杞。熙謀殺人。當斬。

詔貸死免決。刺熙配惠州牢城。而祀有是命。承信郎詹標初手執傅。及是亦坐獄。標辭不伏而死獄中。十一月已亥放還。標紹興九年六月丁亥。置官祀遺事。稱知建州某人與當軸爲姻。議於當軸下祀獄。此蓋指呂頤浩當考。

丁巳命從官舉可備監司者。金人至鎮江府。浙西制置使韓世忠已屯焦山寺以邀之。降其將鐵爪鷹李選。選者江淮宣撫司潰卒也。完顏宗弼遣使通問。世忠亦遣使臣石皋報之。約會會戰。世忠謂諸將曰。是閒形勢無如金山龍王廟者。敵必登此覘我虛實。乃遣偏將蘇德將二百卒伏廟中。又遣二百卒伏廟下。戒之曰。聞江中鼓聲。岸兵先入。廟兵繼出。敵至。果有五騎趨龍王廟。廟中之伏喜先鼓而出。五騎振策以馳。僅得其二。有一人紅袍玉帶。旣墜復跳馳而脫。詰二人者。卽宗弼也。旣而戰數十合。世忠妻和國夫人梁氏在行閒。親執桴鼓。敵終不得濟。復使致詞。願還所掠假道。世忠不從。益以名馬。又不從。時左監軍完顏昌在濰州。乃遣貝勒托雲趨淮東。以爲宗弼聲援。

宗弼至京口不得其日。案世忠碑云。相持四十有八日。而遁姓之遺史。世忠以四月丙申敗於建康。逆數之。其初與宗弼相遇。當在三月戊申。己酉之閒。據諸書。宗弼以三月癸卯去平江。王子隨常州則到鎮江。又必在壬子之後數日。以時計之。疑是三月十八日。今且附此。當求他書參考。

己未。上詣開元寺朝辭九廟神主。宰執百官皆扈從。自渡江至是。始有此禮。是日上御舟復還浙西。初。上在龍翔。主管亳州明道宮薛弼見呂頤浩。請平其直。以霽官產。頤浩從之。上在溫彌日。所費多仰焉。弼永嘉人。嘗爲光祿寺丞。熊克小廡云。駕留溫。每日所費不貲。皆取足於慶產之直。案正月二十八日省劄子。契勘已支與温州度。歷一千五百道變賣。訪聞温州祇候臨幸。於四縣科納見錢一十二萬貫。米二萬石。草一百四十萬斤。麥豆。

稱是僧道每人科納買度牒錢三貫文近又科配均羅二萬石有旨令本州分析開奏據此則温州科擾不一所謂取足於聚產之直恐無此理今略修潤附入

庚申詔昨金人犯侵州縣其投拜官除知通別取旨外餘並罷內統兵官以衆寡不敵致有潰散理宜矜恤可特放罪仍舊統押人馬時朝廷恐將士潰散者衆乘亂爲變故貸之

辛酉上御舟發温州晚朝執政登舟奏事上曰張浚措置陝西極有條理薦人用士持心向公張俊辛永宗皆言陝西將帥往往服浚謀略呂頤浩曰陛下雖失之杜充復得之張浚王綯曰張守嘗語臣浚好謀有大志嘗招諸將至臺講論用兵籌策今果能行所言真不易得上復言浚用孫渥代辛興宗按王擇仁等罪稱善者久之御營前軍將官楊劼叛劼本知濟南府宮儀裨將儀死餘衆隸前軍統制王玘玘自温州還至天姥寺劼率其徒復叛玘遣統領官林閏等追之將官武節郎李在與戰爲所殺

壬戌御舟次章安鎮故朝請郎張耒贈右文殿修撰故朝散郎晁補之朝奉郎黃廷堅宣德郎秦觀皆

贈直龍圖閣

耒宛邱人元祐起居郎黨籍除官第四人黃州安置補之任城人元祐吏部郎中除官第三人黃州監酒廷堅分寧人元祐著作佐郎除官第二人宜州編管觀高郵人元祐館閣校勘除官第一人橫州編管王明清揮磨第三錄云建

炎初贈黃魯直秦少游晁無咎張文潛俱直龍圖閣文潛生前自起居舍人出帶此職甚久亦一時有司稽考之失也案史耒乃贈右擢不知明清何以云然豈非初贈小龍而後覺其誤乃復改命如靖康之於范仲淹邪明清所云必有所據姑附於此更俟詳考又

詔故右司諫江公望監察御史常安民各官子孫二人時方褒錄元祐忠賢以未等四人爲黨籍除官之首而參知政事范宗尹言公望安民論事勁切故首及之

公望建德人事徽宗爲諫官除官第九十八人南安軍編管安民臨邛人事哲宗爲御史除官第十八人貴監衢州院江

常八月丁
丑再詣官

集英殿修撰知福州程邁以應副行在錢物有勞遷徽猷閣待制已而言者以爲祖宗特重職名未嘗妄予今邁不能仰體德意哀斂貢獻民不堪命當治其罪而反加以次對之職望亟賜改正仍詔大臣自今監司郡守應辦軍期有勞依祖宗舊制止進階官俟有大功顯著開加職名庶幾人益知勸上以爲然遂寢其命

乙丑上次臺州松門寨宰執奏事呂頤浩因言此行未審且駐會稽爲復須到浙右上曰須由蘇杭往湖州或如卿所奏往宣州朕以謂會稽只可暫駐若稍久則人懷安而不樂屢遷頤浩又曰將來且在浙右爲當免謀入蜀上曰朕謂倚雍之強資蜀之富固善但張浚奏漢中止可備萬人糧恐太少兩浙若委付得人錢帛猶可沂流而西至於糧斛豈可漕運頤浩曰若第攜萬兵入蜀則淮浙江湖以至閩廣將爲盜區皆非國家之有矣上曰當益進上流用淮浙權貨鹽錢以贍軍費運江浙荆湖之粟以爲軍食王綯曰議者但知輕議晉元帝還都建鄴不能恢復中原而多言入蜀便殊不知自秦用張儀至本朝遣王繼恩下蜀者八矣取輒得之不勞再舉則亦未可謂之便也范宗尹曰臣謂若便入蜀恐兩失之據江表而徐圖關陝之事則兩得之決擇取舍不可不審上曰然既而浚復上疏言陛下果有意於中興非幸關陝不可願先幸鄂渚臣當糾率將士奉迎鑾輿永爲定都大計上不許詔賜故資政殿學士許景衡家所做溫州官屋一區上因言朕自卽位以來執政中張慤第一忠直至誠遇事敢言無所回避其次則景衡若

郭三益則善人而已。是夕風順，御舟與宰執以下諸船先後行，不相見。第聞探者唱云：御舟在前，探者亦不知御舟遇淺幾覆，尙未至也。既而宰執入港復回。

丙寅，臺諫官亦皇遽回船，至港口始迎見御舟。

丁卯，右文殿修撰廣東轉運副使趙億言本路地瘠民貧，倉廩皆竭，乞宗室自遙郡刺史以上俸給人，從之。時太宗正司避敵，自虔州移廣州，故億以爲請。

紹興八年四月庚申，臣僚上言：新知袁州江少虞爲廣州通判，會太宗正司以南班宗室避盜，遷於嶺外，少虞身爲

俸貳，爲見敵兵渡江，附會運副葉宗鄂，沮辱皇族，不支請給，乃反鼓唱，誘人興起，保甲白晝操戈，謀害宗廟。一日殺宗正司親事官四人，尸填通衢，一城驚惶，幾至生變。賴鈞轄范寧喻以順逆，罷歸保甲，始得無事。今附見此，當求他書參考。

戊辰，湖北捉殺使孔彥舟擊鍾相，敗之。彥舟既入鼎州，時出兵與相戰，勝負略相當。彥舟得賊黨不殺，惟斷其指及耳鼻，縱之出，曰：汝父有神，能爲汝續，則再來，相得之，惡其彰己之妄，而養之密室。至是其黨亦生疑心，彥舟乃聚竹爲筏，又陽爲好詞，若將避相者，而陰遣人投其軍中，謂之入法，相信之，不爲備。彥舟乃乘筏夜渡，而使入法之人爲內應，大敗之，相棄妻子，竄入山谷，爲農人范顏所擒。彥舟乃執相及僞后尹氏，僞太子子昂，並檻赴行在。僞將相及用事之人皆梟首，相少子子義逃去，與其徒居洞庭湖。

鍾相之敗，趙姓

之遺史繫之三月戊辰，熊克小廡繫之四月癸未。案日麻傳芳奏狀云：三月二十六日辰時，遂破巢穴，生擒鍾相。戊辰二十六日也。或者相以戊辰之日敗，癸未之日生獲，亦未可知。今從捷奏附此。

己巳，賊方陷廣德軍，初方既爲劉晏所破，乃引兵欲趨宣城，道過廣德，入其郭，朝奉郎新通判真州權通

判王儔、迪功郎權簽書軍事判官李唐俊、文林郎宿州司戶參軍權司法潘僞、文林郎權知廣德縣韋績、迪功郎權丞蔣夔與權軍事皆死。後贈儔二官，唐俊等皆京秩。錄其家一人。

日屢及諸書皆不載此事。案王儔及潘僞家乞恩澤狀云：建炎四年正

月二十七日，故繫於此。日屢章續先贈宣義郎，紹興三年五月庚申與一子將仕郎蔣夔先與一子下州文學。三年八月，又引李唐俊例，贈宣教郎王德紹與四年正月乙卯贈朝請郎與一子恩澤潘僞同日贈承奉郎與一子下州文學。德家陳乞狀云：四年正月，准廣德軍權軍事權僞本軍通判僞家陳乞狀云：知通以下，並遭殺戮。案廣德知軍周烈去年十一月已爲金人所殺，未知此時權軍爲誰當考。

辛未，上次定海縣，顧縣爲金人所焚，惻然曰：朕爲民父母，不能保民，使至如此。王絢曰：陛下留杜充提兵四萬守建康，留周望提兵二萬守平江，非輕棄江浙而遠適南方，不幸充、望不稱任使，乃至如此。呂頤浩因言承平之久，士多文學，而罕有練達兵財，可濟今日者。上曰：前此太平，朝士若乘馬馳騁，言者必以爲失體，縱置良弓利劍，議者將以爲謀叛。絢曰：大抵文學之士未必應務，有才者或短於行，自非陛下棄取錄用，則舉世無全人矣。

是月，朝奉郎季陵充徽猷閣待制，知臨安府。陵去位數月，卽復職。知溫州，又除中書舍人，皆不赴。范宗尹力薦其才，乃有是命。修武郎劉綱爲武德郎，閣門宣贊舍人，綱位子也。

此以紹興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綱乞批，聖旨告狀修入狀，稱建炎四年三月在

淮甸與金人對壘，聞准降，到告教稱綱父子忠義勤勞，云云。諸書皆無此，恐是聞劾便宜書填，亦未可知。當考。

是春金左副元帥宗維右監軍希尹右都監耶律伊都皆在大同右副元帥宗輔在析津府即燕京遣貝勒

托雲率衆圍楚州守臣趙立乘城禦之不能下進圍揚州初敵陷山東左監軍完顏昌密有許封劉豫

之意會濟南有漁得鱉者豫妄謂神物之應乃祀之既而北京順豫門下生禾三種同本其黨指言以爲

豫受命之符乃使豫子僞知濟南府麟費重寶賂昌求僭立大同尹高慶裔左副元帥宗維心腹也恐爲

昌所先乃說宗維曰吾君舉兵止欲取兩河故汴京既得則立張邦昌後以邦昌廢逐故再有河南之役

方今河南州郡官制不易風俗不更者可見吾君意非貪土亦欲循邦昌之故事也元帥盍進此議無以

恩歸佗人宗維乃令希尹馳白金主晟晟許之宗維遂遣慶裔自河陽越舊河之南首至豫所隸景州會

官吏軍民於州治諭以求賢建國之意皆莫敢言曰願聽所舉慶裔徐露意以屬豫郡人迎合敵情懼豫

權勢又豫適景人也故進士張浚等遂共舉之慶裔至德博大名一如景州之故既至東平則分遞諸郡

以取願狀而已慶裔歸具陳諸州郡推戴之意宗維許之

張匯節要云劉豫之立或謂本郭州叛臣張綱中獻策於慶裔慶裔以三班奉職酬之復以爲已見獻於尼瑪哈非也金

人犯山東止以邦昌爲名不易官制風俗者其議素已定矣不然達魯豈敢擅許於人耶劉豫

撫意求於金慶裔懷私屬於豫其所由來漸矣非自剛中始也曠久在敵中當得其實今從之

士石子明戰於真定西山煙脂嶺爲所敗千戶劉慶孫砲折其脛由是解軍職換靜江軍節度使後除知

慈州初金太祖旻起兵以萬戶比都總管千戶比節度使百人長比刺史皆親押劄子授之謂之御畫及

罷從軍。對此換授。其後燕、雲諸民兵千戶百人長。但以家業或丁數定之。軍還則但爲庶民。或就軍中受代。則復爲一散軍而已。非御畫之比矣。蔚州民劉黑龍造妖起兵。旣而獲之。金人因捕黑龍。害及數縣。

夏四月癸酉。

(案)是月王申朔。

詔江西州縣嘗經殘破之家。並與蠲今年夏稅。旣而從衛三省樞密院取皇太后旨。

並秋料未輸者皆捐之。言者以爲政令不一。而吏不知所從。遂寢其令。

癸酉指揮日歷不載。以今年八月二十六日丙申臣僚上言修入。

中大

夫徽猷閣待制知明州劉洪道。中大夫直祕閣知臨江軍吳將之並罷。仍各貶秩二等。坐敵至失守也。洪道依舊充御營使司參贊軍事。言者因奏顯謨閣待制知袁州王仲薏投拜之罪。仍責仲薏爲忻州團練副使。潮州安置。

日歷仲薏與將之同章疏而不見行遣。紹興五年四月九日刑部檢舉狀稱仲薏坐留汪伯彥不赴貶所。及知越州日起發花石。責授散官。蓋隱之也。諸書皆無行遣本日。今因章疏附見。或可附八月甲申黃敷彥停官時。

降

授宣教郎直祕閣向子忞知明州。

甲戌。上御舟至明州之城外。御史中丞趙鼎言。吳越介在一隅。非進取中原之勢。荆襄左顧川。陝右視湖湘。而下瞰京洛。在三國必爭之地。宜以公安爲行關。而屯重兵於襄陽。以爲屏翰。運江浙之粟。資川陝之兵。經營大業。計無出此。願詔張浚未可長驅深入。姑令五路各守其地。犄角相援可也。

乙亥。上發明州。

丙子。次餘姚縣。海舟大不能進。詔易小舟。仍許百官從便先發。西京南路提點刑獄公事李允文轉運

副使陳求道請幸鄂州不許。允文又奏欲以所部往虔州。詔速還襄陽。

己卯。觀文殿學士提舉亳州明道宮朱勝非爲江西荆湖南北宣撫使。鄂州置司。勝非時在湖南。辭未肯受命也。勝非此除日歷不載。但於六月丁亥書。昨除江西荆湖南北宣撫使。指揮更不施行。案沈與求明年十月劾勝非章云。四月七日除宣撫使。故繫於此日。

庚辰。李允文所遣統領官安和敗鍾相餘黨於湘陰。獲其將裴宥。

癸未。上次越州。駐蹕州治。直龍圖閣都大提領水軍沿江措置副使朱芾罷。仍奪職。以言者論其諸事。

蔡京父子在江州。輕率自肆也。其所部海舟悉令統制官張道統押赴行在。初。浙西制置使韓世忠與

完顏宗弼相持於黃天蕩。而貝勒托雲圍揚州。朝廷恐守臣張績力不能支。許還屯京口。績不爲動。敵乃

趨真州。績。金壇人也。時托雲軍於北。宗弼軍於南。趙雄撰世忠神道碑云。烏珠軍於南。達賚軍於北。績也是時達安止在澶州。遣兵來援。張匯節要所記甚悉。今從之。世忠以海

艦進泊金山下。將戰。世忠預命工鍛鐵相連爲長綆。貫一大鉤。以授士之驍捷者。平旦。敵以舟噪而前。世

忠分海舟爲兩道。出其背。每綆一綆。則曳一舟而入。敵竟不得濟。乃求與世忠語。世忠酬答如響。時於所

佩金鳳瓶。傳酒縱飲。示之。宗弼見世忠整暇。色益沮。乃求假道甚恭。世忠曰。是不難。但迎還兩宮。復舊疆。

士。歸報明主。足相全也。呂頤浩聞敵窮蹙。乃請上幸浙西。且下詔親征。以爲先聲。而亟出銳兵策應。世忠

庶幾必擒烏珠。參知政事王綯亦言宜遣兵與世忠夾擊。上納之。

甲申。下詔親征。御史中丞趙鼎言。臣在溫臺。屢言當埃浙西寧靜。及建康之寇盡渡江。然後回蹕。今遠有

此舉必以韓世忠之報敵騎窮蹙。可以翦除耳。萬一所報不實。及建康之衆未退。回戈衝突。何以待之。時有妖人王念經者。聚衆數萬。反於信州之貴溪。鼎言饒信魔賊未除。王瓌潰軍方熾。陛下遽舍而去。茲乃社稷存亡至危之機也。直龍圖閣知潭州向子諲落職放罷。坐敵至失守也。既而中散大夫荆湖南路轉運副使賈收奏子諲督兵巷戰之勞。且言子諲已收潰兵復入城治事。上亦以子諲與其它守臣望風逃遁事體不同。乃復令知潭州以責後効。

子諲申命在五
月癸酉。今併書。

乙酉。御史中丞趙鼎爲翰林學士。自建炎初。置御營使。本以行幸總齊軍中之政。而宰相兼領之。遂專兵柄。樞密院幾無所預。呂頤浩在位。顯奏尤甚。議者數以爲言。上自海道還。鼎率其屬共論頤浩之過。會鼎復駁親征之議。頤浩聞之。乃移鼎翰林。鼎引司馬光故事。以不習駢儷之文。不肯就職。是日。歐方園宣州。方初自廣德軍去。引兵犯宣城。守臣李光遣兵馬監押呂執中。賈書招之。方佯受招。實欲攻城也。執中覺其詐。僅得脫歸。有衝前石振者。爲方所執。且告以城中虛實。方乃鼓行而前。及是至城下。光盡徙城外居民入城。時有建康潰散班直百餘人在城中。光因以其首王逸爲統制。令州官寓客分守城壁。僧道居民皆執仗登城。方攻之不克。光令一吏僞具守臣威儀登城。招方與語。方訴以糧乏。遂出米肉銀幣犒之。方睥睨不已。王逸曰。賊非退也。且未可解嚴。更當謹備。方果伐木爲攻具。遂圍城。矢注如雨。城中皆負戶而汲。先是諸邑民兵聚於城中。寧國民兵尤壯悍。每以手砲擊賊。賊甚苦之。然亦未退。江東宣撫使劉

光世遣前軍統制王德討王念經於貴溪。道出鄱陽。會淮西都巡檢使劉文舜爲李成所敗。渡江寇饒州。圍城甚急。守臣顯謨開直學士連南夫以蠟書請德解圍。德引兵赴之。壓壘而陣。文舜氣懾。請舍兵聽命。德僞許其降。誘文舜入城。執而誅之。

丙戌。御史中丞趙鼎、右諫議大夫富直柔等言。昨晚聞諸道路。以謂殘寇在昇、潤之間。車駕欲親御六師。爲追襲之舉。萬一已渡浙西。而敵騎起襲我之計。能保其必勝乎。詔據李光等奏。鎮江、建康等處金人已節次渡江。劄與諫臺官照會。

此或趙鼎未往翰林時所上也。但今日降出耳。范宗尹稱不必與臺諫官校。是非蓋指呂頤浩劄下照會事。前此未見。故特表出之。熊克小廬盡去前後。又止書李光奏鎮江。建康金人悉已遁去。

一句其失本指多矣。

戊子。韓世忠奏捷。上曰。金人侵犯以來。諸軍率望風奔潰。今歲知世忠輩。雖不成大功。皆累獲捷。若益訓練。卒繕兵。今冬金人南來。似有可勝之理。朕觀自古恃衆而敗。如尋、邑、昆陽之戰者多矣。范宗尹曰。臣觀自古臨敵取勝。皆有先定之謀。惟光武之敗尋、邑。東晉之敗苻堅。並非謀畫。全是天意。前此兵將望風奔潰。而今歲皆能力戰。此天意似稍回。更願陛下修德。庶幾天意必回。則天下之事不難爲矣。乃出世忠奏。命尙書省以黃榜諭中外。時敵衆十餘萬。

世忠碑云。烏珠自臨安勒三十萬騎北還。案此年大帥不出。衆帥分兵。一犯兩浙。一犯江湖。一犯川陝。恐其衆不能如此之多。今但云十餘萬。衆佚考。而世

忠戰士才八千。完顏宗弼求登岸會語。世忠以二人從見之。宗弼語不遜。世忠怒。引弓且射之。亟馳去。

詔涇原路第七正將向賣令所屬械赴宣撫處置使司軍前依法行遣用張浚奏也。賣從統制官秦公楚拒金人於百通城。公楚戰死。賣引衆遁去。懼罪走行在。故浚以爲請焉。

庚寅。御史中丞趙鼎爲吏部尙書。鼎力辭翰林。因臥家不出。詔以鼎剛毅有守。不可使去朝廷。故有是命。鼎不受。

辛卯。罷福建鈔鹽。令轉運使司官搬官賣。仍歲發鈔鹽錢二十萬緡。赴行在權貨務助經費。以淮浙鹽場復通故也。紹興八年十月王長所書可參考。詔李鄴家書令越州給付李邴。時邴坐鄴投降。亦奪資政殿學士。言者乞

罷四川榷鹽榷酤。以安遠民。自同主管川陝茶馬兼宣撫司隨軍轉運使趙開變茶酒法。怨詈四起。至是開復議更鹽法。言者遂奏其不便。且曰。如謂大臣建請。務全事體。必須更制。卽乞劄與張浚照會施行。詔以其章示浚。時鹽法未行。事得暫止。而酒課已爲軍食所仰。浚訖不爲所變也。日曆云。言者乞罷四川榷鹽榷酤。案改鹽法在紹興二年九月。此時

尙未行。當是方有此議。或者浚請於朝。言者遽及之而暫止耳。今略刪潤修入。簡克小廉附此事於甲申。恐誤。

壬辰。言者奏。陛下卽位以來。灼見禍亂之源。痛思懲艾。故於元祐黨籍。屢下詔旨。特加追敘。欲以竦動四方。觀聽甚盛。舉也。止緣使逐家各自陳乞。故或子孫零落。不能申請。或子孫雖在。而誥敕散失。至有誥敕具在。而爲有司以微文沮抑者。致使往往未被贈典。雖如呂公著。呂大防。韓維。蘇轍。顧臨。梁燾。張舜民。范

祖禹、王古輩，尙未霑昭洗之澤，其他可不言而知也。臣私竊恨之。夫名預黨籍，率皆一時之望，所歷官職，衆所共知，不容少有僞濫，而特命追復，又非尋常之比。謂宜詰命從中而下，使異數齊頒，四方改觀，豈以有司微文沮格邪？欲望睿斷，俾三省條具，不必更待逐家陳乞。疏奏，詔依德音，許本家自陳而已。

甲午，皇兄右監門衛大將軍忠州防禦使安時赴行在，賜銀帛五百匹兩。安時，孝詒子也。

孝詒，孟頫獻王子，增廣宋以淮康軍

節度使押赴軍前。

乙未，分行在樞貨務官吏之半於臨安府置司。

丙申，通議大夫守尙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御營使呂頤浩罷。先是，趙鼎復辭吏部尙書之命，且攻頤浩之過，章十數上。頤浩乃求去。上宣還之。前一日，頤浩入見，畢而東而立，不預進呈。上諭王絢等曰：「頤浩功臣，兼無誤國大罪，與李綱、黃潛善不同。朕嘗眷遇，始終不替。是夕，遂召給事中兼直學士院汪藻草制罷頤浩。制略曰：占吏員而有虧銓法，專兵柄而幾廢樞庭。下吳門之詔，則慮失於先時；請浙右之行，則力遠於衆論。遂罷爲鎮南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充醴泉觀使。後二日，復詔中外，以頤浩倡義勤王，故從優禮焉。時王絢與頤浩論頗同，乃累章乞免。於是范宗尹攝行相事，遂留會稽，無復進居上流之意矣。詔三省樞密院同班奏事。是日，浙西制置使韓世忠及完顏宗弼再戰於江中，敗績。宗弼旣爲世忠所扼，欲自建康謀北歸，不得去。或獻謀於金人曰：江水方漲，宜於蘆場地鑿大渠二十餘里，上接江口，

舟出江背在世忠之上流矣。宗弼從之。榜治城西南隅鑿渠。一夜渠成。次日早出舟。世忠大驚。金人悉趨建康。世忠尾擊。敗之。敵終不得濟。先是宗弼在鎮江。世忠以海舟扼於江中。乘風使篷。往來如飛。宗弼謂諸將曰。使船如使馬。何以破之。將軍韓常曰。雖然。見甲軍則自遁矣。宗弼令常以舟師與戰。舟多沒。常見宗弼伏地請死。宗弼貸之。乃揭榜募人獻所以破海舟之策。有福州人王某者。僑居建康。教金人於舟中載土以平板鋪之。穴船板以權槳。俟風息則出江。有風則勿出。海舟無風不可動也。以火箭射其竊篷。則不攻自破矣。一夜造火箭成。是日引舟出江。其疾如飛。天霽無風。海舟皆不能動。世忠舟師本備水陸之戰。每舟有兵有馬。有家屬有輜重。及是敵以火箭射其竊篷。火烘日曝。人亂而呼。馬驚而嘶。被焚與墮江者不可勝數。所焚之舟蔽江而下。敵鼓櫂以輕舟襲追之。金鼓之聲震動天地。統制官右武大夫成州團練使孫世詢武功大夫吉川防禦使嚴永吉皆力戰而死。世忠與餘軍至瓜步。棄舟而陸。奔還鎮江。聚兵沿江避兵之人。往往取其糧食。亦有得軍儲銀帛者。宗弼乃得絕江遁去。後贈世詢五官。永吉四官。仍並爲承宣使。錄其子世詢。開封人也。

謂雖獲世忠碑載此事。但云風弱帆緩。敵得以輕制渡去。全不載世忠敗績及金人火攻等事。蓋諱之也。孫觀作世忠墓誌云。敵乘南風縱火抗舟師。差近事實。今從沈與求劾范宗尹章疏。趙銜之遺史及中興姓氏錄。世詢傳修入。中興大事記。張俊以孤軍敢與金戰。而有明州城下之捷。陳思恭遺擊於吳縣。而有太湖之捷。牛皋遺擊於荆南。而有寶豐之捷。岳飛遺擊於荆南。而有靜安之捷。而韓世忠捷於鎮江。敵勢尤爲窮蹙。雖海舟無風。天時未順。而頭浩固請幸浙西。下詔親征。兵勢稍張。而敵自是不敢復過江矣。

丁酉御筆趙鼎依舊御史中丞鼎卽出視事。

戊戌出米七千斛賜明州民居爲敵所焚者。

降授朝議大夫徽猷閣待制御營使司參贊軍事劉洪道

落職提舉亳州明道宮坐失明州再責也時宜州觀察使浙東馬步軍副總管張思正亦降充武功大夫

康州刺史詔州居住。

思正之既日歷不載此以紹興元年七月二十三日刑部檢舉狀修入狀云緣臣僚上言爲與劉洪道失守明州故併附於此未見本日

己亥詔戶部侍郎葉份兩浙轉運副使陳谷瑞同往湖州措置催督錢糧赴行在。以吳興獨不被兵故也。

日歷載元降指揮止云在浙西措置今以五月己酉臣僚上言增入

先是宣撫使周望已用便宜添差朝請大夫李弼儒爲轉運副使。又遣朝散大

夫蔡伸於鄉村括糴而不償其直論者以爲言於是弼儒與伸皆罷。御前右軍都統制張俊爲浙西江

東制置使以所部收招羣盜命後軍統制陳思恭隸之且令兩浙宣撫使周望以其兵屬俊自劉光世韓

世忠外諸將並受節度時世忠雖已奏捷而自常潮潤者皆云敵於蔣山雨花臺各割大寨抱城開河兩

道以護之及穴山作洞爲避暑之地而采石金人已渡復回者疊疊不絕給事中兼直學士院汪藻言今

且五月比常年敵已去月餘今反去而復回其欲留建康明甚請及五六月我師便利之時會諸將與世

忠一舉掃除使之終身不敢南向雖聞近遣張俊提兵過江節制浙西人馬以爲策應此固陛下長算也

不知俊果有慨然立功之志乎望專遣使臣數人賈宸翰兼程至襄鄧荆湖以來迎張浚軍令分數萬人

順流而下敵人見上流之師突然而至必破膽奔潰此制敵一奇也如其不然八九月間氣候稍涼彼得

志矣。機會一失，雖悔何及。於是張浚已西歸，而藻蓋未知也。

藻所上疏，不得其日，但云今且五月，又云世忠奏據近二十日當是五月初間，今因遺張俊行附見。

辛丑，詔比年爵賞失實，名器寔輕。自今將帥監司，毋得乞空名告敕。如實有功，保奏推賞。大臣出使亦如之。詔諸路曾經殘破州軍發解舉人，以靖康元年就試終場人數爲率，紐計取放。

日歷不書，此據紹興元年六月十日禮部奏駁宣州

發解附試

人狀修入

是月，尙書戶部侍郎李迨爲江浙諸路發運使。

此據本部題名。

宣撫處置司節制軍馬李允文承制以直龍圖

閣知蔡州程昌寓權知荆南府。初，昌寓之離蔡也，以統制官杜湛統領官邵宏淵等將蔡兵二千自隨。至漢陽，時羣盜縱橫，允文以便宜檄昌寓權湖北帥事。昌寓因以湛權馬步軍副總管。時公安、石首、松滋、豐陽諸縣皆爲賊所據，而賊首李令戎屯松滋之尹店市。於是昌寓遣湛渡江擊賊，又遣迪功郎崔嗣義將兵五百復取公安軍。昌寓卽權授嗣義承務郎。久之，詔補正。其吏士推恩有差。

昌寓爲李允文檄權荆南，此據紹興六年五月十三日諫官乞改正

狀修入，狀稱允文幹官富誼受昌寓金銀等物，轉與允文富考。杜

滿渡江在今年五月乙巳，崔嗣義補正在紹興四年三月壬戌。

金人犯江西者，自荆門北歸，留守司同統制牛皋

潛軍於寶豐之宋村，擊敗之。京西捉殺副使王俊以舉爲武功大夫和州防禦使，充五軍都統制。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十三

【建炎四年】五月壬寅朔，詔孟鑿景靈宮，令平江府、溫州、福州、潮州准此。朝奉郎劉蒙為浙西江東制置司隨軍轉運使，蒙建議於浙西民閒預借秋料苗米許之。

此據今年五月壬子沈與求奏狀，修入與求乞贖此令，其從遂當考。

顯謨閣直學士翟汝文既告老，至是有詔召汝文，而言者奏其慢上廢法，且卵翼皆蔡京不可用，命遂寢。

癸卯，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張汝舟特選一官，初上過明州，汝舟應奉簡儉，粗能給足，至台州而守臣直顯謨閣，晁汝為儲峙豐備，論者以為擾民，乞行賞罷，以示好惡，及是進呈，范宗尹曰：「若黜汝為，則盧知原、宋輝皆當貶矣。」臣觀近歲宰相一罷，則凡經遷擢者悉皆擯斥，目為其黨，不復進用，遂分彼此，更相憎嫉，上曰：「朝廷人材豈有易相一切進退？」（案）此句上下文疑有脫誤。第以簡儉褒汝舟，則好惡自明，如汝為輩不必皆

黜，乃進汝舟一官，其實宗尹陰佑汝為，故有此論。

甲辰，參知政事權樞密院事范宗尹為通議大夫，守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御營使。

日麻宗尹在內

兼帶知樞密院事，而玉堂制草無之。（案）

宰相兼樞在六月甲戌日，屢恐誤。

時江北、荆湖諸路盜益起，大者至數萬人，據有州郡，朝廷力不能制，盜

所不能至者，則以土豪潰將或攝官守之，皆羈縻而已。

〔案〕諸路鎮撫使桑仲、李成、孔彥舟、薛慶皆起於羣盜，翟興、劉位皆土豪，李彥先、郭仲威皆潰將，吳玠、趙霖、馮長皆皆攝

官朝廷及大臣出使所除，惟趙立、陳規、解潛、岳飛、范之才而已。

宗尹以爲此皆烏合之衆，急之則併死力以拒官軍，莫若析地以處之，盜有所

歸，則可以漸制，乃言於上曰：昔太祖受命，收藩鎮之權，天下無事百有五十年，可謂良法。然國家多難，四方帥守事力單寡，束手而莫知所出，此法之弊也。今日救弊之道，當稍復藩鎮之法，亦不盡行之天下，且裂河南、江北數十州爲之，少輿之地，而專付以權，擇人久任，以屏王室。羣臣多以爲不可，宗尹曰：今諸郡爲盜據者以十數，則藩鎮之勢駸駸成矣。曷若朝廷爲之，使恩有所歸，上決意行之，遂以爲相。宗尹時年三十三，自漢、唐及國朝宰相，未有如是之年少者。故事，命相必進三秩，至是宗尹纔遷二官，蓋汪藻再失之。

乙巳，起復承務郎張斛言淮南兩路，見有歸正人守官或寄居者，慮人情猜忌，安生事端，望量移入以兩州軍，各令自言願往何州居，止從之。

斛已見二年三月辛卯

時給事中兼直學士院汪藻亦言自東晉以來，中原失據，

故江南北僑立州郡，納其流亡之人，比金人入寇，多驅兩河之民，列之行陣，號爲簽軍，彼其劫質以來，蓋非得已。今年建康、鎮江爲將臣所招，遁歸者無慮萬人，此其情可見。莫若用六朝僑寓法，分浙西諸縣，皆以兩河州郡名之，假如金壇謂之南相州，許相州之人皆就金壇而居，其它類此，俟其入寇，徐以其職招

之。彼既知所居各有定處。粗成井邑。父兄骨肉。親戚故舊。皆在。亦何爲而不歸我哉。況浙西州縣。昨經殺戮之後。戶絕必多。如令有司籍定田產頃畝。以僑寓之人。計口而給。俟稍安居。料其丁壯。教以戰陣。皆精兵也。必爭先用命。永無潰散。與夫從彼驅虜。反爲我敵者。其利害豈止相萬哉。

疏不得其時。因斛疏附見。

丙午。集英殿修撰主管亳州明道宮鄭僑。年添差通判宣州。僑年億年弟也。以其家流落爲請。故特命之。已而言者以爲故事。未有以論撰之職。而佐藩州。乃降充直祕閣。

丁未。詔越州投拜官已放罷人。令吏部並與何人差遣。先是有詔貸浙東官吏降賊之罪。

正月丙辰案。此詔在正月丙辰原本。

作五月說。今據前文改正。

而知越州傅崧卿復奏罷之。

三月庚申。

左司諫黎確論其本脅從。又言國家失信可惜。故有是命。

是日。金左副元帥宗維與諸會分往山前後草地避暑。先是大同尹高慶裔自東平還雲中。言推戴劉豫之意。宗維復令慶裔馳至東平。問豫可否。豫陽推張孝純。宗維報曰。戴爾者河南萬姓。推孝純者獨爾一人。難以一人之情。而阻萬姓之願。爾當就位。我當以孝純輔爾。其議遂決。宗維與右監軍希尹。右都監耶律伊都同之。白水泊避暑。於是右副元帥宗輔之。儒州望雲縣之望國崖。右監軍昌留居維州。而完顏宗弼自江南還屯六合縣。

戊申。濠州土豪王惟忠自韭山寨率衆歸於節制軍馬劉位。惟忠鍾離人。先是軍興。詔許軍民自保。惟忠

乃據韭山爲寨。壘石爲城。周圍四里。民之願依者凡萬餘人。屢與羣盜戰。金人以孫興知濠州。三年十一月。屬縣皆聽興僞命。惟忠獨不從。至是棄山寨歸於招信縣。位以惟忠爲左軍統領。

己酉。權知光州吳翊奏東京陷。又奏杜充在南京受劉豫節制。

庚戌。上謂輔臣曰。朕待充至厚。胡爲乃爾。王紉曰。陛下去秋若不相充。無知之俗。至今必以爲恨。彼自失節。國家何傷焉。詔三省樞密院官輪修時政記。以同班奏事。故革舊制也。

辛亥。上謂大臣曰。從班人極少。卿等當共議。務取其實。不厭多也。今乘輿服御。悉從簡儉。除一省郎。未至甚費。苟得其人。其利溥矣。范宗尹曰。用人之法。須擇可爲執政者。方除從官。可爲從官者。方除省郎。則選精而真材出。上曰。善。武略大夫閣門宣贊舍人江東宣撫司前軍統制王德爲武顯大夫。忠州刺史。錄斬劉文舜之功也。是日。朝請郎直龍圖閣。統領赤心隊軍馬劉晏及成方戰於宣州。死之初。宣州圍急。朝廷命統領官巨師古統兵三千人。自平江往援。又命晏自常州以所部赴之。晏始至城下。未安營壘。乘賊不意。自城南轉城西。直趨城北。以擗方之帳。方大驚退走。晏恃勇欲生致方。乃單騎追之。賊見官軍不多。乃自駱駝山設伏。以斷其歸路。方率親隨迎戰。晏力不能敵。退還。至天寧寺前。馬陷淖。不可出。橋左有伏賊。以鈎槍搭晏。晏猶手殺數十人。以無援而被害。師古踵至。連戰不勝。遂引衆入城。事聞。贈晏龍圖閣待制。官其四子。爲立廟。曰義烈。歲時祀之。

壬子，徵猷開直學士知成都府盧法原爲吏部尙書，戶部侍郎葉份試戶部尙書。龍苑小原葉份除尙書在三月，今從日原。龍圖

開直學士知洪州胡直孺試刑部尙書，徵猷開學士知泉州謝克家試工部尙書。時法原始離蜀。法原明年十一月十一

月壬子克家前自台州入爲尙書，未幾去。至是范宗尹再引用之。中書舍人葉審禮試尙書吏部侍郎。

給事中汪藻試兵部侍郎，仍兼直學士院。時從官隨駕者，惟審禮及藻兩人，佗在道未至也。尋又詔審禮

兼直學士院。日原已已審禮兼直學士院。案此月二十三日甲子分錄詔書，係審禮所草，不應除命乃在其後，疑是十八日已未降旨，而日原誤繫之二十八日也。今且附此。中書舍人李正民、右諫議

大夫富直柔、徵猷開待制李擢並試給事中，徵猷開待制席益、胡交修並試中書舍人。大常少卿陳猷

充徵猷開待制，兼侍講。左司諫黎確試右諫議大夫，監察御史吳表、臣守右正言。直龍圖開辛炳爲

起居舍人，直龍圖開解習爲太常少卿。王明清揮鞭後錄：靖康中有解習者，東州人，爲郎於朝，未嘗與人接談，敵騎南寇，西北關帥守時相以爲誦厚不泄，謂沈驚有謀，遂除直龍圖開，知河中府，竟沒於難。世

人以譏否撥編者多，而習乃以錯口喪軀，費所未聞也。案史習以靖康元年六月，自右司員外郎除直龍圖開，知河陽，自後不見除日，而當年十一月河陽之陷，守臣燕瑛出奔，則死難非習也。明清錄證。宣教郎陳與義守尙

書兵部員外郎，與義希亮曾孫。希亮，眉山人，嘉祐太常少卿。宣和末，嘗爲符寶郎，坐王黼累斥去。至是再召。朝議大夫

添差通判衢州侯延慶行尙書都官員外郎。是日，金人焚建康府，掠人民，鹵財物，執李棧、陳邦光，自靜

安渡宣化而去。時完顏宗弼屯六合縣。敵之輜重自瓜步口舳舻相銜。至六合不絕。建康城中悉爲煨燼。稅道死。宗弼以邦光歸於劉豫。淮南宣撫司右軍統制岳飛聞敵去。以所部邀擊於靜安。勝之。飛還屯溧陽。後軍統制劉經欲殺飛而併其軍。飛誘經殺之。初。金人既渡江。淮東猶無警。安撫使直寶文閣張鎮尙守揚州。節度濠州軍馬劉位領衆在橫山軍中。惟飲博而已。逮金人據六合。於是真州爲羣盜所擾。不可居。守臣王冠率軍民渡江。駐於溧水。溧陽之間。敵又入真州。而揚州亦不可守。張鎮乃棄揚州。敵在建康凡半年。自采石至和州。道路往來不絕。宗弼既犯浙西。和州粗留兵戍守。然無一官軍乘虛至城下者。水軍統制邵青屯竹篠港。諜知建康敵騎絕少。欲引兵入之。會青爲牛所傷。瘡甚。遂不能行。有都團練德結衆欲殺金人。部勒已定。前期爲其徒所告。德舉家被害。兵馬都監金沔死之。岳飛之擊敵於靜安也。通直郎權通判建康府錢需糾率鄉兵邀敵之後。遂從飛入城。因權府事。

此時建康守臣諸書皆不見。日麻紹興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己亥。右奉議郎主管江州太平觀

錢需狀。朝廷委在建康。首尾四年。糾率鄉兵。掩殺蕃人。隨岳飛收復本府。而權府買及三月任滿已替之後。不期與李光不足。遂蒙奏劾。送提刑司體究。大理寺看詳。係蕃人。退後入城約法。上書詐不實。該恩厚免。奉聖旨與改正。以建康知府題名考之。趙繼八月四日到任。需所稱權府買及三月。當是五月初間。故擊於此日。日麻紹興二年六月十日。李光申通判。錢需七月十一日成資。過數其到官。當在今年七月。未知此時爲何官。故且云權通判。俟考。

詔起復故官。知建康府。邦彥不能行。
邦彥知建康不見。除日五月十四日。降旨。趣行。今因事去。建康附見。

夜有赤雲互天。其中白氣貫之。犯北斗及紫微。由東南而散。殿中侍御史沈與求言。此天愛陛下。出變以示警也。願陛下隨宜措置。略修宗廟。

陵寢之祀。多遣親信之臣。迎護柔德帝姬還宮。及取越王之子。使奉朝請。擇謹畏儒臣教之。又天子所在。謂之朝廷。今號令出於四方者多矣。盡假便宜。卽同聖旨。然其大者。虔州一朝廷。秦州一朝廷。號令之極。至爲詔矣。願條約便宜事件。度其緩急。特罷行之。申節張浚等。止降指揮。勿爲詔令。防守者。國家之大計也。願採酌羣臣之議。擇其便利。斷自聖心。汲汲行之。論相者。天子之職也。願以所屬意之臣。親御宸翰。禱於天地。占而用之。仍舉行開寶故事。使參知政事得與宰相輪日知印。又論劉光世軍民。及罷浙西預借苗米置諸軍功罪簿等事。詔三省以次施行。

劉光世軍名見六月丁丑浙西預借米已見此月壬申宣功罪簿見此月戊午今但舉其略與求所言越王之子乃崔昭祖明年十月戊子行遣

癸丑。端明殿學士同簽書樞密院事張守。參知政事守。旣秉政。范宗尹語之曰。今日國勢。正如人之疾病。沈痼方篤。稍施駛藥。立有顛仆之患。要使施設有序。勿遽勿亟。當相與戮力。啓沃上前。廣言路。拔賢才。節財用。惜名器。抑僥倖。左右彌縫。庶乎其可也。御史中丞趙鼎爲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兼權御營副使。自黃潛善。呂頤浩繼相。凡兵政悉隸御營使司。事權旣分。又再經大變。文移紛亂。至是樞密未置。長而。同知院事周望在臨安。鼎始檢故事。舉行以正西府之體。監察御史張廷壽守殿中侍御史。詔戶部賜韓世忠白金三萬兩。爲犒軍之用。言者以朝班多闕。請命臺諫及左右司郎官已上。各薦士二人。仍令執政同擇在外侍從。雖在謫籍。別無大過。而政事才學實可用者。廣行召擢。以備獻納論思之職。從之。於是范宗尹爲政。多引用靖康圍城得罪之人。故言者以爲請。此恐是妄論。建言當考。

甲寅。金人陷定遠縣。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保寧軍承宣使節制淮南軍馬閻勅爲所執。初。山東盜起。濮州人史康民因迎神會有繖扇儀從之物。藉以爲資。遂擁衆作亂。轉至淮南。往來於淮。泗間。有張文孝者。在其軍中。後畔康民。殺康民父母。自爲一軍。勅之節制淮南也。自山陽渡淮至泗州。文孝出城迎拜。勅甚喜。與文孝偕至招信縣。節制軍馬劉位禦之。文孝戰不勝。與勅往濠州。屯於黃連阜。文孝名爲迎勅。實挾勅也。是時康民屯於韭山。文孝往攻濠州。康民乘虛掩黃連阜。破其寨。邀勅以歸。屯於定遠縣。勅猶以節制之職。傳檄河南諸郡。敵將周企在壽春。僞知濠州孫興以告企。遣其將趙壽統兵自渦口渡淮。是日入西門。康民出兵迎敵。大敗而歸。壽已自北門入。執勅而去。是役也。康民幾死。使臣趙宏救之得免。宏。湯陰射士也。初爲岳飛部曲。勅從飛假之。勅至南京。金人欲降之。不可。欲以爲京東安撫使。又不可。敵怒。敲殺之。訃聞。贈檢校少保昭化軍節度使。謚壯節。

此據趙銜之遺史增修遺史但云金人周大師據日曆今年十二月癸未壽春府所奏即漢兒周企也癸稱四月內濠州告急而遺史勅之死在五月十三日

甲寅。相去不遠。今從遺史。又云。執勅者濠州周大師。而奏稱北人遺書在定遠縣見陣書。即周大師。亦未可知。疑不能明也。

是日。統制官巨師古與戚方戰於宣州城下。方三戰三

敗。遂引去。宣州受圍。凡二十有九日。方既去。城之東壁摧裂者數十丈。

乙卯。參知政事王綯充資政殿大學士。提舉萬壽觀。兼侍讀。綯力勾免。上雅重綯。御筆除綯資政殿學士。范宗尹進呈。上曰。綯嘗爲朕官寮。事朕始終如一。不欲令還。遂去。故有此除。宗尹曰。故事已嘗任資政殿而除執政。若不以罪去。則必進職名。乃以綯爲大學士。朝奉郎趙霖知和州。始完顏宗弼既渡江。和人共

推兵馬都監武德大夫宋昌祚權領州事。率軍民固守。逮敵北歸。復圍之。禁軍左指揮使鄭立亦拳勇忠憤。共激士卒。晝夜備禦不少怠。閱數日。宗弼親督衆攻城。軍士胡廣伏城東北角。發強弩射之。中其左臂。宗弼大怒。登時擊破之。

此據歷相記歷
關死事修入

昌祚與權通判州事。奉議郎唐景。歷陽令。審譽。司戶參軍徐銑。歷陽

尉成忠郎邵元通皆死。譙樓上敵裂其屍以徇。時士多不降。潰圍而出。保州之西麻湖水寒。推鄉人一二豪者爲統制。霖時在江東。聞關赴難。軍民言於朝。故命爲守。後贈昌祚三官。錄其二子。景銑。元通皆推恩。有差。霖嘗爲直徽猷閣。坐賊廢。

歷相記歷陽死事云。朝廷卽除趙景和州鎮撫使。買直清知和州。張孝詳記。霖死事亦同。〔案〕史趙霖實領和州無爲軍。而滁州乃劉位所領。又買直清以紹興二年二月癸酉自起復。

右宣教郎新江東安撫大使司準備差遣。用霖奏通判和州。相孝詳皆土人。所記宜不謬。不知何以與日麻不合。

三省奏報金人渡江盡絕。詔新知建康府權邦彥疾急入

城。撫定軍民。邦彥卒不行。

丙辰。尙書吏部侍郎高衛充顯謨閣待制。知虔州。衛從行宮在虔。故就命爲守。是日。荆南安撫使解潛

始至枝江。據潛紹興三年六月乞除代狀云。建炎四年五月十五日到任。故繫於此。

丁巳。詔劉光世移軍捕賊方。初。朝廷聞登。菜多積粟。會沿淮水陸捉殺使李彥先自東海縣遣使至行

在。彥先入海事。見三年正月。范宗尹欲委彥先用海舟轉輸。以助軍食。輔臣進呈。宗尹慮舟爲金人所得。上曰。此非所慮。

但登萊道梗。今既未能優卹。反責輸粟。於理未安。遂止。輔臣退曰。聖慮高遠。非羣臣所及。

(中興聖政臣) 留正等曰。聖人之於

民。將有以勞之。必先有以佚之。將有以取之。必先有以予之。則民不怨。澤未浹而賦斂無厭。豈所謂勞來安定之術哉。艱難以來。山東道梗。太上皇帝慨然念德澤之不及。憫恤之未能。其心未嘗不欲固結東民。以圖恢復之效。而大臣慮不及遠。乃欲轉輸登萊之粟。以助軍宜。聖意之所不取也。

是日。楊勅引兵犯松溪縣界。爲民兵所拒。不得入。還犯婺州。迫處州。守臣右朝請大夫兼管內安撫使梁頤吉募能說賊者。布衣章雲就應命。遇於荆坑。賊許諾。既至城下。官軍掩至。賊以爲賣己。遂殺

雲。就入其郭。頤吉遁去。頤吉。蕪子。雲。就。麗水人也。

處州守臣梁管內安撫。諸書不載。今以紹興六年七月九日頤吉乞改正題名狀修入。

戊午。殿中侍御史沈與求試侍御史。詔復置權尙書六曹侍郎。如元祐故事。位太中大夫上。請給視中書舍人。告謝日。卽賜三品服。滿二年爲眞。補外者除待制。未滿除修撰。時宰相范宗尹建言。自崇寧罷權侍郎之後。庶官進用。有不可任以給舍者。則正除侍郎。超躡太甚。請復舊制。以待資淺新進之人。故有是命。詔樞密院以功罪簿授諸將。隨事卽書之。師還日。繳申本院。不得續添。以革冒濫。用沈與求奏也。

初。上在明州。諸班直爲亂。既誅爲首者。遂廢其班。

事見三年十一月壬午。

及還會稽。乃命御前中軍統制辛永宗更選

兵三百人直殿巖。然皆烏合之衆。至是。趙鼎因奏事。陛下初卽位。議復祖宗之政。至今未行一二。而祖宗於兵政最爲留意。熙寧變舊章。獨不敢議。蓋自藝祖踐祚。與趙普講明利害。著爲令典。萬世守之。不可

失也。昨明州班直緣訴事紛亂，非其本謀，乃盡廢之。是因咽而廢食，今諸將各總重兵，不隸三衙，則兵政已壞，獨衛兵彷彿舊制，亦掃蕩不存。是祖宗之法廢於陛下之手，臣甚惜之。仁宗時親事官謀不軌，直入禁廷，幾成大禍，既獲而誅，不復窮治，未聞盡棄之也。上悟，尋復舊制。

熊克小廩云：寧執奏事，趙鼎留身云云。案：閣門令執政官不許留身，或是鼎因典謝而奏此。

也。今削去二字。

庚申，故責授安化軍節度副使趙野追復資政殿學士。右諫議大夫黎確奏：野爲杜彥所殺，且言野在宣和間不受贈遺，門無襍賓，乞加褒贈。詔用確言，仍官其二子。確嘗爲野所薦，論者非之。

此據紹興二年三月沈與求劾確增入。

辛酉，詔侍從臺諫並赴都堂集議分鎮利害。

壬戌，詔行在職事官及蓋務官子弟並赴國子監別試。直龍圖閣知宣州李光以守禦之勞，陞右文殿修撰。

癸亥，朝奉大夫陳桷提點福建路刑獄公事，桷嘗爲尚書郎，以學行稱。范宗尹奏：今所除用多儒生，欲兼用才吏，以備緩急，使令故不留桷行在。上曰：才吏亦不可無，但勿令太多。前呂頤浩當國，純用掎克之吏，如變賣度牒，計置錢物，雖有寬恤之名，而實皆掎克也。

（中興聖政）臣留正等曰：甚哉掎克之吏之爲斯民害也。蓋其處心積慮，惟在於損下益上，凡可以取於民者，雖剝膚抽筋，無

所不爲，而民之咨怨，初不違恤之人也。其可加之斯民之上乎。

右文殿修撰知常州周杞罷，敵之入寇也。杞棄城走，至是言者論其苛虐，浙

西制置使韓世忠亦奏杞殘刻害民。乃罷之。仍奪其職。詔河南、北、陝西、淮南流寓士人許於所在州附試。每二十人解一人。仍召文臣二員。委保結除名罪。所保毋得過二人。用都官員外郎侯延慶請也。太尉御營副使劉光世言。臣獨立寡與。不善奉人。杜充當權。求一節制。卽能殺人。遂因申明軍事。頻觸其怒。幸陛下保容。而大臣切齒恨臣。未嘗一日忘念。含沙射影。尙能殺人。況當路大權。生死在手。臣不容無懼。病軀晚景。何以堪任。伏望斷自睿志。令臣守本官致仕。詔不許。

光世此疏。似指呂頤浩言之。然此時頤浩罷相已近一月。未知光世何時所上。當考。

甲子。詔曰。周建侯邦。四國有藩垣之助。唐分藩鎮。北邊無夷狄之虞。永惟涼渺之資。履此艱難之運。遠巡南國。久隔中原。蓋因豪傑之徒。各奠方隅之守。是用考古之制。權時之宜。斷自荆淮。接於畿甸。豈獨植藩。離於江表。蓋將崇屏翰於京都。欲隆鎮撫之名。爲輟按廉之使。有民有社。得專制於境中。足食足兵。聽專征於闔外。若轉移其財用。輿廢置其屬僚。理或應聞。事無待報。惟龍光之所被。旣並享於終身。苟烈功之克彰。當永傳於後裔。尙賴連衡之力。共輸夾輔之忠。詔詞直學士院茶密禮所草也。先是范宗尹言。從官集議分鎮事宜。請以京畿、淮南、湖北、京東、西地方並分爲鎮。除茶鹽之利。國計所繫。合歸朝廷。置官提舉。外宅監司並罷。上供財賦。權免三年。餘令帥臣移用。管內州縣官許辟置。知通令帥臣具名奏差。朝廷審量除授。遇軍興聽從便宜。其帥臣不因朝廷召擢。更不除代。如能捍禦外寇。顯立大功。當議特許世襲。始宗尹等議卽令世襲。上曰。未須爾。輔臣奏江北殘破。若不許世襲。恐不能死守。上曰。便令世襲。恐太重。俟

其保守無虞。然後許之。宗尹曰：「當如聖訓，臣等慮所不及。」

（呂中大事記）自范宗尹裂請侯爲鎮撫使，而李成敢於犯江浙，桑仲敢於窺蜀，紹興以來，雖李成摧破，張用招安，李尤

文革，而孔彥舟據鄂，馬友據潭，范汝爲據建州，楊慶據重湖，曹成、李宏在湖南，江西之聞，鄂、慶、夔、富、劉、掠南雄、英、韶諸郡，而內郡之民皆盜矣。

侍御史沈與求等共劾同知樞密院淮南兩

浙宣撫使周望脫身先遁，致失蘇、杭。詔望以本官提舉江州太平觀，其親兵隸御營前軍統制王慶。先是，上與輔臣言及望，張守曰：「三吳之人，恨不得食其肉。」上曰：「此不可全罪望，乃朕不知人之過。既而言者不已，乃降望爲祕書少監分司，衡州居住。」詔軍民殺耕牛者抵死。朝散大夫直祕閣通判楚州賈敦詩除名，連州編管。坐嘗欲爲書降敵，爲守臣趙立所按也。

乙丑，武略大夫忠州刺史閣門宣贊舍人知河南府充京西北路制置使霍興爲河南府孟汝唐州鎮撫使，兼知河南府。時河南已爲敵所據，興寓治伊陽山寨。右武大夫忠州刺史知楚州兼管內安撫使趙立爲楚泗州連水軍鎮撫使，兼知楚州。時完顏宗弼自六合歸，屯於楚州之九里徑，欲斷立糧道，立又大破之。先是，劉豫在東平，遣立故人葛進等費書誘立，令貢稅賦，立大怒，不撤封斬之。已而又遣沂州舉人劉偁持旗榜招立，具言金人大軍且至，必屠一城生聚，立令將出就戮。偁大呼曰：「公非吾故人乎？」立曰：「吾知忠義爲國，豈問故人耶？」趣令轡以油布，焚死市中。且表其旗榜於朝。由是忠義之聲傾天下，遠邇嚮風下之。淮南兩浙宣撫使司統制軍馬權知滁州，劉位爲滁濠州鎮撫使，兼知滁州。時滁州爲賊張文孝所據，而敵將孫興在濠州，位猶與其徒居橫山寨，已而敵將之在壽春者召興還，北將校朱式率軍民請

兵馬都監李玠權知州事。玠用司戶參軍江洵武謀，因投拜官張宗望及僞知州陳浩然於獄，復用建炎年號，以洵武權通判。朝奉郎知和州趙霖爲和州無爲軍鎮撫使，兼知和州。宣教郎權知光州吳翊爲光黃州鎮撫使，兼知光州。仍賜三品服。右武大夫忠州防禦使李成引衆在舒州，卽以成爲舒蘄鎮撫使，兼知舒州。成雖受朝命，稱兵如故。浚淮水陸都捉殺使李彥仙在東海縣，卽以彥仙爲海州淮陽軍鎮撫使，兼知海州。先是秉義郎馬士宗僑居海州，金人使持檄書招彥仙投拜，彥仙執士宗以聞。前一日，詔士宗除名，編管韶州，而彥仙有此命。拱衛大夫福州觀察使知高郵軍薛慶爲承州天長軍鎮撫使，兼知承州。始議以慶兼領二軍，而名不稱，乃陞高郵軍爲承州，以秦州興化縣隸之。慶故爲盜時，嘗掠於通泰，及作守，則重稅往來，民甚怨之。承楚相距有樊梁等三湖，綿三百里，水賊張榮往來其中。榮梁山濼取漁人聚衆梁山濼，有舟數百，嘗劫金人，杜充爲東京留守，假榮官至武功大夫忠州刺史，軍中號爲張敵萬，金人之陷揚州也，榮乘閒以舟師自清河而下，滿舟皆載糧食，駐於蘆潭湖，積麥爲城，以泥傅之，漸有衆萬餘，慶與榮通和，承州賦輸皆得達，而立不與之通，賦入路絕，由是楚州乏食。朝奉郎盧仲監行在都進奏院，自軍興此官久廢，至是始除之。

日麻紹興二年閏四月十五日湖州奏，編管人前朝奉郎盧仲，該元年九月大禮赦，乞量移而不見事目，進奏院題名，建炎四年盧仲紹興二年徐立之，而亦不載。

仲除罷日月（案）仲建炎三年隨崔縱北使逃歸，爲烏珠持

燒書至明州行在，後來不知至何事，編管今併附此，俟考。

棄城而去。

是日，楊勅破松溪縣，權南劍州林仲堪聞之，焚其庫藏。

丙寅入內東頭供奉官梁邦彥還所寄資爲武節大夫秀州刺史入內侍省押班。

戊辰統制官岳飛獻安靜金人之俘上呼入譯問得女真八人磔之餘漢兒分隸諸軍上因謂大臣曰金人頗能言二聖動靜云今在韓州及皇后宮人皆無恙上感動不擇久之三省言江道遼遠緩急恐失

機會欲分江東西爲三帥鄂州路領岳筠袁虔吉州南安軍江州路領洪撫信州興國南昌臨江建昌軍池州路領建康府太平饒宣徽州廣德軍並爲安撫使從之先是浙西帥府移治鎮江故范宗尹請置安撫使於鄂與江池謂建康本帥治緣近鎮江而去江州千四百里獨池在其間若置帥於此則沿江道里甚均三帥相去各七百里然池陽僻陋乃置江東大帥而建康諸地反爲支郡隸之議者不以爲是

紹興元年

正月戊申八月庚辰又改

詔諸路帥臣見帶制置使及諸州守臣帶管內安撫使者並罷

初命廣西提舉峒丁李械

卽邕州置使買馬

建炎四年

械募人入大理國得効用董文等十二人厚畀之鹽綵使至其國善闡府求市大理

王許之至是械奏江西道不通乞自廣西入閩中赴行在許之既而大理遣其臣張羅賢以千騎至橫

山寨會械罷歸事遂寢

紹興三年四月戊申復通

修職郎蔣安義進武校尉張大任坐受敵命知明州下吏當死上特

宥之安義除名瓊州牢城大任隸隸嶺外

己巳詔御前中軍差充禁衛親兵三百四十八人又改刺皇城親從司五指揮用趙鼎請也

八月癸酉又刺

布

衣程康國上書論分鎮十事。其一言四鄰有警，令卽應援。上謂大臣曰：此意雖出於布衣，若朝廷行之，人豈知其爲布衣之言？張守曰：使人知其出於布衣之言，乃朝廷美事也。遂批旨行下。

庚午，武功大夫忠州防禦使知金州王彥爲右武大夫。初，張浚自房陵西歸，以京西盜賊盆起，而金州爲蜀之後門，乃以彥知金州。兼金均房州安撫使。時永興軍路部將如遠與其徒四百人謀殺將官張順，不克亡去，引衆犯金州。彥拒之於黃岡嶺，生獲之。浚承旨授彥橫行，言於朝，詔補止。

是月，遣朝請郎權吏部員外郎李元裕往湖南起發上貢錢物。

此以紹興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元裕家乞恩淨狀修入日曆蓋無有也。

宣撫處置

使張浚承制以端明殿學士知和州，充本路安撫使。張深提舉亳州明道宮，中大夫新知荆南府。張上行知興元府，朝散郎利州路提點刑獄公事韓迪知夔州，仍並兼本路安撫使。夔路置帥，利路帥移治興元，皆自此始。迪，仁壽人也。初，浚之入蜀也，朝議大夫王庶以失守得罪，卽前途迎見之。浚以爲參議官，與偕行。庶俄以母喪去。至是，桑仲頗窺興元，而上行未至。浚度諸將亡可用，乃起庶故官，知興元府兼利路安撫使。

庶附傳。

知興元在紹興元年，而吳公迺作庶傳，載庶兩知興元，一在富平前，一在富平後，皆不得其月日。案利州和州原名張深提舉，在建炎四年五月，而新守鮮于繪不領帥事，當是以桑仲故，移帥司於興元也。日曆九月十一日庚戌，張浚奏移利州路

於興元府置司。張上行移知興元府，張深提舉亳州明道宮，有旨並依。二十三日壬戌，張上行特授依前官職，知秦州。蓋興元帥臣先除上行，而後除庶，但庶旋以論事不合而去，故不復奏事耳。興元帥守題名記起自紹興元年，蓋無可考。迪除夔帥，未知在何時。然浚以迪與上行同章奏上，則亦必在此月，故牽聯書之。

劉超據荆南府，分衆犯峽州。武經郎荆南府兵馬鈐轄渠成與戰，爲所殺。後贈武功

大夫。紹興元年六月甲戌贈官。

先是張浚往川、陝，留統制官潘某一軍屯鄂州。潘爲部下彭筠所殺。筠乃與超合，遣筠犯復州。所過無不殘滅。於是超欲取鼎、澧，以窺湖南、二廣。張用自蘄陽趨壽春。至舒城縣，遂屯中軍。其餘軍皆分屯四布。時和州以東，金人往來，野無所掠。乃採草木葉及凡動活之物，得卽啗之，人皆困乏。潰將崔增陷譙湖水寨，增、磁州人初隸永州防禦使閻瑾軍。瑾棄泗州，諸軍皆潰。增走壽春境上，聚衆。至是自濠州轉往巢縣，得數小舟，遂直攻水寨。寨有舟數十，皆淮西富民大賈，不能拒，悉爲增所有。增掠其金銀子女，盡選強壯以充軍。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十四

【建炎四年】六月辛未朔。詔侍從臺諫三衙諸軍統制並赴都堂集議駐蹕事宜。先是言者論。今車駕所至。雖未能據形勝。占上游。如古者建國之制。而官吏兵衛頗衆。其積粟聚財之計。必有成謀。然後六飛可以順動。歲且六月矣。似不宜緩。伏望內裁之聖心。外參之衆議。早賜處分。使百司各舉其職。以待巡幸。故有是命。議者又謂。比年防秋。未嘗不召羣臣。咨以計畫。迄無定論。況事有幾微。難於徧曉。而積粟聚財。屯兵拒守。事節至繁。非可以立談判。頃刻聚議。未必精詳。望令各以所見條畫利害。限三日實封投進。詔令赴都堂集議。有未盡者。許實封以聞。

後詔在甲戌

通直郎万俟詠者。工小詞。嘗爲大晟府製撰得官。至是因

所親攜書入禁中。乞進官二等。上覽而擲之。

壬申。權通判建康府錢需言。捕敵兵一名。執政召問。自言涿州人。上曰。此吾民也。止令諸軍使令。不可殺也。若女真則不可留。

癸酉。合江南兩路轉運爲一司。以直祕閣李與權爲都轉運使。降授宣教郎朱異。承議郎張匯並爲判官。責授祕書少監分司衡州居住周望。再責昭化軍節度副使。連州安置。以待御史沈與求再疏也。徽猷閣待制胡舜陟坐嘗爲參謀官。與徽猷閣直學士知平江府湯東野皆奪職。望竟卒於貶所。時饒信魔賊

未平。與求奏顯謨閣直學士知饒州連南夫。直祕閣知信州陳機殘擾害民。以致生變。機坐免官。而南夫貶秩。機豫子也。豫已見元年四月戊寅。徽猷閣待制何志同坐父子誤國。降充集英殿修撰。朝請大夫知處州梁

頤吉罷。坐寇至棄城也。既而兩浙轉運副使徐康國按頤吉多取帥臣供給。頤吉坐除名。

甲戌。以宰相范宗尹兼知樞密院事。罷御營使。議者以爲宰相之職。無所不統。本朝沿五代之制。政事分爲兩府。兵權付於樞密。比年又置御營使。是政出於三也。望罷御營司。以兵權歸之密院。而宰相兼知凡軍額有闕。並申樞密院增補。不得非時招收。仍用符以遣發。庶幾可以收兵柄。一賞罰。節財用。於是罷御營使及官屬。而以其事歸樞密院。院爲機速房焉。自慶曆後。宰相不兼樞密者八十餘年。其後復兼。蓋自此始。紹興二十六年五月壬寅。罷兼樞密院。二十九年九月甲午。又罷機速房。先是御營司有激賞庫。專充軍書警奏閒探之用。凡銀五百兩。錢千緡。爲

一料。畫旨取之。暨司廢。庫存隸於三省。出納浸廣矣。言者論江北之民。誓不從敵。自爲寨柵。羣聚以守

者甚衆。望訓以恩意。有功者推恩從之。詔初除執政官正謝日。賜衣帶鞍馬如故事。中書門下省檢

正諸房公事張汝舟直顯謨閣。知明州。汝舟乞奉祠。改主管江州太平觀。日曆止書直顯謨閣張汝舟知明州。不繫前街都司題名。汝舟奉祠在七月當

考。直祕閣蘇遲爲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遲之除。日曆不書。檢正題名在今年八月。案七月十二日汪伯彥等德音。是遲當御則必非八月始除也。今因張汝舟補都附見。案此注原本多脫

誤。今以七月十二日格之除。日曆不載。密院官屬題名在此監察御史萬格爲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始除檢詳官也。月而御史臺題名書此月除右司蓋格

甲寅事參考改正。除檢詳未久。遂轉都司。故題名略言耳。格遷右司在此月壬辰。其餘檢詳不見本月日。因檢正官除罷附書之俟考。案此注原本多脫誤。今以此月二十二日壬辰事參考改正。

乙亥。詔趣武信軍承宣使提舉亳州明道宮辛興宗統押所募秦鳳諸州良家子赴行在。先是張浚以興宗爲秦帥。其後見孫渥才優。卽以渥代之。故命興宗赴闕。既而浚復以興宗知瀘州。興宗知瀘州。史不見。其附官制云。初煩上隴之役。遽

爲渡瀘之行。今併附此。詔六品以上官及初改京官並給告身。朝官以上給敕。初授官人給綾紙。用吏部侍郎兼權

直學士院。綦密禮請也。自渡江。惟侍臣賜告。其後稍及帖職。遙郡。至是漸復之。

丁丑。太尉御營副使劉光世充御前巡衛軍都統制。光世所領部曲。旣無所隸。因號太尉兵。侍御史沈與

求論其非宜。會御營司廢。乃以巡衛名其軍。除光世都統制。集英殿修撰宣撫處置使司參議軍事劉

子羽充徽猷閣待制。直祕閣。宣撫處置使司參議官王以甯陞直顯謨閣。本司官屬吏士自建康從張浚

入蜀者。並遷一官資。以其遠役故也。是日。戚方犯湖州安吉縣。統制官巨師古與戰亡。其卒千餘人。詔

浙西江東制置使張俊往捕之。仍命統制官岳飛聽俊節制。

戊寅。詔御前五軍改爲神武軍。御營五軍改爲神武副軍。其將佐並屬樞密院。徽猷閣待制知臨安府

季陵復爲中書舍人。陵入對。首上奏曰。臣觀今日國勢危如綴旒。敵國盛強。盜賊充斥。人所共憂者。姑置

未論事有深可慮者四。尙可恃者一。大駕時巡。未有駐蹕之地。賢人遠遁。皆無經世之心。兵柄分於下。而將不和。政權去於上。而主益弱。所恃以僅存者。人心未厭而已。前年議渡江。人以爲可。朝廷以爲不可。故諱言南渡。而降詔回鑾。去年議幸蜀。人以爲不可。朝廷以爲可。故弛備江。淮而經營關。陝。以今觀之。孰得孰失。張浚出爲宣撫處置使。不過欲迎陛下耳。金人長驅深入吳越。至今尙在淮甸。曾無一騎入援王室。設或當時侵犯屬車之塵。縱能提兵問大臣罪。如苗。劉時事亦何及。維揚之變。朝廷不及知。而功歸於宦寺。錢塘之變。朝廷不能救。而功歸於將帥。是致陛下信任此曹。有輕朝士之心。黃潛善好自用。而不能用人。呂頤浩知使能。而不知任賢。自張確。許景衡。飲恨而死。劉豫。杜充相繼颺去。凡知幾自重者。往往卷懷退縮矣。今天下不可謂無兵。若劉光世。韓世忠。張浚者。各率諸將同心而謀。協力而行。何所往而不克。然兵柄旣分。其情易睽。各招亡命。以張軍勢。各効小勞。以報主恩。勝不相遜。敗不相救。大敵一至。人自爲謀。其能成功哉。君臣之間。義同一體。廟堂出命。百官承稟。知有陛下。不知有大臣。大臣在外。事涉形跡。其可作威福以自便乎。周望在浙西。人能言之。張浚在陝右。無敢言者。夫區處軍事。恐失機會。便宜可也。乃若自降詔書。得無竊命之嫌耶。官吏責以辦事。便宜可也。若安置從臣。得無忌器之嫌耶。以至賜姓氏。改寺額。事類此者。無與治亂。待報何損。是浚在外。傷於太專。雖陛下待之不疑。臣恐自陝以西。不知有陛下矣。三代之得天下者。得其民也。得其民者。得其心也。民墜塗炭。無甚於今日。發掘邱墓。焚燒屋廬。六親不能相保。而戴宋惟舊。實祖宗德澤在人心者。未厭也。所望以中興。惟此一事耳。然人心無常。固亦難保。陛下

宜有以結之。今欲薄斂以裕民財。而用度方闕。今欲輕徭以紓民力。而師旅方興。罪己之詔屢降。憂民之詔屢聞。丁寧切至。終莫之信。蓋動民以行。不以言。臣意陛下舉事當人心服。自足以結之也。得當賢。祿當功。刑當罪。施設注措。無不當於理。天下不心悅而誠服者。未之有也。臣願陛下以其所當慮者。使一二人謀之。無偏聽。無自賢。無畏強禦。無徇私昵。處之得其當。則人心服。人心服。則盜賊將自息。而外患亦可圖矣。起復寶文閣直學士新知建康府權邦彥爲淮南等路制置發運使。朝奉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觀胡舜陟知臨安府。直龍圖閣知越州。傅崧卿移知婺州。直祕閣添差兩浙轉運副使陳思錫知越州。是日。濠濠鎮撫使劉位爲張文孝所殺。前一日。位引兵入濠州。克之。文孝遁去。詰旦。文孝以其衆復至城下。位卽引兵迎敵。位逢兵衆數百。以爲己之兵也。乃指揮殺賊。而所逢者賊兵也。位覺之。欲急戰。爲賊所殺。權知州事苟某與州縣官皆散走。事聞。詔其子武德郎閣門宣贊舍人知泗州綱起復濠濠州鎮撫使。贈位武功大夫忠州防禦使。後爲立祠。名剛烈。位贈官史不載。此據李陵外制附入。

己卯。詔南班宗婦爲子孫食祿者。並加賜總麻親。錢八千米三斛。春冬帛各十有四匹。綿八十兩。袒免親錢米減三之一。綿帛並減半。詔廣東轉運司募使臣押糧舟。自海道至福州交納。此據紹興元年十月十九日保義郎翁慶等乞轉官狀修

入。狀稱六月初九日已降指揮。故附於此。但紹興二年四月九日都省劄子稱建炎四年六月二十四日降指揮。令廣東轉運司糶米五十萬石。乃在此指揮後。中月不知何故。當求作書詳考。

罷臨安府守臣兼浙西同

安撫使以防秋在近。欲責任之專故也。

庚辰命宰臣范宗尹提舉詳定重修敕令。參知政事張守同提舉。先是有詔以嘉祐政和敕令格式對修成書。至是始設官置局。命大理寺及見在敕局官就兼詳定刪定等官。仍召人言編敕利害。踰年乃成。

會要

置詳定重修敕令所在此月七日。今因命提舉官併入此。 祕閣修撰知德安府陳規爲德安府復州漢陽軍鎮撫使。兼知德安府。仍賜三品

服。規在郡四年。屢破郡盜。傍郡皆失守。惟德安一城獨存。識者偉其能。然嚴刑重斂。世或以此疵焉。時復州爲盜彭筠所據。規遣兵逐之。以部將祖通知復州。武翼大夫康州團練使解潛爲荆南府歸峽州荆門公安軍鎮撫使。兼知荆南府。潛自謫籍中爲張浚所用。言於朝。遂復官而有是命。時荆南殘破不可居。潛寓治峽之宜都。直龍圖閣程昌寓爲鼎澧鎮撫使。兼知鼎州。仍賜三品服。鍾相之敗。其黨楊華、楊太等聚衆於龍陽。相雖敗而華等恃水出沒未已也。太年幼。楚人謂幼爲廢。故以廢目之。先是昌寓以李允文之命。權湖北安撫使。會解潛且至。昌寓引所部之鼎澧間。撫諭使馮康國以郡盜方盛。奏留昌寓鼎州。故有是命。京西南路轉運副使陳求道爲襄陽府鄆州鎮撫使。兼知襄陽府。仍賜三品服。朝廷未知程千秋敗亡。詔千秋以所統兵屬求道。坐不措置鹽事。張浚用便宜責求道。單州團練副使安置忠州。而朝廷未知也。京西南路轉運副使范之才起復。金均房州鎮撫使。兼知均州。仍賜三品服。時王彥已

戊金州而均房二州爲桑仲所破守臣李倫清韋知幾皆遁之才不能之鎮而卒。

日曆紹興二年九月甲申倫清以朝散郎奏差知廣安軍

二年八月壬辰右朝奉大夫前知均州李倫清狀建炎三年五月准敕差知均州八月五日到任至紹興元年八月五日滿三考所有到任任滿各轉一官酬賞已蒙宣撫司出給轉兩官劄子有指令換給據此則建炎四年倫清尙在任而王彥行狀乃云倫清奔竄蓋蜀去朝廷遠故倫清得以冒賞也知幾本王彥鎮金州斂民倍常凡屬縣莫敢抗漢陰令任城晁公休獨不用其令彥覆部曲已見建炎元年十二月癸酉

召至州囚欲殺之公休不爲屈彥亦弗敢害也宣撫處置使張浚聞其言召爲糧料官

見公休事據晁公迥所作墓誌云爾不得其年

因書王彥戍金州且附見此朝請郎直祕閣知淮寧府馮長寧

長寧初見二年二月丙子

爲淮寧順昌府蔡州鎮撫使兼知淮寧府仍

賜三品服長寧自言招集忠義軍十餘萬大破敵兵故有是命自軍興以來蜀綱之應輸內藏及內東門司者皆不至中書門下省以爲言詔宣撫使督促赴行在是日和州進士龔楫率民丁龔金人於新塘爲所殺時和州無爲軍鎮撫使趙霖雖已受命然寓治水寨未入城水寨之衆乘間出掠敵營完顏宗弼乃遣偏師築堡新塘以遏絕濡須之路楫率二千人襲之入其營獲敵兵數百所掠男女盡縱之楫歸道遇敵救大至其衆多赴水死楫爲敵所得執手大罵不絕敵樹割之時年二十二霖上其事於朝有司以楫率衆無所受命而格楫原孫也

原故兵部侍郎

敵之得歷陽也有士人蔣子春者平日教授鄉里敵見其人

物秀整喜欲命之以官子春怒罵爲所殺

辛巳用宰相范宗尹請申命有司討論崇觀以來濫賞凡修書營繕應用開河免夫獄空之類凡十有八項皆釐正之自越州駐蹕以來以收使人令吏部改正拘收付身毀抹

三者奏今具濫賞名色下項修葺神霄宮推恩轉官減年應緣奉安等轉官減年除

編修敕令格式及修國史推恩外應緣修書轉官減年應禮制等局所得轉官減年四城所指置田土及應緣本所恩例轉官減年應奉有勞轉官減年抵應有勞轉官減年修葺宣德樓集英殿及脩造宮院池苑長慶及內外應干營造轉官減年之類催促燕山府路免夫錢糧一時推賞轉官減年進奉御前物色轉官減年萬幸省宅等處轉官減年催促五局木植並顏色轉官減年之類應緣開河部夫及應副錢糧枵草之類轉官減年應開封府大理寺遊辦獄空推恩轉官減年應緣修葺城轉官減年應上件濫賞名色所得占射差道之類應主管臣察御書閣所得轉官減年詔上件濫賞名色今後並更不許收使案

此事建炎二年十月丙子已降指揮審量其後中輟故云申命但元旨不知是之詳耳

詔以度僧牒百賜河南鎮撫使翟

興爲祭告諸陵之用右正言吳表臣論近世不以縣令爲重故爲令者政多苟簡而民受其弊願擇可

用之人必先使爲縣令顧其才可用則必有善政以惠斯民縱或不能亦必勉強爲善以期佗日之獲用矣夫天下者積諸縣而爲之者也縣令皆得其人天下豈有不治輔臣進呈上曰祖宗謹守資格必兩任縣令以至守倅然後內爲郎外爲監司又擇其賢者然後爲侍從范宗尹曰大凡進用不必甚驟久於其職然後究知利病而奔競之風息上因言朕進用大臣固已考覈人才參稽公論而亦令術者論其命如卿等命朕皆知之蓋恐蹇薄之人難與共功名也楚州鎮撫使趙立引兵攻金人孫村浦寨不克而還

壬午執政奏以朝散郎主管亳州明道宮潘良貴提點荆湖南路刑獄公事上曰良貴頃爲諫官與袁植皆勸朕誅殺祖宗以來未嘗戮近臣故好生之德信於天下若此必失人心趙鼎曰諫諍之職尤不可以

此導人主。

燕克小曆執政擬前淮東提舉官潘良貴爲湖南提刑獄案。史良貴宣和七年三月提舉淮東茶鹽。靖康元年召還。九月丁丑。送吏部。建炎元年五月除左司諫。六月改工部員外郎。罷去。所云誤也。蓋日曆載張守對上語。有云良貴頃爲淮東提舉。

常平頗以風力有聞。而克遂以爲前銜不細考其履歷耳。

權知汝州兼京西南路招捉副使王俊爲右武大夫康州防禦使充河東路招

捉使。俊自言捍寇有勞。不欲受霍興節制。乞兩河差遣以自效故也。

癸未。召劉光世赴行在。

趙玘之遺史。八月壬申。劉光世來朝。蓋誤。

朝請郎主管江州太平觀吳說爲福建路轉運判官。說自言

在明受間。嘗上執政書論主上未正位號。必召天下之變。乞早賜裁決。鄭穀嘗獎其忠。故有是命。

乙酉。成忠郎趙令彥乞說降威方。詔赴張俊軍前計議。令彥。燕懿王後榮孝公世程孫也。

燕王生同安王惟正。惟正生馮嗣侯。

從議從議。生世程。

詔皇兄右監門衛大將軍忠州防禦使安時權主奉益王祭祀。先是安時請襲封事。下禮官以

安時非嫡。遂不許。自仁宗以來。諸王後各以一人襲封。至渡江始廢。

尚書兵部侍郎兼權直學士院汪

藻言。東南遭戎馬之禍。生靈塗炭。城郭邱墟。而國家迫於養兵。征斂未息。重以羣盜竊發。官軍所至焚殘。無以制之。今欲恤民。莫大於去貪殘之吏。祖宗時。吏犯賊者。無大小皆棄市。故人重犯法。官曹爲清。今縱未能舉祖宗之典。姑擇其一二大者。眞決黔配。以戒其餘。仍令臺諫官以上。歲舉郡守一人。保其終身。如後姦賊。與之同罪。不得以自首原免。而郡守監司於部內有賊吏不聞朝廷。而爲他人所劾者。罪亦如之。

庶幾斯民漸被實惠。疏奏。詔坐條申明行下。其後卒施行如藻請。

八月丙戌指揮蓋爲此也。

詔見責降人曾任宰執侍

從官。令檢正都司取索條具。文臣帶職。武臣觀察使管軍已上。令刑部疾速檢舉。並限一月盡絕。毋令漏落。以言者有請也。自是宣靖執政。及圍城。明受僞命之人。悉皆收斂矣。

丙戌。鎮南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充醴泉觀使呂頤浩。爲建康府路安撫大使。兼知池州。太尉御前巡衛軍都統制劉光世。爲兩浙路安撫大使。兼知鎮江府。觀文殿學士。新除江西荆湖南北路宣撫使朱勝非。爲江州路安撫大使。兼知江州。於是三省請自今帥臣二品以上者。卽除安撫大使。繫階如鎮撫使例。以示區別。從之。先是奉化賊蔣璉乘亂爲變。頤浩爲所劫。在其軍中。上以頤浩故赦而招之。至是復有此命。且令樞密院遣使臣賈告就賜。所至州守臣敦請上道。直祕閣知池州李彥卿移知宣州。兩浙宣撫司統制官郭仲威爲真揚鎮撫使。兼知揚州。初。仲威在平江。縱所部擾民。朝廷令浙西江東制置使張俊來治其罪。仲威覺之。引兵走興化縣。欲犯鎮江。朝廷聞之。因有是命。仲威至揚州。其參議官林獻可代伶人爲口號。司理參軍楊庶戲之曰。何不云路不拾遺。獻可怒。以告仲威。執庶及伶人斬之。士人無不重足而立。

丁亥。詔分鎮州軍。因獲賊及守禦有功人。不以分鎮前後。令鎮撫使一面定賞。內應補轉官資者。申尙書

省給降付身。

此據紹興四年二月十二日程昌萬爲崔嗣義乞轉官狀增入日曆無之。

戊子。詔遣使撫諭邵青。戚方以所部赴行在。時方引兵犯安吉縣之上鄉。浙西江東制置使張俊以兵討之。或言上鄉路狹。不可行兵。俊乃遣其將王再興招之。會統制官岳飛追襲其後。方無路進退。始詣俊乞降。方上兵簿。有馬六百匹。所獻金玉珠珍不可計。至行在。日與中貴人蒲博不勝。取黑漆如馬蹄者。用火燬去。皆黃金也。以償博負。每博不下數枚。詔遷方武翼大夫。以其軍六千人隸王夔軍。後因以方爲裨將。時人爲之語曰。要高官。受招安。

己丑。樞密院進呈劉光世所獲敵人並簽軍狀。參知政事張守曰。光世謂簽軍不宜留。蓋知吾山川險易。他日叛亡。恐爲敵人鄉道。上曰。此皆吾民也。不幸陷於敵。驅質而來。豈其得已。守曰。若分置軍伍中。每隊留一二人。豈能遽叛。上以爲然。

庚寅。詔浙西制置使韓世忠以所部赴行在。

辛卯。大理寺奏魔賊王宗石等款狀。上曰。此皆愚民無知。自抵大戮。朕思貴溪兩時間二十萬人無辜就死。不勝痛傷。乃誅宗石等二十六人於越州市。其餘皆釋之。先是浙西江東制置使張俊以全軍討饒。信妖盜。太尉劉光世因命統制官王德。靳養總兵會之。獲王念經。德等凡屠兩縣。所殺不可勝計。王德獲王念經。未見本月

日。日曆。紹興三年四月戊戌。胡蒙奏秀州土兵聞富詐冒王承宣本軍。建炎四年三月二十六日饒州殺賊功賞補官(案)王承宣即王夔。恐與此事相關。當求王書參考。

上聞之不樂。故有此諭。

王宗石當即念經也。

詔

荆南鎮撫使解潛措置計備巡幸一行事務。

壬辰侍御史沈與求言今日矯枉太過盡循資格賢愚同滯輔臣進呈范宗尹曰苟有豪傑之士自可不必擢用若未得其人不得不謹守資格上曰使有豪傑之士雖自布衣擢爲輔相可也前古固多但本朝未有耳今士大夫並進若未能考詳其實不若姑守資格詔夔路監司帥臣歸峽州守臣拘收係官舟船以備巡幸尚書左司郎中韓肖胄權工部侍郎監察御史林之平爲尚書右司員外郎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萬格爲右司員外郎徽猷閣待制趙燾知建康府通直郎鄧根知秀州周望之爲宣撫使也以根攝守事至是用邦人請而命之初山東之陷其士人多不降有滄州人李齊聚衆沙門島密州人徐文聚衆靈山寺萊州人范溫聚衆福島會河北忠義人護送宗室士幹泛海南歸文劫之至是文自稱忠訓郎權密州都巡檢使其副宋穩自稱忠翊郎權兵馬監押請以所部五千人海舟百五十泛海來歸詔各進一官赴行在士幹岐獻簡王子也

趙牲之遺史云文授武經大夫開門宣贊舍人據史二人七月癸卯各轉一官姓之蓋誤也遺史又云士幹下大理寺併對面配廣南後不知所終此事於史不見

今且附此元符詔旨士幹政和八年四月除右千牛衛大將軍未知此時爲何官李齊范溫紹興元年五月丙辰所書可參考

是日知六安軍邊某殺金人所屯軍三百遂棄城而去

去其徒因縱焚掠市井一空

甲午直祕閣京西南路提點刑獄公事權沿江措置副使李允文知鄂州兼主管本路安撫使公事先是允文以宣撫處置使司之命權本司參謀官湖北察訪使節制軍馬招捉賊盜允文既以所部移屯而諸

盜曹成、馬友之徒，頗爲之用。故允文得以自恣。及淞江除三大帥，而鄂帥就用允文。由是允文益橫。

日曆 紹興

六年五月十三日量移人陳膏狀。准刑部告示膏未勒停前條。鄂岳長沅州鎮撫使李允文下參謀官念膏不

中書門下奏行

曾充李允文下參謀官乞改正。(案) 諸書允文未嘗除鎮撫使。又鄂岳非分鎮地分。不知刑部何以云然。當考。

在仰食者衆。倉廩不豐。請委諸路漕臣及秋成和糴。詔廣東糴十五萬斛。福建十萬斛。並儲之漳、泉、福州。浙西以銀十萬兩。錢十萬緡。儲於華亭縣。浙東以銀十萬兩。糴之儲於越、溫、台州。應屬郡非茶鹽及朝廷寄椿錢。皆許爲糴本。諸統兵官非有制書而擅取。及所在州擅予之者。皆從軍法。置樞密院幹辦官四員。以本院言自罷御營司。別無官屬故也。

初和安大夫開州團練使致仕王繼先

繼先初見三年閏八月以覃

恩特換武功大夫。落致仕。給事中富直柔奏。繼先以伎術雜流而易前班。則自此轉行。更無拘礙。深恐將帥解體。上覽奏。諭輔臣曰。朕於言無不從。但頃冒海氣。繼先診視。實有奇效。可特令書讀。直柔再奏。外議謂醫官用藥有功。自當於本色官遷之。武功大夫。昔之皇城使也。惟有戰功。歷邊任。負材武者。乃遷。無是三者。雖入仕日久。不以輕授。伏望陛下。思名器不可假人之意。特加愛惜。以塞亂源。是日進呈。上曰。繼先初未嘗有請。出自朕意。直柔能抗論不撓。朕當屈意從之。命遂寢。

七月癸卯。繼先除防禦使。(中興聖政)史臣曰。以一人臨天下。其勢常信不以一己之私。勝天下之

公。則其義當屈。聖人不恃其信者。而嘗畏其當屈者。此所以立於無過之地也。

乙未。劉光世言。今來充浙西安撫大使。是爲控制一路。不獨治鎮江一府而止。若使但守鎮江。則與列郡太守同爲守土之臣。緩急別郡有警。不可離任。望別除鎮江守臣。專主民事。光世專充安撫大使。隨宜從便置司。時光世慮敵過江。故預擇便地上。覺其意。乃詔光世許增辟通判。餘不行。正議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傅墨卿卒。

丁酉。郭仲威遣兵犯鎮江。詔統制官岳飛以所部擊之。初。趙合晟之死事也。或誣其降敵。朝奉郎宣撫處置使司主管機宜文字孫偉移書張浚白其忠。偉又言。知分寧縣陳敏識拒敵有功。請除知洪州。浚承制。贈合晟中奉大夫右文殿修撰。建分寧縣爲義甯軍。進敏識二官使守之。時已贈合晟次對。而敏識亦遷官。浚蓋未知。是日奏至。詔不許。偉。江陵人也。

戊戌。宣教郎杜嵩送廣州居住。嵩。充子也。時以御營使司主管機宜文字在衡州。李允文拘之。言於朝。乃有是命。

己亥。封才人張氏爲婕妤。和義夫人吳氏爲才人。吳氏。開封人。時年十六。自上卽位以來。嬪御未備。及是。潘賢妃從隆祐皇太后在虔州。後宮近侍者惟二人而已。故封之。朝散郎江躋爲監察御史。躋入見。論天變事甚悉。上以其有史學。佗日謂大臣曰。今士大夫知史學者幾人。此皆王安石以經義設科之弊。范宗尹曰。安石學術本不至是。由蔡京兄弟以紹術之說。敷衍被蔓。浸失其意。然自非卓然特立之士。鮮不爲誤。上深以爲然。躋。開化人也。

上語在六月癸卯

尙書祠部員外郎章傑爲福建路轉運判官。是日起居郎

葉三省以直隴圖閣奉祠。

日曆不見。後省顯名在紹興元年六月。諡案今年七月洪擬爲起居郎。今移附此。

資政殿大學士陳過庭薨於燕山。年六十。

後諡忠肅。

紹興元年四月己巳贈官。

蘄州兵馬鈐轄韓世清乞以所部衛柔福帝姬赴行。在上不許。世清乃屯於徽州

之黟縣。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十五

【建炎四年】秋七月癸卯。

(案)是月辛丑朔。

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乞依宣撫處置使司例合隨宜措置事並從

便宜詔除臨陣出奇或事干機會許施行外餘並稟朝旨。

光世此請日麻不載今以紹興元年十月戊寅兵部狀修入。

詔諸州守臣自軍興

以來得便宜指揮者並罷。和安大夫開州團練使致仕王繼先爲榮州防禦使落致仕以覃恩特遷也。先是有詔難流遇覃恩勿遷遙郡至是以命繼先。

宮直奏靖康建炎之初吏部皆嘗申明武功大夫難流伎術官遇覃恩許與不許轉行有官不許轉行遙郡止令回授此事不見於日麻今

併附見。

中書舍人季陵草制略曰勉思藝諫毋忘樂言戒於驕淫保此休寵。斬神武前軍統領官胡仁參

於越州市宣教郎袁潭除名韶州編管坐與李鄴同謀投拜又擅殺兩浙提點刑獄王綱故也尋詔以綱死事贈朝請大夫官其家三人既而言者以爲綱嘗降敵比敵兵之去遂以印付綱不當褒贈范宗尹主之卒贈謫一官錄其子云。

翻初贈官在九月乙卯改命在明年三月己亥今併書之。

責授建寧軍節度副使李邦彥卒於桂州。

甲辰執政奏以朝議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觀劉洪道爲建康府路安撫大使司參謀官上曰不可是又欲

與呂頤浩同官。趙鼎曰：頤浩之來尚遲，今先令洪道往池州措置防江。上曰：此固無害，但議者謂頤浩多引用山東之人，故不欲遣。且頤浩身為宰相，當收攬天下人材，盡爲我用，獨私鄉曲，非公道也。先是中書舍人季陵入對，言強敵之患已無寧歲，焚劫殺虜，幾徧天下。夏則北去，秋則南牧，往年休士馬於燕山，次年移於河北，次年移於京東，今寓淮甸，無復去意。患在朝夕，可謂急矣。張浚提兵以赴公安，劉光世提兵以赴鎮江，亟召亟遣，事尙可及。若呂頤浩既去，朱勝非未來，使七月受命，八月之鎮，九月弓勁馬肥，敵人向南，兵不素練，糧不素積，又不設險，何以禦之？臣願陛下急與大臣謀，先遣馬軍，先儲運漕，更擇賢副，先爲經畫，以待其來。不然，雖位望崇重，號前宰相，無益也。今日注意將相，非爲安危，實爲存亡。朝謀夕行，當如拯溺，豈可不惜分陰哉？至是遂命洪道趣之池州，權管本州及安撫司事，以統制官張俊、李貴、王進、王渙所部合四千人隸本州。

撥四將人兵
在此月壬戌

諸軍權總節制，洪道請用便宜指揮，許之。

乙巳，詔發衢、信、饒州預蓄錢糧，以備巡幸。

丙午，詔閩、越商賈常載重貨往山東販賣，令沿海諸州禁止。

丁未，太尉奉國軍節度使浙西安撫大使兼知鎮江府劉光世爲集慶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光世遷延不之鎮，與諫議大夫黎確奏，光世不念兩朝大恩，乃欲豫擇便地，自求暇佚，中外憤之。願趣就塗，前一日詔以章示光世，仍加使相以遣之。光世以父名爲嫌，乃換武寧之節，貼麻改命。

戊申詔臣僚至都堂自正一品外他並在執政之下著爲令爲劉光世也武經大夫榮州團練使權湖

南馬步軍副總管孔彥舟以捕鍾相功真拜利州觀察使充辰沅靖州鎮撫使兼知辰州

王明清揮麈第三
議云方務德守荆

南有寓客張默者魏公之族子出乃翁所記建炎荆州遺事一編孔彥舟領衆十餘萬破荆南城時朝廷方經理敵兵未暇討捕張單騎入城設險彥舟使之效順又令討鍾相許以成功入川從宣撫司保奏求賞彥舟出師一戰而勝張遂令彥舟具立功人姓名及歸降文字與彥舟心腹數人俱入蜀至邛又設降劉賊劉超未及宣撫司數會遣遇族兄覆金不得乃見魏公言張三受賊賂甚厚其謀變詐不可信魏公然之張正令彥舟屯荆南彈壓鍾相餘黨魏公悉不從令往黃州屯駐其從皆不樂遂率衆渡淮降金(案)彥舟以建炎四年二月受傅秀楸討鍾相三月獲之七月拜利州觀察使知長州尋改除鼎澧鎮撫使彥舟爲馬友所逐引兵之江西紹興元年秋除鼎澧鎮撫使實代李成二年夏樞邦彥入樞府彥舟聞之乃叛去降僞齊以本末考之彥舟賞功及除命皆出朝廷與宣司別無干涉況賞典已不薄又距其叛去蓋踰二年俱與張所記不合此蓋其飾說今不取

宣撫處置使張浚獻金一萬兩以上令浚措置財用赴行在故也

辛亥詔遣官措置海道軍賊楊勅自稱武功大夫忠州團練使都統制軍馬受劉光世招安光世以聞

詔放罪時勅已聚衆三千人復犯永春縣乃命統制官李捧速往捕之道李在七月已未承議郎范正輿直祕閣

正輿統仁子也在劉光世軍中累年故有是命

壬子朝散郎張綱爲尙書司勳員外郎綱金壇人也

癸丑故責授安化軍節度副使王時雍許歸葬先是范宗尹用赦量移徐秉哲吳玠莫儔王紹王及之胡

思等諸人，故其家以爲請。

林泉野記：范宗尹量移王時雍、徐秉哲等，皆不聞奏，議者譏其不公。案史不見秉哲等移放月日，而時雍家陳乞狀云：同時得罪之人，皆已生還鄉里，則其移放必在此前。今因書時雍事附見。

崔增既破譙湖山寨，有大小舟數百，遂犯太平州，圍其城。守臣郭偉盡力禦之，荻港巡檢王宗射中增之。中軍將劉順賊少卻，偉引兵下城與戰，賊乃解圍，然亦未退。

甲寅，詔汪伯彥、張徽、錢伯彥、邵溥並許便居，以檢正都司檢舉也。初，伯彥等三人以散官永峽州安置，而徽分司居衡州，至是用德音皆復之。詔總領四川財賦舉官，如陝西轉運使例，用張浚請也。

乙卯，劉光世言：平江去大江不遠，其利害不在鎮江之下。乞移大使司於平江府，遣本軍練歷統制官一員，以重兵屯鎮江，與光世相爲犄角。詔不許。宣撫處置使張浚請宗室非嘗犯賊私罪者，許具腳色申

本司，赴四路轉運使注擬。從之。自熙寧割制，宗室不許調川，陝官至是宗室避難入蜀者多，故浚以爲請。是日，二帝自韓州移居五國城。五國城者，在金國所都西樓之東北千里，金人將立劉豫，乃請二帝徙

居之。臣謹案北狩行錄云：庚戌中元，遷五國城。乙卯十五日，故附於此日。時越王俣、鄆王楷已薨。靖康皇族數云：二王薨於韓州。烏登路都統錫庫者，以金人之命，滅

去隨行宗室官吏，上皇力懇之，不從。乃召諭之曰：卿等相隨而來，憂樂固當同之，但事屬他人，無如之何。言訖泣下，皆相與號呼而出。於是宗室仲晷等五百餘人皆移居臨潢府，而內侍黎安國等數百人在遼東。從二帝者，惟晉康郡王孝騫、和義郡王有奕等六人而已。有奕，吳榮穆王子也。上皇之在五國城也，其貝勒赫伯之通事慶格，詐傳赫伯之意，求北球。上皇予之。他日，事覺，欲殺慶格，遣人質其實。上皇曰：初無

此事恐復誤傳。北人聞之，皆以手加額。已上並據北狩行錄。靖康皇族數卷修。初，敵之挾天屬以往也，右監門衛大將軍吉州

團練使士跋得開遁去，居邢州。至是，結約土豪，將舉事，爲人所告，捕至京師，戮之。後贈保寧軍節度使，諡忠果。士跋，濮王曾孫也。此以乾道會要增入，據其子所陳，乃今年事，不得其月日，故附見二帝東徙之後，俟考。

丙辰，戶部尚書葉份充龍圖閣直學士，知泉州。時侍御史沈與求論份嘗受張邦昌僞命，在圍城中買宗室女爲妾，份不自辯，力求去。上命執政召至都堂諭旨，既而大理劾治買妾之人，乃葉三省也。與求上疏待罪，詔釋之。浙西江東制置使張俊收本路諸將王民、魯珣、劉琬、戚方之軍，合萬有一千人，赴行在。詔以方軍隸神武前軍，餘軍分隸統制官李捧、陳思恭、張俊。

丁巳，申命元祐黨人子孫經所在自陳，盡還應得恩數。時言者論陛下卽位以來，凡三因赦令，欲復元祐臣僚，及上書停廢人官職恩數，日月不爲不久，然其開德望之偉，如呂公著、范純仁，皆未盡追復，生存如李積中，尙未改正，況其佗乎？蓋朝廷嘗令有司條具，而不限以月日，故至於遷延。嘗令州郡照驗文書保明，然其告敕未必皆存，故至於沮格。嘗令子孫詣公車自陳，然其子孫或湮微貧乏，故未能自列。此其所以久而未復也。臣愚以謂元祐之宰執侍從，大率多賢，其德行事業，皆在人耳目，其元任官職，易以追考。又其餘官，若程頤、鄭俠、孔平仲、司馬康、江公望、孫諤、張庭堅、龔夬、晁補之、黃庭堅、呂希純、歐陽棐、張耒、商倚、畢仲勝、王鞏、李格、非、王回、范正平、李積中，皆其姓名官職，章章可見。臣愚欲乞特降親筆，應元祐宰執

侍從前項程頤等。並與盡復官職贈諡。盡還致仕遺表恩例。其閒德行之不顯。職業之無聞。如葉祖洽輩。量復官職可也。自靖康初。稍復元祐諸臣官職。或錄用其子孫。然輕重不倫。且未能徧及。故議者數以爲請。時方多故。亦未克舉行焉。詔浙西制置使韓世忠。浙西江東制置使張俊並罷。以本路安撫大使劉光世言。兵火凋敝之餘。不任三處節制呼索故也。

戊午。中書舍人季陵試尙書戶部侍郎。武功大夫新肇慶府兵馬鈐轄曾訥罷。訥初以貢獻得官。後忤梁師成。爲廣南轉運使鄭良所劾。以多藏寶貨。服用擬乘輿。得旨令良究實。良卽以兵圍其家。其弟誼坐拒捕誅死。訥亦配海島。靖康末。復舊官。及是。上憐其無辜。諭輔臣而有此授。訥猶上書乞郡不已。言者謂訥因請託得之。上曰。朕何嘗有此。遂罷其命。詔加封吳將甘寧爲昭毅武寧靈顯王。寧有祠在興國軍之富池。以劉光世有請也。

己未。詔明越州禁山東之游手來販糴者。時海密諸州米麥貴踊。明州進士林秉德言。積粟之家。利其高價。皆傾廩以鬻之。正恐因緣爲姦。以泄中國之機。又且耗吾國計。以資寇糧。不可不慮。乃命禁止焉。初。宣撫處置使司參議官京西制置使王以寧爲桑仲所逼。以所部走潭州。寧以本司便宜之命。節度湖南軍馬。更易全郡守臣。科斂無度。官吏有被誅者。民甚苦之。至是以寧言欲赴朝奏事。而病未能行。請以所部於岳鄂潭州聽旨。詔以寧還本司供職。時以寧已提兵在長沙。而朝廷未知也。

庚申武功大夫昌州團練使岳飛爲通泰鎮撫使兼知秦州用張俊薦也。

岳侯傳云常州太守林茂應侯於朝光通泰鎮撫使(案)使知常州周觀今年

五月放罷已差下人章綜張說改除令徐天民疾速之任不知所云林茂爲誰當考

辛酉武翼郎樞密院准備差遣程寶特遷一官先是遣寶費御封香開道往京西諸陵祭告踰年乃還故有是命。

壬戌臺諫有請以所論事行否劄下照會者范宗尹曰頃呂頤浩作相凡言官所論或朝廷已有措置或所聞不審劄下某人照會臣在臺時每與趙鼎論及此事以爲朝廷但當容納可卽行之不可則已不必相與較是非也。

案此時契論爲諫長沈與求爲臺端而確乃宗尹所薦與求多與宗尹異論疑是與求建言當考

大抵言者有建明若朝廷一一行之則天下不勝

多事因舉李沆之說以奏上以爲然。

乙丑詔前宰相責授建寧軍節度副使李邦彥責授單州團練副使李綱並復銀青光祿大夫責授崇信軍節度副使吳敏復通議大夫前執政光祿大夫知潼川府宇文粹中通奉大夫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王孝迪中大夫提舉亳州明道宮王易簡顏岐許翰朝散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觀路允迪並復端明殿學士責授單州別駕耿南仲復宣奉大夫責授昭化軍節度副使王安中責授寧遠軍節度副使王襄責授寧國軍節度副使蔡懋責授祕書少監分司南京馮澥並復中大夫前侍從朝奉大夫提舉杭州洞霄宮

陸德先朝奉郎孫觀並復徵猷閣待制通奉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觀葛勝仲復集英殿修撰責授成州團練副使盧襄復中奉大夫責授單州團練副使趙子崧復朝請大夫前管軍責授海州團練副使英州安置王元責授秀州團練副使賀州安置左言皆許自便易簡潯陽人嘗爲淵聖宮寮恩數視執政勝仲江陰人事上皇爲大司成自綱粹中易簡岐翰觀子崧外皆坐專收和議及朋附京黼邦昌苗劉次第遠貶至是范宗尹爲政悉用赦而復之既而言者奏安中懋開邊襄不勤王翰趣戰子崧棄城觀草降表皆不當赦乃詔更俟一赦取旨時邦彥南仲已死而朝廷未知也詔統制官李捧張宗顏各貶秩二等仍令

捧趣往招捕楊勅初朝廷以勅叛命捧宗顏陳思恭三將討之比勅破松溪五月乙丑而捧始至浦城縣後三

日宗顏亦至皆不出兵勅既去松溪五月戊辰二將乃離浦城六月辛未賊又掠建州六月丁丑捧宗顏乃趨南劍州與

賊遇遂歸思恭不至南劍而還時賊猶未平三人皆言已行殺散侍御史沈與求奏殺散者未獲賊之異名今三將軍並出不能平數千之潰卒何以示敵故有是命

丙寅權知三省樞密院事盧益奏隆祐皇太后已至信州乞權於本州歇泊始議以巡幸荆南道由信上故益請之三省言寧遠軍節度使孟忠厚內侍李珪於太后處妄有奏陳乃詔令分析

丁卯戶部請歲終以諸路上供錢斛比較最多最少去處申乞賞罰庶使官吏有勤惰之戒從之武節郎閣門宣贊舍人知真州王冠爲建康府路兵馬副鈐轄本府駐劄是日金主晟遣西京留守特進檢

校太保尙書右僕射大同尹兼山西兵馬都部署上柱國高慶裔金紫崇祿大夫尙書禮部侍郎知制誥
護軍韓昉册命中奉大夫知東平府充京東西淮南安撫使節制河南諸州劉豫爲皇帝國號大齊都大
名府其册文略曰杏爾劉豫素懷濟世之才夙擅直言之譽百里雖智亦奚補於虞亡三仁至高或願從
於周仕當姦賊擾攘之際愚氓去就之閒舉郡來王奮然獨斷宜卽始歸之地以昭建業之元是用册爾
爲皇帝國號大齊都大名府世修子禮永貢虔誠付爾封疆並同楚舊昉有文學仕遼爲知制誥金主因
而用之凡大詔令多昉所草也

熊克小歷云張國音九月九日立豫而豫傳云五月戊申豫傳所記差詳今從之案金人册豫
文首云天會八年七月辛丑朔二十七日丁卯蓋金以七月丁卯遣使而讓以九月戊申受册

戊申九月九日也蓋豫傳誤作五月而克遂因之爲册文不足尋書姑摘其一二以補史闕張國韻要以慶裔階官爲輔國大將軍册文
乃右換今從之僞齊錄册文維天會八年歲次庚戌七月辛丑朔二十七日丁卯皇帝若曰朕聞公於御物不以天位爲己私職在牧民
週知王者爲公器威罰旣以殄罪位號宜乎授能昔有遼運屬艱危數窮否塞獲罪上帝流毒下民太祖武元皇帝仗黃鉞而拯黔黎舉
白旗而整師旅氛旣掃區宇式寧爰有宋人來從海道願輸歲幣新復漢疆太祖方務善鄰卽從來請登朔天方肇亂自啓豐隆已下
二百一十五字指斥不諱建楚新封守宋舊服庶能爲國當期息民不料豎儒雖承重任妄爲退讓反陷誅勳已下八十八字指斥不諱
重念斯民亂於無主久罹塗炭未獲昭蘇不委仁賢孰能保庇咨爾中奉大夫京東西等路安撫使兼諸路馬步軍都總管知東平府節
制大名開德等府漢博漢棣德滄等州劉豫夙擅直言之譽素懷濟世之才居於亂邦生不遇世百里雖智亦奚補於虞亡三仁至高或
願從於周仕當姦賊擾攘之際愚氓去就之閒舉郡來王奮然獨斷遠乎歷試厥勳克成委之安撫德化任之尹牧賦訟理行之總戎
盜賊息專之節制郡國清況有定哀救亂之謀持變扶危之策使民無事則變弓力轅有役期釋耒荷戈罷無名之征廢不急之務徵隱
逸舉孝廉振紀綱修制度省刑罰而去煩酷發倉庾而息蟲螟神人以和上下協應比下明詔詢考輿情列郡同辭一心仰戴宜卽始歸

之地。以昭建業之元。是用遣使留守西京。特選檢校太尉尚書右僕射大同尹兼山西兵馬都部署上柱國廣陵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實封二百戶高慶裔副使金紫光祿大夫尚書禮部侍郎知制誥護軍南陽縣開國侯食邑一千戶實封二百戶轉助。備禮以置校寶冊。命爾爲皇帝國號大齊。都於大名府。世修子禮。永賈虔誠。付爾封疆。並從楚舊。更須安集。自定放反。爾其上體天心。下從人欲。忠藩王室。信以保邦。惟天難誦。惟命靡常。常厥德。保厥位。爾其勉哉。勿忽朕命。

戊辰。宣撫處置使司都統制曲端遣其子之傳。進士田震來奏事。上召對。以震爲將仕郎。

實命官在八月庚寅。

己巳。詔神武前軍統制王瓌以所部屯信州。先是右正言吳表臣言。饒、信、衢、婺等州。未經殘破。正當敵騎來路。此數州南連福建。東接溫、台。緩急不可不慮。故命瓌以本軍守之。瓌請合措置事。許一面便宜施行。詔軍期不可待報。許行訖以聞。不得因而騷擾生事。

瓌便宜之命。在此月壬午。

中大夫知平江府湯東野爲江南路

都轉運使。先是東野乞閒。慢差遣。神武右軍都統制張俊數稱其才。上謂俊曰。東野若欲來行在。則不可。當令換一外郡。又謂范宗尹曰。趙鼎嘗言東野與李迨、康允之皆有才。但當外任。煩劇不可處。獻納之地。宗尹曰。議者謂允之優於東野。張守曰。二人皆能辦事。但東野刻剝。允之不擾。上曰。既能辦事。無不擾之理。然卒有是命。既而言者奏其在平江刻剝及棄城之罪。乃貶東野二秩。

上語在是月乙丑。東野貶秩在十月甲戌。

右文殿修

撰胡松年起復知平江府。松年。胸山人也。朝散大夫吳懋知明州。禮部尚書謝克家奏。故翰林學士范祖禹。當元祐中。終始實在經筵。所著唐鑑已進御。又有仁宗訓典及帝學二書。深裨治道。今其子前宗

正少卿冲見寓衢州，乞給劄令冲投進，從之。

崔增圍太平州，不克。庚午，引去。

是月，朝請大夫洪擬爲起居郎，兼權中書舍人，擬光祖父也。

光祖已見三年三月癸卯。

宣和中，嘗爲侍御史，爲王黼所逐。

至是復用之。

熊克小麻，今年十一月載擬諫移譯事，猶以擬爲起居郎，而後省題名，以爲此月除中書舍人，日麻擬除舍人在八月甲午，三書皆不同。案紹興元年三月已酉給事中陳戰奏狀有云：建炎四年起居郎洪擬兼權中書舍人，止立起居郎班，則是擬以左史兼四掖也。題名脫漏，據葉三者，今年六月自起居郎罷去，而劉葵

九月除起居郎，當是擬以七月除左史，八月遂遷四掖耳。今且附月末，俟考。

詔迪功郎王銍權樞密院編修官，募集祖

宗兵制，其後書成，上覽之稱善，命銍改京官，賜名樞庭備檢，銍衣兄子也。

此事史不書，以王明清揮麈錄修入樞密院官屬題名銍以今年七月權密編

不見罷時，今且附此月末。

初，程千秋旣入蜀，其後軍將王闢復叛去，至是陷興山縣，遂破歸州，闢不知地利，帥臣直龍

圖圍張上行檄本路兵馬鈴轄中亮大夫貴州防禦使田祐恭率義兵以木弩射之，闢敗去，祐恭思州人

也。此據趙銍之遺史及今年十月經路安撫司所奏修入劉長源奏議云：富平之役，王闢潰兵直破峽州，與史不同，恐誤。

張用據漢陽軍，初用在淮西，其軍乏食，遂至信陽軍。

復往德安府，用屯中軍於三龍河，曹成屯於應城縣，諸軍散居，連接至郢州不絕，至是用所部魚磨山寨軍亂，將佐王林、孟振等殺其統領官馬某、林、相州人，嘗爲敵所擒，盛以布囊置船舷上，以刀斫其頸，棄黃

河中復得活。謂之王八刀。用開之。疑諸軍圖已。遂棄其軍去。願從者一二千人。至漢陽。會沿江措置司右軍統制馬友屯漢陽境上。宣教郎知軍事范寅亮懼倉庫不能給。乃以印授用。用遂爲知軍。鄂州路安撫沿江措置副使李允文聞之。遣其將張定國往招用。遂濟其師。允文怒曰。何不且撫定。而遂濟度乎。定國懼。以其兵叛。自漢陽界掠強壯而去。允文遣水軍將張崇追之。不及。允文乃以宣撫處置使便宜之命。徙寅亮爲沿江措置司提領官。而以友知漢陽軍。用爲鄂州路副總管。寅亮致虛從子也。

用往信陽在五月。今從趙銜之遺史聯書之。遺

史云漢陽知軍范某而無其名。又不書馬友知漢陽事。此以今年十二月馮康國奏允文狀增入。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十六

【建炎四年】八月辛未朔。禮部尚書謝克家參知政事。克家首言呂頤浩老成練事。去歲勤王有大功。時方艱難。強寇內逼。望留行在。以備咨訪。自渡江以來。官司圖籍散佚。遂命百官省記條制行之。凡所予奪。悉出胥吏。至是始令條具。申尚書省。其後復命左右司郎官簽貼敕令所審覆。申朝廷。取旨頒降。然未及行。左右司刊定。月曆不載。今以紹興元年十一月劉一止所奏及四年三月乙亥敕令所狀增入。當求本月日修附。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請直徽猷閣。范正己爲本司

參謀官。從之。既而尚書省請大使司置參謀參議官各二員。俸賜視雜監司。自是諸路以爲例。

尚書省建請。在此月乙酉。

光世嘗因公事。移牒六曹。言者以爲今國勢衰弱。藩方大臣。所宜尊獎。王室若帶儀同三司。可牒六曹。則亦可關三省樞密院矣。光世非敢凌蔑。特不知事體。望損抑之。詔以章示光世。戶部侍郎季陵轉對。上疏曰。臣聞宣王承板蕩之後。任賢使能。周室中興焉。夫賢以德稱。能以才稱。賢者必有才。故任之勿疑。能者不必有德。顧所使何如耳。自古以爲才難。使人不當求備。記其功。忘其過。取所長。棄所短。安得乏才之歎乎。前日士大夫名節不立。有愧於古。論事之人。皆喜攻之。瑕疵旣彰。不復可用。縱加挾拭。攻者踵來。雖君相制命。亦不能爲之地矣。臣試舉其罪大且衆者言之。自崇觀以來。黨助巨姦。交結非類。各由詭道。以贊寵榮。坐此當責者。不知其幾何人也。至靖康末。二聖北狩。邦昌攝朝。不能死節。閒或從僞。坐此當責者。

不知幾何人也。至明受初，苗、劉專殺，幾危宗社，拱手受制，不能討賊，坐此當責者。又不知幾何人也。以義責之，皆不容誅，以情恕之，亦士大夫不幸耳。蔡京、王黼當國日久，閹官弄權，豪強販祿，欲仕進者，舍此無階。雖名家文士，甘從污蟻，特立獨行，是爲希有。首惡者既已伏辜，其餘勿論可乎？邦昌內奉太母，外迎陛下，一城生靈，忍死須臾，事有權宜，初無異議。首惡者既已伏辜，其餘勿論可乎？太母垂簾，東宮監國，回容以防挾主之變，隱忍以待勤王之師，各不統兵，難備倉卒。首惡既已伏辜，其餘勿論可乎？陛下昭德塞遠，以臨照百官，雖皆赦而不誅，然弄筆墨者，至今不容貸。文致其罪，當得惡名，雖知其才，誰敢引薦？當今多難之時，朝廷緩急無可使者，獨不聞舉魏尚於獄中，卒能卻匈奴，起張敞於亡命，卒能弭盜賊，責功補過。前古有之，臣願陛下明詔宰執於罪戾之中，選擇賢能，量付以事，勿因一眚廢其終身。仍詔臺諫爲國愛人，許以自效，非誤國者，勿復再言，使人人皆得自新，誓死圖報，同心協濟，以成中興之業。天下幸甚。疏奏後二日，范宗尹進呈詔榜朝堂。

壬申，詔福建、溫、台、明、越、通、泰、蘇、秀等州有海船民戶及嘗作水手之人，權行籍定五家爲保，毋得發船往京東，犯者並行軍法。以山東米麥踴貴故也。詔自京堂除窠闕內不載去處，並令吏部差注。又詔除知

州軍及舊格堂除通判外，一切撥還吏部。

此以紹興五年閏二月十三日吏部侍郎鄭滋劄子修入。

癸酉，詔神武中軍益選親兵，通舊作六百人，更三番入直禁中，不隸禁衛所，命統制官辛永宗提舉之。

徵徵閣待制李釜卒。

釜以去年七月甲申除。祕機不知何時陞職也。

甲戌詔日輪侍從官一員具前代及本朝關治體者一兩事進入用參知政事謝克家請也。既而吏部侍郎兼直學士院蔡密禮言祖宗以來選命儒臣以奉講讀若命從官一例獻其所聞既非舊典且有越職之嫌望但令講讀官三五日一進乃命學士與兩省官如前詔。

後詔在此月戊子。

詔朝散大夫致仕錢穀令再

仕以給事中富直柔等言其疏通強敏可任郡寄也。被靖康未嘗除知唐州掛冠去至是復起之。

乙亥觀文殿學士朱勝非始被江州路安撫大使之命時統制官張忠彥將所部在吉州前一日執政奏除忠彥江州路兵馬副鈐轄令受勝非節制上曰勝非當苗劉之變不爲無功范宗尹曰勝非能使二凶不疑以待勤王之師議者或稱其有謀上曰是時惟勝非鄭燾敢與之抗顏岐雖好士人亦懼怯不能有爲勝非行至桂陽監始被命上疏言自桂陽至江州四十餘程措置不及臣之孤迹獨被聖知前後大臣並無交黨今赴任則敗事辭免卽有避事之嫌進退狼狽皆當誅責臣謹體此意抗章請罪乞就近別差官詔不許。

勝非此奏以十月乙亥運行在今因被命之日遂書之。

丁丑起復檢校少保武勝定國軍節度使神武左軍都統制韓世忠遷檢校少師易鎮武成威德始錄守江之勞也翌日上諭大臣曰世忠不親文墨朕方手寫郭子儀傳欲付卿等呼諸將讀示之鎮西軍節

度使神武右軍都統張俊爲檢校少保寧武昭慶軍節度使錄扈蹕及平盜之勞也。詔故監察御史

常安民左司諫汪公望加贈諫議大夫各官其家二人召安民子奉議郎同赴行在既至以同知大宗正

丞同除命日屢不書紹興元年七月乙亥自宗丞除知郴州朝請大夫康允之坐棄城停官

同除命日屢不書紹興元年七月乙亥自宗丞除知郴州

戊寅侍御史沈與求右諫議大夫黎確右正言吳表臣論季陵轉對乞收用近年廢黜之人其言非是不當榜朝堂上悟命撤之范宗尹請坐三章行出上曰祖宗以來凡朝廷政事不當未出則給舍封駁既行則臺諫論列一體相成判而爲二則非矣宗尹曰臣等惟是之從何敢固執然議者謂陵所言蓋宗尹風指也初朝散郎知蘄州甄采以得柔福帝姬聞於朝事見三年十一月戊午采會爲淮西都巡檢使劉文舜所破

乃脫身從韓世清衛送帝姬赴行在時上猶在溫台先遣入內侍省押班馮益宗婦吳心兒往越州驗視乃取入宮封福國長公主兵部侍郎兼權直學士院汪藻草制有曰彭城方急魯元當困於南馳江左復興益壽宜充於獺樹案光燾會要特用刑門載行遣爲公主事而無始封之年中興玉堂制草亦無始封之制汪藻龍溪集有之在今年八月韓張二將濶官制之後當是此月也藻集又有代公主奉迎隆祐皇太后起居表則其進

封當在太后未遣之前今且附此俟考

前今且附此俟考

庚辰隆祐皇太后至自虔州資政殿學士權知三省樞密院事盧益寧遠軍節度使醴泉觀從衛提舉一行事務孟忠厚神武副軍都統制辛企宗扈從上出行宮門外奉迎因歷問太母所過守臣治狀后性恭

謹未嘗以毫髮干朝廷。然喜飲酒。上以越酒不可飲。令別釀。后寧持錢往酤。未嘗直取也。吳才人頗爲后所愛。閒語及瑤華事。后曰。我入宮時十六七女子。安知其他事。悉是劉氏相誣。二事以上證大臣語修入。后在禁中。嘗

微覺風眩。有宮人自言善用符水咒疾可瘳者。或以啓后。后曰。又是此語。吾其敢聞也。此等人其可留禁

中耶。立命出之。

此事王明清聞之王嗣昌。

是日拱衛大夫福州觀察使承州天長軍鎮撫使薛慶及金人戰於揚州

城下。死之。完顏宗弼既屯六合縣。欲自運河引舟北歸。而趙立在楚。薛慶在承。扼其衝不得進。宗弼患之。左監軍昌自孫村來見宗弼計事。欲會兵攻楚州。真揚鎮撫使郭仲威聞之。約慶俱往迎敵。慶以是月戊寅出兵。己卯至揚州。仲威殊無行意。置酒高會。慶怒曰。此豈縱酒時耶。我爲先鋒。汝當繼後。上馬疾馳去。平旦出揚州西門。從騎不滿百。轉戰十餘里。亡騎三人。仲威迄不至。慶與其下走還揚州。仲威閉門拒之。慶倉皇墜馬。爲追騎所擒。馬尋舊路歸承州。軍中見之曰。馬空還矣。太尉其死乎。仲威棄揚州。奔興化。敵長驅犯承州。兵馬鈐轄王林出城迎敵。不勝。亦奔興化。承州陷。措置高郵軍事國奉卿走還楚。敵懼慶復脫歸。敵殺之。慶在承久。軍食既足。不復斂取於民。王官自京師至者。館穀甚厚。皆案格賦祿。官兵隸承州者。月糧時帛。舉如令給之。至視其徒。則戰士計日糜食。老弱計日受券而已。金人自浙歸。大寨於天長。六合開。慶親率衆劫之。得牛數百。悉賤其估。分界之力田者。民懷其惠。亦賴其捍禦。以自固。敵假道於承。以攻楚。慶不聽。至是被害。慶起潢池也。其衆多驍雋敢鬪。慶臨敵勇。亦能以少擊衆。故慶死。承州遂陷。楚勢

孤卒無以抗敵。人皆惜之。計開贈保寧軍承宣使。

辛巳。侍御史沈與求。尚書侍郎季陵並罷。先是與求嘗言。宰相范宗尹年少驟進。不更世務。恐誤國事。上意方鄉宗尹。不以為然。會與求再上疏劾季陵。言其承望宰相風指。有變朱成黑。指鹿為馬之語。宗尹乃求去。上遣中使押入御批。陵降三官奉祠。與求與合入差遣。參知政事張守謝克家留御批不下。後二日。宗尹入對。極論大臣事不當懷祿耽寵。使人主疑之。而防其為姦。事功決不可立。上宣諭再三。宗尹卻立不進。守力請宗尹同奏事。宗尹不得已而前進。呈已卯御批。請陵以本官奉祠。而與求除職出守。上許之。乃詔陵身為侍從。疑誤朝廷。欲收姦黨之恩。遂陳迷國之計。可罷戶部侍郎。提舉亳州明道宮。與求乞顯黜獻言者。其論為當。至云指鹿為馬。使大臣不敢安位。可除直龍圖閣。知台州。宗尹乃復視事。詔戶部續進黃金百兩。白金四千兩。錢萬緡。充長公主下降粧奩使用。

壬午。顯謨閣待制權吏部侍郎孟庚試尚書戶部侍郎。

癸未。資政殿學士權知三省樞密院事盧益改提舉醴泉觀。兼侍讀。時端明殿學士權同知三省樞密院事李回。扈六宮在道未至也。既而諫官吳表臣論益所至擾民。上曰。益起閒廢中。今遠歸邊。出將來何以使人。范宗尹言益方辭新命。遂以益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既而卒貶二秩。

益改外祠在丙戌貶秩在乙未今連書之

詔權罷講

筵。俟過防秋取旨。是日宣撫處置使張浚復取永興軍。初浚之西行也。上命浚三年而後用師進取。及

是金左監軍昌與完顏宗弼皆在淮東。約秋高入犯。浚聞宗弼躊躇淮上。度必再犯東南。議出師分撓其勢。士大夫多以爲不可。朝散郎通判鉅州眉山王賞獻養威持重二策。浚弗用。召諸將議出師。都統制武威大將軍宣州觀察使曲端曰。平原廣野。敵便於衝突。而我軍未嘗習戰。且金人新造之勢。難與爭鋒。宜訓兵秣馬。保疆而已。俟十年乃可議戰。秦鳳路馬步軍副總管右武大夫忠州刺史吳玠曰。高山峻谷。我師便於駐隊。敵雖驍果。甲馬厚重。終不能馳突。吾據嵯峨之險。守關輔之地。敵卽大至。決不容爭此土。浚皆不聽。參議軍事徽猷閣待制劉子羽爭之曰。相公不記臨行天語乎。浚曰。事有不可拘者。假如萬一有前日海道之行。變生不測。吾儕雖欲復歸陝西。號令諸將。其可得乎。浚雖重用端。然以人言浸潤。不能無疑。乃遣本司主管機宜文字張彬往渭州。以招填禁軍爲名。實欲伺察端意。彬至渭見端。問曰。公嘗患諸路兵不得盡合。及財物不足以供軍。今張公之來。兵已合。用已足。洛索孤軍深入吾境。我合諸路攻之。不難。失今不擊。若尼瑪哈併兵而來。何以待之。端曰。不然。兵法先較彼己。必先計吾不可勝。與敵之可勝。今敵可勝。只洛索孤軍一事。然彼兵伎之習。戰士之銳。分合之熟。無異前日。我不可勝。亦只合五路之兵一事。然將帥移易。士不素練。兵將未嘗相識。所以待敵者。亦未見有大異於前日。萬一輕舉。脫不如意。雖有智者。無以善其後。又自敵入犯。因糧於我。彼去來自如。而我自救不暇。是以我常爲客。彼常爲主。今當反之。精練士卒。案兵據險。使我常有不可勝之勢。然後徐出偏師。俾出必有所獲。彼所謂關中陸海者。春不得耕。秋不得穫。則必取糧於河東。是我爲主。彼爲客。不一二年。必自困弊。因而乘之。可一舉滅矣。彬以端

言復命。先是玠以彭原之敗，望端不濟師，而端謂玠前軍已敗，惟長武有險，可捍衝突。二人爭不已。浚積前疑，卒用彭原事，罷端兵柄，與宮觀再責海州團練副使。萬州安置，統制官張中孚、李彥琪諸州羈管。陝西人倚端爲重，及貶，軍情頗不悅。

趙銜之遺史：金人敗吳玠於彭原，店復歸河東，張浚欲大舉，問曲端有何計策。端謂：承平之久，人不經戰，金人新造，雖與爭鋒，宜調兵秣馬保疆而已。俟十年方可議戰。浚不喜，乃曰：將

軍持不戰之說，豈可當大將。端曰：唯遂納威武大將軍印，猶用爲參謀。時王庶亦爲參謀，議論不協，因辭。遂以爲都轉運使，隨軍而已。浚發秦，卒見兵馬俱集，大喜，謂當自此便可以徑入幽燕。問端如何，端曰：必敗。浚曰：若不敗，如何。端曰：若宣撫之兵不敗，端伏劍而死。浚曰：可。實狀否。端卽素紙筆，實軍令狀曰：如不敗，當伏軍法。浚曰：浚若不勝，當復以頭與將軍。遂大不協。初，王庶以失延安，自劾罷節制也。聞浚入蜀，卽前途迎見之。浚以爲參謀官，偕行。浚已失全陝，復欲用端，庶固以爲不可。乃遂端萬州編管。庶克小廉曰：先是端驕得志而驕，自彭原店之敗，少沮。參謀官王庶乘此言於浚曰：端有反心久矣。盡早圖之。浚乃罷端兵柄，遷之秦州。案二書所記，端貶賈及庶爲參謀，皆誤。端實以四年秋貶萬，紹興元年夏貶秦，而銜之以萬州之貶，繫之富平之後，克以秦州之貶，書於富平之前，皆參差不合。日歷王庶附傳：張浚宣撫川陝，庶丁母憂，浚力起之。時富平之師已潰，浚議退保川口，庶力陳撫秦保蜀之策。浚不納，乃版授參謀官，賈士戡蜀口，用兵鋒。張公旣敗於富平，思端前言欲復用之，乃召端及王庶於貶所。庶地近先至，以爲參謀官。據此，則端罷兵柄時，王庶尙未爲參謀。非因庶所請也。王之望西事記曰：曲端屢與金人角，更勝迭負，西人以爲能，然心常少浚。浚乃奪其兵而廢之。案浚論端，止謂其沮出師之議，非以其少浚也。今不取。

浚遂決策治兵，移檄河東左副元帥宗

維問罪，宣撫司幹辦公事萬年郭奕力言不可。浚不從，乃以玠權永興軍路經略司公事，遂取永興軍。玠以功陞忠州防禦使。

甲申，詔沿海諸州置水斥堠。承議郎黃敦彥追一官勒停，坐前通判袁州日與守臣王仲蕤俱降敵也。

時仲薤已竄。於是朝請郎李積中坐投拜除名編管。中奉大夫楊淵朝議大夫王子獻坐洪吉州失守。並追二官勒停。

日歷並無此。今以紹興二年二月壬午敦彥乞復官狀修入。淵子獻行遺亦據檢舉狀書之。不得其年月。且附敦彥追官之後。積中行遺檢舉並不見。紹興元年三月六日後者。雖朱熹敘官狀云。去歲守臣投拜者。如李積中等。則除名勒停編管。故因敦彥事連書之。以詳當時行道次第。

乙酉。皇叔持服前檢校少保光山軍節度使知大宗正事士儂特起復。宣議郎御營使司參議官王擇

仁爲通直郎直徽猷閣權發遣河東路制置使司公事。節制本路應援軍馬。時京西與河東北接境。而忠

義之人猶有聚兵保守山寨者。河南鎮撫使翟興遣親信持蠟書取閒道以結約之。如向密王簡王英等數十寨皆願聽節制。興言於朝。上大喜。遂命興與擇仁同領其事。先是擇仁以宣撫處置使張浚之命。節制京西軍馬在均襄間。

事見今年三月己酉。

故就命之。及是擇仁言。山寨首領章忠侗宋用臣馮賽皆乞兵渡河。剋

期相應。賽遼州人。自軍興。卽與其徒保聚山谷。數與金人戰。乃以忠侗爲中衛大夫。昭德軍承宣使制置使司都統制兼知太原府。用臣賽並拱衛大夫。忠州團練使制置使司同都統制。用臣知平陽府。賽知隆德府。加興節制。應援河東北軍馬使。仍許擇仁帶見兵萬人以行。俟過大河。許以便宜從事。命下。擇仁兵已潰矣。

趙牲之遺史載此事於紹興元年八月己卯。今從日歷。

詔兩浙轉運使以米萬斛輸楚州。

丙戌。寧遠軍節度使醴泉觀使孟忠厚乞蠲太母所過秋稅。范宗尹曰。頃已免夏稅。若復蠲放。慮州郡經

費有缺，必至橫斂。上愀然曰：常賦外科斂，及賊吏害民，最宜留意。祖宗雖崇好生之德，而賊吏死徒未嘗末減。自今官吏犯賊，雖未欲誅戮，若杖脊流配，不可貸也。

（中興聖政臣正等）曰：設官吏以牧民，志不在民而貪黷，是爲民之賊也。藝祖皇帝懲五季之弊，凡賊吏一切棄市，藝

祖豈好利人者哉。誠以不知是不足以行仁政於天下者也。而況艱難以來，生民之困極矣。撫摩漁養，民猶或病，而貪黷之吏，乃敢剝削以肆其無厭之求。如之何！民不窮且盜乎？故太上皇帝惻然念常賦之不可免，而欲不負賊吏之罪，聖上斷然舉而行之。懲一而百勸，其真得藝祖太上皇之心歟。

樞密院言：往歲金人自斬黃渡江，今防秋是時，乞令舒蘄鎮撫使李成、光黃鎮撫使吳翊捍

禦上流，毋令敵騎深入。時光州統制官武功大夫劉紹先引所部去，翊以光州不可守，率軍民棄其城東下道梗無所向，往依成，死於軍中。朝廷遂以成爲舒蘄光黃四州鎮撫使。

吳翊棄光州，不知在何月日。成兼四州，不見於史。但紹興元年五月三日有旨

罷成舒蘄光黃四州鎮撫使，故於此併書之。紹先至九江，守臣姚舜明留之，奏以爲本州兵馬副鈐轄，就統其軍。

丁亥，右武大夫忠州刺史楚泗等州鎮撫使趙立領徐州觀察使。初有詔，問劾便宜加借官職之人皆罷，而立奏諸軍血戰解圍，至今猶未推賞。若復追奪，何以示信。朝廷以立忠義素著，故申命之。先是議者以金人尙留淮東，恐其侵軼，欲復爲海道之行。范宗尹獨以爲危事不可再蹈。若頻年海道，則遠近離心，大事去矣。乃詔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遣兵防江，仍會合淮南諸鎮，併力邀擊。立私謂察屬曰：今敵自山東濟師不已，城中糧且盡，則無以善其後。將先事取京東已陷沒諸郡，窒敵路，及求糧旁邑，則吾事濟矣。且

京東諸州本吾民也。聞我之來，必解甲相迎。是時張榮在鹽城縣，乘亂鳴張，立親擊破之，併足糧食，將經營京東，行次寶應縣。承州報敵復聚兵揚州，立遂歸。而昌已博城下，立慨然曰：敵終不去，惟有竭節守死。此州而已。屢出兵破敵，敵圍之。

戊子，以魔賊平，德音釋饒、信二州徒以下囚。河東忠義統制盧師迪、韓進皆渡河見翟興計事，詔並以爲武翼大夫，開門宣贊舍人。師迪知澤州，進知懷州。朝請大夫提舉亳州明道宮滕康，朝散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觀劉珪，並責授祕書少監分司。康、永州，珪，衡州，居住坐失豫章，爲言者所劾也。於是其屬官汪若海、何大圭並除名，嶺南編管。

己丑，詔通泰鎮撫使岳飛以所部救楚州。時揚、承二鎮已陷，楚勢亦危。趙立遣人告急，簽書樞密院事趙鼎欲遣神武右軍都統制張俊往救之。俊曰：敵方濟師，違賚善兵，其鋒不可當。立孤壘危在旦夕，若以兵委之，譬徒手搏虎，併亡無益。鼎曰：楚當敵衝，所以蔽兩淮。若委而不救，則失諸鎮之心。俊曰：救之誠是，但南渡以來，根本未固，而宿衛寡弱，人心易搖。此行失利，何以善後？鼎見上曰：江東新造，全藉兩淮。若失楚，則大事去矣。是舉也不惟救垂亡之城，且使諸將殫力，不爲養寇自討之計。若俊憚行，臣願與之偕往。俊復力辭，乃命飛立腹背掩擊，仍令劉光世遣兵往援，毋失事機。

庚寅，詔景靈宮神御自海道迎至温州奉安。自分權貨務場於臨安，而商人不復至行在。是日，詔廢越州場務，量留監官一員，打套出賣乳香而已。

辛卯給事中富直柔爲御史中丞。廣西轉運司請罷催稅戶長而依照寧法。村疇三十戶。每科輸差甲頭一名。從之。仍推行於諸路。

日麻無此。今以紹興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戶部狀修入。熊克小麻載此事於今年四月壬辰當考。

中大夫馮澥復端明殿學士。提舉

成都府玉局觀。以澥自言邦昌僞。已在城外。不與始謀。又不汙其僞命也。帶御器械潘永思罷。永思護六宮東歸。盧益頗與之交結。爲諫官吳表臣所論。上惡之。范宗尹請出永思。上曰。未可。罷祿以困苦之。庶知悔過。朕於戚里。未嘗私以恩澤。如邢后之父。不復收召。張婕妤兄弟。皆小官。卿等所知。盧益觀望陰結永思。非端人也。

壬辰。故朝散郎毛注追復左諫議大夫。注。江山人。大觀閒。爲御史。屢劾蔡京。後以不言張商英廢斥。至是復之。盜楊隆與其徒百餘人入梅州。焚州治。執守臣通直郎沈同之。至城北殺之。掠城中而去。

此以紹興三年

正月二十三日。梅州爲都頭李乙乞酬賞狀。增入他書。並無之。

癸巳。詔戶部會計內東門司。日下進絹五千匹。言者論仁宗皇帝於太平富盛之時。猶節損冗費。罷去無名。況今日艱危空乏之際乎。願陛下取憲仁祖。用度好賜。更加節約。凡不得已而錫予者。但降賜目。付之有司。則疑謗自銷。而戶部經費。亦可少紓矣。詔候內藏庫有絹日撥還。

此恐即胡交修所言當考。

建州民范汝爲粗

知書。其諸父以盜販爲事。而號黑龍。黑虎者。尤善格鬪。羣不逞附焉。每數百人負鹽橫行州境。官不能捕。

有儒林郎江鈿、建陽人。老矣，郡守謂鈿有謀，使攝令甌寧，以圖二范。未幾，果擒之，皆死於獄。其徒無所歸，往依汝爲一日。汝爲因刃傷人至死，遂作亂。事在七月建陽令王昌、甌寧令黃光邦不能討，時方艱食，飢民從

之者甚衆，守臣朝奉大夫韓珉遣州兵出戰，爲所敗。賊勢滋盛，言者乞委官節制，乃命本路安撫使程邁

會兵討之。

熊克小廩，稱詔帥臣歐陽待制程邁遣兵討之。(案)邁除待制指揮。今年五月壬寅已不施行，克所云恐誤。

甲午，中散大夫提舉亳州明道宮韓藻爲其父故觀文殿大學士忠彥請諡。上曰：呂頤浩嘗奏崇寧黨碑，視其姓名皆賢士大夫，真可惜也。上篆其神道曰：世濟厚德之碑。諡文定。

忠彥，琦長子，建中初左僕射，黨籍執政第十人。濟州安置，定諡在紹興元年四月。

月癸丑，賜碑在建炎四年九月辛未，今併書之。

起居郎洪擬試中書舍人。

詔起復左武大夫忠州防禦使神武副軍統制陳思恭

將所部屯明州，以防海道。兩浙安撫劉光世畏金人之鋒，不能援揚楚，但遣統制官王德、鄭瓊將輕兵

以出。是日，

(案)宋史繫乙未日。

渡江，與敵游兵遇，擊之。

丙申，以直徽猷閣方孟卿知建州。

丁酉，詔起左藏庫袖絹並赴溫、明州寄椿，以將避敵也。

此以紹興四年十月二日戶部劄子修入。

戊戌武義大夫忠州刺史閣門宣贊舍人桑仲爲襄陽府鄧隋鄂州鎮撫使兼知襄陽府初仲既逐程千

秋事見去年十一月丁未即據襄鄧隋鄂數州有衆十餘萬久之其軍食絕乃以人爲糧至是宰相范宗尹念其鄉

國被禍之酷請赦仲罪遂命之時朝廷未知仲階官乃權給敕仍令仲自陳所領官職而後賜告焉熊克小麻

載仲除鄧隋鄂三州鎮撫使於紹興元年二月末注云朱勝非聞居錄云范宗尹以其兄宗禮在桑仲軍中故授仲襄陽鄧隋鄂均房等郡鎮撫使地大人衆稍爲患又王銖亦言仲授襄陽鎮撫使今據汪藻外制乃鄧隋鄂三州而襄陽不在此數合依汪藻制詞案日麻仲除命在今年八月戊戌乃云兼知襄陽府克所云誤也均房乃王彥所領仲不兼此二州勝非亦誤其後仲死朝廷乃以襄鄧隋鄂四州分爲三鎮以授李橫李道旣而本鎮參謀官趙去疾等奏四郡不可分乃復合爲一鎮日麻載其事甚詳不知克何以南莽如此趙銜之遺史載仲爲鎮撫使在明年二月蓋記其受命之時克於此始書之又誤矣

初上召宣教郎致仕周虎臣道梗不即赴及是至行在會舒蘄鎮撫使李成且叛大臣議擇可使成者虎臣請行上召對以爲太常博士是日遣虎臣持撫諭敕書及戰袍金束帶往賜成受之時盜寇縱橫成欲據一方以觀天下之變遂徑犯江西

初朝奉大夫提舉廣西左右兩江峒丁公事李械與帥臣許中不和因互訟其過會有旨減罷提舉官以帥臣屬官一員兼領是月械始受命既而中論械不已詔停械官即欽州劾治

提舉司減罷未見月日紹興元年六月二十九日廣西轉運司申經

略司幹辦任彥輝兼提舉丁乞支公使錢亦不云何日降旨二年閏四月二十四日貢士李漢狀叔械於建炎四年八月丙巳
遊依聖旨減罷訖則是命受在此月也械停官在今年十一月丁卯而日歷不書今以紹興二年閏四月御史蔡看詳狀修入

鼎

澧鎮撫使程昌寓既受命傳檄二州新除辰沅靖州鎮撫使孔彥舟聞之自鼎州渡江入益陽縣守臣向子謹在衡永閒未至宣撫處置司參議官王以寧率所部拒之爲所敗以寧遁去彥舟遂入潭州宣撫處置司主管機宜文字傅雱在其軍中卽以便宜檄彥舟權湖南馬步軍副總管彥舟之入潭也潭之官吏移治攸縣彥舟遂立賞以搜捉郡官時儒林郎張揆者在潭州乃以挾權本州通判兼權州事昌寓披荆棘立軍府屢與賊接戰其御下甚嚴有不用命者必誅之賊不敢犯

孔彥舟去鼎入潭史無月日熊克小歷繫之四月末案紹興元年正月韓瑛奏狀云去年秋冬

間王以寧提兵在州孔彥舟全軍入境則必非四月也趙姓之遺史載於八月末庶幾近之日歷彥舟十一月已酉除湖南副總管已酉初十日去此兩月餘當是朝廷方聞此事今從遺史

彥舟之在鼎也移檄本路提舉

官曾幾求鹽以給軍食本司官屬懼請子之以抒禍幾拒之不與旣而昌寓復欲得鹽幾曰使吾畏死則輸彥舟矣亦不與幾懋弟也金人侵犯陵寢河南鎮撫使翟興遣其子琮及統領官趙林率兵自河陽南城至鞏縣永安軍邀擊之屢戰皆勝追奔至澠池而還盜張琪聚衆屯舒城縣李成在頭子山遣人督其芻粟琪懼移屯廬江縣至是又移屯襄安鎮金左監軍昌招撫遷水寨趙瓊降之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十七

【建炎四年】九月庚子朔。滌濠鎮撫使劉綱言本軍闕食事屬危急。詔建康府賜米二千斛。仍毋得渡江。時綱已率所部自采石濟江。屯於溧陽。其徒乏食。往往鈔掠以自給。

辛丑。建康府路安撫大使兼知池州呂頤浩請兵五萬人分屯建康等處。內建康府萬五千人。太平州萬人。池州二萬人。饒州五千人。除參謀官劉洪道見管崔邦弼及李貴等兵約五千人。韓世清約六七千人。外乞朝廷貼足。付臣使喚。昔王翦伐燕。謂非六十萬人不可。終如所料。杜充以五萬人祇守建康。猶不免敗事。況本路上下近千里。多是緊要渡口。今臣乞兵五萬。委爲不多。又言劉光世有部曲約二三萬人。其勢稍強。乃可彈壓烏合之衆。今臣素無部曲。非得知兵政統制官及正兵二萬人。難以鎮服衆心。乞以神武前軍統制王瓌所部前軍及諸將巨師古。顏孝恭。自隸。又請招捕水寇邵青。崔增。及賜諸軍衣甲。詔賜樞密院見甲千付。本路上供經制錢四十萬緡。米二十萬斛。餘從之。頤浩將行。見上言。臣自去國。不知金人之實。聞已渡淮北去。然金人多詐而難測。臣比經四明。見朝廷集海舟於岸上。是必爲避敵之備。夫避敵固當預辦。然禦敵之計。尤不可緩。臣仰料聖駕萬一避敵。不過如永嘉及閩中耳。望鑒去歲敵騎追襲之事。選兵二萬。分爲二項。一項浙西。一項浙東。或據水鄉。或扼山險。邀而擊之。使將士戮力。如四明城下之戰。則無不勝矣。萬一今冬敵不渡江。則願宰執預爲之計。俟來夏則遣兵北向。分二萬由海道趨文登。

以搖青齊分二萬由淮陽趨彭城以據鄆濮蓋金人用兵深忌夏月我必乘其忌而攻之故大暑用兵臣前後屢陳此計然安危治亂之要尤在人主能察方去冬金人分三路追襲廷臣皆以航海爲非陛下斷而必行故至今帖然無虞夫難得易失者天之時難成易敗者人之功臣願陛下惜分陰汲汲圖之近臣有獻計者必參以行事而驗其是非則人不難知矣此陳蕃所謂成敗之幾在察言耳願留聖意起復左武大夫忠州防禦使閣門宣贊舍人秦鳳路兵馬鈐轄陳思恭知陪州兼沿邊安撫使充神武後軍統制

壬寅劉光世奏淮南諸鎮郭仲威潰散辭慶身亡趙立不知存亡岳飛見在江陰軍不見赴鎮劉綱以所部渡江赴行在散在南北岸作過金人見留承州臣遣王德渡江過邵伯埭擒敵軍四百餘人詔光世以所俘赴行在既而德自天長引兵趨承州不得入斬所部左軍統領官劉鎮而還

此據光世奏云德九月八日申到在此後五日不知以何

日斬
鎮也

癸卯通泰鎮撫使岳飛以所部入秦州

甲辰太上皇后鄭氏崩於五國城年五十二滁濠鎮撫使劉綱在建康論者喧言綱且反綱束身赴行在自明會呂頤浩亦乞綱自隸范宗尹奏令綱以萬人聽頤浩節制上曰朝廷始行藩鎮當令遵稟號令唐室之衰不以他事祇是藩鎮跋扈爾既而言者請遣綱還鎮設逗溜不行則置之典刑乃詔頤浩俟過

防秋遣發。自今諸鎮撫使毋得擅離本鎮。綱又言。世居泗州。所領之衆。類多士人。今泗州隸趙立。而令綱

以所部歸濠。濠則人各思歸。勢必離散。詔招信縣特割隸濠州。

詔綱遣發在是月戊申。招信隸濠州在是月丙午。

右文殿修撰李光

充徽猷閣待制。知臨安府。

成忠郎閣門祇候建康軍兵馬監押蔡延世爲承務郎。權通判軍事。先是延

世攝軍事。守城有功。江西福建諸司上其事。從衛三省樞密院爲之易文資。延世審於朝。因有是命。

延世守城

事見去年十一月甲戌趙興之遺史。稱以延世爲通直郎。賜五品服。蓋誤。今從日麻。

乙巳。詔劉光世、岳飛、趙立、王林、犄角逼逐金兵渡淮。時金左監軍完顏宗昌圍楚州已百餘日。鎮撫使趙立一日擁六騎出城呼曰。我鎮撫也。首領驍將其來接戰。南寨有二騎襲其背。立手奮二鎗。俱墜地。奪雙騎。將還。俄北寨中遣五十餘騎追立。立瞋目大呼。人馬俱辟易。明日立三幟邀戰。立以三騎應之。伏發。立中飛矢。奮身突圍以出。敵益攻之。中奉大夫守中書舍人致仕李公彥貶秩三等。坐敵至乞致仕。爲殿中侍御史張延壽所劾也。於是侍從郎官已下。自洪州遁去者。皆降一官。

丙午。岢嵐軍人王師吳伏闕上書乞見上。謂輔臣曰。朕於檢鼓院進狀日加省閱。是須伏闕。何耶。靖康間。士庶伏闕。至於進退大臣。所謂倒持太阿。此風不可長。遂下越州獄。旣而師吳坐怪妄惑衆。送鄴州編管。上謂范宗尹曰。朕大開言路。言有可採。至命以官。言或不當。雖斥朕躬。亦不加罪。至於狂誕。不免略須禁。

止卿等宜以此意諭士民。師吳行遣在是月戊午。

戊申言者請將從衛三省樞密院自離建康以至章貢凡所行事無問大小悉詔都司檢正再行看詳有踰格法一切改正外其間有委實立功之人與從權招安之事所當激賞而不可已者令具因依取旨別行旌寵從之。是日劉豫僭位於北京初軍民聞豫至殺金人閉門以拒豫豫擊而降之遂即皇帝位國號大齊。王之道書稱金劉豫賣歲幣三百六十萬緡他書皆無此疑非其實。大赦僞境赦文略曰朕風猷寡陋家世側微昔也壯年久林泉而是

樂今焉晚節豈軒冕之爲心雖非虞舜之明揚幸無成湯之慙德。

僞齊錄僭位赦文門下自前朝失御率土無依內離民心致遽起弄兵之盜外開邊隙來靈揚開罪

之師山川靡寧干戈互動耕桑廢業暨獻編望而荆榛老幼逃生慮舍多爲之灰燼原野厭乎流血溝壑填於殘骸兵火連年不休亂離自古所少言之流涕念及痛心嗟赤子之無辜冀皇天之悔禍宣命亟班於上國節制特設於東州顯朕何人誤成此位自念風猷寡陋家世側微昔也壯年久林泉而自樂今焉晚節豈軒冕之爲心屢乞退閒竟無成命提綱五路空禪夙夜之勞歷試期年蔑著錫錄之效雖近地稍形於康乂而遠民未免於澁荒方圖自效而歸敢有懷它之望願斷之既申命要在必從辭者凡四章無所不至使命愈加平敦迫軍民不容乎遁逃至於屬部之州列奏樂推之禮此豈人事致爾實有天數存焉知便安雖遂於己私則吉凶宜同於民患當天遣之草昧念玉葉之艱難恭授冊儀尙循舊而欲避尊位誠若負刺之不遠雖非虞舜之明揚幸無成湯之慙德已於天會八年九月九日即皇帝位國號大齊布告中外尙念世道交喪國俗益流貪頑未變於餘風註誤多罹於憲綱力期化洽深軫哀矜宜布滿恩與之更始可大赦天下於戲臨深履薄何以當付託之隆拯溺救焚何以慰來蘇之望尙賴公卿宣力士庶協心共贊神以臻康泰(案)方

國自效而歸下原本脫三
句今據北盟會編補入

豫既立復還東平以宣奉大夫張孝純爲尙書左丞相朝議大夫李孝揚權尙書左

丞朝散大夫通判濟南府張東權尙書吏部侍郎兼右丞

孝揚已見元年十一月戊子東初見二年正月庚子

豫子麟爲大中大夫提領

諸路兵馬兼知濟南府時金以前知越州李鄴知和州李儔顯謨閣直學士鄭億年臣豫以儔爲監察御史億年爲工部侍郎初孝純在雲中金左副元帥宗維將避暑謂孝純曰公於此無治生事俟秋當還公鄉里又願留守高慶裔曰如有人負張公錢物當督還之蓋宗維與豫密約已定人莫知也至是宗維遣人送孝純歸祈請使資政殿學士宇文虛中以詩送之孝純將渡河欲自濟南歸滕縣主者曰當與公共至東平節制司某得回撤公可歸矣既行則孝純兄弟諸姪競遠迓之至汶上豫已僭立遽宣麻拜僞相孝純暈於親愛懼於還金遂喪晚節豫降南京爲歸德府改東京爲汴京陸東平府爲東京去淮安穎昌順昌興仁壽春府名復舊州名以其弟益爲北京留守豫自以生景州

中興姓氏錄先是崇寧間望氣者言景州阜城縣有天子氣甚明命開河於新

邑斷其王氣其後張邦昌與劉豫僭位皆阜城人也

守濟南節制東平僭位大名遂起四郡強壯爲雲從子弟應募

(案)邦昌乃水滸軍東光縣人與此所云不同當考
者數千人豫又置三衛官曰翊衛曰親衛曰勳衛以士大夫之子爲之二年升一等滿六歲則試以弓馬合格人出官奉議郎簽書博州判官廳公事劉長孺獻豫書備陳祖宗德澤勸以轉禍爲福豫怒追其官囚之百日長孺終不屈豫後復官之長孺不從而止初敵騎之南牧也士大夫皆避地朝奉郎趙俊獨不

肯避曰。死生命也。避將安之。豫以俊爲虞部員外郎。辭疾不受。以告畀其家。卒卻之。如是再三。豫亦不復強。凡家書文字。不用僭號。但書甲子。後三年卒。是時本朝宗室南渡不及者。尙散居民間。豫募人索之。承務郎闕琦。匿不以聞。爲人所告。豫杖之死。承直郎姚邦基。知尉氏縣。秩滿不復仕。屏居村落。開授徒。以自給。長孺。耀州人。俊。宋城人。邦基。蜀人也。

庚戌。三省言。去歲出師。以京西盜賊充斥。及湖南北分治軍器。揀選將士。故許逐路。並聽宣撫使節制。今本司於秦州駐劄。道里遙遠。緩急恐失機會。合依分鎮指揮。從之初。宣撫處置使張浚之西行也。得旨便宜黜陟。旣而浚遣主管機宜文字傅粲。使湖南。參議官李允文。使湖北。亦以便宜付之。由是二人得以自恣。至是宰相范宗尹言。宣撫使所遣官。如有合從權措置事。自合申聽本司。詔禁止。違者重置典憲。詔官秦觀子孫一人。觀官止宣德郎。以元祐黨人。特有是命。統制官辭成有衆二千屯婺州。詔以其兵隸神武左軍。吉州司法參軍林大任。請以官易僧。許之。

此據會要修入。

辛亥。右武大夫吉州刺史東京提舉龍德宮王球。除名勒停。送大理寺劾治。

球初見元年六月丁亥。

球旣渡江。所盜上

皇寶器服玩事露。上見之。感憤流涕。欲遂戮之。大理寺卿王衣啓於上曰。球誠可殺。但儻非其隱匿。則諸物悉爲金得。無從復歸天上矣。上乃宥之。

方勺泊宅編云。王球爲龍德宮提舉官。眷遇特厚。丁未春。潤聖皇帝已幸青城。上皇密遣球。真宮中器用。得萬金。餘爲二百錠。寢殿井中投之以石。謂球。時國有

服。自發之上狩。進南球進之。有旨輸行在。方具舟會宮中。蓋卒有知其端者。恐球潛載以遁。詔開封府陳告。尹欣然召球。諭以兵須。急此機不可失。球度力不能奪。因盡致持符歸執。朝廷初不加諷。其後范丞相當國。疑球與尹乾沒。下大理鞠治。球竟廢死。案上在。淮甸京尹乃宗澤。杜充球既得符而歸。則後來何以坐罪。王明清錄云。籍球家得寶玩及古玉印數十。衣警摹其文。據此則球所坐乃竊寶玉。非盜庫金。兼此獄本衣所鞠。明清衣從子宜得其詳。方勺傳聞之詞未必實也。今不取。

癸丑言者論近世銓衡之官。法守不立。自京黜用事。有詣堂求吏部闕者。判一取字。雖已注人。亦奪予之。甚至部有佳闕。密獻之以自效。爲寒遠患。踰二十年。望明戒吏部長貳。自今堂中或取部闕者。並須執守。毋得供報從之。案八月壬申方降旨。非空闕並選部。今直隸月不知何以復有此請也。當考。

甲寅。賜御史臺主簿韓璜進士出身。璜。宗武子也。宗武。故相贊子。元符末祕書丞。嘗知上蔡縣。富直柔薦璜於上。將用爲諫

官。故策試中書而有是命。言者論近州縣之吏。賊貪頗衆。欲望應官員犯入己贓。許人越訴。其監司守令不卽案治。並行黜責。庶使舉刺之官。不敢坐視。賊吏既去。民皆樂生。從之。此以紹興五年四月三日刑部狀修入。

乙卯。罷中書門下省檢正官。以范宗尹言兩省所行文字。並是已經看詳。勘當成熟事件。其檢正二員。乃成虛設故也。紹興四年三月丙午復置。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蘇運直龍圖閣。知泉州。顯謨閣待制。知洪州高

衡。爲徽猷閣直學士。知鄂州。兼本路安撫使。令直祕閣。知鄂州李允文。依舊還宣撫處。置使司供職。時張

浚聞朱勝非宣撫湖北，乞罷允文還司，而朝奉郎知岳州袁植亦疏允文妄作生事，以白御史臺。中丞富直柔等言於朝，故有是命。允文不受。

丙辰，復增左右司郎官爲四員。尙書禮部員外郎劉棻爲起居郎，吏部員外郎趙子畫爲左司員外郎。

侯延慶爲右司員外郎。朝請郎趙子恭充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棻，宋城人。子畫，燕懿王後渤海公世禱

孫，與子泰皆士儂所薦也。燕王生昌州，闕使惟固，惟固生寬城公從審從審生世禱，世禱生令顯，令顯生子畫。朝散大夫毛隨行尙書司封員外郎。隨，江山

人，以薦得召見。隨言：「今冬歲星纏於斗牛吳越之會，漢志：歲星所在，國不可伐，金必不南渡。然禦敵上策，

莫先自治，願保天險，修戰備，權宜定都，不爲輕重，以繫四方之觀聽。則士氣日壯，乃有是命。」是日，金左

監軍昌犯楚州，守臣右武大夫徐州觀察使楚泗州漣水軍鎮撫使趙立死之。前一日，昌大進攻具臨城，

翌日填濠將進，立率士卒禦之，忽報敵近城矣，立笑曰：「將士不用相隨，吾將觀其詭計。」且令其匹馬隻輪

不返，上城東門未半，飛礮碎其首。趙姓之遺史云：礮中立股骨，折而死，今從王鈺所作立傳。左右馳救之，立猶曰：「吾終不能與國破敵矣。」令

擧致三聖廟中，聲言疾病祈禱，使賊不悟。言終而絕。年三十七。然人聞其死，知城必陷，失聲巷哭不可止。

衆以參議官程括權鎮撫使以守，敵益攻之。

戊午，詔舒蘄光黃鎮撫使李成且析擅舉兵渡江，因依申尙書省，成旣叛，命遣其副都統武略大夫閣門

宣贊舍人馬進自黃州渡江由大冶縣犯興國軍守臣朝請郎李宜不能拒。

趙銜之遺史作李儀案日麻宜以紹興元年五月庚子坐容縱賊兵安泊

罷去蓋此宜字

開門納之。進入城不殺掠。如官軍焉。同知三省樞密院事李回聞成叛。乃奏鄂州李允文擅殺成。

綱舟故有是命。仍令鄂州日下發還。時降授承議郎新知巴州馮楫在岳陽守臣袁植令楫草書遣成。說以忠義。成不聽。案宋史賊趙延壽號趙不忙。延壽紹興元年五月就招自稱武以衆犯德安府。鎮撫使陳規

繫丁巳

興大夫忠州刺史不知是正官否

誘之入城。與語。將官辛選欲執之。規不可。曰。今即失信。後可必其無寇乎。時撫諭馮康國在德安。將發。規諭延壽俾就招。延壽詐諾。規識其意。明日。饒康國於城南延福寺會。未集。規遽與僧舍衆莫測。俄報延壽劫延福寺。規即入城守。延壽乃退。

己未。上曰。昨韓世忠進一馬。高五尺一寸。云非人臣所敢乘。朕答以九重之中。未嘗出入。何所用之。卿可自留。以爲戰備。時世忠妻和國夫人梁氏言積俸未支。三省奏。近惟隆祐皇太后殿下所積供奉物。計直供支。潘賢妃勸請已不給。上曰。將帥朕所委用。當厚卹其家。可特予之。餘人毋得援例。熊克小麻。世忠妻和國夫人未支積俸。詔以隆

祐太后殿下實物給之。他不得援例。既而賢妃位亦乞勸請。不允。克所書差誤。蓋三省所奏。以爲隆祐所積供奉物。當知賢妃既不勸請。則梁氏不應陳乞。克乃譏以爲以隆祐所積物。賜世忠妻也。隆祐供奉物。八月戊戌。御藥院奏令供納本色眞珠物帛等並定價錢於左藏。

康侯支俸奏此事見日麻克實差五

宣撫處置使張浚承制以集英殿修撰王倚知利州直徽猷閣劉民瞻朝議大夫并度

爲利州路轉運副使朝議大夫新知夔州蘇覺提點利州路刑獄公事民瞻長社人度亮采子也

亮采淮寧人元

祐殿中侍御史

是日金均房安撫使王彥及桑仲戰於平麗縣之長沙平敗之仲既陷均房有窺蜀之志擁衆

犯金州白土關彥以官軍保長沙平仲故爲彥部曲以書請曰仲於公無所犯願假道入蜀以就食耳彥語寮佐曰吾知仲之爲人能馭士卒輕財善鬪然勇而無謀決爲諸公破之乃遣統制官門立爲先鋒立鏖戰不勝馬陷淖其子璩馳過立呼之璩不應而去立罵不絕口而死人心震恐時官軍纔二千糧且不繼或請少避賊鋒彥曰今敵在陝西若賊至安康則四川腹背受敵矣敢有言避賊者斬遂率同統制王宗尹相爲犄角士皆爭奮賊張步騎六道並進彥執旗大呼麾下士殊死鬪自辰及酉賊大敗追至竹山縣而還仲遂據房陵仲之未敗也王闢在房州與仲遙爲聲援至是彥遣人招闢闢遂降彥欲造其營衆不可彥曰我以誠待闢闢雖詐何能爲遂肩輿至闢營闢大驚與其黨皆聽命張浚承制以彥爲左武大夫闢後腰斬於興元府

日麻九月二十九日張浚奏王彥破賊桑仲招撫王闢了當特轉行左武大夫詔依已行事理疑是本司出宣劉之日未必此日降旨也當考

庚申詔起居郎劉棻以祕閣修撰出守以御史中丞富直柔論其宿負也

辛酉武顯大夫閣門宣贊舍人承州天長軍兵馬鈐轄主管鎮撫司公事王林知承州代辭慶也廢天長

軍爲縣。隸揚州。盱眙軍爲縣。隸泗州。自是諸鎮撫使稍因事併廢矣。御史臺主簿韓璜守監察御史。迪公郎新徽州州學教授王居正入對。居正、江都人。季陵爲中書舍人。嘗舉自代。范宗尹又薦之。得召見。居正上仁祖十事。參以今日所宜行。各有論著。上甚喜。以居正爲承奉郎。尋除太常博士。

居正除博士日。歷不書本寺題名在。

今年十月。今併附此。

是日。神武副都統制官李捧。統領官王民。以所部合三千人。與建賊范汝爲戰。爲所敗。官軍皆潰。捧等遁去。與其軍相失。

壬戌。御史中丞富直柔請罷新除右司員外郎侯延慶。而用直龍圖閣蘇遲爲都司。范宗尹曰。都司宰屬。如大藩帥臣。猶得自辟置屬官。蓋資贊畫之益。遲雖明德之後。然不可任。都司上曰。臺諫以拾遺補過爲職。不當薦某人爲某官。趙鼎曰。誰可論薦臺屬。張守曰。亦須得旨。乃可薦。上曰。然。起復直龍圖閣新知興元府張上行。移知秦州。上行未至興元。道病卒。僞齊劉豫下詔求直言。

僞齊錄。九月二十二日。奉聖旨。辭避無術。寬當重任。蒙遠近官吏士庶書。

老。漢集稱慶。顯以無能副衆勳誠。惟極愧。念時當草昧。事極艱難。臨政之初。若涉大水。浩無津涯。更爲官吏軍民書老。凡有所見。直陳無隱。庶補昧陋。共圖水濟。

癸丑。知樞密院事宣撫處置使張浚。以都統制劉錫及金人戰於富平縣。敗績。初。浚既定議出師。募客將士。皆心知其非。而口不敢言。唯諾相應。和會上。亦以敵聚兵淮上。命浚出兵。分道由通州。郵延以擠敵虛。時權永興軍路經略使吳玠。已得長安。而環慶經略使趙哲。收復鄜延諸郡。浚乃檄召熙河經略使劉錫。

秦鳳經略使孫渥、涇原經略使劉錡各以兵會合諸路兵四十萬人，馬七萬，以錫爲統帥。浚又貸民賦五年，金錢糧帛之運不絕於道。所在山積。

浚貸民賦事，據王之望四事記。他書皆無之。之望嘗總蜀賦，所云必有據。

浚親往邠州督戰，金左副元帥宗維

聞之，急調完顏宗弼自京西入關，與洛索會。官軍行至耀州之富平，金人已屯下邽縣，相去八十里。而洛索方在綏德軍，衆請擊之。浚不可，乃約日會戰。金人不報，書凡數往。洛索乃自綏德軍來，移軍與官軍對壘。親率數十騎登山以望我軍，曰：人雖多，壁壘不固，千楯萬孔，極易破耳。浚猶遣使約戰，金人許之。至期，輒不出兵，以爲常。浚以洛索爲怯，曰：吾破敵必矣。幕客有請以巾幗婦人之服遺洛索者，諸路鄉民運芻粟者絡繹未已。至軍，則每州縣自爲小寨，以車馬爲衛，相連不絕。錫合諸將議戰，玠曰：兵以利動，今地勢不利，將何以戰？宜徙居高阜，使敵馬衝突，吾足以禦之。秦鳳路提點刑獄公事郭浩亦曰：敵未可爭鋒，當分地守之，以待其弊。諸將皆曰：我師數倍於敵，又前阻葦澤，敵有騎不得施，何用他徙？將戰，命立故將曲端旗以懼敵。洛索曰：彼給我，是日也。洛索選三千騎，虜食，令珠赫貝勒率之，囊土踰淖，徑赴鄉民小寨。鄉民奔亂不止，踐寨而入。諸軍驚亂，遂薄我軍。錡身先士卒，禦之，自長至末，勝負未分。敵更薄環慶軍，他路軍無與援者。會哲擅離所部，將士望見塵起，驚遁。軍遂大潰。哲旂牌未及卷，衆呼曰：環慶趙經略先走。至邠州，乃稍定。金人得勝不追，所獲軍資不可計。

張浚行狀云：金大帥尼瑪哈益兵二萬，聲言取環慶。公遂決策問罪，敵大恐，急調大帥烏珠等由京西路星夜來陝。右以九月二十間，與尼瑪

哈等會案。張國節要及諸書。尼瑪哈此時在雲中。未嘗親入關。行狀誤以洛索爲尼瑪哈也。熊克小麻云。右監軍烏珠與洛索同行。亦說烏珠紹興二年春末始除右監軍。克不詳考耳。趙姓之遺史敘此事云。諸軍驚亂。渡乘騎急奔。諸軍皆潰。是時浸止在邠州。姓之亦誤。今並不取。

自渡江以來。除拜臺省等職事官。率受堂帖。卽視事。論者以爲如此。則比及給舍封駁。朝廷用人

之失已形。而士大夫進退亦且失據。望候其受告。乃許澹事。甲子從之。

此似劉棻候廷慶事。紹興元年九月。王寅。侯右諫議大夫。曾統建請同此。

乙丑。言者論。昨劉光世等解到降羌。分隸五軍。出入自如。更無疑阻。竊維推赤心置其腹中。固陛下盛德事。然非我族類。其心必異。今所降單寡。若不足慮。或來者稍衆。猝有不虞之變。一夫奮臂。可爲寒心。國家前日招納。已蹈郭欽。江統所論之失。今日不可不思。魏徵所爭議者。以爲戒也。欲望睿慈。更與執政大臣熟議。別有以處之。詔令諸軍常切覺察。

丙寅。賜劉光世銀帛二萬匹。兩爲渡江賞軍之費。先是光世麾下。有言光世將提兵過江。而幕客沮之。其意遂緩。簽書樞密院事趙鼎聞之。以書抵光世曰。參謀諸公。久在幕府。必能裨贊聰明。共享富貴。固不可輕舉妄動。重貽朝廷之憂。亦安忍坐視不救。滋長賊勢。留無窮之患。上聞之曰。諭諸將當如此。是日趙

延壽焚郢州。

(案)宋史。繫戊辰日。

戊辰。金左監軍昌急攻楚州。破之。初。趙立之入城也。有徐州軍民老弱僅數千。而勝兵居半。又有楚州將兵二千。四縣民兵約五千。共不滿萬人。圍城初。有野豆野麥。可以爲糧。後皆無生物。見薨茨蘆根。男女無

貴賤斷之後。爲水所沒。城中絕糧。至食草木。有屑榆皮而食者。徐州將士殘暴。席勢凌楚軍。二州衆不相能。立善彈壓。使各效其所長。無敢校私隙。其後忿閔日聞。敵諜知之。然猶深忌立。疑其詐死。不敢動。無何。守者稍息。徐人多潰圍而去。敵用降人衛進言。專攻北壁。凡四十餘日。至是乃陷。始立走人詣朝廷告急。上命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督淮南諸鎮往援之。東海李彥首以兵至淮河。扼敵不得進。高郵薛慶至揚州。轉戰被執死。光世前軍將王德至承州。其下不用命。維揚郭仲威按兵天長。陰懷顧望。獨海陵岳飛屯三熟。僅能爲援。而亦衆寡不敵。敵知外援絕。攻圍益急。立家屬先死於徐。其赴鎮以單騎入楚。後得女子習書者。使侍左右。讀軍中書記。城陷俱沒。立爲人木彊。不知書。其忠義蓋出天性。善騎射。容貌甚壯。不喜聲色財貨。月俸給皆取其半。與士卒同甘苦。每戰。擐甲胄先登。有退卻者。必大呼疾馳至其側。掉而斬之。衆畏服。亦樂爲用。其視金人如仇。每言及。必嚙齒而怒。常戒士卒。惟以殺金人爲言。且曰。若不幸城陷。必當備巷戰。及城陷。州人扶傷巷戰。惟民兵奪門而出。首領萬五石。琦蔚亨號千人敵。皆得全。自金人犯中國。所過名城大都。多以虛聲脅降。如探囊取之。惟冀州堅守踰二年。濮州城破巷戰。殺傷略相當。皆爲敵所憚。而立威名戰功。咸出其上。是役也。敵銳意深入。會張浚出師圍關。陝。完顏宗弼往援之。又立以其軍蔽遮江淮。故敵師亦困弊而止。議者謂立之功。雖張巡許遠不能過云。

趙銜之遺史。立以己未之日死。城以甲子之日陷。今從王鈺所作立傳及日曆。

附傳。銜之又云。立一妻一妹。一女年十餘歲。男子方纔角。或遭拘掠。或被殺害。皆盡。與附傳所云不同。今從附傳。日曆亦有立親妹乞存恤狀。當是已歸人而回入楚州也。

內侍武功大夫蘇淵夜殺一妻二

妾既而自裁。上疑其二子預知。下越州獄窮治。既而憐其家無主。亟諭大臣釋之。是月。顯謨閣待制知
筠州商守拙卒。初。海州淮陽軍鎮撫使李彥先在韓世忠軍。有李進彥者。犯罪流嶺南。道爲防送者所
釋。亦投世忠軍中。世忠之潰於沐陽也。彥先入海聚衆。後有兵數千。與進彥分統之。至是。進彥累官武節
郎。閣門宣贊舍人。爲海州兵馬鈐轄。及楚受圍。彥先以舟師策應。趙立與之刺臂爲義兄弟。城陷之日。彥
先舟師猶在北神鎮淮河中。前後扼於金人。不得去。金以舟船併力攻彥先。彥先所乘舟下碇石。急收不
應。敵擊之。彥先與其家皆死。時進彥在東海縣。招集彥先餘衆。後渡海至秀州之金山。遂受呂頤浩節制。
趙牲之遺史云。進彥渡江至平江之許浦。遂受到光世招安。案日麻紹興
元年三月一日。樞密院勅會李進彥人船已到秀州。此云許浦。恐小說。

部屯池州。世清有衆萬餘。江東安撫大使司參謀官劉洪道以軍儲不給。令世清移宣州屯駐。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十八

【建炎四年】冬十月庚午朔，張浚斬同州觀察使環慶路經略安撫使趙哲於邠州。

哲之誅，史及諸書不載。日麻紹興四年八月二十一

日承節郎趙銜之進狀，父哲。建炎三年落階官，除同州觀察。於當年十月一日，宣撫張浚挾私，輒從軍法身死，故繫於此日。

遂責本司都統制明州觀察使熙河路經略安撫使劉

錫爲海州團練副使，合州安置。

錫之貶，不見本月日。案明年二月五日上諭大臣語。已云浚重譴錫，則其得罪必在此時，故併附此俟考。

初，諸軍旣敗還，浚召錫等計

事。浚立堂上，諸將帥立堂下。浚問誤國大事，誰當任其咎者。衆皆言環慶兵先走，浚命擁哲斬之。哲不伏，且自言有復辟功，浚親校以搗擊其口，斬於城下。軍士爲之喪氣。浚遂以黃榜放諸軍罪，哲已死，諸將帥聽命。浚命各歸本路歇泊，令方脫口，諸路之兵已行，俄頃皆盡。浚率帳下退保秦州。於是陝西人情大震。朱勝非秀水閒居錄云：張浚出使陝西，擬宜除官至節度使，雖學士、樞出入主之右，端蜀人之膏血，悉陝服之用兵。凡三十萬衆，與敵角一戰，盡覆。用其屬劉子羽計，歸罪將帥趙哲、曲端，並誅之。將士由是怨怒俱發。浚僅以身免，奔還開州。關陝之陷自此始。至今言敗績之大者，必曰富平之役也。《龜鑑》曰：富平一戰，偶爲趙哲、曲端以取敗。夫勝負兵家之常事，郭禹有關中之敗，子儀有相州之敗，孔明有街亭之敗，而富平之以速戰敗者，公非不知陝西兵將上下之情未遇也。又非不知臨行天語三年而後出師也。痛念向者海道之幸，已出襄漢，今也敵駐淮甸，有再入吳越之謀，萬一犯關車之清塵，縱欲提兵問罪，亦何及矣。此公所以不顧利害，不計勝負，而絕於一戰也。臣僚上言：建州軍賊作過，將官曹維方到任，繼而趙

暫招撫。不以軍賊叛逆在歷。奏勅除名。有旨體究詣實改正。依無過人例。又言范琪爲衢州開化縣令。其邑僻遠。叛賊苗劉所不到。乃結臣胡唐老守禦有功。改京秩。有旨體究詣實改正。

(臣)正等曰。曹維未嘗有罪。而被罪。范琪未嘗有功。而

奏功。太上皇帝見得其實。亟加改正。曾不旋踵。若使維之罪不雪。而琪終冒其功。在二人固未足道。而於賞罰大柄。無乃終累乎。臣於此二事。有以見太上皇帝之於賞罰。必務覈實以求中也。

朝請郎王宰。朝奉郎通判

州孫恂。並直祕閣。爲陝府西路轉運判官。張浚先已用二人。至是除職。尙書兵部員外郎宣撫處置使

司主管機宜文字馮康國。貶秩二等。康國之撫諭荆湖也。上方在道塗。不暇降詔。康國既去。自以意爲之。

言者劾其擅造制書。故黜。

日曆。建炎四年三月辛亥。詔曰。朕以強敵倭寇。越在海邦。自惟艱虞。寡昧。所致禍及黎庶。痛在朕躬。尙賴遠方官吏軍民。共恤國難。勿替忠義。保我家邦。無或乘時。自貽厥罪。賞罰具在。朕不汝忘。今遣兵部

員外郎馮康國。往敷朕意。咨爾衆庶。宜體至懷。案此詔書。詞簡率。不類汪藻文字。疑卽康國所作也。

辛未。宣撫處置使司參議官王以寧。言乞下詔幸蜀。俾敵人罔測乘輿所在。上曰。詔令所以取信於民。自非必行之事。不可降詔。使民何所適從。張守曰。昨已降旨。令沿江儲峙。趙鼎曰。有司之事。如此無害。亦足以張虛聲矣。

詔朝請郎知分寧縣陳敏識。赴沿江知州差遣。時李成方擾江西諸郡。遂以敏識知南康軍。敏識不赴。是日。秦檜自楚州孫村歸於漣水軍。丁禩水寨。初。金人以檜請存趙氏。執還燕山。旣而從

二帝之上京。上皇之遺金書請和也。檜與聞之。

事見二年六月。

逮二帝東徙韓州。金主晟高其節。以賜左監軍昌

爲任用。任用者，猶執事也。昌之提兵南犯也，命楡以任用偕行。楡欲因是南歸，而其妻王氏在燕，懼不得去。乃陽與楡爭，昌妻聞之以告。由是得與王氏俱行。昌至淮陰，以楡爲參謀軍事。又以爲隨軍轉運使，及楚城垂破，楡慮爲敵所用，乃薦陳邦光、李儻，可以任使。楡嘗以舟人孫靜可任，遂與密謀。城破之三日，以催海州、淮陽軍餒糧爲名，與王氏及臧獲硯童、與兒、御史臺街司翁順及親信高益恭等數人，入小舟，令靜掛席而去。至漣水軍界，爲禳邏者所得，將執縛而殺之。楡知水寨尙爲國家守，乃告之曰：「我御史中丞秦楡也。寨兵皆鄉民，不曉其說，且謂所獲姦細，稍凌辱之。」楡曰：「此中有士人否？」當知我姓名。時王安道者，爲酒壘，衆呼示之。安道佯爲識楡，長揖之曰：「中丞良苦，衆信之，乃不殺。」翌旦，謁禳於軍中，其下諸將招與飲。有副將劉靖者，欲殺楡而取其費。楡知而責之，靖不得發。楡遂發海赴行在。

此以趙銜之遺史及楡北征紀實參修之遺史云。秦楡初以

不願立張邦昌，遭尼瑪拘執北去，并其妻王氏同行。隨行者有小奴硯童、小婢與兒、御史臺街司翁順而已。至金國，見金小主文烈帝，高其不附立異姓之節，以賜其弟達資爲任用。任用者，執事也。達資亦高其節，甚相親信。金人許隨南官遷徙之人各逐便，硯童與兒、翁順皆不欲舍楡去，乃共約圖死。遂不相離。金人欲用達資提兵而南也，命楡以任用偕行。楡密與妻王氏爲計，至燕山府，留王氏而已。獨行，故爲喧爭曰：「我家翁父使我嫁汝時，有實財二十萬貫，欲使我與汝同甘苦。處此平生，今大金國以汝爲任用，而乃棄我於途中耶？喧爭不息。達資之居與楡之居鄰比，聲相聞。達資之妻一車婆聞之，詣王氏問其故。王氏具以告。一車婆曰：「不須慮也。大金國法令許以家屬同行。今皇帝爲監軍，亦帶家屬在軍中。秦任用何故留家屬在此而不同行也？」白之達資。達資遂令王氏同行。楡爲隨軍轉運，在孫村浦寨中。楚城陷，孫村寨金人爭趨入楚州。楡密約孫靜於淮岸，衆紛紛不定。作催淮陽軍、海州錢糧爲名，同王氏、硯童、與兒、翁順及親信高益恭等數人，令靜掛席而去。秦楡北征紀實云：秦中日夜經營，無以爲計，欲密留以俟後便，恐或逼招楚城，又恐城破被用，乃薦陳邦

光、李德、蔡敦禮輩，以爲可以任使。又爲言：楚州偏小，不足深討之意，皆所以求自免也。城既破，夜欲因衆競利之時，奔馬西還，而金人已先潛伏以備城中。連日見諸刻木，以謂旦夕擊入城中，乃定計登舟，遣使再訪操舟輩，兩日不可得，前後見前所共議者，引至幕中，結約相定。遂欲推牛相勞，而談復再變矣。度非此時，他日未有方便，急約雲中所還往者，張炳郎中其人，醫多效，往往軍中相識。遂託以尋覓水手，求取篙隄，爲制舟之計。適會張亦欲往，遂定計於食頃之閒，躬詣舟人，實以質約，仍許重賄，可否決在今夕，以死斷之。議遂堅決無疑矣。是夜，登舟行六十里，來日宿丁家寨南。次日，至下寨，具狀謁統制公，彼猶未信。再宿，引至中寨，會統制丁祺抱疾，其次諸將見約同飲，有副將劉靖者，宿謀相圖，以取壽盡，偶先聞之，乃於席中指劉，斥其陰計。劉自知計已發露，不復有言，曉乃親詣丁祺帳中，乘醉欲臥，以示無疑。而丁不果納。遂還舟中，會天寒節近，乃約諸將至甯舍，說延，以禮法。朱壽非秀水間居，錄云：秦檜隨船北去，爲大帥達資任用，至是與其家俱得歸。檜、王氏婿也。王仲山有別業在濟南，金爲取千緡，聽其行，然全家來歸，婢僕亦無故人，知其非逃歸也。林泉野記云：檜在大金，爲徽宗作書，上尼瑪，以結和議。尼瑪喜之，賜錢萬貫，絹萬匹。建夷四年，大金攻楚州，乃使乘船載全家厚載而還。俾得相議爲內助。檜至澶水軍賊丁祺寨，諸將多曰：兩軍相拒，豈全家厚載還朝者，必大金使來陰壞朝廷，宜速誅之，以絕後患。賊軍參議王安道、機宜馮由義力保護之曰：此澶望朝中丞，萬一有事，朝廷尋之，殺軍誅矣。宜送之朝。檜乃命安道由義，送還鎮江府。檜見劉光世，首言講和爲便。光世遂之。朝士聞檜來，皆驚疑，惟范宗尹、李回薦其忠。王明清探塵餘話云：檜泛海至楚州，守臣楊揆疑其爲，即欲斬之。其館客管當可者曰：萬一朝廷果然知之，非恨，不若津遣赴行在，則眞僞自辨矣。揆於是遣人陰加防閑，遂至行在。檜飯費，揆並居台州，不敢出者二十年。訪尋當可，官其二子。洪适撰其父皓行述曰：金圍楚州，久不下，時秦留尼瑪所使之草檄諭降，有室燃者在軍知狀。先君與秦語及金事，因曰：憶室燃否？別時託寄聲，秦色變而罷。秦檜得歸，此事體不小，而諸書所記，參差不齊。王明清餘話所云，尤爲謬誤。案史，楊揆以紹興三年二月除知楚州，去此已久，又檜未嘗至山陽，日屢中亦不見管當可事，不知明清何所據也。適以爲檜留尼瑪所草檄諭降，此時尼瑪在雲中，何由使檜草檄，或即達資使之檜，以爲丁祺相已不見，若爾，專國時，檜必廢死矣。而擅朝之初，卽蕪之澶水軍，後用爲府幹辦，積官遂都觀察使，權震一時，不知但感其不殺之恩，或又有曲折而取之，以滅口也。故此尤可疑，苟如張

鄧所奏謂檜自中京聞行南歸。則無是理。檜與何處孫傳。司馬樸同被拘。三人不得歸。而檜獨得歸。此可疑一也。自中京至燕千里。自燕至楚州二千五百里。豈無防禁之人。而輪河越海。並無幾察。此可疑二也。檜自謂隨軍至楚。定計於食頃之間。向使金人初無歸檜之意。第令隨軍。則質其家屬必矣。胡爲使王氏偕行。此可疑三也。張邵所奏。謂檜衣褐。惟悴。蓋被執而調童。而檜自敘乃云。劉靖欲殺己。圖其竄逸。既有竄逸。豈是奔舟。此可疑四也。夫以檜初歸。見上之兩言。始相建明之二策。與得政所爲。前後相符。牢不可破。豈非檜在金廷。嘗倡和議。而達資縱之使歸邪。今亦未敢臆決。故悉附見下方。餘見十一月丙午。

壬申。降授文州團練使。神武前軍統制王瓌。復温州觀察使。

癸酉。命尙書祠部員外郎兼權太常少卿鄭士彥。奉太廟神主如温州。月朔五饗。權用酒脯行禮。執政進呈諫官論疏。上覽之甚悅。謂范宗尹曰。近來臺諫官無一日無章疏。未嘗放過一事。趙鼎曰。陛下開廣言路。獎拔言官。是以人人得以盡言無隱。此朝廷美事也。責授汝州團練副使鄭大年。復武功大夫永州團練使。大年自言非苗。劉薦引。無辜被罪。詔御史臺鞠實。而有是命。

丙子。中大夫余深。乞以效恩奏薦。著令應責降。而官品當奏者。取裁。范宗尹曰。深。蔡京死黨。助京爲惡。遂至宰相。中雖責降。因渡江赦宥。復還鄉里。已爲幸免。今乞奏薦。誠爲僥冒。上曰。可勿令蔭補。上因謂宗尹曰。比聞王球家所收上皇書畫。有御製鴿鷓賦。京。卞皆作賦題其後。京。卞賦。盛言繼述哲宗之志。屏斥元祐之人。而致斯瑞。豈非姦邪。宗尹曰。紹聖以來。賊害忠良。皆卞之力也。利州觀察使新除辰沅靖州鎮撫使孔彥舟。爲鼎。澧。辰。沅。靖州鎮撫使。兼知鼎州。召澧。鼎。鎮撫使程昌寓。赴行在。朝廷聞彥舟引兵至益。

陽縣故改命之時。彥舟已據長沙而行在未知也。

十一月己酉改命。

初命諸路走馬承受使臣入奏。止許以一卒自隨。丁丑入內東頭供奉官秦鳳經略司走馬承受公事胡師回奏道路梗澀。乞增爲六十人。詔許四十人。其後五路陷沒。遂不復置。

光堯會要云。諸路走馬承受廢罷年月。圖案建炎末。五路既陷。遂不復置。若內

批則紹興初猶有之。非專有旨廢罷。史臣未深考也。

戊寅遣監察御史韓璜往湖南勸鍾相。時程昌寓奏相事與傅雱不同。朝廷以真僞未明。故命璜往勸治。會相已爲湖南安撫使。向子諲所戮。璜乃還。

趙牲之遺史。孔彥舟得鍾相乃遣法物儀仗。欲張大其功。乃解赴朝廷。至攸縣。遇曾龍圖殺相。所遣法物亦散失。以史考之。此時攸縣無曾龍圖。日曆十二月

丁酉都省契勸。湖南安撫司已將鍾相等勸見本情。依法處斷。訖其轉壞。不須前去奉聖旨。令韓璜回行。在此時向子諲以直龍圖閣。帥湖南。寓治攸縣。殺相者即向子諲也。

己卯以久雨放行在越州。公私做錢十日。自是雨雪亦如之。是日馬進犯江州。守臣直秘閣姚舜明。兵馬鈐轄劉紹先率衆拒之。進初過瑞昌。知縣事張德林。權主簿王隴不能拒。斂民間金帛羊酒。率吏民迎進入縣。且供其錢糧。進乃去。遂圍江州。以其徒吳駢知瑞昌縣。

庚辰使臣王鈐男用其父隨龍恩例乞差遣。上曰。與一差遣即可。鈐已死。恩例不可得也。崇寧以來。隨龍恩太厚。朕卽位之初。惟潛藩舊人。量予推恩。元帥府官吏亦未嘗沾及。黃潛善。耿延喜。高世則輩屢以

爲言朕嘗謂潛善曰此例一開他時人人援引卿不能裁制矣其事遂已初滌濠鎮撫使劉綱屯建康府而其下張憲等三百人爲變焚府東門之吊橋是日掠句容縣通直郎知縣事董萃率射士民兵擊去之久之進萃一官

此以紹興三年十一月甲寅江東提刑司爲萃乞遷官公狀修入

辛巳金紫光祿大夫充龍圖閣待制王革以覃恩乞進秩吏部言非宰相不除特進今王革卽不曾任宰相詔令依條回受詔楊勅一行令往汀州屯駐勅在汀州乞降故有是命仍令所過濟其糧食其徒皆官之徽猷閣直學士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郭思致仕思河陽人父熙爲翰林院待詔以畫山水名思登進士第宣和中歷帥三路至是渡江而卒

王明清揮麈前錄云思仕至龍圖閣直學士蓋誤

壬午遣內侍李省往桂陽監尋訪新除江西安撫大使朱勝非之任賜本路上供經制等錢三十萬緡米十五萬斛銀帛五千匹兩甲五百副度牒五百道爲軍中之費仍命建武軍節度使楊惟忠以所統軍隸之然自度牒外錢米銀帛衣甲之類皆取於本路諸司諸州徒得其名而已

癸未上謂輔臣曰開城中百物貴踊將士經此寒苦可念太母日饋朕盤飧問內侍云一兔至直五六千鵝鶉亦三數百朕知之飭尙食勿進鵝兔久矣范宗尹曰陛下恭儉如此天下幸甚建康府路安撫大使兼知池州呂頤浩將之鎮而爲馬進所壅未得前是日頤浩始領使事於饒州境上甲申言者論防海利害有可慮者三不足畏者三大略謂海道風帆瞬息千里舟師猝至勢難支梧又出

沒可疑。牽制我師。揚旗伐鼓。中夜而至。我若驚潰。彼計得行。此可慮者三也。冒涉洪濤。敵衆癘病。乘其未定。易以進擊。又或爲風阻。咫尺不前。海道回曲。加以泥濘。其隙易乘。此不足畏者三也。由是言之。無備則可慮。有備則弗畏。今莫若委沿海巡尉及民社。分地防扼。大抵海舟不能齊一。及其未集而擊之。必可成功。從之。右正言吳表臣乞趣劉光世解圍楚州。表臣言。楚州實淮南控扼之地。趙立乃陛下封疆之臣。萬一不利。可爲寒心。望詔光世等。以山陽不利。則淮浙之憂未艾。宜速進援。上覽奏。謂輔臣曰。立堅守孤城。雖古名將。無以過之。可趣光世躬親渡江。庶幾鼓率諸鎮。時上以金書疾置。趣光世會兵者五。而光世不行。於是城陷。且再旬。而朝廷猶未知也。

乙酉。言者論三年天下之通喪。後世有從權奪服之舉者。所以移孝爲忠。徇國家之急也。而比來所起之士。多非金革之故。幾習宣政之風。如權邦彥爲發運使。姜仲謙爲湖北轉運使。以至幕職之官。亦行起復。又有蚤緣請託於權三省樞密院。而圖起復者。此何理耶。欲望一切罷去。於以明人倫而厚風俗。詔邦彥專委催發諸路錢糧。應副行在大軍支遣。其餘皆罷之。

丙戌。樞密院言。探報金人已破楚州。未知所向。又建康府申有人侵犯六合縣界。未知姓名。詔臨安府。湖州措置隄備。仍遣信實人往廣德軍。建康府體探金人動息。並人馬實數以聞。

丁亥。尙書吏部侍郎兼權直學士院。某密禮充徽猷閣直學士。知漳州。

戊子。簽書樞密院事趙鼎奏。詰劉光世等違命不救楚州之罪。有云。遂官但爲身謀。不卹國事。且令追襲。

金人過淮。以功贖過。翌日。上批語言太峻。令改定。進入。及進呈。上曰。光世當此一面。委任非輕。若責之太峻。恐其心不安。難以立事。鼎曰。陛下待諸將。可謂無負矣。不知何以爲報。

己丑。端明殿學士權同知三省樞密院事李回。改同知樞密院事。

（案）宋史。繫丁亥日。

回以時方用兵。請所賜衣帶

等。並減半許之。時金人留淮上未退。一日。宰執奏邊事。范宗尹曰。敵未必能再渡。趙鼎曰。勿恃其不來。待吾有以待之也。乃乞詔州縣各爲移治自保之計。毋得拘留百姓。及敵至。卽脫身而遁。使民肝腦塗地。又曰。三省常爲敵不來。而爲陛下拔人材。修政事。密院常爲敵見侵。而爲陛下申軍律。治兵甲。卽兩得之。上曰。卿等如此。朕復何憂。忽有牒報謂敵衆引舟自漕渠而南。行在震攘。鼎謂宗尹曰。不速動。恐後有維揚之變。宗尹曰。今日之事。在維揚則不可。在會稽則可。鼎曰。相公之言是。回曰。丞相之言。差強人意。

此以趙鼎。范宗尹事。

實參修。熊克小廩繫之九月乙丑。案。此論在聞山陽既失之後。恐不在九月間。繫李回是時亦未再入密院。無緣與此議論。今移附此。庶不疑。

庚寅。右正言吳表臣言。臣向嘗論奏。乞諭張浚。令提關。陝銳旅。疾速入援。伏計朝廷。必屢已督促。然至今寂然。未有來耗。中外人情。不勝顛望。臣伏念朝廷待浚之意。亦至矣。浚之奏請。無有不行。浚之官屬。推賞甚厚。蓋望其竭力爲報。緩急有助也。今冬候已深。敵情叵測。在浚臣子之心。亦豈遑居若恬然。不卹君父之急。於義如何。欲望更遣使臣。由閒道相繼督促。張浚。曲端等。令統帥精騎。星夜前來應援。無使後時。若

強敵深入，亦有後顧之虞。此事迫切，不宜緩者。時朝廷猶未知浚敗於富平，乃詔樞密院遣使臣二人趨浚入援。初，浚旣斬趙哲，以陝西轉運判官孫恂權環慶經略使，浚退保秦州，或謂環慶諸將曰：汝等戰勇而帥獨被誅，天下寧有是事？參議軍事劉子羽聞之，令恂陰圖諸將，恂遂以敗軍斬統領官張忠、喬澤，統制官慕容洎與諸將列告於庭，恂叱之曰：爾等頭亦未牢，洎、環州屬戶，其族甚大，聞此語，懼誅，遂首以兵叛。進攻環州，浚命統制官李彥琪以涇原兵救環州，洎附於夏國，浚又遣涇原經略使劉錡追之，錡留統制官張中彥幹辦公事，承務郎趙彬守涇州，二人皆曲端心腹，素輕錡。又知浚已還秦，恐金人至不能守，乃相與謀，遂錡而據涇原，錡至環州，與洎相拒，金以輕兵破涇州，次潘原縣，錡留彥琪捍洎，親率精銳赴涇州，錡至瓦亭，而敵已迫，錡進不敢追，洎退不敢入涇，遂走德順軍，彥琪以孤軍無援，亦懼，遁歸古原州，中彥、彬聞之，遂遣人詣金軍通款，彬、原州人也。

五路之陷，史記不載，今以諸家雜記參考，修入楊氏聖政編年，慕容洎以環州叛，張浚遣涇原統制官李彥琪救環州，金自鳳翔犯涇原，劉錡遁去。

統制官張中彥、中彥降，李彥琪懼，遁歸古原州，中彥等引金人，劫降之，劉錡至花石峽，趙彬劫其軍，與金帛降敵，熊克小麻、孫恂、新、喬澤、張忠、慕容洎、守度、陽、懼、將及已，遂首以城叛，進攻環州，張浚檄劉錡以兵解圍，錡至環州，與金相拒，金以輕兵破涇州，次潘原縣，錡留統制官張中彥、李彥琪捍洎，親率精銳，還而涇城已陷，錡退屯瓦亭，中彥與其弟統領官中彥，遂款降敵，彥琪以餘兵還歸古原州，中彥等又引金人，劫降之，錡至花石峽，統領官趙彬又劫其軍，與金帛降敵，二書所載略同，然以趙錡之遺史考之，當洎及中彥繼叛時，金人未大入也，錡之以爲張中彥、趙彬同謀，遂錡，此爲得之，二書所云差略，又案常同劾劉子羽疏，孫恂斬二將，洎實告於庭，而克謂洎守度陽，當考趙彬者，本文士據紹興九年彬待罪狀，自云富平失律時，係涇原軍官，克以爲統制，亦誤。

遣朝散郎

謝懌措置福建兵寨柵，時范汝爲盜熾，官軍多失利，故命懌持金字牌往招之，詔故特進李邦彥贈

觀文殿大學士令桂州量給葬事。范宗尹之庭對也。考官陸德先等言其立異。邦彥爲詳定官。取旨置乙科。故宗尹德之後諡和文。

日麻勘會李邦彥已復特進案今年七月乙丑邦彥復銀青光祿大夫不知何時再復也。

辛卯故責授單州別駕耿南仲追復宣奉大夫觀文殿學士令梧州量給葬事。范宗尹爲南仲所知。因盡復其官職。論者咎之。

日麻今年七月乙丑有旨耿南仲復元官不知此時何以又云道復或是前此嘗有論列追寤諸書不見亦當考。

虔州進士李敦仁少無賴其父嘗言

先世塚地風水殊勝。四十年後當有出侯王者。敦仁喜。由是遂以襲逐楊勅爲名。聚兵數萬人。據江南福建三路。

此據紹興元年九月戊戌大理寺所劾李世臣狀。

其後就招爲承節郎。隸江西兵馬副都監李山軍中使喚。旣而山遣敦仁往

虔化捕盜。敦仁因與其弟世雄聚衆於羅源。有兵萬餘。是日破虔化縣。又入石城縣。詔山與吉州統制官張忠彥會兵討之。

事聞在十一月癸未。

癸巳進士高士轟特授右監門衛將軍駙馬都尉。賜名世榮。時僞福國長公主當下降。選於戚里而得之。世榮士曠從孫也。父公繪。以敦武郎監湖州都酒務。翌日上召對而命之。仍賜襲衣金帶鞍馬如故事。案公繪宣仁從姪。不可與世則之父同名。故朝請郎黃宰贈直祕閣宰崇寧末應詔上書。流徙海島。故錄之。

甲午檢校少保建武軍節度使楊惟忠爲江州路副都總管。以所部屯江州。是日僞齊劉豫遣尙書右

丞相張孝純冊其母令人爲皇太后立其妾錢氏爲皇后錢氏本宣政開宮人出爲民婢入豫家有寵託言吳越王後而立之

乙未朝奉大夫知漳州向子諲復直龍圖閣令樞密院遣使臣往湖南廣西以來尋訪催促之任仍令宣撫處置使司參議官王以寧以所部兵付子諲訖赴行在時以寧已爲孫彥舟所逐矣

丙申馬進急攻江州奪門併入兵馬副鈐轄劉紹先統兵迎敵雖捷而攻城愈急守臣姚舜明乃募迪功郎黃武免解進士張定之問道費蠟書赴行在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言臣准御筆令督諸鎮速解山陽之圍若使岳飛等即時恭聽朝廷指揮旬期前來則承州之賊可破楚州之圍可解乘機投隙開不容髮飛等遷延五十餘日遂失機會臣實不勝憤懣今臣已將沿江應係來路嚴爲把守必不使南渡詔光世節制諸鎮戮力保守通泰仍伺便襲敵過淮毋失機會是日范宗尹等進呈江東探報孔彥威李成人馬宗尹曰臣等商量將來萬一移蹕欲令韓世忠屯饒州張俊留越州相爲聲援上曰朕日夕念此未嘗忘懷世忠兵少與李成相拒萬一決戰少有敗衄國威愈挫朕欲留世忠浙東此人忠勇不畏金人敢與之戰使張俊以五千精騎策應之恐能成功來春事定朕親督諸軍巡幸江東雖過淮南亦所不憚平此二寇不難也趙鼎曰臣恐成輩乘閒深入愈難支梧上曰卿所慮極當顧力未能及耳然朕之所說未必皆是卿等之言亦未必皆非更呼諸將議之

丁酉詔爲趙立輟二日朝贈立奉國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諡忠烈官子孫十人且令訪其遺骸官給

葬事。後爲立祠。名顯忠。知承州王林自興化率餘兵奔通州。

戊戌。太常少卿解習爲起居郎。新除直龍圖閣知泉州蘇遲爲太常少卿。尙書吏部員外郎王侯爲左

司員外郎。新除右司員外郎侯延慶爲禮部員外郎。侯華陽人也。先是御史中丞富直柔論延慶而援遲。

故二人卒改命。

禮部題名。延慶自直祕閣除當考。

己亥。詔連州編管人林杞許自便。初杞以擅殺張政故坐貶。至是言者論其功。乞酌情減免。故有是命。

紹興二年七月甲申復官。

直祕閣淮寧順昌府蔡州鎮撫使馮長寧以王命阻絕。棄城去。是月以淮寧附於劉豫。

此據趙姓

之遺史附見。爲豫傳亦云。建炎四年十一月馮長寧自陳州歸附。與遺史蓋同。日麻紹興元年二月癸未蔡州狀。契勘馮長寧於去年四月中驅擁老少。擅棄城府逃遁南來。所經過蔡州民戶盡劫奪。與此不同。蔡州所申當不誤。或者長寧以今夏逃去。至冬復北奔。亦未可知。若是寧四月已降。則朝廷無緣明年二月命令赴行。在今且從遺史。附此更俟詳考。

通泰鎮撫使岳飛在秦州。持法嚴。衆不敢犯。前軍統制官傅慶。衛州

密戶也。有勇力。善戰。飛愛之。慶恃其才。視飛爲平交。飛亦無忤色。及飛爲鎮撫使。待之頗異。慶覺之不悅。會光世遣王德來承州。飛命慶以兵會慶與德交馬。而語云。願事劉公德許之。統領官王憲聞其語。以告飛。憾之。戒憲勿泄。至是飛令諸將射遠。慶獨至百七十步。旣而飛取上所賜戰袍金帶。遣統制官王貴。慶醉謂飛曰。當賞有功者。飛問有功者誰。慶曰。慶在清水亭有功。飛大怒。焚袍毀帶曰。不斬傅慶。何以示衆。遂斬之。河南鎮撫司兵馬鈴轄翟琮率裨將李興渡河。敗金人於陽城縣。遂進至絳州之曲桓。橫山義

士史準等以其衆來附。與歸以所部屯商州。初王善旣降於金人。餘黨皆散。金人屯於六合也。其餘黨

稍集。至是推祝友爲首。寨於潞州之張家城。專殺人以爲糧食。

日曆紹興元年二月丙辰。虜將劉忠據岳州。平江縣之白面山。山在平江分寧。瀏陽三縣等元是鎮撫李仲下人馬先蒙差在六合縣。後有先鋒

將官祝友。恃凶聽踐。上下怨怒。彥等遂分軍來廣德。

軍界下寨。不知仲卽是王善餘黨否。且附此當考。

盜劉忠據岳州平江縣之白面山。山在平江分寧。瀏陽三縣

之間。道續雜錄世忠之墓碑云。劉忠據鄆陽白鶴山。據日曆紹興二

年二月己丑黃叔放所奏。乃此面字。又不載鄆陽碑恐誤也。

僞齊劉豫令民間房緝。以十分爲率。五釐入官。

杜充自南京至雲中。金左副元帥宗維薄其節。不之禮。久而命知相州。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十九

【建炎四年】十有一月庚子朔。徽猷閣待制宣撫處置使司參贊軍事劉子羽爲尙書禮部侍郎。以張浚言收復鄜延一路。乞除子羽列曹侍郎故也。旣而臺諫皆言春官高選。子羽以幕府軍功得之。於事不類。

乃命進子羽三官。

子羽改命。在是月丁未。

壬寅。輔臣奏事。先是王以寧以私書遺張浚。桑仲得而上之。上因言以寧黨其所知。范宗尹曰。以寧本李綱所薦。上曰。二聖朝黨與之大者惟蔡京。次卽綱也。如張浚一心爲國。極不可得。但所用一二狂生爲累。若責去之。乃所以保全浚也。宗室秉議郎叔甄巡轄廬州馬遞。爲羣盜所逼。自稱興德軍承宣使。知南

外宗正事。都大制置使。擅捕將士官。廬州以聞。下大理。至是獄成。詔除名。送廣州。大宗正司拘管。

此據刑寺狀。除入狀。

又云。爲受賊文宣羅遜令稱呼云云。不知賊文宣何人也。

初。宣撫處置使張浚遣使臣楊安開行往雲中。訪資政殿大學士宇文虛中所

在。且以其家人書遺之。是日。安見虛中於南驛。翌日。虛中以礬書授安。使歸報。其書曰。緩頰不效。被囚累年。歸望永絕。待死而已。家有艱勤。但告君父。勉思忠孝。勿負吾心。繼此勿用嗣音。有損無益。江左人錢劍。傅昇。勿令近行在。此乃勾引者。安還至汾州。爲邏者所獲。囚之。

紹興四年七月所書可參考。

癸卯詔曰呂公著呂大防范純仁皆盛德元老同居朝堂國勢尊安四裔順服而遭擢貶斥久歷歲時尙拘微文未獲昭雪朕經此時巡之久益知致治之難念茲老臣是宜褒稱三省可檢舉速行褒贈并其餘黨籍臣僚下有司責以近限具名取旨施行初上既數下詔褒錄元祐忠賢而朝廷多故有司未暇檢舉及是上諭大臣曰此事議論已久終是行遣未盡內中收得元祐黨碑卽降出令錄所司一一契勘褒贈遂追封公著魯國公大防宣國公諡正愍純仁許國公皆贈太師

公著元祐司空平章軍國事諡正獻黨籍執政第一人追貶昌化軍同戶參軍大防元祐左僕射黨

籍執政第五人循州安置純仁元祐右僕射黨籍執政第九人永州安置後諡忠宣（中興聖政臣留正等）曰三人之忠載之信史實冠臣鄰旌三臣之忠則凡一時名列黨籍者咸有光焉雖褒贈之恩未及猶及也況太上皇帝成命亦既有在平其有未及者舉行於今日亦太上皇帝之志也顯謨閣待制蔡莊落職莊奉祠滿歲請於朝詔以莊提舉江州太平觀言者論莊乃蔡條友

堦法當論討遂有是命

莊先已嘗降旨落職

是日建康府路安撫大使呂頤浩復南康軍頤浩既駐軍鄱陽會建

武軍節度使楊惟忠有兵七千屯州境頤浩復與俱是月朔官軍至都昌縣後三日遂渡江入居南康軍

熊克小廡庚子朔遂復南康軍誤也據頤浩所奏復南康軍在十一月初四日

分守要害遣統制官巨師古以所部三千七百人救江州是夜賊衆三萬

人至南康與官軍慶戰頤浩及楊惟忠皆失利引兵渡江避之陣於北溪州翌日師古引兵未至江州五

十里而營。詰朝出戰。遇伏爲所敗。其衆潰去。師古奔洪州。頤浩乃傳檄王瓌、韓世清會兵。未敢進。

案頤浩遣師古以此

月丙午。其屯五十里以丁未潰去。以戊申。今衆連書之。

甲辰。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趙鼎罷。初。上欲除神武副軍都統制辛企宗爲節度使。鼎以企宗非有軍功。持不下。上不樂。詔鼎累乞宮祠。可本職。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免謝罪。鼎既免。上欲申前命。參知政事謝克家曰。企宗非有大功。今驟命之。是使鼎得名。企宗得利。而陛下獨負謗於天下後世也。上乃止。中書舍人李正民試尙書吏部侍郎。徽猷閣待制兼侍講陳瓘試給事中。

乙巳。權尙書工部侍郎韓肖胄請復天地日月星辰社稷之祀。事下太常。其後禮寺言。自車駕巡幸以來。宗廟之祭。文雖省而義存。則歲所常行者。亦當姑存其意。而天地社稷之祀不可輟。今裁定。每歲孟春上辛祈穀。孟夏雩祀。季秋及冬至四祀天。夏日至一祀地。孟冬上辛祀感生帝。立冬後祭神州地祇。春秋二社及臘前一日祭太社太稷。並於越州天慶觀設位。免玉輿牲。權用酒脯。仍依方色奠幣。以輔臣爲初獻。禮官亞終獻。宗室奏告。並常服行事。從之。是日。僞福國長公主適右監門衛將軍駙馬都尉高世榮。以世榮爲貴州刺史。賜公主銀帛各三千匹。兩錢五千緡。時調度日繁。戶部不能辦。乃命諸費視故事皆損五之四云。

丙午。秦檜入見。初。檜發連水軍寨。權軍事丁禛令參議王安道、馮由義轉行。前二日至行在。檜自言殺監

己者奔舟來歸。朝士多疑之者。而宰相范宗尹、同知樞密院李回與檜善。力薦其忠。乃命先見宰執於政事堂。翌日引對。檜言如欲天下無事。須是南自南。北自北。遂建議講和。且乞上致書左監軍昌求好。(案)

宋史

繫乙

是日通泰鎮撫使岳飛自柴墟鎮渡江。金左監軍昌既得楚州。有經營南渡之意。乃攻張榮羅潭

湖水寨。

榮初見五月乙丑。

金人屢攻榮。阻湖淖不得進。及是天寒水深。遂併力攻其菱城。榮不能當。焚其積聚而去。

金人進犯秦州。飛以秦州不可守。棄城去。率衆渡江。屯江陰軍沙上。

飛棄秦州。據趙姓之遺史。在此月癸卯日。厥飛。癸十一月七日自柴墟鎮渡江。七日丙午也。故

繫於此。

丁未奉議郎試御史中丞富直柔守本官。充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故事。簽樞有以員外郎爲之。而無三丞爲之者。中書言非舊典。乃特遣朝奉郎自是以爲例。直柔遷善在是月丙寅。朝請郎試御史中丞致仕秦檜

試禮部尚書。賜銀帛二百匹。兩。范宗尹等進呈檜所草國書。上曰。檜樸忠過人。朕得之喜而不寐。蓋聞二帝母后消息。而又得一佳士也。古者兵交。使在其中。第難作國書。姑令劉光世作私書與宗尹言。檜初歸用乏。欲賜銀帛。又言。檜舊除資政殿學士。欲以經筵留之。上曰。未須如此。且與一事簡尚書。檜請以本身

合得恩澤授王安道馮由義官尋並改京秩而舟人孫靜亦補承信郎始朝廷雖數遣使然但且守且和而專與金人解仇議和蓋自檜始

檜初歸見上之語史册不載今以檜紹興十八年八月癸丑二十三年七月戊戌奏疏中自敘語修入熊克小麻檜除尙書在戊申與日歷不同蓋誤

殿中侍

御史張延壽試侍御史直祕閣宣撫處置司參議官李允文殺朝奉郎知岳州袁植於鄂州初允文以

張浚之命守鄂州朝廷因以爲安撫使允文先得旨許截留上江綱運招軍軍浸盛范宗尹聞其專恣奏遣高衛代之

事見九月乙卯

允文不悅乃集諸兵官望闕拜表乞留允文允文遂拒衛不納植聞之邀綱舟不下

允文怒直檄植取之植批報曰李節制已承朝命遣官爲代其公牒不可施行允文怒未有以發會劉忠

犯岳州

忠以本年十月據白面山

植出城避之允文卽遣統制官吳錫段貴等率兵至岳州數其棄城之罪執植以歸送

蒲圻獄是日沈於江而殺之以舟覆告遂命錫知岳州朝廷始聞允文擅以馬友守漢陽戊申詔落允文職令還川陝本司供職

己酉新除鼎澧辰沅靖州鎮撫使孔彥舟爲湖南路兵馬副總管以所部屯潭州上始聞彥舟據長沙故有是命

庚戌詔常程事並權住自金人破楚州遊騎至江上朝廷震恐乃議放散百司仍結絕三省樞密院文字士民多奔竄者試御史中丞致仕秦檜奏臣昨者迂避江路不歸本鄉徑泛海洋來赴行在止爲兩宮

安好。欲得及時奏稟。今來已蒙賜對。志願已畢。而臣新自敵中脫身來歸。理宜投閒。長遠事任。伏望聖慈。許臣依舊守本官致仕。詔不允。命神武副軍都統制辛企宗以所部討建賊范汝爲。時汝爲已破建陽。官軍多失利。朝廷以從義郎招之。不至。乃遣大將焉。

辛亥。兩浙轉運副使曾紆請權增諸路賣酒錢。上等每斛增二千八百。下等增一千八百。從之。保義郎劉煥僞刻尙書省印。以造告身差劄等事。覺當死。除名配雷州。

壬子。日南至。上率百官遙拜二帝。自渡江至是始有此禮。詔放散行在百司。除侍從臺諫官外。吏、戶、祠部、大理寺量審官告。御馬院、禁衛所、閣門、駝坊、御廚、皇城通進司、左內藏庫、省倉、權貨務並量留官吏。餘令從便寄居。候春暖赴行在。從政郎權知湖口縣孫成坐賊抵死。三省擬刺面配連州。上謂大臣曰。祖宗時。賊吏有杖朝堂者。黥面特配。尙爲寬典。

甲寅。端明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黃裳卒。裳。劍浦人。事上皇爲禮部尙書。

乙卯。改樞密院幹辦官爲計議官。序位在太常博士之下。直徽猷閣方孟卿添差兩浙轉運副使。專一應副行在大軍錢糧。用戶部侍郎孟庚請也。右正言吳表臣言。饒、信州南連福建。東接溫台。當敵馬之衝。尤宜嚴備。自杭至嚴。自嚴至婺。皆有水陸兩路。最係緊切去處。乞速行措置。時已命神武前軍統制王瓌以本軍屯信。上詔以表臣章示之。秦寧縣主簿吳明卓特降一資。時邵武軍百姓多遷徙出城以避寇者。軍吏丁宗亦以其孥出。明卓斬其首。下吏當死。上薄其罪。乃有是命。

丙辰金左監軍昌陷秦州。時昌有渡江之意。欲耕地而守。遂親率萬人下蔡州而屯之。

丁巳知通州朝散大夫呂申棄城走。桑仲既還房陵。金均房安撫使王彥從閒道出兵。斷其糧運。且求

援於張浚。浚遣將楊惟直以兵來援。是日彥濟師攻自黃水。仲奔潰。追至白磧。斬獲甚衆。招降者皆隸麾下。

下。仲退屯襄陽府房州平。浚承制以彥爲金均房州鎮撫使。

戊午。右正言吳表臣直祕閣。知信州。表臣以趙鼎去位。乞補外。上曰。表臣殊不知朕意。羣臣之進。雖多因

大臣薦引。至於臺諫。朕豈不能辨其賢否。而表臣用意黨私。朕何賴焉。范宗尹曰。昨呂頤浩罷相。所薦人

多被彈擊。臣力懇陛下保全之。正欲革此也。朝散大夫路允迪復龍圖閣學士。

允迪七月乙丑已復職。不知何時又奪之。當考。

成忠郎權知漣水寨。丁禛爲閣門祇候。知楚州。保義郎劉靖爲楚州淮陽軍都巡檢使。迪功郎王安道。馮

由義並爲承務郎。安道簽書楚州。由義簽書漣水軍判官廳公事。

職等當是秦檜所薦。趙姓之遺史云。檜請以本身合得恩澤。授安道由義官。由是皆補迪功郎。與日

麻不同。或者二人初以稱借文階。至是先補正。而又改京秩也。當求他書參考之。

武義大夫兼閣門宣贊舍人劉彥知廬州。初。巨寇李仲在廬。朝廷因以

爲廬壽鎮撫使。仲所爲凶恣。和州無爲軍兵。馬鈴轄武翼郎王亨以所部討擒之。故命彥代領州事。

襲相記歷

陽死事云。水寨得聞。卽出掠敵營。執巨寇李仲。獻之闕下。伏刑焉。他書不見李仲事。以史考之。建炎四年十一月三日壬寅。乘義郎趙叔。羅斷案內一項。叔廬在廬州。因李仲保明與番人接戰有功人。自己用特字可字。紹興元年正月十七日乙卯。武德大夫權淮西總管知

廬州張瑄奏。稱奉耶牛際可通判本州。二月九日丙子。廬壽鎮撫使司統制官高彥狀。本軍元係廬壽鎮撫使李仲下人馬。先蒙差在六合縣。後來不知本官下落。三月十四日辛亥。和州鎮撫使趙霖奏。壽春府僞皇經事。稱自去年十一月。擒獲擊寇李仲之後。濱路通行。五月十一日。趙霖奏。新知廬州王亨。先統兵在本鎮管下。駐劄。備見李仲不遵分守。恣爲凶惡。所不至當發忠義。生擒賊首李仲。肅清淮甸。今以前後行遣參考之。初見本末。霖以王亨獲李仲在十一月。故因附此。然趙叔繼與仲事相連。而廬州奏叔繼以去年九月五日甲辰至行在。不知所奏即仲。或是權州也。此事本不必書。以仲嘗爲鎮撫使。欲詳分鎮本末。故具著之。明年正月甲辰。以王亨知廬州。當是劉彥齡行。史蓋未見。當考。亨。東都衛士。嘗爲張所部曲。所奏官之。至是以獲仲功。稍得進用。

己未。詔崔增人船。就聽江州路副都總管楊惟忠節制。增既犯太平川。不克。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遣人招之。增不從。乃泝流而上。至魯家口。遇邵青舟師出江。不及備。爲所敗。增沿道以鹵掠爲資。所至無遺。建康府路安撫大使呂頤浩在饒州。以書招之。增遂納款。至是。至彭澤縣。知縣事通直郎楊士明言於朝。乃有是命。時頤浩參謀官降授朝議大夫劉洪道亦奏。遣統領官李貴引所部擊增。逐之。乃復洪道右文殿修撰。洪道復修撰。在是月辛酉。是日。金人陷通州。

庚申。詔學士兩省講讀官依舊輪日進故事。先是量留百司。而講筵所不與。上特命留之。通秦鎮撫使岳飛以失守待罪。詔飛赴江陰就糧。極力捍禦。金人毋得透漏。

辛酉。詔福國長公主每月科錢增爲七百千。是日。僞齊劉豫改元阜昌。豫初僭立。止用天會之號。至是

奉命而改之。

偽齊錄十一月二十二日奉聖旨王者受命必建元以正始。近古以來仍給嘉號以與天下更新者乃即位之初。有司請遵舊制。朕以大國之好。通避未遑。而使命逼臨。促立別號。以昭受命之元。用新我齊民之耳目。嘉與諸夏共受

天休。其以十一月二十三日建元。

爲阜昌元年。布告天下。成使聞知。

知單州。淮寧鎮撫使馮長寧至僞庭。請行什一稅法。除尙書戶部郎中兼權侍郎。

紹興三年五月稅成法。

豫又建歸

受館於宿州。招延南方士大夫軍民。置榷場。通南北之貨。

此非一日事。今併書之。

癸亥。禮部尙書秦檜言。臣伏聞敵騎宿留江北。或傳遞過渡。淮欲往海州。度其所長。恐未必有肯舍輕騎。拿舟南渡。然在國家萬全之計。每事不得不備。竊見海州入海。當由東海縣及淮口丁禮。馬皋地分。通州入海。當由料角及東沙。汲城陸勘地分。乞下逐處取軍令狀。須專管一探報。不得怠慢透漏。候得將來平安。卻與優加褒賞。其東沙以西。金山。錢塘江及秀州。平江府。江陰軍。鎮江。建康府對岸去處。臣不能盡知。乞逐一依東海縣淮口等處施行。免致萬一誤事。從之。

日曆今年十一月戊午。馬皋差充漕水軍海。場今東海巡檢陸勘。未知此時爲何官當考。

初議者以

爲越州三江口。係通接海道之所。遂命神武右軍遣卒三千戍之。至是守臣直祕閣陳汝錫言。三江口乃平敞河地。中有民居。恐戍兵無以存泊。兼去城止十八里。請俟有警然後遣兵。從之。尋命以小海舟十艘。付軍中爲斥堠。

甲子建康府路安撫大使呂頤浩乞益兵討李成。上曰：「頤浩奮不顧身，爲國討賊，羣臣所不能及。但與賊相拒，不度彼己，容易輕進，此其失也。今兵旣少，須令且持重。急遣王夔引兵助之。」范宗尹曰：「頤浩意欲更得韓世忠兵爲助。」上曰：「若遣世忠提全軍往破賊，有餘力，但敵騎尙在江北，未可遽行。」李回曰：「成敢擁衆跨江跳梁，正倚金人南犯，朝廷不能遣發大兵，若陛下親帥六師，移蹕饒信間，則成破膽矣。」上曰：「朕日夜念此不少置，決意須親往，俟敵騎稍北，遣世忠先行，朕繼總兵臨之，先以賞招攜其衆，許歸自新，則成必易擒，亦不欲多殺士衆也。」富直柔曰：「聖斷如此，此天下大幸。」詔諸路守臣並許節制管內軍馬，以中書言艱難之際，事權太輕，緩急無以彈壓故也。時所在旣募鄉兵，往往迫縣道以取錢糧，擾平民以要犒，設朝廷知之。乙丑，詔鄉兵並聽守令節制。

丙寅，詔神武前軍統制王夔以本部萬人，速往呂頤浩軍策應。初，祝友旣至夔家城，而滌河舟船已盡，爲官司所斂，友遣其徒求得餘舟三拖，以數千人護送出瓜步口，泝流至馬家渡，計置渡江。時滌濠鎮撫使劉綱在溧陽，友之舟爲綱所掘，及岸不得登。是日，友以其舟星撒於岸之上下，沿流十餘里，綱之兵不及分，而友之徒已有得濟者，遂畢登，屯於醉店，縱兵鹵掠焉。是月，宣撫處置使張浚自秦州退軍興州。初，我兵旣潰於富平，金人以所得陝西金幣，悉歸河東帥府，會張中孚、趙彬送款於金。又知慕容洎叛，乃遂引兵而西走。秦鳳路馬步軍副總管吳玠自鳳翔走保大散關之東，和尙原權環慶經略使孫恂由隴關入秦，與浚會。金人至渭州，得我情實，乃入德順軍，浚聞敵入德順，遂移司興州，簿書輻重，悉皆焚棄。浚

之出師也。幹辦公事朝請郎楊晟。惇力言其不可。浚不從。晟惇乃求行邊。不隨幕下。及是來見浚。浚稍以諸事委之。晟惇言。金人必欲舉川。秦然後歸國。不若引兵金。洋一帶。俟敵騎既去。然後收復川。陝。事乃永定。浚雖不用其說。然已置陝西於度外矣。起復朝議大夫知興元府王庶亦來見浚。計事力陳保秦之策。衆議不同。庶請歸持餘服。浚之自郿南歸也。將士皆散。惟親兵千餘人自隨。其屬官皆懼。有建議當保夔州者。參議官劉子羽曰。議者可斬也。宜撫司豈可過興州一步。繫關陝之望。安全蜀之心。幹辦公事謝昇亦言不當遠去。請築青陽潭左右四關六屯。浚以爲然。乃勅異議者。遣子羽單騎至秦州。訪諸將所在。時敵騎四出。道阻不通。將士無所歸。忽聞劉子羽在近。宜撫司留蜀口。乃各引所部來會。凡十數萬人。軍勢復振。浚哀死。問傷錄善咎己。人心粗安。或謂吳玠宜移屯漢中。以保巴蜀。玠曰。敵不破我。詎敢輕進。吾堅壁重兵。下瞰雍旬。敵懼吾乘虛襲其後。此保蜀良策也。諸將乃服。時玠在原。軍食不繼。鳳翔之民感其遺惠。相與夜負楚粟輸之。玠亦憐其遠意。厚賞以銀帛。民又益喜。敵怒。遣兵伏渭南。邀而殺之。又令保伍相坐。犯者皆死。而民益冒禁輸之。數年然後止。中大夫致仕吳點。卒。邵武人。與蔡京有舊。崇寧初。京拜右僕射。點時爲太僕寺丞。首求去。京不樂。終身以郡倅處之。淵聖受禪。擢知漳州。遂再掛冠而卒。水賊楊華等乘船至鼎州城下。聲言乞招安。鎮撫使程昌寓遣孔目官劉醇持檄以往。醇登舟。而賊斷其首。鼓柁而去。羣賊賀潮等數千人自彬州。永興進掠衡。吉諸縣。至茶陵。爲京西制置司統制官韓京元用所

敗。遂就招。

此以紹興元年十月丁卯
湖東安撫司所申增入。

盜王少八掠韶、惠州諸縣。奉議郎知惠州范濬捕其黨七十餘人誅之。

後進濬一官。

此以紹興二年二月甲戌
廣東提刑司所奏增入。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四十

【建炎四年】十有二月己巳朔。輔臣進呈張浚與呂頤浩書。報將自蒲解兵曲折。初。頤浩在相府。遣浚書。言近日臺諫尙循舊態。論事不切時務。浚報之曰。臺諫箴規人主闕失。糾彈朝廷官邪。當優容之。但使主上曉其意。范宗尹言浚此論甚善。上稱美久之。

庚午。拱衛大夫相州防禦使張用等言。所部四十萬人。乞不分擘他處。願聽李允文節制。詔高衛率用等解圍江州。如能解圍。其張用當除正任觀察使。時衛已爲允文所卻。而朝廷未知也。朝奉郎添差通判福州宇文師瑗提舉福建路市舶。師瑗。虛中子。特錄之。詔自今立春日。賜百官春幡勝權免。俟邊事寧息如舊。交趾郡王李乾德請入貢。詔卻之。

辛未。尙書屯田員外郎黃龜年行監察御史。龜年。永福人也。

臺部題名並在紹興元年正月恐誤。

詔度支員外郎韓球速往

饒州。所過州縣錢糧。盡數剗刷。別項椿管。應松江綱船。不以空重。並令赴饒州岸下擺泊。先是李回。富直柔共議移蹕饒。信閒以討李成。乃遣球往饒。信州椿積錢糧。凡江湖川廣所輸上供。悉儲二郡。中書舍人胡交修曰。郡盜猖獗。天子自將。勝之不武。不勝貽天下笑。此將帥之責。何足以辱王師。中書舍人洪擬亦言。舍四通八達之郡。而趨偏方下邑。道里僻遠。非所以示恢復。形勢卑陋。不足以堅守禦。水導壅隔。非漕

挽之便。輕棄二浙。失煮海之利。力上疏爭之。球璜之弟也。時上自海道還。內批取金以百計。絹以千計。銀錢以萬計。人言藉藉以爲費。交修曰。予以取其富人主之柄也。卽有賜第。詔有司奉行。毋示人以私。上欣然。熊克小麻以擬爲起居郎。案曰。麻。直祕閣知江州姚舜明陞直龍圖閣。武功大夫江州兵馬鈐轄劉紹先領。

擬今年八月除中書舍人克讓也。

忠州刺史錄守城之勞也。時舜明所募迪功郎黃武免解進士張定之持蠟書至行在。詔武改初等京秩而定之爲迪功郎。是日金左副元帥宗維命諸路州縣同以是日大索南人及拘之於路。至癸酉罷。藉客戶拘之入宮。至次年春盡以鐵索鎖之雲中。於耳上刺官字以誌之。散養民間。旣而立價賣之。餘者驅之達鞏。夏國以易馬亦有賣於蒙古。室韋高麗之域者。時金旣立劉豫。復以舊河爲界。宗維恐兩河陷沒。士庶非本土之人。逃歸豫地。故有是舉。小民出不意。父子夫婦盡城星散。哀號滿道。并縊者甚衆。壽州初得客戶六十八人。而誤報六百八人。宗維不容訴。於是州官驅窮民孤旅四百五十人以充數。至則以例賣之。莫能辨也。先是中原士大夫爲宗維所掠。聚之雲中。至者無以自活。往往乞食於路。宗維見之。畏其衆也。騙三千餘人坑之城外。

熊克小麻云。樂壽縣初得客戶六十八人。蓋據張隨節要所書案。去年秋。金已陞樂壽縣爲壽州。今改定修入。

壬申大理少卿張誼行殿中侍御史。御筆令孔彥舟移兵援江州。賜彥舟戰袍金束帶銀鎗細甲。時起復尙書考功員外郎宣撫處置使司主管機宜文字傅雱在彥舟軍中。因爲之用。乃亦進雱二官爲朝散大夫。

癸酉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乞暫赴行在奏事。詔鎮江係控扼要害之地。方敵人對境。所賴措置防守。所乞難議施行。

丙子以越州爲趙立醮祭作佛事。特輟視朝一日。閣門宣贊舍人建康府路安撫大使司統制軍馬韓世清爲池州兵馬鈐轄。

戊寅宣撫處置使司參議官王以寧自長沙遣人獻馬四匹。又以一馬遣內侍馮益。益并其書上之。上諭輔臣曰。此豈士大夫所宜爲。范宗尹請以所進還之。李回曰。以寧以此窺朝廷。亦甚淺矣。守曰。以寧以此圖官職爾。上曰。朕卽位以來。未嘗以貢獻進人官職。俟其來當還之。

己卯詔戶部進錢萬緡奉隆祐皇太后生辰。時上以太后誕日。置酒宮中。從容語及前朝事。后曰。吾老矣。幸相聚於此。他時身後。吾復何患。然有一事。當爲官家言之。吾逮事宣仁聖烈皇后。求之古今。母后之賢。未見其比。因姦臣快其私憤。肆加誣謗。有玷盛德。建炎初。雖嘗下詔辨明。而史錄所載。未經刪定。豈足傳信後世。吾意在天之靈。不無望於官家也。上聞之惕然。其後更修神宗哲宗兩朝實錄。蓋張本於此。

此以哲宗

實錄篇末朱勝非所記上語修入。但不知在何年。謹案昭慈聖獻皇后。以建炎元年。至南京。二年在維揚。三年在虔。四年在越。而后以紹興元年四月升遐。史臣所記言語。有云。建炎初。雖嘗下詔辨明。則必非元年二年事。故知爲此年不疑。今因進奉遂書之。當求他書附生。

長本

日

辛巳。尙書兵部侍郎兼權直學士院汪藻爲翰林學士。徽猷閣待制林逋復爲中書舍人。

熊克小廡汪藻除學士在明年五月

蓋因本院題名誤也。今從日麻。

朝奉郎朱宗守大理少卿。宗始以僞黨斥。至是范宗尹薦用之。

承奉郎新知常州劉寧

止改知衢州。

詔崔增聽呂頤浩節制。頤浩請之也。

三省言。訪聞江西州縣。往往迫於軍衆。應附馬進

錢糧。詔禁止。違者當職官重行竄責。

癸未。朝散郎通判壽春府王據知壽春府。從政郎淮南西路安撫司主管機宜文字王大節爲宣議郎。通判府事。初。金將周金旣去。據執守臣閣門宣贊舍人馬識遠械繫之。且上閤劾死事於朝。故有是命。據因爲惡言動衆。亡賴少年相與取讖遠殺之。

日麻壽春府奏見禁叛逆守臣馬識遠而無行遣指揮此以洪邁夷堅志所書修入

詔監司守倅並以三年爲

任。

甲申。翊衛大夫福州觀察使辛道宗爲樞密副都承旨。先是承旨司闕官。范宗尹擬用保靜軍承宣使提舉江州太平觀邢煥。起復右武大夫榮州防禦使同管客省四方館閣門公事藍公佐。與道宗凡三人。除目上。上曰。朕不欲以戚里任朝廷官。道宗亦可。但不甚知兵。乃用道宗而罷煥。命下。給事中陳戩不書錄黃。道中聞之。使所親語戩曰。富季申以附武故有今日。公第行之。必有以報。

此據沈與求劾富直柔狀修入

戩卽上奏。言右

府本兵之地。所以號令諸將。今道宗之兄金宗。總禁旅之屯。以事征討於外。其弟永宗。總神武之衆。以制

中軍於內而使道宗出入機庭。親承密旨。豈無妨嫌。上不從。遂命尙書右司員外郎趙子畫兼權給事中。書讀行下。命子畫在是月壬辰。今併書之。熊克小風云。道宗時爲後軍都統制。案此。時神武後軍統制乃陳思恭爲之。而辛水宗爲神武中軍統制。克恐誤。直祕閣知越州陳汝錫以職事修

舉。陞直顯謨閣。

汝錫此除字陞白雲集有制詞。案此時後者乃席益。胡文修洪擬三人。陞方罷。放曹奉嗣家居。不知何以當此制也。

乙酉。詔臨江軍津遣宣教郎范齋赴行在。

齋已見去。年九月。

齋嘗權寧遠軍節度使。孟忠厚從衛。提舉事務。所屬

官以事擾州縣。爲忠厚所斥。及還。忠厚言齋攝任日淺。乞不推賞。齋憾之。乃上疏訟忠厚與太后共養淵聖皇帝之子。藏之別室。上諭輔臣曰。朕事隆祐太皇。如子母之閒。更無疑閒。齋誣謗太后。安得有此。可送御史臺治其罪。范宗尹曰。陛下若坦然不疑。不若便行遣。上曰。所以送獄者。欲天下知其誣謗太后得罪。非以言罪人也。既恐追逮煩擾。可送一州編管。上又曰。英宗慈聖及哲廟宣仁。皆以人離開。故使疑謗上。

累兩朝。朕不得不懲。乃有是命。

明年三月。丁酉行遣。

丙戌。同知樞密院事李回進呈諸路盜賊數。上謂回。卿意如何。回曰。臣意欲治數渠魁。當少戢。上曰。卿意甚善。皆吾赤子。豈可一一殺之。第治李成輩三兩人可矣。范宗尹曰。俟更數日。江北探報稍定。便降車駕。幸饒。信指揮先遣韓世忠往盜賊自須聽命。李回曰。臣所以屢告陛下移蹕者。蓋天威所臨。羣盜自然消服。富直柔曰。兵家貴先聲。亦須早降指揮。回曰。周虎臣乞降黃榜招撫。臣謂呂頤浩方失利。今若便降招

撫榜去。政恐賊笑爾。上曰：招撫須以大兵臨之。守曰：誠如聖諭。所以就招撫者，以我能制其死命故也。時遣太常博士周虎臣往頤浩軍前計事，而虎臣乞招撫，故執政及之。

庚寅，上與輔臣議改元。范宗尹曰：將來郊禮又須降赦，今德魯乞用第二等。上曰：將來郊禮，除諸軍賞給及官員奏薦，不可不與，其餘當一切從權減省。參知政事張守曰：仁宗時，給享禮，恐將來可遵用。降徽猷閣待制知婺州沈晦爲集英殿修撰，提舉臨安府洞霄宮，以言者論晦妄用便宜指揮行事也。

辛卯，劉光世奏，諜報敵不渡江。上謂大臣曰：朕當修人事以答天意。范宗尹曰：聖調及此，天下幸甚。

乙未，神武右軍都統制張俊爲江南路招討使，進解江州之圍。且平羣盜，事急速，特許便宜。時李成乘金人殘亂之餘，據江、淮六七州，連兵數萬，有席捲東南之意，使其徒多爲文書符讖，幻惑中外。朝廷患之，至是聞金人不渡江，上乃止饒、信之行。范宗尹因請大將討成，故有是命。仍令前軍統制王夔、後軍統制陳思恭、通泰鎮撫使岳飛皆屬俊，詔招討使位宣撫使下，制置使之上，著爲令。

丁酉，朝散郎措置福建兵民寨柵謝鸞言：范汝爲已就招，先是神武副軍都統制辛企宗駐邵武軍，距賊洞二百餘里，時遣兵攻賊，爲所敗。有從事郎施遠者，邵武人，上舍高第，自穎昌府府學教授代還，以策干企宗，反爲賊游說，而本路監司亦以招安爲便，乃募國學內舍生葉招積往招之。至是授汝爲武翼郎，闔門祇候，充民兵都統領。其徒葉鐵最驍健，亦以爲忠翊郎，更名徹，招積補下州文學，而遠還承直郎。時汝

爲慕得官且懼大軍繼至故聽命然未肯散其徒金宗駐軍邵武軍不能制

熊克小廩於此書就命謝密爲民兵
寨糧官(案)密措置福建路兵寨糧

日歷已於十月二十一日書之克蓋誤也克又稱辛金
宗爲福建制置使亦誤金宗除制置在明年二月己卯

是月夏人攻西安州平羌寨拔之翰林學士汪藻言古者兩敵相持所貴者機會此勝負存亡之分也金師既退國家非暫都金陵不可而都金陵非盡得淮南不可淮南之地金人決不能守若劉豫經營不過留簽軍數萬人而已蓋可驅而去也淮南近經兵禍民去本業十室而九其不耕之田千里相望流移之人非朝夕可還國家欲保淮南勢須屯田則此田皆可耕墾臣愚以爲正二月間可便遣劉光世或呂頤浩率所招安人馬過江營建寨柵使之分地而耕既固行在藩籬且清東西羣盜此萬世一時也疏奏未克行中興後言屯田者蓋自此始

藻疏不得其時今
參酌附此年末

是歲行在大軍月費見錢五十餘萬緡銀帛芻粟在外而諸路養兵之費不與焉

此以紹興元年
正月德音修入

宗室不縱

等賜名者八人宣撫處置使張浚命四川民戶歲輸激賞絹三十三萬匹有奇俟邊事寧息卽罷四川田稅大約凡三百錢令民輸一匹絹而成都彭漢邛蜀永康六郡自天聖開官以三百錢市民開布一匹民甚便之其後不復予錢而但取其布民始以爲病至是宣撫司歲截陝西河東北三路絹綱三十萬匹令民輸其直以贍軍西川匹爲十一千東川匹爲十千歲凡三百萬緡有奇謂之絹估又截布綱七十餘

萬匹。匹取其直三千。歲凡二百萬緡。有奇。謂之布估云。

案絹估錢。自慶元初。累減至二百萬餘。布估錢。減至一百二十七萬緡。激賞事。紹興十六年十二月戊戌。絹估事。紹興二十五

年七月丙辰。可參考。

自浚入蜀。盡起諸路常平坊場錢。以贍軍。次科激賞絹布。次則盡起常平司積年本息和糴等

米。次則對糴稅戶米。對糴者。謂如甲家歲輸米百斛。則又對糴百斛。以備軍儲。蜀民始困矣。

此以劉長源奏議附見。當求遠

領所案贖各

紅巾賊屢犯均州。知武當縣奏議郎王煥率邑人保山寨。賊軍大至。或勸之使遁。煥曰。使吾

有此心。則不能與邑人爲此來矣。遂與一家俱死。後錄其家一人。

此據張鈞懷忠義錄云。鈞以爲建炎末事。故附于此。但又以爲金人大軍搜山。則非也。此時均州諸

暨。乃李忠之徒。金人未嘗至。今刪改。令不抵牾。

僞齊劉豫立陳東。歐陽澈廟于歸德府。封東爲安義侯。澈爲全節侯。取張巡。許遠廟

制。立爲雙廟。以祠之。

此以方時封事及遺史參修。略以紹興元年五月上書。豫以今年僭立。故參附此末。

時國信副使宋汝爲。自京師至。東平見豫。持頤浩

書與之。勉以忠義。開陳禍福。使歸朝廷。豫棟而立曰。使人使豫自新南歸。人誰直我。獨不見張邦昌之事乎。業已至此。夫復何言。卽拘汝爲不遣。旣而以汝爲本儒士。乃授通直郎。同知曹州。時豫又依金國法。鄉各爲寨。擇土豪爲寨將。兩丁藉一。爲出戰軍。料糧器甲自備。民有醉酒罵豫云。汝何人。敢爲天子。豫斬之。滄州進士邢希載。上言有大利害。乞見豫。召入。希載請遣使密通江南。豫榜于市云。上國聞之。與生靈爲

害非細，斬其首以令。初，徽猷閣待制洪皓與右武大夫龔璣持命至太原，金令其陽曲縣主簿張維館伴，留幾歲，金遇使人禮益削，是歲始遣皓，璣至雲中，時通問使朝奉郎王倫、閣門宣贊舍人朱弁已被拘，倫皓因以金遺商人陳忠，令密告兩宮，以本朝遣倫等來通問，於是二帝始知建炎中興之實，已而左副元帥宗維召皓等，遣官偽齊，皓力辭不可，宗維怒，命壯士擁以下，執劍夾承之，皓不爲動，傍貴人喑曰：此忠臣也，止劍士以目爲毆，請宗維怒少霽，遂流遞於冷山，與假吏沈珍、隸卒丘德、黨超、張福、柯辛俱流遞，猶中國編竄也。雲中至冷山行兩月程，距金國二百餘里，地苦寒，四月草始生，八月而雪，土廬不滿百，皆右監軍希尹聚落，希尹使誨其八子，或二年不給衣食，盛夏至衣絨布，番課四隸採薪他山，嘗久雪薪盡，至乞馬矢煨麪而食。

龔克小履附此事於三年末恐誤今從皓行述

瀘州騎射卒張仙謀殺安撫使蘇覺以叛，舉火焚倉庫，不克，伏

誅。先是戍卒王全等十數人糾合爲亂，乘郡官端午泛江，乃舉兵，前一夕夜漏四鼓，大雨及明，罷出郊，姦謀沮喪，遂就擒，騎射蓋元祐末所置，其額才四百人，全蓋宣和末京師所遣禁兵，號東士軍者是也。

此據江陽

志修入，志稱不利於帥臣蘇覺，而以爲建炎四年事，案覺今年十二月到官，故附此年末。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四十一

【紹興元年】

歲次辛亥金太宗晟天會九年偽齊劉豫阜昌二年

春正月己亥朔上在越州平旦率百官遙拜二帝於行宮北門外退御

常朝殿朝參官起居自是朔望皆如之是日改元紹興德魯降諸路雜犯死罪以下囚釋流以下羣盜限一月出首自新仍官其首領令州縣存恤陣亡戰傷將士及奉使金國與取過軍前未還之家民戶今日已前倚閣租稅一切除放復賢良方正直言極諫科令有司條具元祐黨籍臣僚未經喪贈人吏刑部限一月檢舉自紹聖廢制科至是始因德魯下禮部講求故事然未有應者金人掠天水隸時縣徒治榆林承奉郎知縣事趙璧方受賀忽敵騎三百突入坐上縛璧及統領官雷震主簿張昔以去璧等不屈皆殺之璧京兆人也

辛丑徽猷閣待制知臨安府李光移知洪州光以事與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有違言光世請避光上曰朝廷方賴光世爲上流屏翰然光區區數論事意亦可佳乃徙光江西范宗尹因薦朝奉郎提舉江州太平觀孫覿有才乃復覿龍圖閣待制知臨安府

手陵白雲集光覿二制皆陵所草恐誤

承事郎新知衢州劉寧止爲浙西安撫

大使司參議官劉光世請之也

癸卯上謂輔臣曰張浚短於知人所用多浮薄妄作同知樞密院李回曰浚之行出于倉猝以故不暇詳

擇上曰用人豈可不審。尙書禮部員外郎侯延慶爲起居舍人。延慶爲范宗尹所喜。故卒用之。起復朝散大夫樞密院計議官王侂起復右武大夫榮州防禦使同管閣門公事藍公佐並罷。侂復子也。朝廷以其父死事。故錄之。而侂交結權貴。數與公佐謳歌燕飲。公佐與內侍康誥善。每至其直舍。縱飲大醉。薄暮還家。頗漏泄禁中語。侍御史張延壽劾之。上令付出議罪。范宗尹請除侂。大宗正丞延壽言其不可。乃盡罷之。仍鵜公佐五官。黜監諸州市征。沈與求論宗尹交結公佐事當考。中侍大夫本國軍承宣使帶御器械權同主管

殿前司公事李質卒。故事橫行不贈官。以質當苗劉之亂。與在外將帥協謀保護兩宮。特贈鎮東軍節度使。賜其家帛三百匹。錢五百千。贈官在此月辛酉。凡臣傳薨卒。有本月日者。各繫其月日。未見本日者。因遺表書。無遺表者。因致仕書之。是日始下詔罪狀舒蘄鎮撫

司副都統馬進。以其違主帥之令。抗拒官軍也。仍立賞格。許其徒自新。

甲辰。閣門宣贊舍人潘永思復爲帶御器械。以神武副軍都統制辛企宗言。永思嘗捕魔賊有功故也。朝奉郎和州無爲軍鎮撫使趙霖復故官爲朝請大夫。霖先以賊廢。至是特復之。

乙巳。權鄂州路副總管張用所部統領官孟振。王霖以其軍奔咸寧縣。先是安撫使李允文傳令點軍。或告以允文將殺用。用懼。命諸軍環甲而入。允文大驚。遽罷。于是其徒俱散。用獨與親軍二千居城中。

丙午。太常博士王居正試尙書禮部員外郎。宣教郎秦梓守屯田員外郎。尙書刑部員外郎錢稔兼權江南路招討司隨軍轉運使。中奉大夫李芑知建州。

丁未。言者論大臣用人之際。當推其賢。不必以嘗經堂除爲限。先是呂頤浩當國。忠請謁者衆。乃揭榜省戶曰。未經堂除者。不得投牒求官。言者以爲如此。則宣政之間。倚權貴之門。超取顯美者。皆在所收。豈無韜晦自重。不願爲人所知者。至今守其說而不變。其何以來天下之士。而濟艱難之業。疏奏。詔三省遵守。戊申。神武右軍都統制江南路招討使張俊。改江淮招討使。後數日。俊入辭。頗言李成兵衆。上曰。汝將全軍。設爲朕攻一郡若何。俊曰。臣朝至而夕入可也。上曰。成竭力攻九江。兩月不能下。則雖衆何能爲。俊大以爲然。上因謂俊。今日諸將獨汝未嘗立功。俊曰。臣何爲無功。上曰。如韓世忠擒苗傅。劉正彥。則功績顯著。卿殆不如。俊恐悚承命。俊將行。越州下屬邑根刷民舟二千。載其軍家屬。言者以爲擾。乞罷之。不從。

事見此
月乙酉

尚書省言岳鄂道遠。請還隸湖北。復江池路爲江東西路。置帥司於江池。又分荆湖諸州之在江

南者爲荆湖東西路。置帥於鄂鼎。

八月庚辰又改

是日。馬進陷江州。守臣直龍圖閣沿江安撫使姚舜明棄城

遁。時江州被圍僅百日。糧食皆盡。人相食。賊兵晝夜不息。兵馬副鈐轄劉紹先竭力捍禦。至是人皆飢困。無鬪志。呂頤浩、楊惟忠、巨師古率衆來救。爲進所敗。不得近城。城中亦不知官軍來援。舜明與紹先議棄城出奔。紹先乃縱火城中。乘喧闕奪西門走瑞昌。舜明奪南門走南康。進引兵入城。大肆殺掠。日晚。有米綱到城下。泊於酒坊門下。始知賊已據城。急解維放船下湖口。進遣賊黨追至湖口。遇頤浩之兵。而還。李成聞江州已陷。乃渡江入城。坐於州治。括寓客及郡縣官僅二百員。悉殺於庭下。端明殿學士王易簡與

其子責授單州團練副使寓皆死於亂兵。有沿江安撫司統領官呂鄂者能射一石三斗弓發無不中。城初陷詣馬進降。進喜成見之曰。圍城久士卒多中箭死非爾邪。遂殺之。成揭榜許人識認虜獲生口人漸有生意皆作庵寮以居。寓靖康中嘗除尚書右丞。

乙酉岳飛自江陰軍引兵之洪州。飛行至徽州。有訴其舅姚某騷擾者。飛責之。他日舅因馳馬射飛不中。飛擒而殺之。金人犯揚州。

辛亥參知政事謝克家充資政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克家引疾乞祠。故有是命。

壬子詔京官知縣並堂除內外侍從官。限三日各舉可任縣令者二人。犯賊連坐。又詔不歷縣令人勿除監司郎官。不歷外任人勿爲侍從。著爲永法。於是從官有互舉其子爲縣令者。而子又皆貪賊。論者惜之。〔何德龜〕不歷縣令不除監司郎官不歷外任不除侍從。嚴失舉之詞。須考課之條。定內外更迭之法。而命官之道得矣。 詔明州作闈班直。令殿前皇城司依舊於禁軍內安排。

直龍圖閣知潭州向子諲移知鄂州。主管荆湖東路安撫司公事。後二日以湖南馬步軍副總管孔彥舟爲東湖副總管。屯鄂州。彥舟在潭州未去也。是日江西安撫大使朱勝非始領使事於新喻縣。

此據勝非

八月四日所奏

癸丑曹成入漢陽軍。成久屯三龍河。時出兵攻德安府。而李宏在鄂州。軍皆乏食。成率衆趨漢陽。宏亦繼

至權鄂州路副總管張用聞之，率其親信二千餘人往咸寧，與孟振、王林復合，安撫使李允文遣使招成，成曰：「若許人入城，則秋毫不犯，不爾，當縱諸軍一蹂踐之。」允文許諾，遂自平湖門入城，出屯於東門之外，漫岡被野，接連不斷，旣而鄂州無糧食，允文謂成曰：「可向南自求之。」於是成復有反意，遂率衆如江西，是日李敦仁圍建昌軍，後半月乃解去。

甲寅，中書門下省言：「祖宗舊法，在京官吏添給，各有定限次數，若不別行措置，無以革冗濫之弊。」詔行在供職官吏，除本身請受外，添給等不得過三色，有兼職人不得過四色，如違，計贓斷罪，批勘官司不覺察者，準此。

此以紹興五年閏二月二十七日戶部戶申明社修入。

承務郎謝俊、修職郎程克俊並充詳定一司敕令所刪定官，俊、克家子，克

俊、鄱陽人也。

乙卯，直龍圖閣鼎澧鎮撫使兼知鼎州程昌寓依前知鼎州，主管湖西安撫司公事。時鼎之諸縣大半爲賊所據，賦入絕少，米貴，斛直二千，而養蔡兵頗衆，昌寓旣輟兵北援澧州，又於辰陽新縣邊地要城，列置諸寨，調屬郡峒丁刀弩手以助蔡兵守禦，軍糧屢竭，或五日纔給糯米一斛，軍人鬻妻子以自活，昌寓聞於朝，不俟報即取辰、沅、邵、全、澧州諸司錢以贍軍，又賦鼎民和預買折帛錢六萬緡，自是以爲例。

昌寓科鼎州民

戶和預買抽絹錢五萬五千九百緡，以贍蔡兵，他書皆不見，今以紹興二十九年十二月壬申凌景夏所奏修入。

朝奉大夫江端本主管臨安府洞霄宮，初命端本知光州。

端本不赴。既而言者勅其避。端本坐停官。

丙辰。初許百司每旬休沐。宰執因奏事。上曰。一日休沐。不至廢事。使一月閒措置得十事。雖二十日休沐。何害。若無所施設。雖窮夕何補也。

丁巳。責授茂州別駕李彝復爲朝奉郎。以敕敘也。是日。江東安撫大使呂頤浩。江西副總管楊惟忠。引

兵趨江州。先是神武前軍統制王玘軍至饒州。頤浩乃復進軍左蠡。會頤浩又得閣門宣贊舍人崔增之衆萬餘。軍勢稍振。乃命玘與增擊賊於湖口之南。增大捷。乘勢至江州城下。而姚舜明已去矣。於是李成遣其將邵友自奉新縣徑趨筠州。

戊午。戶部侍郎孟庚言。兩浙路夏稅及和買紬絹一百六十萬餘匹。半令輸價錢。每匹兩千。從之。

己未。中大夫知樞密院事宣撫處置使張浚特遷通奉大夫。以出使日久。禦捍大敵。備著忠勞也。浙西

安撫大使劉光世言。自去臘至今。招到女真及簽軍共六百六十餘人。乞補官。詔補忠訓郎。已下至效用。甲頭內無姓人。賜姓趙。先是左監軍昌屯海陵。光世知其衆久戍念歸。乃鑄金銀銅三色爲錢。文曰招納信寶。皆有使押字。以爲信號。獲敵人之解事者。貸而不殺。俾密示儕輩。有欲歸附者。過江執錢爲信而納之。自是歸者不絕。遂創立奇兵。赤心兩軍。

庚申。朝奉郎直顯謨閣宣撫處置使司參議官王以寧落職。降三官。責監臺州酒務。以寧既爲孔彥舟所逐。會監察御史韓璜使湖南還。劾其擅命。故絀之。銀青光祿大夫李綱提舉臨安府洞霄宮。以綱有請

也。詔趙普佐命元勳。視漢蕭何。宜訪其子孫。量才錄用。

辛酉。手詔曰。朕念太祖皇帝創業垂統。德被萬世。神祖詔封子孫一人爲安定郡王。世世勿絕。乃至宣和之末。以太常禮部各有所主。依違不決。使安定之封。至今不舉。朕甚憫之。有司其上合襲封人名。遵依故事施行。是日。輔臣進呈。次上因論此事。曰。太祖功德如此。世襲王爵。宜不爲過。范宗尹曰。太祖嘗云。天下初定。朕思得長君以撫之。而授位太宗。則其意專爲天下。上曰。朕頃在藩邸。入見淵聖皇帝。率用家人禮。一日。論及金人事。嘗奏曰。京師甲士雖不少。然皆游惰羸弱。未嘗簡練。敵人若來。不敗卽潰耳。陛下宜少避其鋒。以保萬全。淵聖皇帝曰。朕爲祖宗守宗廟社稷。勢不可動。其後敵復犯京師。朕在相州。得淵聖親筆。謂悔不用卿言。是時近習小人。爭言用兵。焚惑聖聽。殊不量力。遂至今日之禍。奉迎神主提點所言。今太廟寓州。逐月薦新。有非地產者。請得以他物代充。從之。

癸亥。樞密院奏福建民兵都統領范汝爲。欲令聽辛企宗節制。上曰。事有本末。卿等今日所措置者。末也。而未原其本。福建僻陋。盜賊踵起。得非首領不知省其疾苦乎。其令監司帥臣各條上弭盜及便民利物之事。朕當施行之。監察御史韓璜言。臣誤蒙使令。將命湖外。民間疾苦。法當奏聞。自江西至湖南。無問郡縣輿村落。極目灰燼。所至破殘。十室九空。詢其所以。皆緣金人未到。而潰敗散之兵先之。金人既去。而襲逐之師繼至。官兵盜賊。劫掠一同。城市鄉村。搜索殆遍。盜賊既退。瘡痍未蘇。官吏不務安集。而更加剝。剝兵將所過縱暴。而唯事誅求。嗷嗷之聲。比比皆是。民心散畔。不絕如絲。此臣所欲告於陛下者。然道中

伏讀改元德音。不覺感泣。州縣情僞。陛下既已盡知。獨煩去苛。恩意亦已備矣。臣惓惓餘忠。欲陛下謹信詔令。務在必行。詔比降德音。寬恤事件。州縣自宜悉意奉行。違者監察案劾。御史臺察之。左武大夫京畿路提點刑獄公事。權京城副留守趙倫。既出奔。與權知唐州胡安中數奏金人動息。安中先以留守司之命。假授武德大夫。京西南路提點刑獄公事。在唐州。至是遣人來奏事。上嘉之。詔並進三官。仍賜敕書獎諭。初。杜充之敗也。其中軍統制武議大夫耿進。以所部去。朝廷聞進在通州。詔進以舟師赴行在。進

堅子也。見三年六月

甲子。通議大夫吳敏復。觀文殿學士。知潭州。充荆湖東路兵馬鈐轄。初。向子諲既移鄂。遂以降授中散大夫。新江南路都轉運使湯東野。知潭州。與子諲並命。會監察御史韓瑛言。湖南因弊。宜遣重臣鎮守。敏時在廣西。范宗尹因薦用之。直祕閣王浚。明知建州。浚明初以軍變罷。至是復用之。

乙丑。荆南鎮撫使解潛言。臣所領鎮。最爲要害。而所部正兵不滿二千。本鎮東鄰鄂渚。而安撫李允文。生事召亂。致李成寇犯未已。南接潭鼎。而節制王以寧。輕易無知。爲孔彥舟所敗。湖外騷然。又鼎澧程昌寓。在率自恣。近爲湖寇敗於辰陽。僅以身免。此事未見潛所奏云。湖寇楊驛子恐是楊華也。北連襄漢。而未有帥臣。千里之間。人迹斷

絕。乞遣精兵一軍。前來保護蜀口。時允文軍將武功大夫康州團練使江南東路兵馬都監張崇。叛去。以所部屯岳州。潛以崇知公安軍。言於朝。詔已命崇赴鼎州。不許潛又言。峽州宜都縣在大江之南。背山面

水險阻可恃。乞移治宜都。從之。

丙寅。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言。牒報金人自秦州來橫塘。詔光世極力措置。

是月。金人以萬騎攻河南寄治所西碧潭。時鎮撫使翟興以乏糧。方散遣所部就食於諸邑。所存惟親兵數千。報至。人情危懼。興安坐自若。徐遣驍將彭圮往。授以方略。設伏於井谷。遇敵至。陽爲奔北。金人果以精騎追之。遇伏爲所擒。餘衆潰去。初。順昌盜余勝等。旣作亂。官吏皆散。土軍陳望素喜禍。與射士張袞謀。欲舉寨應之。軍校范旺叱之曰。吾等父母妻子。皆取活於國。今力不能討賊。更助爲虐。是無天地也。凶黨忿。剔其目而殺之。暴屍於市。旺妻馬氏聞之。行且哭。賊脅汗之。不從。又殺之。賊旣平。屍迹在地。隱隱不沒。邑人驚異。爲設香火。事聞。詔贈承信郎。更爲立祠。號忠節。

旺贈宜在六年十月乙卯賜廟額在三十二年。今併書之。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四十二

【紹興元年】二月戊辰朔，廣東經略司言賊李冬至二犯英、連、韶、郴等州，冬至二者，宜章人以軍興賦重不能保，遂與其徒作亂，自號平天大王，詔湖廣憲臣招捕。是日，祝友以其軍降於劉光世。初，友在新店，欲侵宣州，阻水不克渡，會光世遣人招之，友畱其使彌旬，然後受招。時江東路兵馬副鈐轄王冠在溧水，駐軍友移書假道以趨鎮江，冠不從，友引兵擊之，冠軍大敗，友遂自句容之鎮江，光世分其軍以友知楚州，先是史康民在淮南，與友合軍，康民之軍極富，以金寶賂光世，光世喜，康民遂得進用。

己巳，監察御史江躋爲尙書吏部員外郎，禮部尙書秦檜兼侍讀，翰林學士汪藻，中書舍人胡交修並兼侍講。

朝請大夫和州無爲軍鎮撫使趙霖復直祕閣。

庚午，執政言：劉光世軍中乏糧，遣考功員外郎仇愈往究其實。上曰：光世一軍，月廩萬數，如此宜速爲屯田之計。富直柔曰：近辛道宗具陝西弓箭手法，頗類屯田之制。范宗尹曰：容臣等細議之。愈、益都人也。尙書省乞檢舉行遣常程文字，從之。改行宮禁衛所爲行在皇城司。詔朝奉郎知益陽縣魏舜臣俟任滿陞擢差遣，以御史韓璜論其嘗拒鍾相也。時知漢陽軍馬友以糧乏，遣其將王成率衆渡江，犯鄂州。副總管張用率親兵登城詰問，以神臂弓射之，成乃退。朔日，李允文卽以友權荆湖南路招捉公事，友盡

取漢陽財物往湖南。道過岳州。守將吳錫棄城去。率精兵數千。自益陽入邵州。舜臣時權州事。爲所逐。
馬友吳錫魏舜臣事皆據趙鼎之遺史參修。但未得本月日。案日履友自敘狀云。今春乞權於鄂。而李直闇差友殺劉忠。相提湖南盜賊。行次岳州。知郡吳錫先已去。友遂權駐其地。狀以五月十六日。至行在。不知何時所遣。然孔彥舟三月九日已焚潭州。則友離漢陽必在二月也。故因舜臣事附見。遺史言。尤文以友爲湖南副總管。而狀中乃云招提公事。今從之。熊克小廩。紹興元年春。益陽有吳錫者。提兵七千屯本縣。皆邵州守臣魏舜臣乞權不得。錫以兵走郡。舜臣懼而走。以胡安國與宰相書考之。錫破邵州。在今年七月四日。蓋是時舜臣權守俸也。

江州兵馬副鈐轄劉紹先以殘兵七百人赴朱勝非。是日邵友以數千人犯筠州。守臣朝今併附此

請郎王庭秀與鄂州統制官修武郎傅樞方共飯。聞寇至。卽與官吏棄城走豐城縣。

辛未。同知樞密院事李回言。士大夫自衢信來者。皆稱張俊軍行極整肅。上曰。朕亦聞之。犯軍律者已誅六七人矣。范宗尹曰。臣以書獎其美。上曰。朕亦作詔勉之立功。俊心忠謹。惟好官職。正當以此使之。張守曰。陛下深得御將之術。朝請大夫葉淙鄂復直龍圖閣。知洪州。是日邵友犯臨江軍。守臣朝奉大夫

康倬遁去。江西安撫大使司統制官吳全以其軍夜奔新喻縣。倬識子也。識河南人。元祐間引進使。於是朱勝非以兵少。

自新喻南去。取兵於吉州。

壬申。初定每歲祭天地社稷。如奏告之禮。用權工部侍郎韓肖胄奏也。詳見去年十一月甲辰。

癸酉。詔張浚措置津發四川。上供金帛。赴行在。自置宣撫司。而上供悉爲截留。以備軍食。至是戶部以將

行大禮。及行在急關爲言。故有是命。然川、陝用度繁。截留如故。

日曆不載此。今以紹興二年四月二十二日戶部申明狀修入。

詔江湖福建路

憲臣遍詣所部剗刷。應干合起金銀錢帛。赴行在。亦以將行大禮也。

故朝奉大夫呂希純追復寶文閣

待制。

希純公著第三子。元祐中書舍人。藉待制以上第二十四人。道州安置。

新除襄鄧隨郢鎮撫使桑仲始受命。是日以其都統制霍明知郢州。

霍明申者狀云。紹興元年二月六日。准桑仲差知郢州。

初。仲在京西。連跨數州。無糧食。人相啗。又數爲金州人所敗。欲引衆北去。至是次

棗陽縣。始被鎮撫使之命。遂還襄陽。駐軍文林。郎金房安撫司幹辦公事。晉城續鸞獻書於宣撫處。置使張浚曰。譚克守郢州。披荆榛。保孤壘。屢戢大盜。奉朝廷法令。隱然若一長城。曾不得鎮撫使。而仲乃得之。是獎亂也。朝廷在遠。未詳仲凶逆之狀。不然。豈有舉四郡數千里之百姓。委之餓虎之喙乎。今仲連敗。於安康。此正天亡之時。若使克併力勦除。稍申國威。而以鎮撫使命克。則忠義知勸。盜賊少戢矣。襄陽爲朝廷基本。利害甚大。相公豈可不從權易置。浚深嘉鸞言。而不能。郢州新遭曹成之後。百室無一二存者。仲俾霍明領兵二千守之。明自是與規通好不絕。郢人爲遞鋪曹司。有膂力。善戰而敢殺。郢與德安接壤。鎮撫使陳規藉其通船運。每以恩信結之。明自是與規通好不絕。

曹琦揭陳規行狀。桑仲爲鎮撫使其副。霍明別以精兵數萬屯郢州。郢人德安公欲以恩信結之。因奏明知郢州。仍請加美名。朝廷從之。自是

郢與德安通好不絕。蓋結之以恩者。實所以開明之附仲也。案日曆。紹興二年五月五日。霍明申。紹興元年二月六日。蒙詔。遣使桑仲差知郢州。不云嘗受朝命。行狀誤也。趙銜之遺史云。明在郢與德安通書。陳規亦藉其通船路。此言有理。今從之。

甲戌。詔江淮招討使張俊速往措置。以降授中散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湯東野爲本司參謀官。朝廷始聞江州失守。故有是命。

丙子。臨安府觀察推官沈長卿。監都稅院沈震。陳祖安。司理參軍葉義問。並勒停。時長卿等上書論范宗尹過失。詔責以中傷大臣。力肆詆毀。露章臺省。搖動衆情。此而不懲。爲患滋大。宗尹抗疏爲請。後四日。乃寢其命。長卿。烏程人。祖安。閩縣人。義問。壽昌人也。廬壽鎮撫使李仲之被執也。其統制軍馬武顯郎閣

門宣贊舍人高彥。以所部走廣德軍。至是就招赴行在。詔以其衆隸神武左軍。

隸左軍在此月癸巳。

戊寅。詔禮部御史臺太常寺條具明堂合行事件。申尙書省。時上以當行大禮。命近臣議之。參知政事張守欲行給饗禮。禮部尙書秦檜建言。頃歲渡江。冬祀儀物。散失殆盡。宗廟行事。登樓肆赦。不可悉行。至於給饗。又不及天地。惟宗廟明堂。似乎簡易。苟採先儒之說。而畧其嚴父之文。志在饗帝。而不拘於制度之末。尙可或舉。議遂定。詔自今盜賊。令州縣極力措置。毋得申奏陳乞。及擅便招安。用知鄂州高衛奏也。己卯。日中有黑子。淮康軍承宣使神武副軍都統制辛企宗。爲福建路制置使。時劔南賊余汝霖。余勝等作亂。輔臣欲假辛企宗事權。故有是命。

辛巳。禮部尙書兼侍讀秦檜。參知政事龍圖閣待制孫覲。時知臨安府。以啟賀檜。有曰。盡室航海。復還中州。四方傳聞。咸涕交下。漢蘇武節旄盡落。止得屬國。唐杜甫麻鞋入見。乃拜拾遺。未有如公。獨參大政。檜

以爲譏己始大怒之。徽猷閣待制知建康府趙幃旬免。詔幃提舉臨安府洞霄宮。直寶文閣張縝知建康府。

壬午延福宮使奉國軍承宜使入內侍省都知提舉禁衛董怒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從所請也。初張榮率舟船至通州。過捍海堰。欲出海復歸山東。水阻不得去。榮遂入通州。糧日盡。取人爲粃以食。民之得脫者無幾。是日。日中黑子消伏。翌日。范宗尹進呈。因言故事當避殿減膳。今人情危懼之際。恐不可以虛文搖動羣聽。望陛下修德以消弭之。臣等輔政無狀。義當罷免。上曰。日爲大陽。人主之象。豈關卿等。惟在君臣同心。行安民利物實事。庶幾天變不至爲災也。詔度支員外郎韓球所刷饒。信州錢糧。除應副張俊軍需外。並發赴行在。時已罷移蹕之議。故有是旨。

癸未。詔以季秋大饗明堂。江淮招討司隨軍轉運使詹至言。大敵在前。國勢不力。請停大饗。以其費佐軍。仍督諸將分道攻守。以慰在天之靈。繼志述事。莫大於此。至。桐廬人也。刑部尙書胡直孺兼侍讀。右諫議大夫黎確言。福建盜起。本於科斂誅剝。民不堪命。今自范汝爲以下。官者一二百人。而聚萬衆於建安。辛企宗坐視而不能制。謝饗順從而不敢違。建邵之間。雞犬一空。橫屍滿道。遠近謂之謝范。而不敢名。其無生理。殆亦可見。願稍分汝爲之衆。以弱其勢。擇官吏信厚練達閩人素所畏愛。如梁澤民。張穆。李芑輩。委以一路之寄。汰牧守之無狀者。權免二年科配。使前日脅從之輩。得齒於民。非小補也。詔企宗。饗放。

散汝爲下見團結人兵。又詔民兵願歸農者許自便。汝爲不聽命。

又謂在此月丙戌。

甲申。詔神武前軍統制王瓌依舊聽江東安撫大使呂頤浩使喚。與江淮招討使張俊大軍犄角。討捕馬進等賊。用頤浩請也。頤浩又乞俟俊至江東。令與臣約日於饒州或本路其他州縣會合計議。從之。朝

奉大夫鄭望之復集英殿修撰。

詔自今郡守在任改移。並俟新官合符。方得離任。

二年十月衛改。

乙酉。江西安撫大使朱勝非言。方今兵患有三。曰金人。曰土賊。曰游寇。金人自冬涉春。不聞南渡。所謂游寇者。皆江北劇賊。自去秋以來。聚於東南。所謂土賊者。二年以來。爲害日大。原其實情。而似有可矜。南人資產素薄。比年科率煩重。願特降寬詔。稍蠲苛擾。案賊吏之尤重者。舉行祖宗顯戮之典。以慰疲民。疏奏。詔諸路憲臣詰諸州之科率者。餘依已降德音施行。時勝非又論東西盜賊。則欲招撫。西北劇寇。則命之以官。使流離北人。各得其所。汰被俘老弱。與不從軍者。畱其精銳。使散處諸軍。如此當不復爲患。至於江西土寇。皆因朝廷號令無定。橫斂不一。名色既多。貧民不能生。以至爲寇。臣自桂嶺而來。入衡州界。有屋無人。入潭州界。有屋無壁。入袁州界。則人屋俱無。良民無辜。情實可憫。陛下自降寬詔。擇其首領。與補官收隸軍藉。而散遣其徒。使民還業。則江西之亂。可指日平也。不然。則爲盜者日衆。勢必南軼。湖南。二廣。皆不得安矣。先是。勝非被命宣撫江湖三路。首訪民瘼。皆云。正稅之外。科條繁重。乃令民間陳其色目。稅米一斛。有輸及五六斛。稅錢一千。有輸及七八千者。如所謂和糴米。與所輸正稅等。而未嘗支錢。佗皆類此。

勝非因論及其事。疏累萬餘言。范宗尹當國。既未嘗歷州縣。不知民間疾苦。又惡聞繁事。摘勝非所奏。十去七八。畫旨依已降赦令而已。

案勝非此疏。今見於日麻者。凡一百五十字。其節略多矣。

時勝非在吉州。有兵纔數千。亦非精銳。故未能之

鎖。

丙戌。復祕書省。仍詔監少不並置。置承郎。著佐各一員。校書郎。正字各二員。范宗尹嘗因奏事言無史官。誠朝廷闕典。繇是復置。有崔紹祖者。爲金人所掠。自南京遁歸。詐稱越王次子。保信軍承宣使。受上皇蠟詔。爲天下兵馬大元帥。興師取陷沒州郡。是日至壽春府。和州鎮撫使趙霖以聞。詔文字不得奉行。召皇姪赴行在。

霖是月辛卯。癸三月辛亥。得旨召赴行在。今併書之。十月戊子行遣。裝相祀歷陽死事及王亨乞奏。驚狀。皆稱僞元帥。趙不環。蓋紹祖七月丙午。初赴獄時。自稱趙不環。故也。紹祖九月乙卯。因御史臺檢法官晏敦復審問。稱所詔不實。移

御史獄方
項考。

戊子。執政奏事。范宗尹問隆祐皇太后聖體。上曰。昨有少虛風證。朕旦暮未嘗敢離側。已三夕不解衣宿。頓減矣。

己丑。詔湖南馬步軍副總管孔彥舟與呂頤浩。張俊會兵討李成。頤浩聞彥舟欲自袁州引兵之江西。故有是請。先是上親筆命彥舟解圍江州。彥舟不奉詔。而上疏論成分鎮之初。不能安分。越境侵漁。以希孟嘗春申之事。以臣料之。其敗有三。然圖之急。則禍結而民不安。圖之緩。則怨集而衆必離。蓋湖南見有劉

忠張用之徒環列境上。若舍近而求遠。恐九江之圍未解。而先失湖南。湖南既失。二廣必危。非計之得者也。遂以所遣成書進呈。然彥舟實不欲擊成。故爲之游說。詔彥舟分兵聽向子謹節制。親領大兵赴江西。毋失機會。

庚寅。張浚奏本司都統制曲端自開吳玠兵馬到郡。坐擁重兵。更不遣兵策應。已責海州團練使副。萬州安置。詔依已行事理。初。浚自富平敗歸。始思端及王庶之言可用。庶時以朝議大夫持母喪居蜀。乃併召之。庶地近先至。力陳撫秦保蜀之策。勸浚收熙河。秦鳳兵掘關隴以爲後圖。浚不納。求終制。不許。乃特授參議官。浚徐念端與庶必不相容。暨端至半道。但復其官。移恭州。宣撫處置使司主管機宜文字楊斌素與庶厚。知庶怨端深。乃盛言端反以求合。又慮端復用。謂端反有實迹者十。又言端客趙彬揭榜鳳州。欲以兵迎之。秦鳳副總管吳玠亦懼端嚴明。譖端不已。庶因言於浚曰。端有反心久矣。盍蚤圖之。會蜀人多上書爲端訟冤。浚亦畏其得衆心。始有殺端意矣。

此以王之望四事記。趙姓遣史費士戡蜀口用兵錄彙修。

辛卯。尙書右司員外郎王俟知邛州。俟初除閬州。未行。復改官。

都司題名。俟以二月出知邛州。而日曆不見除閬之日。但於此日書改除。故繫於此。

左武

大夫秀州防禦使陳剛中。同主管閣門公事。剛中。浙人。父彥。本日者。以權倖薦至大官。言者以爲法當討論。遂寢其命。

壬辰。朝散郎新除尙書工部員外郎廖剛爲福建路提點刑獄公事。先是順昌盜余汝霖作亂。剛遣使招

降之會本路提點刑獄公事陳桷請奉祠。詔桷主管江州太平觀。而剛有是命。剛延平人也。桷得祠在庚寅今聯書之。

宣義郎新知太宗正丞呂抗提舉荆湖東路茶鹽公事。

抗。顯。浩。子。初。見。建炎三年三月。

是日雨雹。

癸巳。詔侍從臺諫條具保民弭盜。遏敵患。生國財之策。翰林學士汪藻

藻。克。小。廉。作。兵。部。侍郎。兼。權。直。學。士。院。蓋。誤。藻。去。年。十。二。月。已。除。學。士。

上駟

將三說。一曰。示之以法。二曰。運之以權。三曰。別之以分。大略謂諸將過失不可不治。今陛下對大臣不過數刻。而諸將皆得出入禁中。是大臣見陛下有時。而諸將無時也。道路流傳。雖謂陛下進退人材。諸將與焉。又廟堂者具瞻之地。大臣爲天子立政事。以令四方者也。今諸將率驟謁徑至。便衣密坐。視大臣如僚友。百端營求。期於必得。朝廷豈不自卑哉。祖宗時。三衙見大臣。必執挺趨庭。肅揖而退。羣等威之嚴。乃足相制。又遣將出師。詔侍從集議者。所以博衆人之見。今則諸將在焉。且諸將聽命者也。乃使之預謀。彼既各售其說。則利於公。不利於私者。必不以爲可行。便於己。不便於國者。必不以爲可罷。欲其冒鋒鏑。趨死地。難矣。自今諸將當律以朝儀。毋數燕見。其至政事堂。亦有祖宗故事。且無使參議論之餘。則分既正。而可責其功。是三說果行。則足以馭諸將矣。何難乎弭盜。何憂乎遏敵哉。若夫理財則民窮至骨。臣願陛下毋以生財爲言也。今國家所有。不過數十州。所謂生者。必生於此。數十州之民。何以堪之。惟痛加裁損。庶乎其可耳。外之可損者。軍中之冒請。內之可損者。禁中之泛取。今軍中非戰士者。率三分之二。有詭名而

請者則挾數人之名。有使臣而請者。則一使臣之俸。兼十戰士之費。有借補而請者。則便支廩祿。與命官一同。聞岳飛軍中如此者數百人。州縣懼於憑陵。莫敢呵詰。其盜支之物。可勝計哉。臣竊觀禁中有時須索。而戶部銀絹以萬計。禮部度牒以百計者。月有進焉。人主用財。須要有名。而使有司與聞。至於度牒。則以虛名而權實利。以濟軍興之用。誠非小補。幸無以方寸之紙。捐以予人。而不知惜也。然臣復有私憂過計者。自古以兵權屬人。久未有不爲患者。蓋予之至易。收之至難。不早圖之。後悔無及。國家以三衙管軍。而出一兵。必待密院之符。祖宗於茲。蓋有深意。今諸將之驕。樞密院已不能制。臣恐賊平之後。方勞聖慮。自古偏霸之國。提兵者未嘗乏人。豈以四海之大。而寥寥如此。意偏裨之中。必有英雄。特爲二三大將。抑之而不得伸爾。謂宜精擇偏裨十餘人。各授以兵數千。直屬御前。而不隸諸將。合爲數萬。以漸銷諸將之權。此萬世計也。給事中陳戢言。今日之計。當省徭薄賦。敦本厚生。先以保民。然後聽諸盜自相糾摘。占上流。據形勢。恭儉節用。量入爲出。斥內庫之藏。以歸太府。此弭盜遏敵生財之策也。中書舍人胡交修言。盜賊之起。惟其飢凍無聊。日與死迫。然後乘而爲之。陛下哀憫無辜。詔許自新。官無急征。暴斂。而俾安其故。高下種植。而無廢壤。男女耕織。而無懈人。穀帛不可勝用。則盜弭而財裕矣。日者霍興在西路。什伍其民。爲農爲兵。不數年。雄視一方。彼起於卒徒。猶能屹然自立於敵巢之中。而不可犯。矧吾以東南二百郡。欲強兵禦敵。而不能爲所欲爲乎。中書舍人洪擬言。兵興累年。饋餉悉出於民。無屋而責屋稅。無丁而責丁稅。不時之需。無名之斂。殆無虛日。所以去而爲盜。今閩中之盜不可急。宜求所以消之。江西之盜不可緩。

宜求所以滅之。夫豐財者政事之本，而節用又豐財之本。是時諸將中劉光世尤橫，故汪藻有是言。藻書既傳，諸將皆忿，有令門下作論以誣文臣者。其略曰：今日誤國者皆文臣。自蔡京壞亂紀綱，王黼收復燕雲之後，執政侍從以下，持節則喪節，守城則棄城。建議者執講和之論，奉使者持割地之說。提兵勤王則潰散，防河拒險則逃遁。自金人深入中原，蹂踐京東西、淮南之地，爲王臣而棄地棄民，誤國敗事者皆文臣也。聞有竭節死難，當橫潰之衝者，皆武臣也。又其甚也。張邦昌爲僞楚，劉豫爲僞齊，非文臣誰敢當之。自此文武二途若冰炭之不合矣。詔中大夫直龍圖閣姚舜明、武功大夫中州刺史劉紹先並勒停，令呂頤浩軍前使喚，以責後效。侍御史張延壽以內艱去位。初，馮長寧既以淮寧降劉豫，京西轉運使檄武功大夫范福權知蔡州，福率軍民固守，執僞命知陳州楊勛，斬其使。蔡人以聞，詔加福右武大夫，果州團練使。朝廷猶未知長寧在僞廷，乃召長寧赴行在。金人以舟載江，浙所掠輜重，自洪澤入淮，至清河口，假宣教郎國秦卿在趙瓊水寨，與瓊夜劫其舟，得李稅所攜戶部尙書印上之。日曆五月四日真陽鎮撫使郭仲威奏分遣寇宏統

制軍馬道擊金人，至宿遷縣收到戶部銅印，蓋申奏之詞云耳。今從遺史。

是日雪。

乙未，直祕閣新江西轉運判官張穎移廣西路，以其母吉氏有請，特優之也。

穎孝純子已見。

朝奉大夫趙士諒

知岳州。朝廷聞吳錫已去，故遣士諒爲守。言者請郡國經兵火處，更置丁產財穀簿書，期以半歲從之。

丙申復詔諸路提刑司類省試。於是川陝宜撫處置使張浚始以便宜合川。陝舉人卽置司類省試。自是行之至今。

二年六月癸卯始降旨就宣司類省試。熊克小廨自。此始蓋誤。楊希仲楮在此年方試時未嘗降旨也。

丁酉宣教郎范震除名。潮州編管坐誣訟孟忠厚且及太母也。

事見去年十一月乙酉。

是月降授朝請大夫守中書舍人致仕李公彥卒。年五十三。初金人至德順軍。經略使劉錫遁去。金人以兵少不敢由秦亭。聲言分三道而獨出沿邊以掠。熙素多馬。金人駐兵搜取無遺。馬步軍副總管中亮大夫同州觀察使劉惟輔將遁去。顧熙州尙有積粟。恐敵因之以守。急出悉焚之。敵追及。所部皆走。惟輔與親信數百匿山寺中。遣人詣夏國求附屬。夏國不受。其親信趙某詣金軍降。金執惟輔。誘之百方。終不言。怒梓以出。惟輔奮首顧坐上客曰。國家不負汝。一旦遂附賊邪。卽閉口死不復言。第六將韓青者。間行從惟輔。爲敵所擒。罵敵不降而死。統制官等遂以熙河降。知蘭州竈谷寨高子儒聞惟輔尙存。固守以待。及城陷。先刃其家而後死。子儒狄道人也。金人旣略熙河地。遂引歸。李彥琪在古原州。張中孚及其弟中彥導金人劫降之。趙彬引敵圍慶陽。守將楊可昇堅守不降。五路陷。秦鳳經略使孫渥收本路兵保鳳州。統領官關師古收熙河兵保鞏州。左副元帥宗維旣得關中地。遂悉革以子僞齊。

陝西全陷。不見本月日。熊克小廨於建炎四年十一月末。

費之。趙姓之遺史分見四年十一月。紹興元年三月末。費士戡蜀口用兵。錄所書尤略。案張鈞續忠義錄。紹興元年三月九日。金人大軍回自臨河。至弓門寨。鈞所書蓋據宣撫司案牘。則盡失六路。在二月間無疑。今併附此月末。關陝之陷也。士

大夫守節死義者甚衆。隴州既失守。朝請郎知州事劉化源不肯降。敵使人守之。不得死。遂驅入河北。販買蔬果。隱民間者十年。終不屈辱。奉議郎通判原州米璞亦杜門謝病。卒不受污。化源、璞。世家耀州。西人皆敬之。敵入鳳翔。秉義郎權知扶風縣。康傑與敵將馮宣戰。宣愛而欲招之。傑奮曰。吾今也當死於陣。不能死於敵。宣殺之。忠翊郎知天興縣李伸爲敵所圍。堅守不下。城既陷。伸曰。吾豈使敵殺我。遂自殺。時慶陽圍急。成忠郎盧大受欲會合軍民。收復邠。寧二州。解慶陽之圍。爲人所告。送寧州獄。論死。敦武郎秦州定西寨都監兼知寨鄭涓爲敵所攻。袒臂而戰。及城破。自刺不死。金人高其節。亦弗害也。是時守令以城下者。敵僞皆因而命之。文林郎知彭陽縣李喆獨不降。與其民移治境上。僞命執之以獻。欲官之。凡三辭。其後金人以爲歸附。命爲儒林郎。喆言於所司曰。元係捕獲。不敢受歸附之賞。以其牒還之。有武功大夫知環州安塞寨田敢者。嘗得太祖御容。欲開行南歸。以獻。事泄。杖之死。其後武功大夫秦鳳路兵馬都監劉宣以蠟書密遣人與吳玠相結。且率僞將任拱等。以所部歸朝。約日以定。有告之者。取宣絲擘之。其家屬配曹州。豫又升渭州爲平涼府。去慶陽。延安府名。復舊州名。卽以叛將張中孚守平涼府。中產守秦州。趙彬守慶州。慕容洎守環州。後中孚累遷陝西節制使兼兵馬都統。中孚及李彥琪自羈管中。劉錡以爲將而叛。

紹元、二月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四十三

【紹興元年】三月戊戌朔，詔海州淮陽軍兵馬鈐轄李進彥、武義大夫耿進各以所部舟師聽呂頤浩節制，尋並以爲江東安撫大使，司統制官。

進以此月丙午除，進彥以乙卯除。

自駐蹕南京以來，軍士日給食錢，比數十日一糶。

設前是水軍統制官，崔增以其衆萬有千二百人降於呂頤浩，頤浩始用舊法，案月支糧及料錢，於是增一軍月費錢四萬四百緡，米七千五百斛，視五軍所給，月省萬五千餘緡。

據史頤浩以是日奏到。

庚子，殿中侍御史章誼權侍御史，右文殿修撰知平江府胡松年以嘗爲潛邸學官，復徹獄開待制，宣撫處置使張浚以富平失律，上疏待罪，壬寅，上謂輔臣曰：浚放罪，詔宜早降，因言浚用曲端、趙哲、劉錫，後見其過，卽重譴之，浚未有失，安可罷也。同知樞密院事李回曰：須得勝浚者，乃可易。上曰：有才而能辦事者固不少，若孜孜爲國，無如浚，亦有人言其過，朕皆不聽，浚乃得安。中散大夫魏滂貶秩一等，以言者論其聚斂害民也。滂守饒州，無善狀，范宗尹用爲江南東路轉運判官，未上，諫官劾其盜用修城錢十餘萬，乃罷之，令提刑司覈實。後本司言滂以修城之故，令民戶有稅一錢者輸四錢，凡得十七萬緡，其出納之籍，或不可考，乃命轉運司治其罪，後亦寢。

此爲沈與求劾范宗尹第十五事，滂除監司及罷黜，日屢全不載，但於此日書降官，亦無首尾，今以諫疏及提刑司覈究狀修入，備得皆治罪在今

年五月戊午。
今乘連書之。

癸卯承事郎浙西安撫大使司參議官劉寧止爲兩浙轉運副使。時劉光世遣直祕閣本司主管機宜文字范正輿來奏事。卽以正輿代爲參議官。翌日御筆進正輿直徽猷閣。賜三品服。遣還鎮。責受祕書少監滕康、劉珪皆許自便。

甲辰直祕閣福建轉運判官魯詹條具止盜利害。請擇令尉罷免行錢。糴米賑濟。減殘破縣分上供銀。上諭輔臣曰。詹所奏。切中時病。皆可施行。上因言。朕每日五更初。盡覽諸處奏報。比明所覽略盡。乃出視朝。蓋上勤政如此。詹海鹽人也。直祕閣程俱試祕書少監。直祕閣知信州吳表臣爲尙書司勳員外郎。降授右武大夫和州防禦使。永州居住。馬擴許自便。武功郎和州無爲軍軍馬鈐轄王亨知廬州。限一月之任。旣而鎮撫使趙霖論其執李伸之功。乃以亨爲閣門宣贊舍人。亨除閣職在五月。乙巳今併書之。

乙巳武德大夫光州刺史曹成爲武功大夫榮州團練使。知郢州。武德大夫吉州刺史閣門宣贊舍人李宏爲武功大夫貴州團練使。知復州。先是有詔罷李允文。而允文奏以張用、曹成、李宏、馬友人、馬未能交割爲詞。留鄂州不去。朝廷聞成、宏在郢。復聞。因就命之。且令勿受允文節制。於是成已引兵之湖南。而行在未知也。承奉郎張汝舟特遷一官。往池州措置軍期事務。承節郎王悅道爲閣門祇候。以其父繼先診視太母有勞也。詔孟忠厚母福國太夫人李氏特贈兩國太夫人。福建制置使辛企宗言李敦

仁引兵犯汀州寧化、清流二縣。

丙午，責授定國軍節度副使王宗濬復忠州團練使，以赦彼也。輔臣進呈，上曰：宗濬自可用，但當時用非所宜，兼戚里不當管軍。然此淵聖皇帝外家，宜與彼復。張守曰：祖宗時亦有戚里管軍者。上曰：要是擇材，只今諸戚里豈能管軍。范宗尹曰：誠如聖訓。日曆宗濬敘官於二月九日丙子，三月九日丙午，兩書之。而此日又書上語甚詳，今附丙午。詔以京畿第二將兵千

人隸神武中軍，用統制官辛永宗請也。於是中軍凡六千人。直祕閣提舉淮東茶鹽公事曹伯達知郴

州。時李冬至二叛於宜章，守臣直祕閣衍聖公孔端友不能制，故更遣伯達，而命端友奉祠。端友初見建炎二年十二月日

履既於今年三月戊戌，書勸會李冬至二等作過知州孔端友全無措置，已降指揮與宮祠，而六月戊寅，戊子又兩書端友乞宮祠奉旨主管洪州玉隆觀，蓋端友未殺受而自請，但日曆不應重疊書之耳。朝奉郎蘇簡監都進奏

院簡，轍孫也。金師還自熙河，至弓門寨，巡檢王琦禦之，金立招降旗榜，改阜昌年號，衆皆拜，琦獨不屈。

僞知平涼府張中彥執而殺之。是日孔彥舟焚潭州，初彥舟既據長沙，而東湖安撫使向子諲在衡州。

之安仁不能進，會馬友自江北趨潭，子諲欲得人以利害說友，令受招。時戶部員外郎致仕上蔡賀允中

適寓郡境，乃爲子諲見友，說之曰：宋祚更興，足下宜自立功名，何自棄於此。自古有盜賊而壽終者乎？友

心動改容，謝允中。至是彥舟爲友所逼，遂焚潭州，大掠公私之財而去，引其兵趨衡州。彥舟焚潭州作書不著月日，趙銜之遺史在今

年二月。今以紹興元年四月十三日樞密院奏到探報狀參修。

戊申。以西京統制官韓京。元用並權樞密院準備將領。聽張浚節制。京用本王以寧部曲。京有兵三千。馬數百。皆精銳。以寧既遁。京用駐衡之茶陵。故有是命。起復江淮發運使權邦彥。自饒州護六宮至行在。己酉。責授昭化軍節度副使王安中。復中大夫。安中以開邊故。自靖康初遠謫。至是復之。閣門奏職事官被旨兼權職任者。其朝參立班。並乞權依正官儀。罷日依舊侍從官權職高者。止立舊班。從之。給事中陳骘。援舊例駁之。乃止。

庚戌。江淮招討使張俊復筠州。初。俊引兵至豫章。而李成在江州。其將馬進在筠州。皆不進。俊喜曰。我已得洪州。破賊必矣。乃復斂兵。若無人者。金鼓不動。令將士登城者斬。居月餘。進以大書文牒使來索戰。俊復細書答狀以驕之。又命神武前軍統制王瓊。閱水軍於江中。賊勢方強。謂俊爲怯戰。俊諜知賊稍息。乃議行。諸將請分道擊賊。中部統制官楊沂中曰。兵分則力弱。通泰鎮撫使岳飛請自爲先鋒。沂中由上流徑絕生米渡。出賊不意。遇其先鋒。擊破之。乘勝追奔。前一日至筠州。進出軍背筠河先守要地。沂中語俊曰。彼衆我寡。當以騎勝。願以騎見屬。公率步兵當其前。沂中乃將騎數千。與神武後軍統制陳思恭分爲兩道。同出山後。嚴陣以出。慶擊至午。精騎自山馳下。賊駭亂退走。大敗之。俘獲八千。明日又戰。俊疑其復叛。令思恭夜殲之。

熊克小廡云。俘獲數萬。後以其太衆。且疑復叛。是夕。令思恭殺之。此蓋因林泉野記所書也。(案)日廡載上語云。於降卒八千。趙旌之遺史亦云。賊退走死者數萬人。俘八千人。野記恐誤。今不取。

進力不支。

乃遁。俊遂復筠州。臨江軍馬進至南康。遇統制官巨師古失利。進復還江州。與成會。俊整兵追之。

熊克小廬書此事皆

無本日。但於三月己未捷奏。至日併書之。案趙旻之遺史及後所申。俊實於三月七日甲辰自洪州渡江。十二日己酉與進戰。二十八日乙丑乃復江州。日曆二十一日乙未。進星張俊捷報。不言其詳。當是復筠州捷報。而克於此遂書復江州。及追李成於贛州。皆誤也。今各

附見

本日

辛亥。武寧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浙西安撫大使兼知鎮江府劉光世兼淮南京東路宣撫使揚州置司。尚書省言。金已渡淮而鎮揚等州未盡有人鎮守。舒斬盜賊盤踞。又春耕是時。百姓未能復業。田畝荒閒。宜措置屯田。以足兵食。全藉威望大臣措置。故有是命。光世迄不行。朝請郎提舉杭州洞霄宮季陵復右文殿修撰承事郎陳正由主管官告院正由瓊子也。詔婺源縣進士胡學海免文解一次。學海上書論事。上令赴都堂審察。而有是命。

壬子。朝奉郎通判秦州馬尙就差知秦州。招諭軍民歸業。並興鹽場等事。先是張榮在通州。以地勢不利。乃引舟入縮頭湖。作水寨以守。金右監軍昌在秦州。謀久駐之計。至是以舟師犯榮水寨。榮亦出數十舟載兵迎敵。望金人戰艦在前。榮皇遽欲退。不可。徐謂其衆曰。無慮也。金人止有數艦在前。餘皆小舟。方水退。隔淖不能上岸。我捨舟而陸。殺棺材中人耳。遂棄舟登岸。大呼而殺之。金人不能聘。舟中自亂。溺水陷淖者不可勝計。昌收餘衆二千奔楚州。榮獲昌子培佛寧。俘馘甚衆。榮自京東來。未嘗承王命。遂無路告

捷開光世在鎮江乃遣人願聽節制且上其功光世大喜以榮知秦州

張受敗建資以張國節要及趙姓之讓史考之當在此月但未見本日今因除秦州

守臣附見

詔樞密院準備將領徐文以所部屯臨安聽守臣孫觀節制

文初見建炎四年六月壬辰

是日初權南恩州陽

江縣田鹽縣有潮水所浸田一頃二十四畝提舉鹽茶司募民懇之置窳六十有七歲產鹽七十萬八千四百斤收淨息錢萬九千餘緡遂命官領其事後二年又增萬二千緡

甲寅詔罷免行錢州縣官市買方物如民間之直遠者以自盜論俟邊事寧息日取旨依舊法始用魯詹之言也先是改元德晉已減闔中上供銀三分之一是日又減建斂一作州銀半分令福建轉運司兌糴

米二萬斛充賑濟且易置令尉之老疾不任事者皆用詹請也初河閒府免解進士李季集天文諸書號乾象通鑑季寓居婺州貧不能達乃命本州給札上之既而天文官吳師彥等頗摘其訛謬詔與舊書參用遂以季爲將仕郎以去年六月癸酉得旨給札今併書之自渡江國史散佚至是衢州布衣何克忠獻太祖實錄國朝寶訓

詔授下州文學後八九年而國書始備

丙辰詔禁衛神武諸軍三衙宰執親兵並犒設一次先是月以犒設至是上以戶部所入不廣故五旬而後有此命

己未張俊捷奏至上諭輔臣欲赦李成軍中脅從者范宗尹因言今日之事不可削弱上曰祖宗基業宏

固。偶值戎寇。故劉豫、李成等輩。跋扈猖獗。或謂止於淮上。作籬落。朕甚不取。要當以次收復。須一統乃已耳。始朝廷未得捷報。命劉光世分兵往舒。斬乘賊不備。擣其巢穴。光世言盜賊雖名受招。其實窺伺官軍。虛實復出爲患。郭仲威、張敵萬、王林、祝友、史康民之徒。夥目不勝算。若臣郡摘軍馬前去。數少則必無成功。數多則羣賊必乘虛作亂。浙西一路。頃刻被患。雖陛下行朝。亦未敢決保無虞。韓世清、劉剛、邵清、張琪四處人馬。見在建康府。無慮十數萬。可使目下並進。最爲良策。詔以剛已遣還鎮。清、琪作亂未已。報之而俊已捷矣。

光世奏至

在己卯

湖南馬步軍副總管孔彥舟言於潭州池中得美玉。可爲御寶。乞遣人宣取。詔御

寶已足備。兼自艱難以來。華靡之物。一無用。其毋進。

庚申。中大夫致仕施大倫令再仕。大倫。晉陵人。以給舍陳瓘等薦。其學行有聞。居官詳謹也。

辛酉。朝請郎陳堯臣特勒停。堯臣。金華人。宣和末。爲侍御史。坐王黼黨斥去。至是以其與秦檜有舊。自列於朝。乞爲郡守。乃以堯臣主管臨安府洞霄宮。中書舍人胡交修論堯臣首議開燕。爲國召亂。望賜貶竄。輔臣進呈。上曰。本乞宮觀。卻被削奪。似爲過當。不若止行宮觀文字。檜曰。只宜如此。堯臣大怒。上疏訟交修。上以堯臣輕侮朝廷。乃有是命。

堯臣與秦檜有舊。王明清揮麈後錄云耳。以日歷所載檜答上語參之。當不妄。堯臣以二月丁酉得祠。三月辛酉寢命。今併附見。

癸亥。御筆近詔。臣僚條具當令切務。其應詔者。多言將帥侵預朝權。而指辛道宗爲怙寵賣恩。朕於任人。一絲公論。當令抑損。以全辛氏。道宗可罷樞密院都承旨。與外任。初。道宗既承密旨。論者數指其招權。上

未深信。會其兄福建制置使企宗請避新除福建提點刑獄公事廖剛。詔剛易江東路。及召入。而以朝請大夫柳玭代之。玭當辭前一日。道宗言。先與往還。乞賜三品服。上不悅。卽以手札出道宗。翌日。謂大臣曰。朕鑑往者羣小侵紊朝廷。求章服雖小事。漸不可長。於是玭亦罷。玭合肥人。宣和間爲部使者。以忤童貫意。掛冠去。至是復用之。

廖剛。易江東路。在是月戊申。召剛除玭。在甲寅。玭罷職。在二月丁卯。今奉聯書之。

責授寧遠軍節度副使王襄復正義大夫。責授

單州團練副使蔡懋復中大夫。皆以赦敘也。故延康殿學士陸佃追復資正殿學士。

佃。越州人。崇寧尙書左丞。黨籍執政第二

十四 人。故資政殿學士聶昌以死事。贈觀文殿大學士。官子孫十人。後諡榮愍。

甲子。始下詔罪狀李成。募有能斬首及獲成者。除節度使。賜銀萬兩。錢萬緡。且赦成軍中脅從者。初。馬進旣敗。江淮招討使張俊追之。至奉新樓子莊。賊將商元據草山設伏。俊熟視見山險路狹。乃遣步兵從間道直趨山頂。殺伏奪險。遂至江州。進拒戰不勝。絕江而遁。乙丑。俊復江州。統制官楊沂中。趙密引兵進擊。又大敗之。成復還蘄州。自是俊軍有鐵山之號。

丙寅。右武大夫達州團練使胡安中。知廣州。安中初以土豪假守。至是就命。詔以淮東賊馬寧息。命朝散郎郭拱提舉淮東茶鹽。專一措置復興鹽事。拱自算學得官。時論鄙之。

是月。宣撫處置使張浚承制以本司參謀官起復朝議大夫王庶爲中大夫。充龍圖閣待制。知興元府。兼

利夔兩路制置使節度陝西諸路。

此據唐附傳修入附傳無月日興元帥守到罷在此月而利州知州題名孫澗今年五月自利帥移秦帥還利帥於興元又與興元帥守到罷不同當考。

兩統制官

王宗尹柴斌兵二千馬不滿百使庶守時敵騎已破福津蹂同谷迫武興浚遂退保閬州而以端明殿學

士張深爲四川制置使與參議軍事劉子羽趨益昌。

此云據唐附傳附傳不云深爲何官而日履今年十月庚午訪聞四川制置使張深並利夔兩路制置使王庶各移文所部州軍兼司帥

臣並令聽節制故權陷此俟考。

金人自階州引兵犯文州而江漲不得渡遂還因棄成州去武德大夫知岷州李惟德亦

率官吏以城來歸惟德先守廓州城既陷敵就用之浚錄其功遷右武大夫榮州刺史。

惟德來歸不見本月日宣撫使以明年四月八

日奏到奏稱金人侵犯熙河退回尋差官措置招撫陷沒州縣故且附金人去熙河之月當求作書參考。

於是盡失陝西地但餘階成岷鳳洮五郡及鳳翔府之和尙原

隴州之方山原而已時興元帥事草創倉廩乏絕師旅寡弱庶募民教之河東陝西潰師多舊部曲往往來歸不數月有衆二萬襄陽鎮撫使桑仲以其將李道知隨州道相州人與兄旺聚衆其後東京留守宗澤因事斬旺以道掌其軍道之南也以一軍孤立遂依桑仲軍中號爲寄軍時隨州闕守通判州事王彥威與州縣官寓洪山僧寺主僧慶預給其資糧守洪山以拒賊道至隨逆彥威以歸遂掌州事慶預金山人也。
汪藻外制有大洪山僧守珍補承信郎制云汝營壁塢輯瘡罔恐與慶預事相聞。

是春金左副元帥宗維使右都監耶律伊都將燕雲女真二萬騎攻遼林牙達錫於和勒端城調山西河北夫饋餉自雲中至和勒端城經沙漠三千餘里民無得還始金人犯中原有擄掠無戰鬪計其從軍之費及回日所獲數倍自立劉豫之後南犯淮西犯蜀生遺者少而得不償費人始患之故漠北之行民不勝其苦伊都之軍和勒端也失其金牌宗維疑伊都與達錫暗合遷其妻子於女真伊都始貳

此據兩編年松漢

聞記

夏四月丁卯朔興國軍巡檢陳彥復入興國軍軍爲李成賊黨所據僅半年彥始以班直授官至是遂權軍事宜撫處置使張浚承制以保康軍承宣使知秦州孫渥爲利州路經略安撫使兼知利州利路置經略自此始戊辰渥至利州

此據利州知州題名修入以興元帥守利州罷考之王庶今年三月已到興元不知利路經略何以尙帶本當考

己巳參知政事秦檜言臣昨與何臬陳過庭孫傅張叔夜同扈二聖出疆今臣偶獲生還驟蒙聖獎擢居政府而臬過庭叔夜皆死異域體骸不全游魂無歸可爲傷惻欲望睿慈特依近者聶昌體例追贈臬等官職仍給其家恩澤以爲死事之勸詔贈臬過庭傅叔夜並開府儀同三司官子孫各十人太學上舍生高閔元盥並賜進士出身閔鄆縣人盥潁昌人也二人以免省該德音故有是命

盥父當可仕至鴻臚少卿

庚午責授汝州團練副使邵溥復爲朝請郎尙書戶部侍郎孟庾請諸路無額錢附經制起發從之於

是通鈔券定帖及賣糟等錢凡七色。

五色見建炎三年十月戊戌。

金左監軍昌既爲張榮所敗。自楚州渡淮而北。是日。

休兵於宿遷縣之馬樂湖。

癸酉。右武大夫康州防禦使知汝州兼河東招捉使王俊爲淮康軍承宣使。俊遣閣門祇候高彥忠以收復穎昌府告於朝。故有是命。朝散郎路時中幹辦諸司審計司。時中開封人。常以符錄爲人治病。世號路真官。故承議郎刁暈贈直龍圖閣。先是暈通判登州。會金人入犯。暈率兵迎敵。至黃山館與敵遇。軍敗。力戰。身被七矢而死。至是言者論其忠。特錄之。

甲戌。詔修日麻。用祕書少監程俱請也。自軍興。史官久廢。至是乃復。然朝廷多事。未克行。復政州爲龍州。劍川。嘉祥。雷鄉。建城。辰陽。羅川。盈川。泉江。枳縣。並復舊縣名。通會鎮復舊鎮名。以朝奉郎新通判建昌軍莊綽言。自大觀以後。遊龍天萬載等字。更易州縣名不當也。

乙亥。詔國史日麻。事干機密。輒入本所者。流三千里。凡所見聞。因而漏泄。並行軍令。

日麻無此令。以紹興十年三月二十六日尙書省勅。

會劄子

修入

監察御史韓璜守右司諫。武功大夫忠州刺史忠勇軍統制張榮爲右武大夫忠州防禦使。

知秦州。浙西安撫大使。司統制官祝友知楚州。皆用劉光世請也。

趙姓之遺史云。得通訊觀察使蓋誤。

保議郎楚州淮陽軍

巡檢使劉靖。改漣水軍兵馬監押。承務郎王安道。改漣水軍主管機密文字。仍以楚州鹽城縣隸漣水軍。

尋詔閣門祇候知漣水軍丁禛兼都統制軍馬而靖兼副統制

二人兼統制
在六月庚辰

朝請大夫王愈知無爲軍愈

德興人嘗爲祕閣修撰以賊敗至是月用趙霖請而命之時愈未復官尋以爲承務郎是日權湖南招

提公事馬友引兵入潭州

此據今年六月四日
樞密院所奏修入

丁丑刑部尙書權禮部尙書胡直孺等言參酌皇祐詔書將來請合祭昊天上帝皇地示於明堂奉太祖

太宗以配天庶幾禮專事簡從之時上將行明堂禮命有司議初議三聖並侑如皇祐詔書禮部員外郎

王居正以爲皇祐明堂本非爲萬世不易之禮也蓋古之帝王自非建邦啟土肇造區夏者皆無配天之

祭故雖周之成康漢之文景明章其德業非不美然而子孫不敢推以配天避祖宗也聖宋崛起非有始

封之祖則創業之祖太祖是矣有德之宗太宗是矣太祖則周之后稷配祭於郊者也太宗則周之文王

配祭於明堂者也此二者不遷之法皇祐宗祀合祭天地固宜以太祖太宗配當時蓋拘於嚴父故配帝

並及於真宗主上紹膺大統自真至神均爲祖廟獨躋則患在於無名並配則幾同於祫享望以太祖太

宗並配明堂於禮爲合宰相范宗尹是之議遂定天地復合祭自此始詔館職選人供職及一年通理

四考並自陳改京官

隆興元年八月乙
丑所書可參考

宣教郎呂社提點荆湖東路刑獄公事朝請郎知明州吳懋直祕

閣自陳思恭張公裕並戊明州軍費日廣懋以第賦民錢又得權酷之餘軍用不乏故擢之

戊寅張俊捷奏至。此當是江州捷奏，但不知何以十四日方到行在。上謂輔臣曰：兵既精，又治器甲，所以成功。以此知軍器當留意。朕

計五軍見甲已四萬。范宗尹曰：得十萬方足。上曰：可足成之。財固當惜，然於此不宜吝也。

己卯，責授汝州團練副使郭仲荀復登州防禦使。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以泗州土豪徐宗誠爲保義郎，知泗州。先是沿淮水陸巡檢寇宏以其衆附於真陽鎮副使郭仲威。仲威假宏敦武郎閣門祇候，充鎮撫司統制。宏壽春人，素以操舟爲業，凶狡無行，良民苦之。建炎末，與其徒張先聚衆掠舟，沿淮而下。趙立以先知泗州，宏爲水陸巡檢，先尋爲土豪所殺。宏以衆數百泊龜山下，願受仲威節制。於是國奉卿在宿遷趙瓊水寨，未有所向，乃說瓊父革率衆與宏合軍。衆議以宗誠守泗，威翊守盱眙。宏遂復上鳳凰州，刈民麥以食。光世卽以宗誠知泗州，翊爲承信郎通州事。時泗州無復居民，滿地荆棘而已。宏旣無所向，乃以舟師犯濠州。權知州事李玠禦之。

此輩據趙姓之遺史，附入日麻。紹興元年十一月庚寅，劉光世奏知泗州徐宗誠今年四月已後到任，而姓之繫於郭仲威被執之後，則五月也。姓之又云衆議以威珪守盱眙，而光世奏中有遇劉威翊疑姓之所聞，謂宗誠紹興四年四月己酉有陳乞監檢泗州官錢。狀云紹興元年四月十三日到任，己卯十三日也。故附於此，未知光世復以何日出檢耳。

庚辰，隆祐皇太后崩於行宮之西殿。年五十九。上自后不豫，衣不解帶者連夕。至是，范宗尹等見上於殿之後閣，上哀慟甚久。諭宗尹等喪禮當從厚。朝議大夫添差通判衢州史愿直祕閣，愿、燕山人有學問，上召見而命之，愿嘗著金人亡遼錄行於世。

辛巳詔降祐皇太后應行典禮。並比擬欽聖憲肅皇后故事。討論以聞。朕以繼體之重。當從重服。命入內侍省副都知良邦彥都太監。領降祐皇太后喪事。直祕閣張自牧主管江州太平觀。從所請也。(中興聖)

政。辛巳。進呈程俱劄子名臣列傳。止是節本。合與不合。錄呈。上曰。初止令進累朝實錄。蓋欲盡見祖宗規矩模範。此是朕家法。要得遵守。既退。范宗尹以下歎仰者久之。臣留正等曰。帝王之道雖同。其法則不必同。忠實文異。制同歸於治。蓋因時制宜。各自爲一代之法。夏商周之子孫。得以靈於先王。傳世數十而長久者也。太上皇帝欲盡見祖宗規模。且曰。此是朕家法。要得遵守。則自中興以來。致治之效。皆由於此。今日尤當率循而不忘也。

壬午持服孟忠厚言。見丁母憂。卽皇太后成服。難以捨重從輕。乞用衰服行事。太常奏用欽聖憲肅皇后故事。令忠厚爲太后服衰三年。從之。詔江浙諸路上供紬絹半折。見緡三千。仍易輕賡赴行在。此以今年八月二十

九日宜州乞減折帛錢狀。修入。佗書並無之。

癸未襄陽鎮撫使桑仲陷鄧州。殺右武大夫淮康軍承宣使河東招捉使知汝州王俊。初仲圍鄧州急。守臣武功郎譚堯遣人詣俊求援。俊自繖蓋山引衆赴之。堯與飲燕。俊醉。堯率衆突圍出奔。遂入蜀。仲攻城陷。執俊歸襄陽。磔之。既遂以其副都統制李橫知鄧州。橫高密人。嘗爲黃河壩兵。以勇自負。仲雖嗜殺。然性頗孝。或盛怒欲殺人。其母戒之卽止。每自稱桑仲本王官。終當以死報國。故能服其下焉。

甲申同知樞密院事李回爲攢宮總護使。刑部尙書胡直孺爲橋道頓遞使。神武右軍都統制韓世宗爲

總管內侍楊公弼爲都監調三衛神武輜重越州卒千二百人穿復土故事園陵當置五使議者以遺詔云權宜擇地攢殯故第命大臣一員總護

汪藻撰曾好墓志云李回辟好修奉議者欲稱園陵好曰上不曰恢復中原當奉隆祐歸附此但殯宮耳當先正其名朝廷用其言王明清揮塵後錄云昭慈升遐

外祖曾公好以江東清兼攝二浙應辦初論欲建山陵外祖謂帝后陵寢今存伊洛不日復中原即歸附矣宜以殯宮爲名金以爲當遂用之謹案皇太后遺詔已云權宜擇地攢殯又云所制梓宮取周吾身以爲侔日遷葬之便不知草遺詔時好已與議否也浙清題名好以四月十六日解知此時蓋未赴江東

第恐非奸始議更須求佗書詳考之

乙酉輔臣拜表請上爲隆祐服期從之

丙戌以皇太后崩下詔恤刑遣官告天地社稷宗室望告諸陵

丁亥詔權貨務遵守茶鹽見行成法不得亮髮改更務令上下孚信入納增廣武節郎閣門祇候浙西

安撫大使司徒制軍馬康淵知通州金之犯淮東也朝散大夫知通州呂仲遜去踰月乃還上奏言敵營

驚傳有戴紅笠人劫寨是爲火德勝捷之象上惡其佞詔貶秩三等罷去更命劉光世選將守之是日

宣撫處置使張浚殺責授海州團練副使曲端於恭州端旣爲利夔制置使王庶所譖忠州防禦使知涪

州吳玠亦憾之乃書曲端謀反四字於手心因侍浚立舉以示浚浚素知端庶不可並立且方倚玠爲用

恐玠不自安庶等知之卽言端嘗作詩題柱有指斥乘輿之意曰不向關中興事業卻來江上泛漁舟此

其罪也浚乃送端恭州獄有武臣康隨者在鳳翔常以事忤端鞭其背百隨恨切骨浚以隨提點恭州路

刑獄端聞之曰。吾其死矣。呼天者數聲。端有馬名鐵象。日馳四百里。至是連呼鐵象。可惜者又數聲。乃赴逮。既至。隨命獄吏繫之。維之。糊其口。燔之以火。端乾渴而死。士大夫莫不惜之。軍民亦皆悵恨。西人以此亦非浚。然議者謂使端不死。一日得志。逞其廢辱之憾。端一搖足。秦蜀非朝廷所有。雖殺之可也。庚子。紹興五年七月。

六日。以武功大夫秀州防禦使爲江東副總管。不知此時爲何官職。當考。龜鑑曰。趙普之誅。孔明之誅。馬謖也。曲端之不用。亦孔明之不用。魏延也。至於殺之太過矣。況曲端威靈。敵人素懷。富平之戰。許立端旂。猶足以懼敵。則端之死。爲可惜也。然殺曲端而失關陝。浚之過也。用矣。珍而保全蜀。浚之功也。

己丑。范宗尹等表請聽政。詔不允。表三上。乃許之。

辛卯。詔百官開啓天申節道場。以太母初崩。勿用樂。直寶文閣新知建康府張鎮言。本府倉庫皆竭。欲借錢五萬緡。限一年內作三次納還。如違。甘伏上書。詐不實之罪。詔以宣州常平錢二萬緡貸之。

壬辰。故朝請大夫陳師錫贈直龍圖閣。

師錫。建陽人。元符殿中侍御史。竊餘官第一百十六人。郴州安置。

徽猷閣直學士陳邦光卒於僞齊。

建康知府。題名。邦光以顯直知建康。此從日。

原日。原加前字。案邦光降敵後。未嘗制職。

癸巳。詔自今諸軍補轉官資。非奉宣帖者。毋得增給請受。違者令吏部及監司勅之。

乙未。詔臨安府秀州亭戶合給二稅。依皇祐專法。計實直價錢。折納鹽貨。先是兩浙轉運司以罷給蠶鹽。

令書本色。提舉茶鹽公事梁汝嘉奏亭戶以煎鹽爲生，未嘗墾田。於是申明行下，汝嘉，麗水人也。是月，統制河東忠義軍馬馮賽自曲垣度河歸邵興於盧氏縣。鄧州人楊某有衆千餘人，在河北僞稱信王。河南鎮撫使翟興命沿河守禦官王興延致之，厚其共饋。楊自稱淵聖皇帝，興覺之，楊一夕遁去。興遣都統董先追獲於商州，殺之。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四十四

【紹興元年】五月丙申朔，宰相范宗尹率百官拜表請御正殿，不允。表三上，乃許之。通直郎王鈇爲樞密院編修官，鈇，南昌人。父本，仕至顯謨閣待制。秦檜舅也。鈇通判邵州，爲帥臣程昌寓所劾。檜遂薦用之。王明清探廢後諱，述夷末，先人爲樞密院編修官，被旨集祖宗兵制書成，高祖諭范覺民云：「王某所進兵制甚佳，朕連夕觀之，至於目痛，可改官與陞擢差遣。」時秦檜參知政事，素與先人議論不同，雖更秩，然自此去國矣。王鈇，檜之舅子，檜之心欲用之，薦於上，謂有史才，名適與先人偏旁相同，上忽問云：「豈非修兵制者乎？」檜即應云：「是也。」詔再除樞屬。【案】明清先人，卽王鈇也。此所云秦檜對上語，疑未必然。時范宗尹爲相，檜方進用，恐未敢面議如此，今不取。

丁酉，詔以淮南民未復業，全藉威望大臣措置。令江東安撫大使呂頤浩、江西安撫大使朱勝非、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並兼宣撫淮南。頤浩領壽春府、滁、廬、和州，無爲軍。勝非領德安府、舒、蘄、光州、漢陽軍。光世領眞、揚、通、泰、承、楚州。漣水軍。時李成旣敗，勝非乞置司洪州，而江州依沿邊舊制，以副帥總兵戍守。上不許。勝非奏下在己亥。朝奉大夫知臨江軍康倬、朝奉郎通判臨江軍邱鄧並貶秩一等。倬衡替鄧放罷，坐寇至

棄城也。王明清探廢後諱，秦檜與范覺民間在廟堂，二公不相成，敵騎初退，欲定江西二守臣之罪，臨江康倬棄城走，撫州王仲山以城降，仲山，檜之婦翁也。覺民欲寬之，檜云：「不可。」旣已投拜，委賈於賊，什麼話不曾說，豈可貸耶？蓋檜既覺民嘗仕僞楚耳。

【案】敵入江西，乃建炎三年事。而王子猷、吳將之、王仲山、仲藎之徒，皆以次年三月間行遣。此時檜在敵寨未歸也。今年春，檜始參知政事，而康倬以五月衡替。蓋坐李成入寇事與仲山實不同時。又李成所陷，乃江筠、臨江、興國四州軍。撫州亦不在其數。明清蓋甚誤。

詔李成罷舒蕲光黃四州鎮撫使。削奪在身官職。俟獲日依法施行。

戊戌。翊衛大夫福州觀察使辛道宗爲福建路馬步軍副總管。拱衛大夫相州防禦使張用爲舒蕲鎮撫使。兼知蘄州。時用在鄂州駐軍。朝議欲討李允文。故有是命。浙西安撫大使司統制官史康民知眞州。用劉光世奏也。

己亥。手詔禮部太常寺。討論隆祐皇太后合行冊禮。及奏告天地宗廟等事。取旨。初。進士黃縱上書。論隆祐皇太后頃年以誣謫廢斥。未嘗昭雪。雖復位號。然未正典禮。及冊告宗廟。朝議欲因陞祔廟庭。特行冊禮。上諭大臣。太后失位於紹聖之末。其後欽聖復之。再廢於崇寧之初。雖事出大臣。然天下不能戶曉。或得以竊議兩朝。范宗尹曰。太后聖德。人心所歸。自陛下推崇位號。海內莫不以爲當然。前後廢斥。實出章惇。蔡京人皆知非二聖之過。上曰。然。昔高宗欲立武氏。長孫無忌。褚遂良皆以爲不可。而李勣猶曰。此陛下家事。何須問外人。帝意遂決。則隆祐之廢。出於惇。京明矣。富直柔曰。陛下推崇隆祐。天下以爲當。人亦不以尤。哲廟與上皇。願陛下勿復致疑。上然之。乃命禮官討論典禮。旣而禮部員外郎王居正謂國朝追冊母后。皆由前日未極尊稱之故。隆祐皇太后蚤僂宸極。雖蒙垢紹聖。退處道宮。而案元符三年五月詔書。則上皇受命欽聖。肅皇后以復冢婦之意。亦已明甚。崇寧初。權臣擅政。悖違典禮。以卑廢尊。是太后之隆名定位。已正於元符。而不在靖康變故之日也。謂宜專用欽聖詔書。及崇寧姦臣沮格之意。奏告天

地宗廟其冊禮不須討論。邢部尚書兼權禮部尚書胡直儒等以聞其議遂定。

禮官議上在庚戌。今聯書之。紹興四年五月庚申。臣僚上言。哲宗朝

事迹載在時政記。日曆者皆爲蔡京取旨焚毀滅迹。紹興元年有進士黃繼者嘗繼進其父籍沒京家所藏之餘。又皆殘缺不全。案縱所上書未得其本。此所云蔡京全書未知與黃策所進蔡京親書復后所得聖語劄子相關否當考。

直徽猷閣

主管江州太平觀李弼孺勒停。初范宗尹薦弼孺使領營田。遂召赴行在。而右諫議大夫黎確奏弼孺淫污狡妄。媚事朱勛。宗尹曰。固知弼孺小人。然但欲委之勸耕。故有此命。上曰。君子易疏。小人易親。不知者無如之何。既知弼孺小人。安可不疏。今日知田事者。應別有之。可勿召也。弼孺怒。上疏訟確所言誣誕。故有是命。

弼孺以今年三月召。上語在其月己酉。臣置正等曰。治道要務在知下之邪正。邪正一辨。賢人君子常聚於本朝。僉佞小人不容倖進。以害治道。一或溷淆不分。牛驥同牢。則邪正雜揉。往往生事以產亂。天下可得而治乎。太上皇帝宣諭輔臣。深戒小人之勿用。蓋邪正辨則朝廷治。天下不足以理矣。治道要務孰

有先此者。豈特重訓輔臣而已哉。真足以昭大訓於無窮也。

中奉大夫盧襄再敘中大夫。

庚子右金吾衛上將軍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張楙卒。蜀國長公主子也。

主英宗女。適張敦禮。

嘗爲壽德軍節度使。靖

康初換授。初馬進既敗。乃執朝請郎知興國軍李宜之。淮南宜遁得免。至江州北岸。夜宿僧舍。宜納衣中有黃金數十兩。爲主僧所覺。遂縊殺之。棄其印於江中。賊在興國軍幾半年。宜能調護之。無秋毫擾。民感宜之惠。爲立生祠。至是中書始奏宜容畱馬進之罪。詔罷之。而宜已死矣。

辛丑御筆犒賞諸軍一次。范宗尹奏。自昨犒後已近五旬。上曰。朕不欲數犒。凡三月可省一次。今財用止

出東南數十州。不免痛加節省。若更廣用。竭民膏血。何以繼之。宗尹等曰。陛下之言及此。天下幸甚。

熊克小麻

上自南渡。頗優假衛士。每兩月輒一賞資云云。案今年三月一日呂頤浩奏。自來養兵之法。止是逐月支月糧料錢。即無每日支食錢一百文并搗設一次體例。昨因自南京扈從南來。有司失於謀始。遂開此例。幾殫國力。據此則非自南渡後始有搗設。克所云誤也。日麻二月十九日丙辰。詔行在禁衛諸班直親視事。設官宿衛親兵神武諸軍三衛軍兵密執下親兵。並令戶部依例搗設一次。據此則韓世忠等大軍並在其中。非止衛士也。時政記。後殿進呈搗設軍兵御札。先是月一搗設。自正月至今五十日矣。上猶難之。據此則克所云。每兩月輒一賞資。亦非也。自正月至今。凡一百一十餘日。上三次賞資。故云。每三月可省一次。若本自兩月二資。而今五旬卽給之。則半年反增一次矣。未知克書尚莽。或傳本差誤也。

壬寅。左武大夫棣州刺史馬欽等。並特補舊官。聽劉光世使喚。欽故遼彰國軍節度使堯俊子也。宣和末。爲常勝軍統領。燕山破。爲金所得。用爲千戶。金師旣去。欽與其徒數十人。渡江歸劉光世軍中。光世因留以爲將。

癸卯。侍從臺諫集議。隆祐皇太后諡曰昭慈獻烈。後三日。詔恭依。

甲辰。上始御正殿。用百官三請也。江西安撫大使朱勝非奏。內侍李肖隨劉紹先出戰。功係第二等。上曰。恐無此理。肖安得有戰功。毋庸行出。懼貽笑四方。張守曰。不若但以傳宣之勞賞之。上曰。然。

乙巳。上出太宗中興之寶。及上皇所獲元圭。以示輔臣。寶上新刻者。其玉明潤。視定命寶猶大半分。中書舍人洪擬轉對。論帝王之學。中敍董仲舒。王吉之言。末以章句書藝爲非帝王之事。上曰。人欲明道見禮。非學問不可。惟能務學。則知古今治亂成敗。與夫君子小人善惡之迹。善所當爲。惡所當戒。正心誠意。率

由於此。范宗尹曰：人主尤以此爲先務。因奏仇仕良告其徒之言，上然之。是日，忠州防禦使秦鳳經略使吳玠及金人烏魯珠赫戰於和尚原之北，敗之。時金主晟之從姪摩哩與烏魯珠赫以數萬騎分兩道入犯，珠赫自鳳翔，二將由階，成約日會和尚原。

熊克小廩云：烏魯珠赫自階成，風出散關，蓋據王綸、王曦、玠、琦所云也。然階成在散關後，不應云出散關。當云自階成還，總散關會於和尚原。

乃可論，蓋皆江東人，不知蜀口地理，克又因之耳。

玠與其弟統領官武翼郎閣門宣贊舍人璘，以散卒數千人駐原上，朝間隔絕，軍儲匱乏，將士家屬往往陷敵，人無固志。有謀劫玠兄弟北去者，幕客陳遠猷夜入告玠，遽召諸將，勵以忠義，敵血而誓，諸將感泣，爲備益力。是日，二將以勁騎先期而至，陣於原北。玠擊之，四戰皆捷。山谷中路狹而多石，馬不能行，敵棄馬，遂敗去。後三日，摩哩自犯箭箐關，玠遣別將擊之，二軍卒不得合。又五日，敵移寨黃牛嶺，會大風雨雹，翌日引去。張浚錄其功，承制以玠爲明州觀察使，璘爲武德大夫、康州團練使，賜金帶，擢秦鳳路兵馬都鈐轄，統制和尚原軍馬。

趙銜之遺史附此事於五月十四日戊申（案：今年十月甲申吳玠乞三聖神廟額狀云：五月八日金人與官軍拒戰八日，癸卯也，故係此日。

丙午，故正議大夫何臬贈觀文殿大學士、官子孫七人。初，殿中侍御史章誼論臬折衝無謀，守禦無策，堅請淵聖再幸敵營。此陛下父兄之仇，而中國招禍之首，雖死異域，當行追貶，望寢贈典，以允公議。事既行，是日參知政事秦檜力明其死節深爲金人所重，上曰：臬能如此，不可不示激勸。但比張叔夜等三人稍損可也。故有是命。然臬建炎初已遙除是職，今又以爲贈官，蓋中書失之。江東安撫大使司奏捕虔賊

李敦仁獲捷。時呂頤浩猶在告。參議官李承造以聞。上曰。頤浩大臣。義當體國。江西盜賊。非張俊未易辦。頤浩須少推之。如廉。藺相濟。乃可。趣令視事。李回請上親札。富直柔又乞遣中使撫問。上從之。詔承議郎范同。宣教郎敕令所。刪定官劉一止。修職郎王洋。並召試館職。初復故事也。既而同以內艱不果。試二人皆入等。一止所對策。極言當世之務。且曰。天下事不克濟者。患在不爲。不患其難。聖人不畏多難。以因難而圖事爾。如其不爲。而俟天命自回。人事自正。敵國自屈。盜賊自平。豈有此理哉。上覽之稱善。乃以一止爲祕書省校書郎。洋爲正字。同。江寧人。一止。歸安人。洋。資深子也。二人除命在六月庚寅。今併書之。是日。眞揚鎮撫

使郭仲威爲劉光世所執。初。仲威聞敵退。乃以其將李懷忠知揚州。而自往眞州屯駐。仲威與李成有舊。聞其在九江。欲往從之。時滁濠鎮撫使劉綱以所部屯建康之雨花臺。仲威爲所扼。不得進。復還揚州。謀據淮南。以通劉豫。光世知其反。復遣前軍統制王德往捕之。宣言游徽淮上。至維揚。仲威迎謁於摘星臺。德手擒之。并其衆。德以功進秩一等。此以趙鼎之遺史及光世奏狀參修。但遺史載此事於此月。又云。仲威引兵至建康。爲劉綱所招。劉光世生致之。皆誤也。案。日曆。光世奏仲威反狀。以五月十六日到。得旨令密

切措置。而後兩日。已奏生擒仲威。蓋光世先遣王德行。而後奏上也。奏中第云。謀與劉豫連和。若仲威已渡江。光世無緣卻不言及。今略刪定。令不抵牾。

丁未。徽猷閣直學士高衛復爲尙書戶部侍郎。衛始除鄂州。爲李允文所拒。不得進。至是遂召用之。戊申。臨安府節度推官史祺孫言。兩潮撲買坊場一千三百三十四處。爲淨利錢約八十四萬緡。今未賣。

者五百有奇。乞募進納補官之家投買從之。

己酉。朝奉大夫胡舜陟起復徽猷閣待制。充京畿京西淮南湖北路宣諭使。朝奉大夫直祕閣魏志崇陞直徽猷閣副之。范宗尹素善舜陟。以其方持喪。故建議遣使諭旨京畿。而有是命。

詔以米價貴。諭積粟之家。出糶三千斛以上。補官有差。

庚戌。朝請大主管亳州明道宮程瑀直祕閣江南東路提點刑獄公事。

辛亥。詔以道路未通。諸路死罪囚應奏讞者。權令降等。斷遣。

五年正月壬子復奏案。

登州防禦使郭仲荀權主管殿

前司公事。自巡幸以來。三衙實無兵。名存而已。

朝散郎知夔州韓迪直徽猷閣。先是桑仲犯歸州。迪使

禦之。張浚承旨除職二等。言於朝。乃有是命。

是日。邵青以舟師犯太平州。初。青以樞密院水軍統制屯

蕪湖。及張俊討李成。上令青受俊節制。青至池州。不得進。復還蕪湖。就糴。守臣郭偉聞之。曰。邵統制已受

命。討李成。安得還此。青怒。率衆欲入城。城門皆閉。青遂擁衆攻城。偉竭力拒之。

壬子。湖東安撫向子諤奏孔彥舟犯衛。永州。詔張俊密行措置。

癸丑。詔斬郭仲威於平江市。梟其首。先是仲威焚掠平江。邦人怨之最甚。故就誅之。責受祕書少監道

州居住黃潛厚許自便。

甲寅。樞密院言劉超賊馬侵犯澧州。及鼎。澧界有戴進。楊靖。大段猖獗。訪聞鄰境施。黔等州。自來各有圍

結義軍輕捷可用。及夔路兵馬黔轄田祐恭見統家丁於夔州把隘。欲令湖西帥臣程昌寓、夔路帥臣韓迪密切相度。可否起發。令前來湖西共殺賊馬。并所用錢糧。實封條畫以聞。從之。祕閣修撰提舉臨安府洞霄宮趙令廣爲集英殿修撰。知南外宗正事。上命令廣往泉南。選宗室子育之宮中。故有是命。詔忠勇統制知秦州張榮已下吏士四千二十九人皆進官。用劉光世奏也。

初呂頤浩之在相位也。聞滄州人李齊在海中聚衆。乃自上遣使臣董德乘海舟賈詔授齊武翼郎開門宣贊舍人。使收復山東陷沒州郡。丙辰。船乘風誤泊福島。爲范溫所得。溫以禮待二人。且詢問朝廷消息。始知上駐蹕會稽。士皆感泣。溫遂遣參軍事李植等三十二人泛舟赴行在。且告李齊已順僞齊矣。溫農家子。初聚衆牢山。後守福島。其爲人無他長。惟待人以誠。故能得衆焉。此據趙性之遺史及溫申狀參修齊初見建炎四年六月壬申遺史董某無名其至福島

亦無明日。此據狀修入。狀云五月二十一日忽有海舟南來。丙辰二十一日也。故附此。植等八月丁卯至行在。呂頤浩遺德亦遺史所云。案頤浩以建炎四年四月罷相去。此已論年恐非頤浩在相位所遣。今且云爾當考。

丁巳。詔江淮州軍自今有金國南歸之人。費到二聖密詔文檄蠅彈之類。未得奉行。具奏聽旨。違者重寘典憲。先是僞造者衆。故條約之。參知政事秦檜乞以昨任御史中丞致仕日本家奏補兄彬。男煇。恩澤文字毀抹。更用建炎二年大札恩例。補兄彬文資。從之。煇。王喚孽子也。檜娶喚女弟。無子。喚妻鄭居中女。怙貴而妬。檜在北方。出煇以爲檜後。奏官之。至是其家以煇見檜。檜甚喜。趙性之遺史云檜陷敵王喚取王氏子。冒姓秦以爲檜嗣。立名曰煇。不云誰之。

子而王明清揮塵錄
所載頗詳今從之

戊午權工部侍郎兼詳定重修敕令韓肖胄言對修政和嘉祐敕成復置太府寺丞以承奉郎章億爲之措置印給茶鹽鈔引億惇孫也

復長貳在四年五月

沅州言本州自熙寧末爲郡始創營田招置弓弩手四千人靖

康調發往往不歸今軍食窘急乞以閒田募民承佃招補弓弩手二千人餘助歲計從之先是鼎澧辰沅靖諸州以地接蠻獠溪洞故熙豐閒排置刀弩手五郡合萬三千人散居邊境教以武藝無事則耕作自贖有警則集而用之最爲利便後全軍調發應援河東或死或亡其法浸廢矣

紹興六年十二月已未所書可參考

朝散郎

呂安中言舊官給錢募戶長催稅近已差甲頭宜椿其僱錢用助經費諸路提刑司拘收赴行在既而言者以差甲頭不便者五一則小戶丁少科差不辨二舊每都保正長少四家今甲頭凡三十家破產者必衆三夏耕秋收一都之內廢農業者凡六十人則通一路有數十萬人不容力穡四甲頭皆耕夫既不熟官府且不能與形勢豪戶爭五所差既多爭訴必倍於是甲頭不復差而耆戶長役錢不復給

不差甲頭在今年九月乙

已其戶長役錢五年正月壬戌詔分季起赴行在今並聯書之

己未手詔降榜式於諸路應州縣因軍期不得已而貸於民者並計所用之多寡度物力之輕重依式開

具務令民間通知。毋得過數催理。違者竄嶺表。故朝散大夫畢仲游贈直徽猷閣。以黨籍故也。秘書少監程俱言。見修日曆。乞下諸州。搜訪建炎元年以後邸報。及所被受朝旨文字。仍於中外臣僚。先且取會二年事實。應曾任宰執。至行在執事官。有日曆合載事件。如政事弛張。臣僚黜陟。刑賞征戰。凡所見聞。或私自記錄。或親承聖語。及所上章疏。并被受詔敕。與公案官文書之類。並令據實鈔錄回報。以憑修纂。從之。

庚申翰林學士汪藻上隆祐皇太后謚議。福建制置使辛企宗奏順昌盜余勝就招。若不補授。名目稍高。慮致滋蔓。已補勝修武郎。從之。是日孔彥舟自衡山引舟而下。過潭州。權湖南招捉公事馬友以舟師迎擊之。彥舟大敗。遂趨岳州。口官吏一城皆空。彥舟無所掠。進犯鄂州。時鄂方大飢。米斛三千五百。民多餓死。彥舟括軍中米糶於市。斛直二千。鄂人皆稱揚彥舟之惠。安撫使李允文遣人招彥舟。彥舟聽命。遂以湖東副總管屯漢陽。遺姓之遺史。繫此事於四月末。(案)日曆。七月一日潭州中。彥舟五月二十五日敗於潭州。庚申二十五日也。故係於此日。朝廷聞彥舟尚在衡。永開。詔

張俊就便措置。始俊欲乘勝渡江。而軍中糧乏。遂屯軍九江四十餘日。然後北行。詔江東西及隨軍三漕臣協力應副。

辛酉。給事中陳戩充寶文閣待制。知處州。戩嘗上疏論五失。一謂宰執尙寬厚。示大體而務姑息。二謂寵任將臣。輕授之柄。遂使邀賞示恩。至謂本兵大臣出其門下。三謂臺諫觀望朝廷。交結權倖。動舉細務。以

塞責。四謂監司郡守。身自犯法。豈能律姦。五謂內侍之權漸盛。交結將帥。恐臨安之變。生於不測。上獎其言。至是又論諸將造政事堂。與大臣狎。紊亂朝綱。恐緩急不可用。於是樞臣上章待罪。諸將亦不自安。戢因力求去。乃有是命。戢所言蓋指辛企宗、富直柔、黎確、馮益等也。翰林學士汪藻言。本院出入。經由隆祐殿攢宮門。工役不便。乞權就本家供職。從之。荆南鎮撫使解潛言。所管五州絕戶。及官田荒廢者甚多。已便宜辟直祕閣宗綱權屯田使。中奉大夫樊寶權副使募人使耕。分收子利。詔以綱爲鎮撫司措置營田官。寶爲同措置官。渡江後。營田自此始。其後荊州軍食多仰給於營田。省縣官之半焉。綱嘗爲湖北轉運判官。官省而罷。遂爲潛所辟。寶。河中也。

壬戌。范宗尹等以國用不足。奏鬻通直修武郎以下官。上曰。不至人議論否。張守曰。祖宗時嘗亦有此。止是齋郎。李回曰。此猶愈於科斂百姓。上曰。然大凡施設。須可行於今。可傳於後。卽善耳。宗尹乃退。其後遂止鬻承直郎以下官。餘見六月己巳。是日。邵青受劉光世招安。太平州圍解。初。青旣薄城下。與其徒單德忠、闕

在等分寨四郊。開畎河水。盡滄圩岸。以斷援兵來路。調民伐木爲慢道。怠緩者殺而并築之。一日之間。與城相平。賊攻具畢施。遂縱火焚樓櫓。刳孕婦。取胎以下吉凶。敵樓爲礮所壞。守臣郭偉運土實之。賊不能近。偉方食於城上。青以礮擊其案。又以矢斃其侍吏。偉亦不顧。相持凡九日。偉募死士乘夜下城。因風焚其慢道。又二日。決姑溪水以灌其營。青窮蹙。會光世遣使來招安。翌日。青遂去。初。青之參議官魏曠多智。

偉憚之乃爲書以響箭射於城外已而曦力勸青就招青怒殺曦人皆謂偉用閒言青信之也

此據趙姓之遺史參修職

勸青就招據劉光世所奏云爾然光世所奏乃以爲青解圍後至建康道中殺曦今且附此俟考

癸亥詔滌濠鎮撫使劉綱所部中軍牙兵等六千餘人並令神武中軍統制辛永宗遣將官統押赴行在用綱請也綱受命踰年卒不之鎮於是左軍統制王惟忠等以所部土人數千渡江北去綱所將者獨淮北數千人而已始綱既不能渡江盜王才因據濠之橫湖山爲寨縱兵剽掠殺權知滁州梅迪俊綱即以權清流縣丞張格非代知滁州格非濮州人也時羣盜縱橫格非以數十舟依山險避之往來城中而已才以王命阻隔乃以其衆附僞齊用阜昌年號而亦受招安爲閣門宣贊舍人然出沒如故武翼大夫忠州刺史閣門宣贊舍人趙廷壽特遷武經大夫營州團練使充江南東路兵馬都監廷壽自湖北渡江遂據分寧縣江東安撫大使呂頤浩遣鄉貢進士李不等諭降之頤浩選其軍得精銳五千餘人分隸統制官巨師古閻皋姚瑞王進傳選等九軍言於朝故有是命廷壽之赴鄱陽也頤浩令朝請郎分寧縣丞逢汝霖隨軍助其芻粟至是授不忠州文學而汝霖遷一官汝霖掖縣人也

案宋史繫壬戌日

朝議大夫愈嗣卒

賈錢塘人宣政閒以應本故屢爲部使者靖康初乃廢

是月婺源尉方疇上疏極論宰相范宗尹過失不報疇弋陽人也僞齊知同州李成寇昇平寨保義郎統

領蒲城縣忠義軍馬并全興戰爲所殺。初馬進旣爲江淮招討使張俊所敗而李成猶在蘄州。至是俊引兵渡江至黃梅縣親與成戰成據石幢坡憑山以木石投人俊乃先遣游卒進退若爭險狀以誤之俊率衆攻險賊徒奔潰進爲追兵所殺。

林泉野記張俊傳云俊追成至蘄州羅田山成遂殺馬進降於劉豫與此不同當考

成遁去以餘衆降僞齊。

俊敗李成於蘄州未見本

日案俊所奏云自三月二十八日收復江州爲糧食匱乏坐視四十餘日且夕渡江北去則其行必在五月半間也俊又奏六月十八日已至丁家店則必敗李成當在五六月之間今參酌附此月末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四十五

【紹興元年】六月丙寅朔。詔自今朔望遙拜二聖於殿上。百官於殿下行禮。先是上與百官並拜於廷。而中書舍人林遜以爲非宜。請用家人禮。故有是旨。敦武郎房湜爲武翼大夫。蔡州刺史。知房州。用知唐州胡安中奏也。時道路猶梗。乃令安中權給差帖授之。詔河朔進士汪巨源令赴都堂審察。後未見。初。

上以大理卿王衣與僞齊相張孝純有舊。欲令衣貽書孝純使緩兵。秦檜奏衣所與孝純書當諭以意否。上曰。以孝純守太原。固忠義可信。然今既與豫合。則其心亦未可知。若便以緩兵之意諭之。則彼知吾怯。恐遂南渡。是呼之來也。不若且令衣告無疑間之意。徐觀其事爲善。

丁卯。夜寢殿後屋壞。宮人被壓者數人。吳才人驚悸得疾。翌日上以諭輔臣。始令略荅州治。

戊辰。迪功郎諸葛行言獻國朝訓典。乞爲其兄國學免解進士。行仁推恩。詔補行仁將仕郎。其後復獻書

萬卷。官一子。獻書在九月甲戌。

初。張琪自襄安鎮引兵渡江。遂犯建康府。太平。池州諸縣。建炎四年。江東安撫大使

司參謀官劉洪道招降之。復叛去。旣而統制官韓世清。張俊會兵討之。追至溧水縣。其勢窮蹙。遂受浙西安撫大使劉光世招安。詔光世揀其軍。毋令遁逸。然琪實無降意。已進兵掠安吉縣。而樞密院復下救榜。

招收之蓋信光世所云誤以爲餘黨也。

降黃榜下湖州招在此月辛未。

己巳初，鄴承直修武郎已下官用宰相范宗尹請也。承直郎直二萬五千緡，修武郎直四萬五千緡，其餘以是爲差。參注恩例並依奏補出身人，其告身內更不聲說事因。第云某人奉公體國，宜加獎錄而已。

和州防禦使知邵州兼樞密院提領海船張公裕帶御器械兼職如故。詔鄂州安撫司軍馬令直祕閣

滕膺權行主管，召李允文赴行在。初，朝廷聞允文執知岳州袁植，詔以植棄城，令湖東提刑司鞠治。

今年正月癸亥。

植弟國子監丞正功乞歸其喪，乃令新湖東安撫使向子諲體究。

三月辛亥。

既而江東安撫大使呂頤

浩奏植以爲允文所殺，植愛將袁袞亦詣行在，擊登聞鼓訟冤。其從者強勝又訴於御史臺，殿中侍御史章誼奏其事。參知政事張守與植素厚，乃啓上密諭江東招討使張俊，令收允文。膺始以分鎮罷京西漕，遠在允文軍中，故有是命。罷京畿等路宣諭使副，令淮南三宣撫司遣人齎諭，詔書付諸路。

壬申，宰相范宗尹率百官奉上昭慈獻烈皇后謚冊於太廟，寶用銀塗金冊以象簡，其文參知政事秦檜所撰也。時太廟神主寓温州，乃卽大善寺大殿上設祖宗寓室行禮。

癸酉，詔選人仕闕廣者，往還所給驛券並罷。

甲戌，言者論諸路轉運司類省試，舉人多訟其不公。若止仍令憲臣差官，慮有私請，欲於帥臣部使者中，擇文學之臣領其事。詔江東西、福建、廣東委帥臣呂頤浩、朱勝非、程邁、趙存誠、兩浙委憲臣施垌、荆湖、廣

東委漕臣孫綬。王次翁。其川陝路令張浚於帥臣監司內選差有出身人。分鎮路分令茶鹽司選官如前。詔存誠挺之子。堦晉陵人。明受中。嘗除右正言。綬須城人。次翁歷城人也。詔盡鬻諸路官田。每路以憲臣總領措置。朝廷爲擇幹辦一員佐之。時范宗尹以軍興用度不足。故有此議。令下。民大以爲擾。後迄不行。此爲沈與求奏宗尹第三罪張本。大理少卿朱宗直祕閣。爲福建路轉運副使。於是范汝爲未平。而辛企宗握兵玩寇。

一路騷然。宗入辭。言民困無聊。弄兵以延一旦之命。陛下第追還制置使。以此事付臣。可無戰而平也。時富直柔與企宗厚。幸其成功。而企宗不能制賊。反屯其衆於建之城外。

乙亥。詔朝奉郎以上陳乞致仕。未受敕而身亡者。許任子。以中書有請也。朝奉大夫呂景山主管臺州崇道觀。景山大防子。建炎初。提舉潼川府路常平官省而罷。寓家於蜀。至是因其請而命之。是日。張琪犯宣州。琪自安吉引兵至臨安境上。前一日報至。命神武左軍都統制韓世忠分兵三千往捕之。而琪已去矣。

丁丑。詔越州申嚴門禁。時有潰兵數百。直入行在越州。泊於禹迹寺。闔城震駭。論者以爲言。乃命諸門增甲士守視。命官親書職位出入。軍馬自外至者。息屯於城外。尙書左司員外郎林之平直龍圖閣。知溫州。樞密院編修官林待聘。召試官職。遂以爲祕書省校書郎。待聘。平陽人。秦檜所薦也。承奉郎楊愿充樞密院編修官。愿自越州觀察推官。用薦對改秩。而有是命。武翼大夫閣門宣贊舍人池州兵馬鈐轄。

江東安撫大使司統制軍馬韓世清爲武德大夫忠州刺史。錄掩殺張琪之功也。世清故爲盜，有衆五千，及屯宣州，而世清復招納亡命，至萬五千人，月費錢十萬緡，米五千石，頗凌州縣，論者疑其復反。上以諭輔臣，會呂頤浩奏世清可疑，李回曰：世清近討張琪有功，未見其可疑處。上曰：頤浩之言，亦不爲無理。方其未可疑，自當賞其功，如郭偉奏邵青解圍，而劉光世謂因其招安，青之去，恐或因光世，然偉之守城，亦自當賞，功過不相掩，則賞罰信矣。

累諭范宗尹此乃心腹之疾，而宗尹遲疑未決，不知即因頤浩所言否，當考。

上語在是月庚午，熊克小麻注：世清在江東，深壓有勢，時頤浩方招安張琪，而世清擊張琪破之，頤浩以世清壞其事故不樂。日麻紹興三年三月，呂頤浩奏王爰擒世清事，上曰：去歲

錄故太學博士何渙子棟爲將仕郎，渙，青城人，舉進士廷試第一，其弟

宣義郎通判利州，洙，援楊真等例，乞推恩，張浚爲之請，乃有是命。詔和州威顯妃增封照順二字，妃，麻陽侯范增女，有祠在麻湖之水寨，用鎮撫使趙霖請而命之。

戊寅，言者論朝廷暫駐江左，蓋非得已，當爲攘卻恢復之圖。頃歲駐蹕揚州，有兵數十萬，可以一戰，而斥堠不明，金人奄至，卒以奔走。踰江而東，此宰相黃潛善、汪伯彥之過也。前年移蹕建康，是時兵練將勇，食足財豐，據江上不測之險，當敵人疑懼之秋，可以守矣，而舟師不設，一相異意，金人未至，先已奔走。遵海而南，此呂頤浩之過也。往者不可諫，來者猶可追，陛下今歲戰守之策，安所從出？萬一事起倉猝，大臣復欲棄土地，遺人民，委府庫，脫身奔走，此豈安國家定社稷之謀乎？臣愚以爲有江海則必資舟楫戰守之具有險阻則必資郡縣防守之力，有兵將則必駕馭馴擾，不可爲將帥自衛之資，有財賦則必轉運漕輸。

不可爲盜賊侵據之用。伏望委任大臣，早賜措畫。詔三省樞密院措置。持服前寧遠軍節度使孟忠厚起復鎮潼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充醴泉觀使。上推恩隆祐外家，異姓無服以上親，皆進秩一等。本宗白丁子初品官，諸婦及諸女並進封號。受恩者凡五十人。是月己巳降旨。時朝臣有建議以後專配哲宗室而去

昭懷者。上乃爲挽詩曰：有美三宮德，無嫌並后心。前一日出以示從臣。

己卯，昭慈獻烈皇后靈駕發引。上遣奠於行宮外門，參知政事張守撰哀冊文，禮畢，易吉服還內。百僚服初喪之服，詣五雲門外奉辭，退易常服，詣常朝殿門外立班進名奉慰。故事，園陵用吉凶儀仗五千三十人。至是太常請權用五百四十四人。初，總護使李回既受命，以直顯謨閣江東副使曾紆權兩浙副使充修奉官。江東轉運判官郭康伯點檢一行事務。紆兼攝浙漕，不見日月。史臣於紹興元年十月己丑書之，實誤。康伯爲提點，今年六月四日申明諸色人衣號狀條入，走並不載。案此

時浙漕乃徐廣國、方孟禰、劉寧止三人，不知何以丞用江東漕臣也。

而有司猶援園陵之制，辟官分局，費用頗廣。寶文閣待制陳瓘時爲給事中，上疏論列，以爲異日歸祔泰陵，復用何禮。至謂會稽之山無可採，而欲取他山之石，廂禁之卒不足用，而欲調諸郡之夫，並緣爲姦，誇侈如此，豈不違太后慈儉之遺訓。於是一切鑄省。

辛巳，詔文林郎越州上虞縣丞婁寅亮赴行在，以其言宗社大計也。寅亮之書曰：先正有言，太祖捨其子而立弟，此天下之大公也。周王薨，章聖取宗室子育之宮中，此天下之大慮也。仁宗皇帝感悟其說，詔英

祖入繼大統。文子文孫。宜君宜王。遭罹變故。不斷如帶。今有天下者。獨陛下一人而已。恭惟陛下。克已憂勤。備嘗艱難。春秋鼎盛。自當則百斯男。屬者椒寢未繁。前星不耀。孤立無助。有識寒心。天其或者深惟陛下。追念祖宗。公心長慮之所及乎。崇寧以來。諛臣進說。推濮王子孫。以爲近屬。餘皆謂之同姓。致使昌陵以後。寂寥無聞。奔迸藍縷。僅同民庶。恐祀豐於昵。仰違天監。藝祖在上。莫肯顧歆。此二聖所以未有回鑾之期。強敵所以未有悔禍之意。中原所以未有息肩之時也。欲望陛下。於伯字行下。遴選太宗諸孫。有賢德者。視秩親王。使牧九州。以待皇嗣之生。退處藩服。更加廣選。宜祖太宗之裔。材武可稱之人。陛爲南班。以備環列。庶幾上慰在天之靈。下係人心之望。臣本書生。白首選調。垂二十年。今將告歸。不敢緘默。位卑言高。罪當萬死。惟陛下幸赦。疏入。上讀之。大爲嘆寤。簽書樞密院事富直柔從而薦之。遂有是命。寅亮永嘉人也。寅亮十一月已亥除察官。

壬午。權攢昭慈獻烈皇后於會稽縣之上皇村。神園方百步。下宮深一丈五寸。明器止用鉛錫。置都監巡檢各一員。衛卒百人。生日忌辰。旦望節序。排辦如天章閣之儀。改寶山證慈禪院爲泰寧寺。專奉香火。賜田十頃。上事昭慈皇后。備極孝愛。故園陵儀範。率用母后臨朝之比焉。是日。張琪自宣州引兵犯徽州。通泰鎮撫司統領官張憲以所部在城中。聞之。亟遁。直祕閣提點江東刑獄公事王圭見守城郭。東曰。爲之奈何。圭奔休寧縣。東亦繼去。民間驚潰。琪遂據其城。事聞。圭、東並追一官。東勒停。圭銜替。圭東追停。在初十月甲申。

張琪之叛。劉光世遣統制官右武大夫康州防禦使潘遠以所部三千人戍饒州。已而赴行在。至是行次信州之玉山。其後軍胡江等千餘人作亂。掠玉山、永豐二縣。進犯衢州之江山。詔樞密院準備將領徐文

自臨安往討之。時江之黨又犯弋陽。迪功郎監寶豐鎮熊彥深爲所殺。後官其家一人。彥深紹興二年十一月已未贈承事郎與恩澤

一。會呂頤浩已遣統制官閻皋追擊叛黨。至宜黃。文乃止。遠戍饒州。據日曆。光世以四月庚午奏至江掠玉山在。此日詔遣徐文在壬辰。江犯弋陽在七月。今聯書之。

癸未。江淮招討使張俊以大軍至瑞昌縣之丁家洲。日曆十一月六日張俊奏。臣於六月十八日已到丁家洲下。初。俊

被密旨。并收李允文。恐其拒命。乃與神武後軍統制陳思恭謀之。思恭言。允文兵尙衆。須以計取。會英州

編管人汪若海自江東赴貶。若海被謫事見建炎四年八月戊子。行至撫州。允文以書招之。招討司參議官湯東野因引若海

謁俊曰。君與李節制善。盍往說之。與俱來。免盛夏提師至鄂。若海曰。與來而少保誅之。則若海爲賣友。俊曰。以百口保之。若海先以書與允文曰。張少保旣破李成。欲移兵指武昌。若海言君無反狀。其屬曰。節制非朝命。且殺袁植。與留四川綱運。非反而何。惟少保言以百口相保。今有三說。劉豫新立。君能引張用之衆。擒豫以取重賞。一也。或引衆西投宣撫司張樞密。旣相辟。必爲君白於朝。二也。信少保百口相保之言。三也。君勿恃張用之徒爲強。彼見李成旣破。皆已喪魄。若知朝廷怒君。必回戈相逐矣。允文感悟。乃舉其軍東下。俊因檄若海。併招新除舒蘄鎮撫使張用。時用自咸寧縣引兵趨分寧。爲通泰鎮撫使岳飛所逼。

遂會俊於丁家洲。俊并將二軍，遣統制王偉護允文及參謀官滕膺赴行在。

趙葵之遺史：張俊移文允文曰：恭奉聖旨，率大兵前來掩殺賊徒李成，請

照會。時鄂州糧且盡，而孔彥舟在漢陽，允文得驟，遂將其軍往江州。丁家洲見俊，俊分其軍，留三百人與允文回鄂州。允文怒，奪其軍。有言俊後，俊怒，具允文在鄂州事，差人押赴行在所。日廐七月十六日，張俊奏鄂州李允文人馬作過，臣數十次差人前去追呼到臣軍前，收管訖。據此則似後初未嘗被旨也。今月從小廐書之，更當詳考。

臘之亂，棄城去。詔貸死，長流昌化軍。至是始敘。

甲申，昭慈獻烈皇后神主還越州。百官常服出城奉迎，上迎於殿門外，焚香退。百官進名奉慰，降充集

英殿修撰，提舉臨安府洞霄宮。何志同復徽猷閣待制，尋不行。邵青自太平州以舟師泊鎮江，留三日。

是日，復叛去，引兵趨江陰。

此據十一月一日知湖州葛勝仲所奏。案七月十六日劉光世分析狀稱：青至瓜州，鴟翎驛駐泊，復移揚州。一夕遁去，未嘗於鎮江岸下駐泊。然光世六月十八日先奏邵青招安赴鎮江府，擬泊人船乞降。

旗榜，則後報非實也。青以十九日下江，亦光世六月二十四日所奏，故附於此日。

丙戌，中奉大夫李芑知建州。時建安民張毅等爲盜，犯福州之古田。知縣事承議郎江滋遁去，芑諭降之。

安撫使程邁以聞。前一日，詔以金字牌招收，毋失機會。遂以芑守其州。芑已病不克赴。朝請郎謝懃特

遷朝散大夫，錄招降范汝爲之勞也。於是同措置官修職郎陸棠亦授承直郎，並令赴行在。棠，建安人也。

是日，朝散郎知江津縣穆延年渡江，禱旱。夜漏未盡，水暴至，延年溺死。詔官其子二人，延年壽春人。嘗

知鄆陵縣。牧國馬。中人豫其事。羣類豪橫相勝。雖開封尹亦避之。獨數爲延年屈。其死年四十六。崇安民廖公昭聚衆爲盜。范汝爲所部提轄官保護。郎熊志寧召募槍杖手。聲言往捕之。其意實欲爲變。會神武中軍統制官朱師閔以所部適至。志寧懼。遂散其衆。丁亥。福建制置使辛企宗以聞。未幾。建陽民丁朝佐作亂。志寧率射士以往。道與朝佐合。執武尉解渥而拘之。遂入建陽。崇安二縣官司不能制。

戊子。上諭大臣曰。昨令廣選藝祖之後宗子二三歲者。得四五人。資相皆非岐嶷。且令歸家。俟其至泉南。選之。先是尙書右僕射范宗尹有造膝之請。故上有此諭。宗尹曰。此陛下萬世之慮。上曰。藝祖以聖武定天下。而子孫不得享之。遭時多艱。零落可閔。朕若不取法仁宗。爲天下計。何以慰在天之靈。同知樞密院事李回曰。自昔人君。惟堯舜能以天下與賢。其次惟藝祖不以大位私其子。聖明獨斷。發於至誠。陛下爲天下遠慮。上合藝祖。實可昭格天命。參知政事張守曰。堯舜授受。皆以其子不肖。藝祖諸子不聞失德。而以傳序太宗。此過堯舜遠甚。上曰。此事亦不難行。祇是道理所在。朕止令於伯字行中選擇。庶昭穆順序。籤書樞密院事富直柔曰。陛下聖斷度越千古。第恐令慝不足以奉承。上曰。且令廣求。須自選擇。參知政事秦檜曰。須擇宗室閨門有禮法者。上曰。當如此。直柔曰。宮中有可付託否。上曰。朕已得之矣。若不先擇宮嬪。則可慮之事更多。宗尹曰。陛下睿明審慮如此。宗廟無疆之福。上所指宮嬪。蓋張婕妤、吳才人也。二年五月乙亥。可參考。王明清揮麈餘話云。紹興壬子。詔知大宗正事安定郡王令時。訪求宗子。伯字號七歲已下者十人。入宮備選。十人中又選二人。得阜陵及伯浩。案令時以二年閏月乙未。除知宗正。而阜陵五月乙亥。育於禁中。相去才四十日。恐選擇未必如此之。

述。又令時以舊事譴積爲上所薄。恐未必以此委之。明清誤記也。

停官人姚舜明敍朝奉大夫。以呂頤浩有請也。詔隆祐殿諸色祇應人各

進一官。

己丑。修職郎曹浸爲閣門宣贊舍人。浸。矇子也。矇。開封人。靖康中。爲應道軍承宣使。以其父徧歷三衙管軍。未有褒錄。用遺表

恩二人。而有是命。

庚寅。命權工部侍郎韓胄主管昭慈獻烈皇后陞祔一行事務及題神主。初命左司員外郎趙子畫。子畫言昭慈典禮。率用母后臨朝稱制之儀。案元德陞祔宰臣王旦題寫徽名。今以庶官爲之。不稱。繇是改命胄。直祕閣主管江州太平觀裴廩爲荆湖西路提點刑獄公事。時湖西未置使者。而廩寓居廣西。乃就用之。言者奏廩貪財敗事。近者輒差除廣東西帥臣。其狂妄可知。遂寢其命。廩所除廣東西帥臣。不知爲誰。當求他書參考。案此時趙

存誠許中並爲廣帥。廩除人或又在其先。今未見。

初安南賊吳忠與其徒宋破壇。劉洞天作亂。聚衆數千人。焚上猶。南康等三縣。殺

巡尉。進犯軍城。統制官張中彥。李山屢舉兵討之。不克。是日。江西提點刑獄公事蘇恪以從事郎田如鼉。權南康縣丞。令與朝奉大夫權通判魏彥杞往招捕。未幾。破壇爲彥杞所殺。如鼉尋遣兵焚賊寨。殺洞天。如鼉。大庾人也。破壇以八月壬申被殺。洞天以九月癸卯被殺。今併書之。吳忠事紹興二年八月辛亥所書可參考。

辛卯輔臣進呈言者論劉光世軍中冗費上曰光世一軍蒐汰冗雜約留兵幾何可以贍足范宗尹曰今月給錢十六萬緡米三萬斛若留精兵三萬人且汰其使臣之罷軟者可以足用上曰俟作手書與之如家人禮直示朕意庶幾光世不疑委曲聽命翌日遣睿思殿祇候羅賈賜光世手書諭旨仍以玉帶賜之尚書吏部侍郎李正民移禮部侍郎右諫議大夫黎確試吏部侍郎吏部員外郎江躋守左司員外郎詔局所官吏請御廚折倉錢自八十千至二十千凡十一等並減半

癸巳詔祕書丞李元淪學無根源妄議典禮可與外任乃以元淪通判湖州

元淪嘗上殿恐是謠
昭慈隆謝事當考

中大夫

王安中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既而言者論其罪命遂寢中大夫張激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激新落分司故有是命

甲午直祕閣魏志崇知筠州志崇既罷京畿之行乃命出守是日賊鄧慶襲富國南雄州守臣鄭成之率軍民拒之知虢州邵興以餘兵屯盧氏縣爲河南鎮撫司統制官董先所敗興不勝率衆走興元投制置使王庶張浚以其姓名與年號偶同乃易其名爲隆先遂取商虢二郡先河南人也

先取商州在七月
取虢州在八月今

併是夏金左副元帥宗維右監軍希尹自雲中之白水泊右副元帥宗輔自燕山之望國崖避暑山西漢民賂宗維執蓋者壽之宗維幾死

著 (宋) 李心傳撰

Author

625•2102

書碼 5425
Call No.

書名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 二百卷：三
Title

登錄號碼
Accession No. 007864

月日 Date	借閱者 Borrower's Name	月日 Date	借閱者 Borrower's Name
50 5 26	王德發	6 7	
3 26	許用毅		

國立中央圖書館

625•2102 007864
書碼 5425 登錄號碼

國家圖書館



000007864



02

音